

0 1 2 3 4 5 6 7 8 9 10

閑微草堂筆記



216
1242.1
224

姑妄聽之



3 2285 1062 8

閱微草堂筆記

姑妄聽之



紀曉嵐著



余性耽孤寂，而不能自閑，卷軸筆硯，自東壁至今，無數十日相離也。三十以前，講考證之學，所坐之處，與籍叢肆如廟祭。三十以後，以文章與天下相馳騁，抽黃對白，恒徹夜接思，五十以後，領修總編，復折而講考證。今老矣，○無復當年之意興，惟時拈紙墨，追錄舊聞，姑以消遣歲月而已。故已成灑鴻消夏錄等三書，復有此集。編者，如王任應仲遠，引經據古，博辨宏通；顧浩明劉敬叔劉義慶，簡淡就言，自然妙遠；誠不敢妄擬前作，然大旨期不乖於風教，若撫拂恩怨，顛倒是非，如秦陽善之所爲，則自信無是矣。適盛子松雲欲爲削臘，因率書數行，弁於首。
乾隆癸丑七月二十五日，刻印道人自題。

一

B

○ 馮御史靜山家一僕，忽發狂自遁，口作謔語云：『我雖落拓以死，究是衣冠；何物小人，

閱微草堂筆記 姑妄聽之

一

倣不避路？今懲爾使知！」靜山自往視之曰：『君自畫現形耶？幽明異路，恐於理不宜。君隱形耶？則君能見此輩，此輩不能見君，又何從而相避？』其僕俄如昏睡，稍頃而醒，則已復常矣。門人桐城耿守愚，狷介自好，而喜與人爭禮數。余嘗與論此事曰：『儒者每盛氣凌轢，以邀人敬，謂之自重；不知重與不重，視所自爲。苟道德無愧于聖賢，雖王侯擁簷不能榮，雖胥靡版築不能辱；可貴者在我，則在外者不足計耳。如必以外爲重輕，是待人敬我，我乃榮；人不敬我，我卽辱。與臺僕妾，皆可操我之榮辱，毋乃自視太輕歟？』守愚曰：『公生長富貴，故持論如斯。寒士不貧賤驕人，則崖岸不立，益爲人所賤矣。』余曰：『此田子方之言，朱子已取之。其爲客氣，不待辨。卽就其說而論，亦謂道德本重，不以貧賤而自屈，非毫無道德，但貧賤即可驕人也。信如君言，則乞丐較君爲更貧，奴隸較君爲更賤，羣起而驕君，君亦謂之能立品乎？』先師陳白崖先生，嘗主題一聯於書室曰：『事能知足心常愜；人到無求品自高。』斯真探本之論，七字可以千古矣。

○龔集生言：乾隆己未在京寓靈佑宮，與一道士相識，時共杯酌。一日觀劇，邀往，亦欣然相隨。薄暮歸，道士拱揖曰：『承諸君雅意，無以爲酬；今夜一觀傀儡可乎？』入夜，至所居室中，惟一大方几，近邊略具酒果，中央則陳一碁局。乎童子閉外門，請賓四圍圍几坐。洎一再行，道士拍界尺一聲，卽有數小人長八九寸，落局上，合聲演劇，呦呦嚶嚶，音如四五

歲童子，而男女裝飾，音調關目，一一與戲場無異。一齣終，燭然不見；又數人落下，別演一齣。衆且駭且喜，暢飲至夜分。道士命童子於門外几上置雞卵數百，白酒數罌；戛然樂止，惟聞鋪啜之聲矣。詰其何術，道士曰：『凡得五雷法者，皆可以役狐，狐能大能小，故遣作此戲，爲一宵之娛。然惟供驅則可，若或役之盜物，役之祟人，或攝召狐女薦枕席，則天譴立至矣。』衆見所未見，乞後夜再觀，道士諾之。次夕，詣所居，則早起已攜童子去。

○卜者董西礪言：嘗見有二人對弈，一客預點一弈圖，如黑九三，白六五之類，封置篋中；弈畢發視，一路不差，竟不知其操何術。按前定錄載：開元中，宣平坊王生爲李揆卜進取，授以一緘，可數十紙，曰：『君除拾遺日發此。』後揆以李珍薦，命宰臣試文詞，一題爲紫絲盛露囊賦，一題爲答吐蕃書，一題爲代南越獻白孔雀表。揆自午至酉而成，凡塗八字，旁注兩有；翌日，授左拾遺。旬餘，乃發王生之緘視之，三篇皆在其中，塗注者亦如之。是古有此術，此人偶得別傳耳。夫操管運思，臨枰布子，雖常局之人，有不能預自主持者，而卜者乃能先知之，是任我自爲之事，尚莫逃定數。巧取強求，營營然日以心鬪者，是亦不可以已乎？

○烏魯木齊造犯剛朝榮言：有二人詣西藏貿易，各乘一驛，山行失路，不辨東西。忽十餘人自懸崖躍下，疑爲夾壩，（西番以劫盜爲夾壩，猶額魯特之瑪哈沁也。）漸近，則長皆七八尺

，身捲捲有毛，或黃或綠，面目似人非人，語啁哳不可辨；知爲妖魅，度必死，皆戰慄伏地。

十餘人乃相向而笑，無搏噬之狀，惟挾人於腋下，而驅其驂行。至一山坳，置人於地；二驂一推墮坎中，一抽刀屠割。吹火燔熱，環坐吞噉，亦提二人就坐，各置肉於前。察其似無惡意，方飢困，亦姑食之。既飽之後，十餘人皆捫腹仰嘯，聲類馬嘶。中二人仍各挾一人，飛越峻嶺三四重，捷如猿鳥；送至官路旁，各予以一石，警然竟去。石巨如瓜，皆綠松也，攜歸貨之，得價倍於所喪。事在乙酉丙戌間，朝榮曾見其一人，言之甚悉。此未知爲山精，爲木魅；觀其行事，似非妖物。殆幽巖穹谷之中，自有此一種野人，從古未與世通耳。

漳州產水晶，云五色皆備，然赤者未嘗見，故所貴惟紫。別有所謂金晶者，與黃晶迥殊，最不易得，或偶得之，亦大如豇豆，如瓜種止矣。惟海澄公家有一三足蟾，可爲扇墜，視之如精金鎔液，洞澈空明，爲希有之寶。楊制府景素官汀漳龍道時，嘗爲余言，然亦相傳如是，未目睹也。姑錄之以廣異聞。

陳來章先生，余姻家也，嘗得一舌硯，上刻雲中儀鳳形。梁瑤峯相國爲之銘曰：「其鳴將將，乘雲翔，有鳩之祥。其鳴歸昌，雲行四方，以發德光。」時癸巳閏三月也。至庚子，爲人盜去。丁未，先生仲子聞之，多方購得。癸丑六月，復乞銘於余，余又爲之銘曰：「失而復得，如寶玉大弓。孰使之然？故物適逢。譬威鳳之狹雲，翮沒影於遙空；及其歸也，必仍止於梧桐。」故家子孫，於祖宗手澤，零落棄擲者多矣。余嘗見媒婆，囑玉佩數事，云某公家求售。

，外裹殘紙，乃北宋龔公羊傳四頁，爲悵惘久之。聞之於先人已失之器，越八載購得，又乞人銘以求其傳，人之用心，蓋相去遠矣。

董家莊佃戶丁錦，生一子，曰二牛。又一女，贅曹寧爲婿，相助工作，甚相得也。二牛生一子曰三寶；女亦生一女，因住母家，遂聯名曰四寶；其生也，同年同月，差數日耳。姑嫂互相抱攏，互相乳哺；襁褓中已結婚姻。三寶四寶又甚相愛，稍長卽跬步不離。小家不知別嫌疑，於二兒嬉戲時，每指曰：『此汝夫』，『此汝婦也。』二兒雖不知爲何語，然聞之則已稔矣。七八歲外，稍稍解事，然俱隨二牛之母同臥起，不相避忌。會康熙辛丑，至雍正癸卯，歲屢歉，錦夫婦並歿。曹寧先流轉至京師，貧不自存，質四寶於陳郎中家。（不知其名，惟知爲江南人。）二牛繼至，會郎中求館僮，亦質三寶於其家，而誠勿言與四寶爲夫婦。郎中家法嚴，每笞四寶，三寶必暗泣；笞三寶，四寶亦然。郎中疑之，轉質四寶於鄭氏，（或云卽貂皮鄭也。）而逐三寶。三寶仍投舊媒姐，又引與一家爲館僮。久而微聞四寶所在，乃夤緣入鄭氏家；數日後得見四寶，相持痛哭，（時已十三四矣。）鄭氏怪之，則詭以兄妹相逢對；鄭氏以其名行第相連，遂不疑。然內外隔絕，僅出入時相與目成而已。後歲稔，二牛曹寧並赴京贖子女，輾轉尋訪至鄭氏，鄭氏始知其本夫婦，意甚憫惻，欲助之合巹，而仍留服役其館。師嚴某，講學家也，不知古今事異，昌言排斥曰：『中表爲婚，禮所禁，亦律所禁，違之且有大誅。主人

意雖善，然我輩讀書人，當以風化爲己任，見悖理亂倫而不沮，是成人之惡，非君子也。』以去就力爭。鄭氏故良儒，二牛曹寧亦鄉愚，聞違法罪重，皆憤而止。後四寶鬻爲選人妾，不數月病卒；三寶發狂走出，莫知所終。或曰：『四寶雖被迫賣去，然毀容哭泣，實未與選人共房幃。』惜不知其詳耳。果其如是，則是二人者，天上人間，會當相見，定非一瞑不視者矣。惟嚴某作此惡業，不知何心？亦不知其究竟。然神理昭昭，當無善報。或又曰：『是非泥古，亦非好名，殆覬覦四寶，欲以自侍耳。』若然，則地獄之設，正爲斯人矣。

乾隆戊午，運河水淺，糧艘銜尾不能進。其演劇賽神，運官皆在。方演荆釵記投江一齣，忽扮錢玉蓮者，長跪哀號，淚隨聲下，口喃喃訴不止，語作閩音，啁啞無一字可辨。知爲鬼附，詰問其故，鬼又不能解人語；或投以紙筆，搖首似道不識字，惟指天畫地，叩額痛哭而已。無可如何，掖於岸上，尚嗚咽跳擲，至人散乃已。久而稍蘇，自云：突見一女子，手攜其頭，自水出，駭極失魂，昏然如醉；以後事皆不知也。此必水底羈魂，見諸官會集，故出嗚冤。然形影不睹，言語不通，遣善泅者求尸，亦無迹，旗丁又無新失女子者，莫可究詰。乃連銜具牒焚於城隍祠。越四五日，有水手無故自剄死。或卽殺此女子者，神讖之歟？

○ 鄭太守慎人言：嘗有數友論閩詩，於林子羽頗致不滿。夜分就寢，聞筆硯格格有聲，以爲鼠也。次日，見几上有字二行曰：『如：「檄雨古潭暝，禮星寒殿開，」似錢郎，諸公都未道

及；可盡以爲唐摹晉帖乎？」時同寢數人，書皆不類，數人以外，又無人能作此語者。知文士爭名，死尙未已；鄭康成爲厲之事，殆不虛乎？

⊖ 黃小華言：西城有扶乩者，下邊詩曰：「策策西風木葉飛，斷腸花謝雁來稀。吳娘日暮幽房冷，猶著玲瓏白苧衣。」皆不解所云。乩又書曰：「墮過某家，見新來稚妾，鎖閉空房，流落仳離，自其定命；但飢寒可念，根觸人心，遂惻然詠此。敬告諸公！若無馴獅調象之才，勿輕舉此念，亦陰功也。」請問仙號，書曰：「無塵。」再問之，遂不答。按李無塵明末名妓，祥符人，開封城陷，歿於水。有詩集，語頗秀拔；其哭王烈女詩曰：「自嫌子有淚；敢謂世無人！」措詞得體，尤爲作者所稱也。

⊖ 遺秉滯穗，寡婦之利，其事遠見於周雅。鄉村麥熟時，婦孺數十爲羣，隨刈者之後，收所殘剩，謂之「拾麥」；農家習以爲俗，亦不復回顧，猶古風也。人情漸薄，趨利若驚，所殘剩者不足給，遂頗有盜竊攘奪；又浸淫而失其初意者矣。故四五月間，婦女露宿者徧野。有數人在靜海之東，日暮後趁涼夜行，遙見一處有燈火，往就乞飲。至則門庭華煥，僮僕皆鮮衣，堂上張燈設樂，似半燕賓；遙望三貴人據榻坐，方進酒行炙。衆陳投止意，闇者爲白，主人領之。俄又呼曰，似附耳有所囑；聞者出引一媼，悄語曰：「此去城市稍遠，倉卒不能致妓女。主人欲於同來女伴中擇端正者三人，侑酒薦寢，每人贈百金，其餘亦各有犒賞。媼爲通詞，犒賞

當加倍。」媼密告衆，衆利得賈，慇懃幼婦應其請。遂引三人，入沐浴粧飾，更衣替侍客；諸婦女皆置別室，亦大有酒食。至夜分，三貴人各擁一婦入別院，闔家皆滅燭就眠；諸婦女行路疲困，亦酣臥不知曉。比日高睡醒，則第宅人物，一無所睹，惟野草兀兀，一望無際而已。尋覓三婦，皆裸露在草間，所更衣裙，已不見，惟舊衣拋十餘步外，幸尙存，視所與金，皆紙鏹。疑爲鬼，而飲食皆眞物，又疑爲狐。或地近海濱，蛟螭水怪所爲歟？貪利失身，乃祇博一飽；想其惘然相對，憶此一宵，亦大似邯鄲枕上矣。先兄晴湖則曰：『舞衫歌扇，儀態萬方，彈指繁華，總隨逝水；鴛鴦散之日，茫茫回首，舊事皆空。亦與三女子裸露草間，同一夢醒耳！豈但海市蜃樓，爲頃刻幻景哉？』

○ 烏魯木齊參將德君榜額言：向在甘州，見互控於張掖令者，甲云造言污穢，乙云事有實證。訊其事，則二人本中表，甲携妻出塞，乙亦同行。至甘州東數十里，夜失道，遇一人似貴家僕，言：『此僻徑少人，我主人去此不遠，不如投止一宿，明日指路上官道。』隨行三四里，果有小堡。其人入良久，出招手曰：『官喚汝等入。』進門數重，見一人坐堂上，問姓名籍貫，指揮曰：『夜深無宿飯，祇可留宿，門側小屋可容二人，女子令與媼婢睡可也。』二人就寢後，似隱隱聞婦喚聲，闔中出視，摸索不得門，喚聲亦寂，誤以爲耳偶鳴也。比睡醒，則在曠野中；急覓婦，則在半里外樹下，裸體反接，髮亂敘橫，衣裳挂在高枝上。言：『一婢持燈導

至此，有華屋數楹，婢媼數人。俄主人隨至，逼同坐，拒不肯，則婢媼合手抱持，解衣縛臂，臥榻上。大呼無應者，遂受其汚。天欲明，主人以二物置頸旁，屋宇頓失，身已臥沙石上矣。」視頸旁物，乃二銀錠，各鐫重五十兩；其年號則崇禎，其縣名則榆次。土蝕黑黯，真百年以外鑄也。甲戒乙勿言，約均分。後違約，乙怒詬爭，其事乃洩。甲夫婦雖堅不承，然詬銀所自，則云拾得；又詬婦縛傷，則云搔破；其詞閃爍，疑乙語未必誑也。令笑遣甲曰：「於律得遺失物，當入官，姑念爾貧，可將去。」又瞋視乙曰：「爾所告如虛，則同拾得當同送官，於爾無分；所告如實，則此爲鬼以齧甲婦，於爾更無分。再多言，且笞爾。」並驅之出。以不理理之，可謂善矣。此與拾麥婦女事相類：一以巧誘而以利移其心；一以強脅而以利消其怒；其揣度人情，投其所好，伎倆亦略相等也。

○金重牛魚，卽瀋陽鵝鯉魚，今尙重之；又重天鵝，今則不重矣。遼重毗離，亦曰毗令邦，卽宣化黃鼠；明人尙重之，今亦不重矣。明重消熊棧鹿，（棧鹿當是以棧飼養，）今尙重之，消熊則不知爲何物，雖極富貴家，問此名亦云未曉。蓋物之輕重，各以其時之好尚，無定準也。記余幼時，人參，珊瑚，青金石，價皆不貴，今則日昂；綠松，石碧，鴉犀，價皆至貴，今則日減。雲南翡翠玉，當時不以玉視之，不過如藍田乾黃，號名以玉耳；今則以爲珍玩，價遠出真玉上矣。又灰鼠舊貴白，今貴黑。貂舊貴長毛，故曰豐貂，今貴短毳。銀鼠舊比灰鼠價略

貴，遠不及天馬，今則貴幾如貂。珊瑚舊貴鮮紅如榴花，今則貴淡紅如櫻桃，且有以白類車渠爲至貴者。蓋相距五六十年，物價不同已如此，况隔越數百年乎？儒者讀周禮蟲齋，竊竊疑之，由未達古今異尚耳。

○八珍惟熊掌鹿尾爲常見；駝峯出塞外，已罕觀矣；此野駝之單峯，非常駝之雙峯也。語詳槐西雜志。○猩脣則僅聞其名。乾隆乙未，閔撫軍少儀餽余二枚，貯以錦函，似甚珍重。乃自額至頰，全剝而腊之，口鼻眉目，一一宛然，如戲場面具，不僅兩脣。庖人不能治，轉贈他友；其庖人亦未識，又別贈人。不知轉落誰氏？迄未曉其烹飪法也。

○李又聃先生言，東光畢公，偶忘其名，官貴州通判，征苗時運餉遇寇，血戰陣亡者也。○營奉檄勘苗峒地界，土官盛譏款接。賓主各一磁蓋杯置面前，土官手捧啓視，則貯一蠶，如蜈蚣，蟠蟠旋動。譯者云：「此蠶蘭開則生，蘭謝則死，惟以蘭葉爲食，至不易得。今喜植蘭時，搜巖穴，得其二，故必獻生，表至敬也。」旋以鹽末少許灑杯中，覆之以蓋，須臾啓視，已化爲水，湛然淨綠，瑩徹如琉璃，蘭氣撲鼻。用以代醃，香沁齒頰，半日後尙留餘味。惜未問其何名也。

○西域之果，蒲桃莫盛於土魯番，瓜莫盛於哈密。蒲桃京師貴綠者，取其色耳；實則綠色乃微熟，不能甚甘。漸熟則黃，再熟則紅，熟十分則紫，甘亦十分矣。此福松嚴額駱鎮關展時爲

余言。瓜則充貢品著，真出哈密，餽贈之瓜，皆金塔寺產。然貢品亦祇熟至六分有奇，途間封閉包束，瓜氣互相鬱蒸，至京可熟至八分。如以熟八九分者貯運，則蒸而霉爛矣。余嘗問哈密國王蘇來滿（額敏和卓子）：「京師園戶以瓜子種殖者，一年形味並存，二年味已改，惟形相近，三年則形味俱變盡；豈地氣不同歟？」蘇來滿曰：「此地土暖泉甘而無雨，故瓜味濃厚；種於內地，固應少減，然亦養子不得法。如以今年瓜子，明年種之，雖此地，味亦不美，得氣薄也。其法當以灰培瓜子，貯於不濕不燥之空倉，三五年後，乃可用；年愈久，則愈佳，得氣足也。若培至十四五年者，國王之圃乃有之，民間不能待，亦不能久而不壞也。」其語似爲近理。然其灰培之法，必有節度，亦必有宜忌；恐中國以意爲之，亦未必能如所說耳。

○
藝超然編修言：楊勤慤公年幼時，往來鄉塾，有綠衫女子，時乘牆缺窺之。或偶避入，亦必回眸一笑，若與目成；公始終不側視。一日，拾塊擲公曰：「如此妍皮，乃裹癡骨！」公拱手對曰：「鑽穴踰牆，實所不解。別寃不癡者何如？」女子忽瞠目直視曰：「汝狡黠如是，安能從爾索命乎？且待來生耳。」散髮吐舌而去，自此不復見矣。此足見立心端正，雖冤鬼亦無如何；又足見一代名臣，在童稚之年，已自樹立如此也。

○
河間王仲穎先生，（安溪李文貞公爲先生改字曰仲退；然原字行已久，無人識其改字也。）名之銳，李文貞公之高弟，經術湛深，而行誼方正，粹然古君子也。乙卯丙辰間，余隨姚安

公在京師，先生猶官國子監助教，未能一見，至今悵然。相傳先生夜偶至邸後空院，拔所種萊菔下酒，似恍惚見人影，疑爲盜，倏已不見。知爲鬼魅，因以幽明異路之理，厲聲責之。聞者竹中人語曰：「先生邃於易；一陰一陽，天之道也。人出以晝，鬼出以夜，是即幽明之分。人居無鬼之地，鬼居無人之地，是即異路焉耳。故天地間無處無人，亦無處無鬼；但不相干，即不妨並育。使鬼晝入先生室，先生責之是也。今時已深更，地爲空隙，以鬼出之時，入鬼居之地，既不炳燭，又不揚聲，猝不及防，突然相遇，是先生犯鬼，非鬼犯先生。敬避似已足矣，先生何責之深乎？」先生笑曰：「汝詞直，姑置勿論。」自拔菜菔而返。後以語門人，門人謂鬼旣能言，先生又不畏怖，何不叩其姓字，暫假詞色，問冥司之說爲妄爲真，或亦格物之一道。先生曰：「是又人與鬼狎矣，何幽明異路之云乎？」

○ 鄭慎人言：曩與數友往九鯉湖，宿仙遊山家。夜涼未寢，出門步月，忽輕風冷然，穿林而過，木葉簌簌，棲鳥驚飛。覺有種種花香，沁人心骨。出林後，沿溪而去，水禽亦磔格亂鳴，似有所見，然凝睇無睹也；心知爲仙靈來往。次日，尋視林內，微雨新晴，綠苔如罽，步步皆印弓轡，又有跣足之迹，然總無及三寸者。溪邊泥迹，亦然。數之，約二十餘人。指點徘徊，相與嘆異，不知是何神女也。慎人有四詩紀之，忘留其稿，不能追憶矣。

○ 懈人又言：一日庭花盛開，聞婢嫋驚相呼喚，推窗視之，競以手指桂樹杪。乃一蛱蝶，大

如掌，背上坐一紅衫女子，大如拇指，翩翩翔舞，斯須過牆去，鄰家兒女又驚相呼喚矣。此不知爲何怪，殆所謂花月之妖歟？說此事時，在劉景南家，景南曰：『安知非閨閣遊戲，以通草花朵中人物，縛於蝶背而縱之耶？』是亦一說。慎人曰：『實見小人在蝶背，有鑿控駕馭之狀，俯仰顧盼，意態生動，殊不類偶人也。』是又不可知矣。

○舅氏安公介然言：曩隨高陽劉伯絲先生官瑞州，聞城西土神祠有一泥鬼，忽仆地。又一青面赤髮鬼，衣裝面貌，與泥鬼相同，壓於其下；視之，則里中少年某，僞爲鬼狀也，已斷脊死矣。衆相駭怪，莫明其故。久而有知其事者曰：『某鄰婦少艾，挑之，爲所詈。婦是日往母家，度必夜歸過祠前。祠去人稍遠，乃僞爲鬼狀，伏像後，待其至而突掩之，將乘其驚怖昏仆，以圖一逞。不虞神之見譴也。』蓋其婦弟預是謀，初不敢告人，事定後，乃稍稍洩之云。介然公又言：有狂童蕩婦相遇於河間文廟前，調謔無所避忌。忽飛瓦破其腦，莫知所自來也。夫聖人道德，侔乎天地；豈如二氏之教，必假靈異而始信，必待護法而始尊哉？然神鬼撫呵，則理所應有。必謂朱錦作會元，由於前世修文廟，視聖人太小矣。必謂數仞宮牆，竟無靈衛，是又儒者之迂也。

○三座塔（蒙古名古爾板蘇巴爾，漢唐之營州柳城縣，遼之興中府也，今爲喀喇沁右翼地。）金巡檢言：（裴文達公之姪婿，偶忘其名。）有樵者山行遇虎，避入石穴中，虎亦隨入。或

故嵌空而縹曲，輾轉內避，漸不容虎，而虎必欲搏樵者，努力強入。樵者窘迫，見旁一小竇，足容身，遂蛇行而入。不意蜿蜒數步，忽睹天光，竟反出穴外。乃力運數石，塞虎退路，兩穴並聚柴以焚之。虎被薰灼，吼震岩谷，不食頃，死矣。此事亦足爲當止不止之戒也。

○金巡檢又言：巡檢署中一太湖石，高出簷際，皴皺斑駁，孔竅玲瓏，望之勢如飛動，云遼金舊物也。考金嘗拆艮嶽奇石，運之北行；此殆所謂卿雲萬態奇峯耶？然金以大定府爲北京，今大甯城是也。遼興中府，金降爲州；不應置石於州治；是又疑不能明矣。又相傳京師兔兒山石皆艮嶽古物，余幼時尙見之。余虎坊橋宅爲威信公故第，廳事東偏一石，高七八尺，云是雍正中初造宅時所賜，亦移自兔兒山者。南城所有太湖石，此爲第一。余又號「孤石老人」，蓋以此云。

○京師花木最古者，首給孤寺呂氏藤花，次則余家之青桐，皆數百年物也。桐身橫徑尺五寸，聳峙高秀，夏月庭院皆碧色。惜蟲蛀一孔，雨漬其內，久而中朽至根，竟以枯槁。呂氏宅後舊與高太守兆煌，又轉售程主事振甲，藤今猶在。其架用梁棟之材，始能支柱。其陰復廳事一院。其蔓旁引，又覆西偏書室一院，花時如紫雲垂地，香氣襲衣。慕堂孝廉在日，（慕堂名元龍，庚午舉人，朱石君之妹婿也；與余同受業於董文恪公。）或自宴客，或友人借宴客，觴詠殆無虛夕。迄今四十餘年，再到曾游，已非舊主，殊深鄰笛之悲。倪繼疇年丈嘗爲題一聯曰：

『一庭芳草圍新綠；十畝藤花落古香。』書法精妙，如渴驥怒貌；今亦不知所在矣。

○陳句山前輩移居一宅，搬運家具時，先置書十餘篋於庭。似聞樹後小語曰：『三十餘年，此間不見此物也。』視之圓如。或曰：『必狐也！』句山掉首曰：『解作此語，狐亦大佳。』

○先祖光祿公，康熙中；於崔莊設質庫，司事者，沈玉伯也。嘗有提傀儡者，質本偶二箱，高皆尺餘，製作頗精巧。逾期未贖，又無可轉售，遂爲棄物，久置廢屋中。一夕月明，玉伯見木偶跳舞院中，作演劇之狀，聽之亦咿嚻似度曲。玉伯故有膽，厲聲叱之，一時逃散。次日，舉火焚之，了無他異。蓋物久爲妖，焚之則精氣解散，不復能聚；或有所憑，亦爲妖，焚之則失所依附，亦不能靈；固物理之自然耳。

○獻縣一令，待吏役至有恩。歿後眷屬尚在署，吏役無一存問者，強呼數人至，皆猙獰相向，非復曩時。夫人憤恚，慟哭柩前，倦而假寐。恍惚見令語曰：『此輩無良，是其本分；吾望其感德已大誤，汝責其負德，不又誤乎？』霍然忽醒，遂無復怨尤。

○康熙末，張歌橋（河間縣地）有劉橫者，居河側。會河水暴滿，小舟重載者，往往漂沒。偶見中流一婦，抱斷續，浮沈波浪間，號呼求救，衆莫敢援。橫獨奮然曰：『汝曹非丈夫哉！鳥有見死不救者？』自揜舟舷，追三四里，幾覆沒者數，竟拯出之。越日，生一子。月餘，橫忽病，卽命妻子治後事。時尙能行立，衆皆怪之。橫太息曰：『吾不起也！吾援溺之夕，恍惚

夢至一官府，吏卒導入，官持簿示吾曰：「汝平生積惡種種，當以今歲某月死，墮豕身，五世受屠割之刑。幸汝一日活二命，作大陰功，於冥律當延二記；今銷除壽籍，用抵業報，仍以原註死日死。緣期限已迫，恐世人昧昧，疑有是善事，反促其生，故召爾證明，使知其故。今生因果並完矣，來生努力可也！」醒而心惡之，未以告人。今屆期果病，尙望活乎？」旣而竟如其言。此見神理分明，毫釐不爽，乘除進退，恆合數世而計之；勿以偶然不驗，遂謂天道無知也。

○ 鄭蘇仙言：有約鄰婦私會，而病其妻在冢者，夙負妻家錢數千，乃遣妻贊還；妻欣然往。不意鄰婦失期，而其妻乃途遇強暴，盡奪衣裙簪珥，縛置械叢，皆客作流民，莫可追詰。其夫惟俛首太息，無復一言。人亦不知鄰婦事也。後數年，有村媪之子挑人婦女，爲嫗所覺，反覆戒飭，舉此事以明因果；人乃稍知。蓋此人與鄰婦相聞，實此嫗通詞，故知之審。惟鄰婦姓名，則嫗始終不肯洩，幸不敗焉。

○ 狐所幻化，不知其自視如何？其互相視又如何？嘗於灤陽消夏錄論之。然狐，本善爲妖惑者也；至鬼，則人之餘氣，其靈不過如人耳。人不能化無爲有，化小爲大，化醜爲妍。而諸書載遇鬼者，其棺化爲宮室，可延人入；其墓化爲庭院，可留人居；其凶終之鬼，備諸惡狀者，可化爲美麗。豈一爲鬼而即能歟？抑有教之者歟？此視狐之幻，尤不可解。憶在涼州路中，御

看指一山，均曰：『曩與車數十輛，露宿此山。月明之下，遙見山半有人家，土垣周絡，屋角一可數。明日過之，則數家而已。』是無人之地，亦能自現此象矣。冥器之作，聖人其知此情狀乎？

○ 吳僧慧貞言：有浙僧立志精進，誓願堅苦勝，未嘗至席。一夜，有艷女窺戶，心知魔至，如不見聞。女蠱惑萬狀，終不能近禪榻。後夜夜必至，亦終不能使起一念。女技窮，遙語曰：『師定力如斯，我固宜斷絕妄想。雖然，師仍利天中人也，知近我則必敗道，故畏我如虎狼。卽努力得到非非想天，亦不過柔肌著體，如抱冰雪；媚姿到眼，如見塵埃；不能離乎色相也。如心到四禪天，則花自照鏡，鏡不知花；月自映水，水不知月；乃離色相矣。再到諸菩薩天，則花亦無花，鏡亦無鏡，月亦無月，水亦無水，乃無色無相，無離不離，爲自在神通，不可思議。師如敢容我一近，而真空不染，則塵勞一意皈依，不復再擾阿難矣。』僧自揣道力足以降魔，坦然許之，僂倚撫摩，竟毀戒體。懊喪失志，侘傺以終。夫磨而不磷，涅而不縕，惟聖人能之。賢以下弗能也。此僧中於一激，遂開門揖盜；天下自恃可爲，遂爲人所不敢爲，卒至潰敗決裂者，皆此僧也哉！

○ 總督齋扶乩，其仙降壇不作詩，自署名曰劉仲甫，衆不知爲誰。有一國手在側，曰『是南宋國手，著有棋訣四篇者也。』因請對弈。乩判曰：『亦則我必負。』固請，乃許。乩果負半

予。衆曰：『大仙譏挹，欲獎成後進之名耶？』乩判曰：『不然。後人事事不及古，惟推步與弈棋則皆勝古。或謂因古人所及，更復精思，故已到竿頭，又能進步；是爲推步言，非爲弈棋言也。蓋風氣日薄，人情日巧；其傾軋攻取之術，兩機濶薄，變幻萬端，弔詭出奇，不留餘地。古人不肯爲之事，往往肯爲；古人不敢冒之險，往往敢冒；古人不忍出之策，往往忍出；故一切世事心計，皆出古人上。奕棋亦心計之一，故宋元國手，至明已差一路，今則差二路半矣。然古之國手，極敗不過一路耳；今之國手，或敗至兩路三路，是則踰實蹈虛之別也。』問：『弈竟無常勝法乎？』又判曰：『無常勝法，而有常不負法。不弈，則常不負矣。僕猥以夙慧，得作鬼仙，世外閒身，名心都盡，逢場作戲，勝敗何關？若當局者，角爭得失，尙慎旃哉！』四座有經歷世故者，多喟然太息。

○季滄洲言：有狐居某氏書樓中，數十年矣；爲整理卷軸，驅除蟲鼠，善藏弄者不及也。○能與人語，而終不見其形。賓客宴集，或虛置一席，亦出相酬酢，詞氣恬雅，而談言微中，往往傾其座人。一日，酒糾賓觴，約各言所畏，無理者罰，非所獨畏者亦罰。有云畏講學者，有云畏名士者，有云畏富人者，有云畏貴官者，有云畏善諫者，有云畏過謙者，有云畏禮法周密者，有云畏穢默慎重少言不言者；最後問狐，則曰：『吾畏狐。』衆笑曰：『人畏狐可也；君爲同類，何所畏？請浮大白。』狐哂曰：『天下惟同類可畏也！夫甌越之人，猶笑遼不爭地

；江海之人，與車馬不爭路；類不同也。凡爭產者必同父之子，凡爭寵者必同夫之妻，凡爭權者必同官之士，凡爭利者必同勢之賈；勢近則相礙，相礙則相軋耳。且射雉者媒以雉，不媒以雞鷄，捕鹿者由以鹿，不由以羊豕。凡反間內應，亦必以同類；非其同類，不能投其好而入，伺其隙而抵也。由是以思，狐安得不畏狐乎？」座有經歷險阻者，多稱其中理。獨一客酌酒狐前曰：「君言誠確。然此天下所同畏，非君所獨畏，仍宜浮大白。」乃一笑而散。余謂狐之罰觴，應減其半。蓋相礙相軋，天下皆知之。至伏肘腋之間，而爲心腹之大患，託水乳之契，而藏鉤距之深謀，則不知者或多矣。

○ 滄州李媼，余乳母也，其子曰柱兒，言：昔往海上放青時，（海濱空曠之地，茂草叢生，土人驅牛馬往牧，謂之放青。）有灶丁夜方寢，（海上煮鹽之戶，謂之灶丁。）聞室內窸窣有聲。時月明穿牖，謠視無人，以爲蟲鼠類也。俄聞人語嘈雜，自遠而至，有人連呼曰：「竄入此屋矣。」疑訝間，已到窗外，扣窗問曰：「某在此乎？」室內泣應曰：「在。」又問：「誰汝乎？」泣應曰：「留。」又問：「汝同牀乎？別宿乎？」泣良久，乃應曰：「不同牀，誰肯留也？」窗外頓足曰：「敗矣！」忽一婦大笑曰：「我度其出投他所，人必不相饒，汝以爲未必，今竟何如？尙有面目攜歸乎？」此語之後，惟聞索索人行聲，不聞再語。旣而婦又大笑曰：「此尙不決，汝爲何物乎？」扣窗呼灶丁曰：「我家逃婢投汝家，旣已留宿，義無歸理。此

非爾脅誘，老奴無詞以讒汝；抑或讒汝，有我在，老奴無能爲也。爾等且寢，我去矣。」穴紙私窺，固然無影，同顧枕畔，則一艷女橫陳。且喜且駭，問所自來；言：「身本狐女，爲此家狐買作妾。大婦妬甚，日日加捶楚，度不可住，逃出求生。所以不先告君者，慮恐怖不留，必爲所執，故跼伏牀角，俟其追至，始冒死言已失身，冀或相捨。今幸得脫，願生死隨君。」一灶丁慮無故得妻，或爲人物色，致有他虞。女言：「能自隱形，不爲人見。頃縮身爲數寸，君頓忘耶？」遂留爲夫婦，親操井臼，不異貧家，竈丁竟以小康。柱兒於竈丁爲外兄，故知其審。李嬪說此事時，云女尚在；今四十餘年，不知如何矣。此婢遭逢患難，不辭語詭以自汚，可謂挺而走隨。然既已自污，則其夫留之爲無理，其嫡去之爲有詞，此冒險之計，實亦決勝之計也；婢亦黠矣哉！惟其夫初不顧旣其後，後又不爲之所，使此婢援絕路窮，至一決而橫潰；又何如度德量力，早省此一舉歟？

○ 老儒周懋官，口操南音，不記爲何許人；久困名場，流離困頓。嘗往來於周西擎何義峯家；華峯本亦姓周，或二君之族歟？乾隆初，余尙及見之，迂拘拙鈍，古君子也。每應試，或以筆畫小誤被貼，或已售而以一二字被落。亦有過遭吹索，如題目寫「曰」字偶稍狹，卽以誤作「日」字貼；寫「己」字末筆偶鋒尖上出，卽以誤作「巳」字貼；尤抑鬱不平。一日，焚牒文昌祠，訴平生未作過惡，橫見沮抑。數日後，夢朱衣吏引至一殿，神據案語曰：「爾功名坎坷

，遽瀆明神，徒挾怨尤。不知因果。爾前身本部院吏也，以爾狡黠舞文，故罰爾今生爲書癡，毫不解事。以爾好指摘文牒，雖明知不誤，而巧詞鍛鍊，以挾制取財，故罰爾今生處處以字畫見斥。』因指簿示之曰：『爾以「曰」字見貼者，此官前世乃福建駐防音德布之妻，老節婦也，因咨文寫「音」爲「殷」，譯語諧聲，本無定字，爾反覆駁詰，來往再三，使窮困孤嫠，所得建坊之金，不足供路費。爾以「己」字見貼者，此官前世以知縣起服，本歷俸三年零一月；爾需索不遂，改其文「三」字爲「五」，「一」字爲「十」，又以五年零十月移計，應待別案處分。比及辨白，坐原文錯誤，已沈滯年餘。業報牽纏，今生相遇，爾何冤之可鳴歎？其他種種，皆有夙因，不能爲爾備陳，亦不可爲爾預測。爾宜委順，無更嗟嘆！儻其不信，則緇袍黃冠，行且有與爾爲難者，可了然悟矣。』語訖揮出，霍然而醒，殊不解緇袍黃冠之語。時方寓佛寺，因遷徙避之。至乙卯鄉試，閩中已擬第十二；二場「僧道拜父母判」中有「長揖君親」字，蓋用傅奕表「不忠不孝，削髮而揖君親」語也。考官以爲疵累，竟斥落，方知神語不誣。此其館步丈陳謨家，（名登廷，築強人，官製造庫郎中。）自詳述於步丈者。後不知所終，殆坎壈以歿矣。

◎ 墓倚帆待詔言：有選人張某，攜一妻一婢至京師，僦居海豐寺街。歲餘，妻病歿。又歲餘，婢亦暴卒；方治櫬，忽似有呼吸，旣而目睛轉動，已復蘇，呼選人執手泣曰：『一別年餘，

不意又相見。」選入駁愕，則曰：「君勿疑譖語，我是君婦，借婢尸再生也。此婢雖侍君巾櫛，恆鬱鬱不欲居我下，商於妖尼，以術魘我，我遂發病死。魂爲術者收瓶中，鎮以符咒，埋尼葬牕下，局促昏昏，苦狀難言。會庵尼牆圮，掘地重築，坊者剷土破瓶，我乃得出，茫茫昧昧，莫知所住。伽藍神指我訴城隍，而有魘法者皆有邪神爲城社，輾轉擇柱，獄不能成。達於東獄，乃捕逮術者，鞫治得狀，拘婢付泥犁。我壽未盡，尸已久朽，故判借婢尸再生也。」閻家悲喜；仍以主母事之。而所指作魘之尼，則謂『選人欲以婢爲妻，故詐死片時，造成斯語，不願陷入於重辟。』洶洶欲訐訟，事無實證，懼干妖妄罪，遂諱不敢言。然倚帆嘗私叩其僮僕，且道婦再生後，述舊事無纖毫差。其餘音行步，亦與婦無纖毫異。又婢拙女紅，而婦善刺繡，有舊所製履未竟，補成其半，宛然一手；則似非僞託矣。——此雍正末年事也。

○

范衡洲（山陰人，名家相，甲戌進士，官柳州府知府。）之姪女，未婚殉節，吞金環不死，卒自投於河。曾太守（嘉祥人，曾子裔也，偶忘其名字。）之女，以救母，並焚死。其事迹始末，當時皆了了知之，今四十餘年，不能舉其詳矣。奇聞易記，庸行易忘，固事理之常歟！附存姓氏，義不泯幽光。孔子家語載弟子七十二人，固不必一一皆具行實爾。

○ 蘭洲言：其鄉某甲，甚朴愚，一生無妄爲。一日晝寢，夢數役持牒攝之去，至一公署，則冥王坐掌上，鞠以謀財殺某乙。某乙至，亦執甚堅。蓋某乙自外索還歸，天未曙，趁涼早發；

遇數人，見腰纏纍然，共擊殺之，擣貲遁，棄尸岸旁。某甲偶棹船過，見尸大駭，視之，識爲某乙，尙微有氣，因屬鄰里抱置舟上，欲送之歸。某乙垂絕，忽稍蘇，張目見某甲，以爲衆奪財去，某甲獨載尸棄諸江也，故魂至冥司，猶訟某甲。冥王檢籍云：『盜爲某某，非某甲。』某乙以親見固爭；冥吏又以冥籍無誤理，與某乙固爭。冥王曰：『冥籍無誤，論其常也；然安知千百年不誤者，不偶此一誤乎？我斷之，不如人質之也；吏言之，不如因證之也。』故拘某甲。某甲具述載送意，照以業鏡，如所言，某乙乃悟。某甲初竊怪誤拘，冥王告以故，某甲亦悟。遂別治某乙獄，而送某甲歸。夫折獄之明決，至冥司止矣；案牘之詳確，至冥司亦止矣；而冥王若是不自信也，又若是不憚煩也！斯冥王所以爲冥王歟？

○仲尼不爲已甚，豈僅防矯枉過直哉？聖人之所慮遠也。老子曰：『民不畏死，奈何以死畏之？』夫民未嘗不畏死，至知必死，乃不畏；至不畏死，則無事不可爲矣。小時聞某大姓爲盜劫，懸賞格購捕，半歲餘，悉就執，亦俱引伏。而大姓恨盜甚，以多金賂讒卒，百計苦之，至足不離地，晝不到席，束縛不使如廁，柙中蛆蟲，蠕蠕噦股髀，惟不絕飲食，使勿速死而已。盜恨大姓甚，私計強劫得財，律不分首從斬；輪姦婦女，律亦不分首從斬；二罪從一科斷，均歸一斬，萬無加至磔裂理。乃於庭鞫時，自供偏汚其婦女；官雖不據以錄供，而衆口堅執，衆耳共聞，迄不能滅此語。不善大姓者又從而附會，謂盜已論死，足蔽罪；而不惜多金，又百計

苦之，其銜恨次骨，正以此。人言籍籍，亦無從而辨此疑，遂大爲門戶玷，悔已無及。夫劫盜駢戮，不能怨主人，卽撲掠追訊，桎梏幽鑿，亦不能怨主人，法所應受也。至虐以法外，則其志不甘。擲石擊石，力過猛，必激而反；取一時之快，受百世之汚，豈非已甚之故乎？然則聖人之所慮遠矣。

○ 霽養仲言：雍正初，東光有農家，粗具中人產。一夕，有劫盜，不甚搜財物，惟就衾中曳其女，掖入後圃，仰縛曲項老樹上；蓋其意本不在劫也。女哭晝；客作高斗睡圃中，聞之躍起，拏刃出與鬪，盜盡披靡，女以免。女悲憤泣涕，不語不食，父母寬譬，終不解。窮詰再三，始出一語曰：「我身裸露，可令高斗見乎？」父母喻意，竟以妻斗。此與楚鍾建事，適相類。然斗始願不及此，徒以其父病，主爲醫藥，及死，爲棺斂，葬以隙地，而招其母司炊爨，故感激出死力耳。羅太經鶴林玉露載：詠朱亥詩曰：「高論唐虞儒者事，負君賣友豈廢言？」憑君莫笑金椎陋，卻是屠沽解報恩。」至哉言乎！

○ 太白詩曰：「徘徊映歌扇，似月雲中見。相見不相親，不如不相見。」此爲治游言也。人家夫婦，有睽隔阻隔，而日日相見者，則不知是何因果矣。郭石淵言：中洲有李生者，娶婦旬餘，而母病，夫婦更番守侍，衣不解結者七八月。母歿後，謹守禮法，三載不內宿。後貧甚，同依外家；外家亦僅僅溫飽，居宇無多，掃一室鬻居。未匝月，外姑之弟遠就館，送母來依，

姊無室可容，乃以母與女共一室，而李生別榻書齋，僅早晚同案食耳。閱兩載，李生入京規进取，外舅亦攜家就幕江西。後得信云婦已卒，李生意氣懊喪，益落拓不自存。仍附舟南下覓外舅，外舅已別易主人，隨往他所。無所棲託，姑賣字糊口。一日，市中遇雄偉丈夫，取視其字曰：『君書大好，能一歲三四十金，爲人書記乎？』李生喜出望外，卽同登舟，烟水茫茫，不知何處。至家，供張亦甚盛；及觀所屬筆札，則綠林豪客也。無可如何，姑且依止。慮有後患，因詭易里籍姓名。主人性豪侈，聲伎滿前，不甚避客，每張樂，必召李生。偶見一姬酷肖其婦，疑爲鬼姫。亦時時目李生，似曾相識，然彼此不敢通一語。蓋其外舅江行，適爲此盜劫，見婦有姿首，併掠以去，外舅以爲大辱，急市薄櫛，詭言女中傷死，僞爲哭歎載以歸。婦憚死失身，已充盜後房，故於是相遇。然李生信婦已死，婦又不知李生改姓名，疑爲貌似，故兩相失。大抵三五日必一見，見慣亦不復相目矣。如是六七年；一日，主人呼李生曰：『吾事且敗；君文士，不必與此難。此黃金五十兩，君可懷之藏某處叢荻間；候兵退，速覓漁舟返，此地人皆識君，不慮其不相送也。』語訖揮手，使急去伏匿。未幾聞閨門聲，旣而聞傳呼曰：『盜已全隊揚帆去，且籍其金帛婦女！』時已曛黑，火光中窺見諸樂伎皆披髮肉袒，反接繫頸，以鞭杖驅之行；此姫亦在內，驚怖戰慄，使人心惻。明日，島上無一人，痴立水次，良久，忽一人棹小舟呼曰：『某先生耶？大王故無恙，且送先生返。』行一日，夜至岸，擗遭物色，

乃懷金北歸，至則外舅已先返矣。生至家，貨所携，漸豐裕。念夫婦至相愛，而結褵十載，殆終無一月共枕席；今物力稍充，不忍終以薄櫬葬，擬易佳木，且欲一睹其遺骨，亦夙昔之情。外舅力沮，不能止，詞窮吐實。急兼程至豫章，冀合樂昌之鏡，則所俘樂伎，分賞已久，不知流落何所矣。每回憶六七年中，咫尺千里，輒惘然如失。又回憶被俘時，繹繞鞭笞之狀，不知以後摧折，更復若何，又輒腸斷也。從此不娶。聞後竟爲僧。戈芥舟前輩曰：『此事竟可作傳奇，惜未無結束，與桃花扇相等。雖曲終不見江上峯青，綿邈含情，正在烟波不盡，究未免增人怊悵耳。』

○ 金司亭言：（此浙江金孝廉，名嘉炎，與金大司農同姓同號，各自一人。）有趙公者，官鹽司。晚歲，家居得一婢，曰紫桃，寵專房，他姬莫當夕。紫桃亦婉孌善奉事，呼之必在側，百不一失。趙公固聰察，疑有異，於枕畔固詰，紫桃自承爲狐，然夙緣當侍公，與公無害。暗愛久，亦弗言。家有園亭，一日，立兩室間呼紫桃，則兩室各一紫桃出，乃大駭。紫桃謝曰：『妾分形也。』偶春日策杖郊外，逢道士，與語，甚有理致，情頗洽。問所自來，曰：『爲公來。公本謫仙，限滿當歸三島，今金丹已爲狐所盜，不可復歸。再不治，虛壽限亦減。僕公舊侶，故來視公。』趙公心知紫桃事，邀同歸。道士踞坐廳事，索筆書一符，曼聲長嘯，邸中紛紛擾擾，有數十紫桃，容色衣飾，無毫髮差，跪庭院皆滿。道士呼真紫桃出，衆相顧曰：『無

眞也。』又呼最先紫桃出，一女叩額曰：『婢子是。』道士叱曰：『爾盜趙公丹已非，又呼朋引類，務敗其道，何也？』女對曰：『是有二故：趙公前生煉精四五百年，元關堅固，非更番迭取，不能得；然趙公非碌碌者，見衆美遷進，必覺爲蠱惑，斷不肯納，故終始共幻一形，匿其迹也。今事已露，願散去。』道士揮手令出，顧趙公太息曰：『小人獻媚旅進，君子弗受也。一小人伺君子之隙，投其所尚，衆小人從而陰佐之，則君子弗覺矣。易姤卦之初六，一陰始生，其象爲繫於金柅；柅以止車，示當止也。不止則履霜之初，卽堅冰之漸，浸假而剝卦，六五至矣。今日之事，是之謂乎？然苟無其隙，雖小人不能伺，苟無所好，雖小人不能投；千金之堤潰於蟻，漏有罅故也。公先誤涉旁門，欲講容成之術；旣而耽玩艷冶，失其初心，嗜慾日深，故妖物乘之而虧集。豈因自起，於彼何尤？此始此終，固亦其理。驅之而不謹，蓋以是耳。吾來稍晚，於公事已無益；然從此攝心清靜，猶不失作九十翁，』再三珍重，暨然而去。趙公後果壽八十餘。

⊕ 哈密屯軍，多牧馬西北深山中。屯弁或往考牧，中途恒憩一民家。主翁或具瓜果，意甚恭謹，久漸款洽；然竊怪其無鄰無里，不圃不農，寂歷空山，作何生計。一日，偶詰其故，翁無詞自解，云實蛻形之狐。問：『狐喜近人，何以僻處？狐多聚族，何以獨居？』曰：『修道必世外幽棲，始精神堅定；如往來城市，則嗜慾日生，難以煉形服氣，不免於媚人採捕，攝取外

丹，儻所害過多，終干天律；至往來墟墓，種類太繁，則踪跡彰明，易招弋獵，尤非遠害之方；故均不爲也。」屯弁喜其朴誠，亦不猜懼，約爲兄弟，翁亦欣然。因出便，旋循牆環視，翁笑曰：『凡變形之狐，其室皆幻；蛻形之狐，其室皆真。老夫尸解以來，久歸人道，此並葺茅伐木，手自經營，公毋疑如海市也。』他日再往，屯軍告月明之夕，不睹人形，而石壁時現二人影，高並丈餘，疑爲鬼物，欲改牧廠。屯弁以問此翁，曰：『此所謂木石之怪變罔兩也；山川精氣，翕合而生。其始如泡露，久而漸如烟霧，久而凝聚成形，尚空虛無質，故月下惟見其影。再百餘年，則氣足而有質矣。二物吾亦嘗見之，不爲人害，無庸遷也。』後屯弁洩其事，狐遂徙去，惟二影今尚存焉。此哈密徐守備所說。徐云久擬同屯弁往觀，以往返須數日，尙未暇也。

○烏魯木齊收廄，一夕大風雨，馬驚逸者數十四，追尋無迹。七八日後，乃自哈密山中出；知爲烏魯木齊馬者，馬有火印故也。是地距哈密二十餘程，何以不十日卽至？知穹谷幽巖，人迹未到之處，別有捷徑矣。大學士溫公遣臺軍數輩，裹糧往探，皆糧盡空返，終不得路。或曰：『臺軍憚路遠，在近山逗遛旬日，詭云已往。』或曰：『臺軍憚山開路勞，又憚移臺搬運費，故諱不言。』或曰：『自哈密關展至迪化，（卽烏魯木齊之城名，今因爲州名。）人烟相接，村落市廛，郵傳館舍，如內地，又沙平如掌；改而山行，則路旣險阻，地亦荒涼，事事皆

不適，故不願。』或曰：『道途既減大半，則臺軍之額，驛馬之數，以及一切轉運之費，皆應減大半，於官吏頗有損，故陰掣肘。』是皆不可知。然七八日得馬之事，終不可解。或又爲之說曰：『失馬謹重，司牧者以牢醴禳山神，神驅之，故馬速出，非別有路也。』然神能驅之行，何不驅之返乎？

○奴子王廷佑之母言：幼時家在衛河側，一日晨起，聞兩岸呼譟聲。時水暴涨，疑河決，踉蹌出視，則河中一羊頭昂出水上，巨如五斗栲栳，急如激箭，順流向北去，皆曰羊神過。余謂此蛟螭之類，首似羊也。博雅載龍丸，似亦稱首似牛云。

○居衛河側者言：河之將決，中流之水必凸起，高於兩岸；然不知其在何處也。至捧椎魚集於一處，則所集之處，不一兩日潰矣。父老相傳，驗之，百不失一。捧椎魚者，象其形而名，平時不知在何所，網釣亦未見得之者，至河暴漲，乃廣至護隄者。見其以首觸岸，如萬杵齊築，則決在斯須間矣。豈非數哉！然唐堯汎水，天數也；神禹隨刊，則人事也。惟聖人能知天，惟聖人不委過於天。先事而綢繆，後事而補救，雖不能消弭，亦必有所挽回。

○先曾祖母王太夫人，八旬時，賓客滿堂。奴子李榮司茶酒，竊倉酒半罌，匿房內。夜歸將寢，聞罌中有鼾聲，怪而撼之，罌中忽語曰：『我醉欲眠，爾勿擾。』知爲狐魅，怒而械之，駁益甚；探手引之，則一人首出罌口，漸巨如斗，漸巨如栲栳。榮批其頰，則掉首一搖，連

磬旋轉，砰然有聲，觸墻而碎，已涓滴不遺矣。榮頓足極罵，聞梁上語曰：『長孫無禮！（長孫榮之小名也）許爾盜，不許我盜耶？爾旣惜酒，我亦不勝酒，今還爾。』據其項而嘔，自頂至踵，淋漓殆徧。此與余所記西城狐事相似，而更惡作劇。然小人貪冒，無一事不作姦，稍料理之，未爲過也。

○ 安州陳大宗伯宅在孫公園，其後廢墟，卽孫退谷之別業。後有樓，貯雜物，云有狐居，然不甚露形聲也。一日，聞似相詬諤，忽亂擲牙牌於樓下，琤琤如電；數之，得三十一扇，惟闕二四一扇耳。二四么二，牌家謂之至尊，（以合爲九數故也）得者爲大捷：疑爲爭此二扇，怒而拋棄歟？余兒時曾親見之。杜工部大呼五白，韓昌黎博塞爭財，李習之作五木經，楊大年喜葉子戲，偶然寄興，借此消閒，名士風流，往往不免，乃至元邱校尉，亦復沿波。余性迂疎，終以爲非雅戲也。

○ 蒋心餘言：有客赴人遊湖約，至則畫船簫鼓，紅裙而侑酒者，謠視，乃其婦也。去家二千里，不知何流落到此？懼爲辱，噤不敢言。婦乃若不相識，無恐怖意，亦無慚愧意，調絲度曲，引袖飛觴，恬如也。惟聲音不相似；又婦笑好掩口，此妓不然，亦不相似；而右腕紅痣如粟顆，乃復宛然；大惑不解。草草終筵，將治裝爲歸計。俄得家書，婦半載前死矣，疑爲見鬼，亦不復深求。所親見其意態殊常，密詰再三，始知其故，咸以爲貌偶同也。後聞一遊士來往吳

越間，不事干謁，不通交遊，亦無所經營貿易，惟攜姬媵數輩，閉門居，或時出一二人，屬媒
姪賣之而已。以爲販鬻婦女者，無與人事，莫或過問也。一日，意甚匆遽，急買舟欲赴天目山
，求高行僧作道場。僧以其疏語掩抑支離，不知何事。又有：「本是佛傳_{當求佛緣}；仰藉慈
雲之庇，庶寬雷部之刑」語，疑有別故，還其饋施，謝遣之。至中途，果殞於雷。後從者微洩
其事曰：「此人從一紅衣番僧受異術，能持咒，攝取新斂女子尸，又攝取妖狐淫鬼附其尸以生
，卽以自侍。再有新者，卽以舊者轉售人，獲利無算。因夢神責以惡貫將滿，當伏天誅，故懺
悔以求免，竟不能也。」疑此客之婦，卽爲此人所攝矣。理藩院尚書留公亦言紅教喇嘛有攝召
婦女術，故黃教斥以爲魔云。

○外祖安公，前母安太夫人父也，歿時，家尙盛，諸舅多以金寶殉；或陳「瑤璵」之戒，不
省。又築室墓垣外，以數壯夫遷守，柝聲鈴聲，徹夜相答；或曰是欒械招盜也，亦不省。旣而
果被發，蓋盜乘守者晝寢，衣青裘踰垣，伏草間，故未覺其入。至夜以椎鑿破棺，柝二擊，則
亦二椎，柝三擊，則亦三椎；故轉以鈴柝，不聞聲。伏至天欲曉，鈴柝皆息，乃踰垣遁，故未
覺其出。一舍珠巨如龍眼核，亦裂頽取去，先聞之也。告官大索，未得間，諸舅同夢外祖曰：
「吾夙生負此三人財，今取償，捕亦不獲。惟我未嘗屠割彼，而橫見酷虐，刃斷我頸，是當
受報，吾得直於冥司矣。」後月餘，獲一盜，果收珠者；珠爲尸氣所蝕，已青黯不值一錢。其

二盜灼知名，而千金購捕不能得。則夢語不謬矣。

○表叔王月阡言：近村某甲買一妾，兩月餘逃去，其父反以妒殺焚尸訟。會縣官在京需次時，逃妾構訟事，與此類，觸其舊憤，窮治得誣狀。計不得逞，然堅不承轉鬻，蓋無誘逃實證，難於究詰。妾卒無蹤。某甲婦弟住隔壁，婦歸甯，聞弟新納妾，欲見之，妾閉戶不肯出，其弟自愧之來，一見即投地叩頭稱死罪，正所失妾也。婦弟以某甲舊妾不肯納，某甲以曾侍婦弟亦不肖納，鞭之百，以配老奴，竟以嬖婢終焉。夫富室構訟，詞連帷幕，此不能旦夕結也，而適值是姦官；女子轉鬻，深匿閨幃，此不易物色求也，而適值其婦弟。機械百端，可云至巧，烏知造物更巧哉？

○丙人葛觀察正華，吉州人，言：其鄉有數商驅驛綱行山間，見樵徑上立一道士，青袍櫻笠，以塵尾招其中一人曰：『爾何姓名？』具以對。又問『籍何縣？』……曰：『是爾矣。爾本謫仙，今限滿當歸紫府，吾是爾本師，故來導爾，爾宜隨我行。』此人私念平生不能識一字，魯鈍如是，不應爲仙人轉生，且父母年已高，亦無棄之求仙理，堅謝不往。道士太息，又招衆人曰：『彼旣墮落，當有一人補其位；諸君相遇，卽是有緣，有能隨我行者乎？千載一遇，不可失也。』衆亦疑駭無應者，道士拂然去。衆至演旅，以此事告人，或云仙人接引，不去可惜；或云恐或妖物，不去是。有好事者，次日循樵徑探之，甫登一嶺，見草間殘骸狼藉，乃新被

虎食者也，惶遽而返。此道士殆虎僂歟？故無故而致非常之福，貪冒者所喜，明哲者所懼也；無故而作分之想，僥倖者其偶，顛越者其常也。謂此人之魯鈍，正此人之聰明可矣。

○宋人詠蟹詩曰：「水清詎免雙螯黑？秋老難逃一背紅。」借寓朱勔之貪婪必敗也。然他物供庖廚，一死焉而已；惟蟹則生投釜餽，徐受蒸煮，由初沸至熟，至速亦逾數刻，其楚毒有求死不得者。意非夙業深重，不墮是中。相傳趙公宏變，官直隸巡撫時，（時直隸尙未設總督）一夜，夢家中已死僮僕婢數十人，環跪階下，皆叩額乞命曰：「奴輩生受豢養恩，而互結朋黨，蒙蔽主人；久而枝蔓牽纏，根柢生固，成牢不可破之局。卽稍有敗露，亦衆口一音，巧爲解結，使心知之而無如何。又久而陰相掣肘，使不如衆人之意，則不能行一事。半是罪惡，墮入水族，使世世罹湯鑊之苦。明日主人供膳，蟹卽奴輩後身，乞見赦宥。」公故仁慈，天曙，以夢告司庖，飭舉蟹投水，且爲禮懺作功德。時霜蟹肥美，使宅所供，尤精選膏腴；奴輩皆竊笑曰：「老翁狡猾，造此語怖人耶？吾輩豈受汝給者？」竟效校人之烹，而以己放告，又乾沒其功德錢，而以佛事已畢告；趙公竟終不知也。此輩作姦，固其常態，要亦此數十僮僕婢媼者，留此銅筭，適以自戕。「請君入甕」，此之謂歟？

○々魂與魄交而成夢，究不能明其所以然。先兄晴湖嘗咏高唐神女事曰：「他人夢見我，我固不得知。我夢見他人，人又烏知之？房王自幻想，神女甯幽期？如何巫山上，雲雨今猶疑？」

足爲瑤姬雪誘。然實有見人之夢者。奴子李星，嘗月夜村外納涼，遙見鄰家少婦，掩映棗林間，以爲守圃防盜，恐其翁姑及夫或同在，不敢呼與語。俄見其循塍而行，半里許，入穀叢中；疑其有所幽會，益不敢近，僅遠望之。俄見穿流叢出行數步，阻水而返，癡立良久；又循水北行百餘步，阻泥浦；又返折而東北，入豆田，詰屈行，顛躑若再；知其迷路，乃遙呼曰：「幾嫂深夜，往何處？迤北更無路，且陷淖中矣。」婦回顧應曰：「我不能出，幾郎可餵我還。」急赴之，已無睹矣；知爲遇鬼，心驚骨慄。狂奔歸家，乃見婦與其母坐門外牆下，言適紡倦睡去，夢至林野中，遂不能出，聞幾郎在後喚我，乃霍然醒。與星所見，一一相符。蓋疲困之極，神不守舍，真陽飛越，遂至離魂，魄與形離，是卽鬼類，與神識起滅，自生幻象者，不同，故人或得而見之。獨孤生之夢遊，正此類耳。

④ 有州牧以貪橫伏誅，旣死之後，州民喧傳其種種冥報，至不可殫書。余謂此怨毒未平，造作訛言耳。先兄晴湖則曰：「天地無心，視聽在民，民言如是，是亦可危也已。」

⑤ 里嫗遇飯食凝滯者，卽以其物燒灰存性，調水服之；余初斥其妄，然亦往往驗。審思其故，此皆油膩凝滯者也。蓋油膩先凝物，稍過多，則遇之必滯。凡藥物入胃，必湊其同氣；故某物之灰，能自到某物凝滯處。凡油膩得灰卽解散；故灰到其處，滯者自行，猶之以灰浣垢而已。若脾弱之凝滯，胃滿之凝滯，氣鬱之凝滯，血瘀痰結之凝滯，則非灰所能除矣。

○ 烏魯木齊軍校王福言：曩在西甯，與同隊數人，入山射生。遙見山腰一番婦獨行，有四狼隨其後；以爲狼將搏噬，番婦未見也，共相呼譟，番婦如不聞。一人引滿射狼，乃誤中番婦，倒墮墮山下；衆方驚悔，視之，亦一狼也。四狼則已逸去矣。蓋妖獸幻形，誘人而哨，不幸遭殞也。豈惡貫已盈，若或使之歟？

二

○ 天下事，情理而已。然情理有時而互妨。里有姑虐其養媳者，慘酷無人理，遁歸母家，母憐而匿別所，詭云未見，因涉訟。姑以朱老與比鄰，當見其來，往引爲證。朱私念言女已歸，則驅人就死；言女未歸，則助人離婚；疑不能決，乞籤於神。舉筒屢搖，籤不出；奮力再搖，籤乃全出。——是神亦不能決也。辛彤甫先生聞之曰：『神殊憤憤！十歲幼女，而日日加炮烙，恩義絕矣，聽其逃死，不爲過。』

○ 戈孝廉仲坊，丁酉鄉試後，夢至一處，見屏上書絕句數首。醒而記其兩句曰：「知是蓬萊第一仙，因何清淺幾多年？」壬子春，在河間見景州李生，偶話其事，李駁曰：「此余族弟屏上近人題梅花作也。句殊不工，不知何以入君夢？」前無因緣，後無徵驗，周官六夢，竟何所屬乎？

新齊諧（卽子不語之改名）載雄雞卵事，今乃知竟實有之。其大如指頂，形似閩中落花生，不能正圓，外有斑點，向日映之，其中深紅如琥珀，以點目眚甚效。德少司空成，汪副憲承需，皆嘗以是物合藥。然不易得；一枚可以值十金。阿少司農迪斯曰：『是雖罕睹，實亦人力所爲。以肥壯雄雞閉籠中，縱羣雌繞籠外，使相近而不能相接；久而精氣搏結，自能成卵。』此亦理所宜然。然雞秉巽風之氣，故食之發瘡毒；其卵以盛陽不洩，鬱積而成，自必蘊熱，不知何以反明目？又本草之所不載，醫經之所未言，何以知其能明目？此則莫明其故矣。汪副憲曰：『有以蛇卵售欺者，但映日不紅，卽爲僞託。』亦不可不知也。

沈媼言：里有趙三者，與母俱傭於郭氏。母歿後，年餘，一夕，似夢非夢，聞母語曰：『明日大雪，牆頭當凍死一雞，主人必與爾，爾慎勿食！我嘗盜主人三百錢，冥司判爲雞以償，今生卵足數而去也。』次日，果如所言，趙三不肯食，泣而埋之。反覆窮詰，始吐其實。此數年內事也。然則世之供車騎，受到袞者，必有前因焉，人不知耳。此輩之狡黠攘納者，亦必有後果焉，人不思耳。

余十一二歲時，聞從叔燦若公言：里有齊某者，以罪戍黑龍江，歿數年矣。其子稍長，欲歸其骨，而貧不能往，恆蹙然如抱深憂。一日，偶得豆數升，乃屑以爲末，水擣成丸，衣以靖土，詐爲賣藥者以往，姑以給取數文錢，供口食耳。乃沿途買其藥者，雖危證，亦立愈；轉相

告語，頗得善價，竟藉是達成所。得父骨，以篋負歸。歸途，於窩集遇三盜，急棄其資斧負篋奔。盜追及，開篋見骨，怪問其故，涕泣陳述，共憫而釋之，轉贈以金。方拜謝間，一盜忽擗踊大慟曰：「此人孱弱如是，尚數千里外求父骨！我堂堂丈夫，自命豪傑，顧乃不能耶？諸君好住，吾今往肅州矣。」語訖，揮手西行，其徒呼使別妻子，終不反顧。蓋所感者深矣。惜人往風微，無傳於世。余作漢陽消夏錄、諸書，亦竟忘之。癸丑三月三日，宿海淀直廬，偶然憶及，因錄以補志乘之遺。儻亦潛德未彰，幽靈不泯，有以默啓余衷乎？

○李蟠木言：其鄉有灌園叟，年六十餘矣，與客作數人同屋寢；忽聞其嘔嘔作顫聲，又呢呢作媚語，呼之不應。一夕，燈未盡，見其布衾蟠蟠掀簾，如有人交接者，問之亦不言。旣而白晝或忽趨僻處，或無故閉門，怪而覘之，輒有瓦石飛擊，人方知其爲魅所據。久之，不能自諱，言：「初見一少年至園中，似曾相識，而不能記憶。邀之坐，問所自來。少年言：『有一事告君，祈君勿拒。君四世前與我爲密友，後忽藉胥姦勢，豪奪我田，我訴官，反遭笞，鬱結以死。想於冥官，主者以契交隙末，當以歡喜解免，判君爲我婦二十年。不意我以業重，遽墮孤身，尙有四年未了。比我煉形成道，君已再入輪回，轉生今世。前因雖昧，舊債難消，夙命牽纏，遇於此地，業緣湊合，不能待君再墮女身，便乞相償，完此因果。』我方駭怪，彼遽噓我以氣，惘惘然如醉如夢，已受其汚。自是日必一兩至。去後亦自悔恨，然來時又帖然意肯，竟

自忘爲老翁，不知其何以故也？」一夜初聞狎昵聲，漸聞呻吟聲，漸聞悄悄乞緩聲，漸聞切切求免聲，至雞鳴後，乃歛然失聲。突梁上大笑曰：『此足抵笞三十矣。』自是遂不至。後葺治艸屋，見梁上皆白粉所畫圈，十圈爲一行，數之得一千四百四十，正合四年之日數，乃知爲所記淫籌。計其來去，不滿四年，殆以一度抵一日矣。或曰：『是狐欲媚此叟，故造斯言。』然狐之媚人，悅其色，攝其精耳；雞皮鶴髮，有何色之可悅，有何精之可攝？其非相媚也，明甚。且以扶杖之年，講分桃之好，逆來順受，亦太不情。其爲身異性存，夙根未泯，自然相就，如磁引鐵，亦明甚。狐之所云，殆非虛語。然則怨毒糾結，變端百出，至三生之後而未已，其亦慎勿造因哉！

文水李秀升言：其鄉有少年山行，遇少婦獨騎一驢，紅裙藍幘，貌頗嫋雅，屢以目側睨。少年故謹厚，慮或招嫌，恆在其後數十步，俛首未嘗一視。至林谷深處，婦忽按辔不行，待其追及，語之曰：『君秉心端正，大不易得，我不欲害君。此非往某處路，君誤墮行；可於某樹下繞向某方斜行三四里，即得路矣。』語訖，自驢背一躍，直上木杪，其身漸漸長丈餘，俄風起葉飛，倏然已逝。再視其驢，乃一狐也。少年慄幾失魂。殆飛天野叉之類歟？使稍與狎昵，不知作何變怪矣。

癸丑會試，陝西一舉子於號舍遇鬼，驟發狂疾。衆掖出歸寓，鬼亦隨出，自以首觸壁，皮

骨皆破。避至外城，鬼又隨至，卒以刃自刺死。未死間，手書片紙付其友，乃「天網恢恢，疎而不漏」八字。雖不知所爲何事，其爲冤報，則鑿鑿矣。

◎ 南皮郝子明言：有士人讀書僧寺，偶便旋於空院，忽有飛丸擊其背。俄聞屋中語曰：「汝輩能見人，人則不能見汝輩，不自引避，反嗔人耶？」方駭愕間，屋內又語曰：「小婢無禮，當即笞之，先生勿介意。然空屋多我輩所居，先生凡遇此等處，宜面牆便旋，勿對門窗，則兩無觸忤矣。」此猶可謂能克己。余嘗謂僮僕吏役與人爭，角而不勝，其長脣引以爲辱，世態類然。夫天下至可恥者，莫過於悖理，不問理之曲直，而務求我所隸屬，人不能犯，以爲榮。果足爲榮也耶？昔有屬官私其胥吏，百計袒護，余戲語之曰：「吾儕身後，當各有碑誌一篇，使蓋棺論定，撰文者奮筆書曰：『公秉正不阿，於所屬史役，犯法者，一無假借。』人必以爲榮，諒君亦以爲榮也。又或奮筆書曰：『公平生喜庇吏役，雖受賊亂法，亦一曲爲諱匿。』人必以爲辱，諒君亦以爲辱也。何此時乃以辱爲榮，以榮爲辱耶？」先師董文恪曰：「凡事不可載入行狀，卽斷斷不可爲。」斯言諒矣！

◎ 侍鷺川言：（侍氏未詳所出，疑本侍其氏；明洪武中，凡複姓皆令去一字，因爲侍氏也。）有賈於淮上者，偶行曲巷，見一女，恣色明艷，殆類天人。私訪其近鄰，曰：「新來未匝月，祇老母攜婢數人同居，未知爲何許人也。」賈因賂媒溫覘之，其母言：「杭州金姓。同一子

一女徒依其婿，不幸子遭疾，卒於舟，二僕又乘隙竊貲逃，築茅孤嫠，懼遭強暴，不得已，租屋權住此，待親屬來迎。尙未知其肯來否？」語訖泣下。媒諭以「旣無所歸，又無地主，將來作何究竟？有女如是，何不於此地求佳婿？」——暮年亦有所依。母言：「甚善！我亦不求多聘幣；但弱女嬌養久，亦不欲艸率。有能製衣飾奩具，約值千金者，我即許之。所辦仍是渠家物，我惟至彼一閱視，不取纖芥歸也。」媒以告賈，賈私計良得。旬日內，趣辦金珠錦繡，殫極華美，一切器用，亦事事精好。先親迎一日，邀母來觀，意甚愜足。次日簫鼓至門，乃堅閉不啓，候至數刻，呼亦不應；詢問鄰舍，又未見其移居。不得已，踰牆入視，則閨無一人。徧索諸室，惟破牀堆饅觸數具，乃知其非人。回視家中，一物不失，然無所用之，重鬻僅能得半價，懊喪不出者數月。竟莫測此魅何所取。或曰：「魅本無意惑賈，賈妄生窺伺，反往覘魅，魅故因而戲弄之。」是子理當然。或又曰：「賈富而慳，心計可以析秋毫，犯鬼神之忌，故魅以美色頗倒之。」是亦理所宜有也。

◎ 宣室志載：隴西李生，左乳患癰，一日癰潰，有雉自乳飛出，不知所之。聞奇錄載：崔堯封外甥李言吉，左目患瘤，割之，有黃雀鳴噪而去。其事皆不可以理解。札閣學郎阿親見其親串家小婢，項上生瘡，瘡中出一白蝙蝠。知唐人記二事非虛。豈但六合之外，存而不論哉？

◎ 曹幕堂宗丞，有乩仙所畫醉鍾馗圖，余題以二絕句曰：「一夢荒唐事有無，吳生粉本幾臨

羣。紛紛畫手多新樣，又道先生是酒徒。」「午日家家蒲酒香，終南進士亦壺觴。太平時節無妖癘，任爾閒遊到醉鄉。」畫者題者，均弄筆狡猾而已。一日，午睡初醒，聽窗外婢媼悄語說鬼。有王媼家在西山，言：「曾月夕守瓜田，遙見雙燈自林外冉冉來，人語嘈雜，乃一大鬼，醉欲倒，諸小鬼擁之。踉蹌行。安知非醉鍾馗乎？」天地之大，無所不有。隨意畫一人，往往遇一人與之肖，隨意命一名，往往有一人與之同；無心閑合，是即化工之自然也。

○相傳魏環極先生嘗讀書山寺，凡筆墨几榻之類，不待拂拭，自然無塵，初不爲意，後稍稍怪之。一日晚歸，門尚未啓，聞室中窸窣有聲，從隙竊覩，見一人方整飾書案。驟入掩之，其人慄然從窗去，急呼令近，其人遂拱立窗外，意甚恭謹。問：「汝何怪？」聲折對曰：「某狐之習儒者也，以公正人，不敢近。然私敬公，故日日竊執僕隸役，幸公勿訝。」先生隔窗與語，甚有理致。自是雖不敢入室，然遇先生，不甚避，先生亦時時與言。一日，偶問：「汝視我能作聖賢乎？」曰：「公所講者道學，與聖賢各一事也。聖賢依乎中庸，以實心勵實行，以實學求實用；道學則務語精微，先理氣，後轍倫，尊性命，薄事功，其用意已稍別。聖賢之於人，有是非心，無彼我心，有誘導心，無奇刻心；道學則各立門戶，——不能不爭，既已相爭，不能不巧詆以求勝，以是意見，生種種作用，遂不盡可令孔孟見矣。公剛大之氣，正直之情，實可質鬼神而不愧，所以敬公者在此。公率其本性，爲聖爲賢，亦在此。若公所講，則固各自

一事，非下愚之所知也。」公默然遣之。後以語門人曰：『是蓋因明季黨禍，有激而言，非篇論也。』然其抉摘情僞，固可警世之講學者。

沧州南一寺臨河干，山門圮於河，二石獸並沈焉。閱十餘歲，僧募金重修，求二石獸於水中，竟不可得。以爲順流下矣，棹數小舟，曳鐵鈀，尋十餘里，無跡。一講學家設帳寺中，聞之笑曰：『爾輩不能究物理。是非木杔，豈能爲暴漲攜之去？乃石性堅重，沙性鬆浮，湮於沙上，漸沈漸深耳。沿河求之，不亦僥乎？』衆服爲確論。一老河兵聞之，又笑曰：『凡河中失石，當求之於上流。蓋石性堅重，沙性鬆浮，水不能衝石，其反激之力，必於石下迎水處齧沙爲坎穴，漸激漸深，至石之半，石必倒掷坎穴中。如是再齧石，又再轉，轉轉不已，遂反溯流逆上矣。求之下流，固僥；求之地中，不更僥乎？』如其言，果得於數里外。然則天下之事，但知其一，不知其二者多矣，可據理臆斷歟？

○交河及友聲言：有農家子，頗輕佻。路逢鄰村一婦，睚目睨視，方微笑挑之，適有餲者同行，遂各散去。閱日，又遇諸途，婦騎一烏特牛，似相顧盼，農家子大喜，隨之。時霖雨之後，野水縱橫，牛行沮洳中甚速，沾體濡足，顛蹠者屢，比至其門，氣殆不屬。及婦下牛，覺形忽不類，詰視之，乃一老翁，恍惚驚疑，有如夢寐。翁訝其癡立，問：『到此何爲？』無可置詞，詭以迷路對，踉蹌而歸。次日，門前老柳削去木皮三尺餘，大書其上曰：「私窺貞婦，罰

行泥浦十里。」乃知爲魅所戲也。鄰里怪問，不能自掩，爲其父築幾殆。自是愧悔，竟以改行。此魅雖惡作劇，即謂之善知識可矣。友聲又言：一人見狐睡樹下，以片瓦擲之不中，瓦碎有聲，狐驚躍去。歸甫入門，突見其婦縊樹上，大駭呼救，其婦狂奔而出，樹上縊者已不見。但聞簷際大笑曰：「亦還汝一驚。」此亦足爲佻達者戒也。

○ 同年陳半江言：有道士善符籙，驅鬼縛魅，具有靈應；所至惟蔬食茗飲而已，不受銖金寸帛也。久而術漸不驗，十每失四五；後竟爲羣魅所遮，大見窘辱，狼狽遁走，憩於其師。師至登壇召將，執羣魅鞠狀，乃知道士雖不取一物，而其徒往往索人財，乃爲行法，又竊其符籙攝狐女蝶狎，狐女因竊污其法器，故神怒不降，而讐之者得以逞也。師拊髀嘆曰：『此非魅敗爾，爾徒之敗爾也。亦非爾徒之敗爾，爾不察爾徒，適以自敗也。賴爾持戒清苦，得免幸矣，於魅乎何尤？』拂衣竟去。夫天君泰然，百體從令，此儒者之常談也。然姦黠之徒，豈能以主人廉介，遂輒貪謀哉？半江此言，蓋其官直隸時，與某令相遇於余家，微以相諷；此令不悟，故清風兩袖，而卒被惡聲，其可惜也已！

○ 里有少年，無故自掘其妻墓，幾見棺矣。時耕者滿野，見其且晝且掘，疑爲癩癟，羣起阻之。詰其故，堅不肯吐；然爲衆手所牽制，不能復掘，荷鋤恨恨去，皆莫測其所以然也。越日，一牧者忽至墓下，發狂自掘曰：「汝播弄是非，間人骨肉多矣，今乃誣及黃泉耶？吾得請於

神，不汝貸也。」因縷陳始末，自齧其舌死。蓋少年恃其剛悍，顧盼自雄，視鄉黨如無物，牧者恭焉，因爲造謗曰：「或謂某帷薄不修，吾固未信也。昨偶夜行過其妻墓，聞林中嗚咽有聲，懼不敢前；伏艸間竊視，月明之下，見七八黑影至墓前，與其妻雜坐調謔，嫖聲豔語，一一分明。人言其殆不謬耶？」有聞之者，以告少年，少年爲其所中，遽有是舉；方竊幸得計，不虞鬼之有靈也。小人狙詐，自及也宜哉！然亦少年意氣憑陵，乃招是忌；故曰：「君子不欲多上人。」

○從孫樹寶，鹽山劉氏甥也，言：其外祖有至戚生七女，皆已嫁。中一婿夜夢與僚婿六人，以紅繩連繫，疑爲不祥。會其婦翁歿，七婿皆赴弔，此人憶是噩夢，不敢與六人同眠食，偶或相聚，亦稍坐即避出。怪詰之，具述其故，皆疑其別有所嫌，託是言也。一夕，置酒邀共飲，而私鍵其外戶，使不得遁，突殲宮火發，竟七人俱燼。乃悟此人無是夢，則不避六人；不避六人，則主人不鍵戶；不鍵戶，則七人未必盡焚；神特以一夢誘之，使無一得脫也。此不知是何夙因？同爲此家之婿，同時而死，又不知是何夙因？七女同生於此家，同時而寡，殆必非偶然矣。

○周密菴言：其族有孀婦撫一子，十五六矣。偶見老父攜幼女，饑寒困憊，蹠不能行，言願與人爲養媳。女故端麗，孀婦以千錢聘之，手書婚帖，留一宿而去。女雖孱弱，而善操作，井

白皆能任，又工鍛黹，家藉以小康。事姑先意承志，無所不至，飲食起居，皆經營周至，一夜往往三四起。遇疾病，日侍榻旁，經旬月，目不交睫。姑愛之，乃過於子。姑病卒，出數十金與其夫，使治棺衾；夫詰所自來，女低回良久曰：『實告君，我狐之避雷劫者也。凡狐遇雷劫，惟德重祿重者，庇之可免；然猝不易逢，逢之又皆爲鬼神所呵護，猝不能近。此外惟早修善業，亦可以免；然善業不易修，修小善業亦不足度大劫。因化身爲君婦，餽勉事姑。今藉姑之庇，得免天刑，故厚營葬禮以申報。君何疑焉？』子故孱弱，聞之驚怖，竟不敢同居，女乃泣涕別去。後遇祭掃之期，其姑墓上，必先有焚楮爵酒逝，疑亦女所爲也。是特巧於這死，非真有愛於其姑。然有爲爲之，猶邀神福，信孝爲德之至矣。

○聞有村女，年十三四，爲狐所媚，每夜同寢處，笑語嬈狎，宛如伉儷；然女不狂惑，亦不疾病，飲食起居如常人，女甚安之。狐恆給錢米布帛，足一家之用；又爲女製簪珥衣裳，及衾枕茵褥之類，所值逾數百金，女父亦甚安之。如是歲餘，狐忽呼女父語曰：『我將還山；汝女產具亦略備，可急爲覓一佳婿，吾不再來矣。汝女猶完璧，無疑我始亂終棄也。』女故無母，倩鄰婦驗之，果然。此余鄉近年事，婢嫮輩言之鑿鑿，竟與「乘屋還婢」，其事略同。狐之媚人，從未聞有如是者；其亦夙緣應了，夙債應償耶？

○楊雨亭言：登萊間有木工，其子年十四五，甚姣麗，課之讀書，亦頗慧。一日，自鄉塾獨

歸，遇道士，對之誦咒，卽惘惘不自主，隨之俱行。至山坳一草庵，四無居人，道士引入室，復相對誦咒，心頓明了，然口噤不能聲，四肢緩彈不能舉。又誦咒，衣皆自脫，道士掖伏榻上，撫摩偃倚，誘以媚詞；方露體近之，忽蹶起卻坐曰：『修道二百餘年，乃爲此狡童敗乎？』沈思良久，復偃臥其側，周身玩視，慨然曰：『如此佳兒，千載難遇；縱敗吾道，不渴再鍊氣二百年，亦何足惜！』奮身相逼，勢已萬萬無免理；間不容髮之際，又掉頭自語曰：『二百年辛苦亦大不易。』掣身下榻，立若木雞。俄繞屋旋行如轉磨，突抽壁上短劍，自刺其臂，血如涌泉，欹倚呻吟。約一食頃，擲劍呼此子曰：『爾雖敗，吾亦幾敗，今幸俱免矣。』更對之誦咒。此子覺如解束縛，急起披衣，道士引出門外，指以歸路，口吐火燄，自焚草菴，轉瞬已失所在。不知其爲妖爲仙也。余謂妖魅縱淫，斷無顧慮。此殆谷飲巖栖，多年胎息，偶差一念，魔障遂生；幸道力原深，故忽迷悟，能勒馬懸崖耳。老子稱不見可欲，使心不亂；若已見已亂，則非大智慧不能猛省，非大神通不能痛割。此道士於慾海橫流，勢不能遏，竟毅然一決，以楚毒斷絕愛根，可謂地獄劫中證天堂果矣。其轉念可師，其前事可勿論也。

○ 朱秋圃初入翰林時，租橫街一小宅，最後有破屋數楹，用貯雜物。一日，偶入檢視，見屋壁彷彿有字跡，拂拭謹觀，乃細楷書二絕句。其一曰：「紅蕊幾枝斜，春深道韜家。枝枝都看偏，原少並頭花。」其二曰：「向夕對銀缸，含情坐綺窗。未須憐寂寞，我與影成雙。」墨迹

黯淡，殆已多年。又有行書一段，剝落殘缺，玩其句格，似是一詞，惟末二句可辨，曰：「天孫！莫帳阻銀河，汝尙有牽牛相憶。」不知是誰家嬌女，寄感標梅？然不畏人知，濡毫題壁，亦太放誕風流矣。余曰：「標梅三章，非女子自賦耶？」秋圃曰：「舊說如是，於心終有所格。憶先儒有一說云，是女子父母所作，（案此宋戴岷隱之說）是或近之。」倪餘疆聞之曰：

『詳詞末二語，是殆思婦之作，遭脫輒之變者也。二公其皆失之乎？』既而秋圃揭換壁紙，又得數詩，其一曰：「門掩花空落，梁空燕不來。惟餘雙小婢，鞋印在青苔。」其二曰：「久已梳粧嬾，香奩偶一開。自持明鏡看，原讓趙陽臺。」又一首曰：「咫尺樓窗夜見燈，雲山似隔幾千層。居家翻作無家客，隔院真成退院僧。鏡裏容華空若許，夢中晤對亦何曾！侍兒勸織回文錦，懶惰心情病未能。』則餘疆之說信矣。後爲程文恭公誦之，公俛思良久曰：「吾知之，吾不言。」既而曰：『語語負氣，不見答也亦宜。

○ 李漱六言：有佃戶所居枕曠野。一夕，聞兵仗格鬪聲，闔家驚駭，發牆覗之，無所睹，而戰聲如故，至雞鳴乃息，知爲鬼也。次日復然。病其聒不已，共謀伏銃擊之，果應聲啾啾奔散。旣而屋上屋下，衆聲合譟曰：『彼劫我婦女，我亦劫彼婦女爲質，互控於社公；社公憤憤，勸以互抵息事，俱不肯伏，故在此決勝負。何預汝事，汝以銃擊我，今共至汝家，汝舉銃則我去，汝置銃則我又來；汝能夜夜自昏至曉，發銃不止耶？』思其言中理，乃跪拜謝過，大具酒

食紙錢送之去；然戰聲亦自此息矣。夫不能不爲之事，不出任之，是失幾也；不能不除之害，不力爭之，是養癱也。鬼不干人，人反干鬼，鬼有詞矣，非開門揖盜乎？孟子有言：鄉鄰有鬪者，被髮纓冠而往救之，則惑也，雖閉戶可也。

伊松林舍人言：有趙廷洪者，性伉直，嫉惡至嚴，每面責人過，無所避忌。偶見鄰婦與少年語，遽告其夫；夫偵之有迹，因伺其私會，駢斬之，攜首鳴官，官已依律勿論矣。越半載，趙忽發狂自撻，作鄰婦語，與索命，竟噬斷其舌死。夫蕩婦踰閑，誠爲有罪，然惟其親屬得執之，惟其夫得殺之，非亂臣賊子，人人得而誅者也。且所失者一身之名節，所玷者一家之門戶；亦非神姦巨蠹，弱肉強食，虐焰橫煽，沈冤莫雪，使人人公憤者也。律以隱惡揚善之義，卽轉語他人，已傷盛德；儻伯仁由我而死，尙不免罪有所歸。况直告其夫，是誠何意？豈非激以必殺哉？游魂爲厲，固不爲無詞。觀事經半載，始得收償，其必得請於神，乃奉行天罰矣。然則以訐爲直，固非忠厚之道，抑亦非養福之道也。

御史佛公倫，姚安公老友也，言：貴家一傭奴，以游蕩爲主人所逐，銜恨次骨，乃造作蜚語，詆主人帷薄不修，縷述其下牘上報狀，言之鑿鑿。一時傳布，主人亦稍聞之，然無以籍其口，又無從而與辯，婦女輩惟爇香籲神而已。一日，奴與其黨坐茶肆，方抵掌縱談，四座聳聽，忽噭然一聲，已仆於几上死。無由檢驗，以瘞厥具報，官爲斂埋。棺薄土淺，竟爲羣犬捐食

，殘骸狼藉；始知爲負心之報矣。佛公天性和易，不喜聞人過，凡僮僕婢媼有言舊主之失者，必善遣使去，鑒此奴也。嘗語貿曰：「宋党進聞平話說韓信（優人演說故實，謂之平話，永樂大典所載尚數十部。）卽行斥逐。或請其故，曰：『對我說韓信，必對韓信亦說我，是烏可聽？』千古笑其憤憤，不知實絕大聰明。彼但臺對我說韓信，不思對韓信說我者，乃真憤憤耳！」真通人之論也。

◎ 福建泉州試院，故海防道署也，室宇宏壯。而明季兵燹，署中多嬰疫發；又三年之中，學使按臨僅兩次，空閑日久，鬼物遂多。何雨齋侍郎言：嘗於黃昏以後，隱隱見古衣冠人，闔中來往。卽而視之，則無睹。余按臨是郡時，幕友孫介亭亦會見紗帽紅袍人，入奴子室中，奴子卽夢覺。介亭故有膽，對窗睡曰：「生爲貴官，死乃爲僮僕輩作祟，何不自重乃爾耶？」奴子忽醒，此後遂不復見。意其魂卽棲是室，故欲驅奴子出，一經斥責，自知理屈而止歟？

◎ 里俗遇人病篤時，私剪其着體衣襟一片，熾火焚之。其灰有白文斑駁，如篆籀者，則必死；無字迹者，卽生。又或聯紙爲衾，其縫不以糊粘，但以秤錘就搗衣砧上捶之，其縫綴合者必死，不合者卽生。試之，十有八九驗。此尙不測其何理。

◎ 莆田林生霑言：聞泉州有人忽燈下自顧其影，覺不類己形，謠審之，運動轉側，雖一一與形相應，而首巨如斗，髮蓬鬢如羽葆，手足皆鉤曲如鳥爪，宛然一奇鬼也。大駭，呼妻子來視

，所見亦同。自是每夕皆然，莫喻其故，惶怖不知所爲。鄰有塾師聞之曰：『妖不自興，因人而興；子其陰有惡念，致羅刹感而現形歟？』其人悚然具服曰：『實與某氏有積讎，擬手刃其一門，使無遺種，而跳身以從鳴母。（康熙末，臺灣逆寇朱一貴，結黨煽亂；一貴以養鳴爲業，閩人皆呼爲鳴母云。）今變怪如是，毋乃神果警我乎？且輒是誣，觀子言驗否？』是夕，鬼影即不見。此真一念轉移，竟分禍福矣。

丁御史芷谿言：曩在天津，遇上元，有少年觀燈夜歸，遇少婦甚妍麗，徘徊歧路，若有所待，衣香鬢影，楚楚動人，初以爲失偶之游女。挑與語，不答，問姓氏里居，亦不答，乃疑爲幽期密約，遲所歛而未至者，計可以挾制留也。邀至家少憩，堅不肯，強迫之同歸。柏酒粉團，時猶未徹，遂使雜坐妻妹間，聯袂共飲。初甚覲覦，既而漸相調諚，媚態橫生，與其妻妹互勸酬。少年狂喜，稍露留宿之意，則微笑曰：『緣蒙不棄，故暫借君家一卸粧。恐火伴相待，不能久住。』起解衣飾，卷束之，長揖徑行，乃社會中拉花者也。（秧歌舞中作女粧者，俗謂之「拉花」。）少年憤恚，追至門外，欲與鬪。鄰里聚問，有親見其強邀者，不能責以夜入人家，有親見其唱歌者，不能責以改紳戲婦女，竟鬪笑面散。此真侮人反自侮矣。

老僕盧泰言：其舅氏某，月夜坐院中棗樹下，見鄰女在牆上露半身，向之索繫，撲數十枚與之。女言：『今日始歸甯，兄嫂皆往守瓜，父母已睡。』因以手指牆下梯，斜盼而去。其舅

會意，躡梯而登，料女甫下，必有几櫈在牆內，伸足試踏，乃踢空墮溷中。女父兄聞聲趨視，大受羞楚，衆爲哀憇乃免。然鄰女是日實未歸，方知爲魅所戲也。前所記騎牛婦，尙農家子先挑之；此則無因而至，可云无妄之災。然使招之不往，魅亦何所施其技？仍謂之自取可矣。

○李芍亭言：有友嘗避暑一僧寺，禪室甚潔，而以板實其後窗，友置榻其下，一夕月明，枕旁有隙如指頂，似透微光；疑後爲僧密室，穴紙覘之，乃一空園，爲厝棺之所。意其間必有鬼，因側臥枕上，以一目就窺。夜半，果有黑影，彷彿如人，來往樹下，認視，粗能別男女，但眉目不了了。以耳就隙竊聽，終不聞語聲。厝棺約數十，然所見鬼少僅三五，多不過十餘，或久而漸散，或已入轉輪歟？如是者月餘，不以告人，鬼亦竟未覺。一夕，見二鬼蹀躞於樹後，距窗下纔七八尺，冶蕩之態，更甚於人，不覺失聲笑，乃戛然滅跡。次夜再窺，不見一鬼矣。越數日，寒熱大作，疑鬼爲祟，乃徙居他寺。變幻如鬼，不免於意想之外，使人得見其陰私；「十目十手」，殆非空語。然智出鬼上，而卒不免爲鬼驅；「察見淵魚者不祥」，又是之謂矣。

○大學士溫公鎮烏魯木齊日，軍屯報遣犯王某逃，緝捕無迹。久而微聞其本與一吳某，皆閩人，同押解至哈密關展間。王某道死，監送臺軍不通聞語。不能別孰吳孰王；吳某因言死者爲吳。而自冒王某之名。來至配所。數月，伺隙潛遁。官府據哈密文牒緝王不緝吳，故吳倅逃免。

○然事無左證，疑不能明，竟無從究詰。軍吏巴哈布因言：有賣絲者婦，甚有姿首，忽得奇疾，終日惟昏昏臥，而食則兼數人。如是兩載餘，一日，噦然長號，僵如尸厥，灌治竟夜，稍稍能言。自云：『魂爲城隍判官所攝，逼爲妾媵，而別攝一餓鬼附其形。至某日壽盡之期，冥牒拘召，判官又囑鬼役叫攝一餓鬼抵，餓鬼亦喜得轉生，願爲之代。迨城隍庭訊，乃察知僞狀，以判官鬼役付獄，遣我歸也。』後判官塑像，無故自碎；此婦又兩年餘乃終。計其復生至再死，與其得疾至復生日，數恰符；知以枉被掠奪，乃還其應得之壽矣。然則移甲代乙，冥司亦有所惜者，此少城隍一訊耳！

○李阿亭言：灤州民家，有狐據其倉中居，不甚爲祟，或偶然拋擲磚瓦，盜竊飲食耳。後術士勸治，殼數狐，且留符曰：『再至，則焚之。』狐果移去。然時時幻形爲其家婦女，夜出與鄰舍少年狎；甚乃幻其幼子形，與諸無賴同臥起；大播醜聲，民罔弗知。一日，至佛寺，聞禪室嬉笑聲，穴紙竊窺，乃其女與僧雜坐。憤甚，歸取刀，其女乃自內室出，始悟爲狐復讐。再延術士，術士曰：『是已竄逸，莫知所之矣。』夫狐魅小小擾人，事所恆有，可以不必治，卽治亦罪不至死；遽駢誅之，實爲已甚，其衡冤也固宜。雖有符可恃，狐不能再逞，而相報之巧，乃卒生於所備外。然則君子於小人，力不足勝，固遭反噬；卽力足勝之，而機械潛伏，變端百出，其亦深可怖已。

嵩輔堂閣學言：海淀有貴家守墓者，偶見數犬逐一狐，毛血狼藉，意甚憫之，持杖擊犬散，提狐置室中，俟其蘇息，送至曠野，縱之去。越數日，夜有女子款扉入，容華絕代。駭問所自來，再拜曰：『身是狐女，昨遭大難，蒙君再生，今來爲君拂枕席。』守墓者度無惡意，因納之。往來狎昵，兩月餘，日漸瘦，然愛之，不疑也。一日，方共寢，聞窗外呼曰：『阿六賤婢！我養創甫愈，未卽報恩，爾何得冒託我名，魅郎君使病？脫有不諱，族黨中謂我負義，我何以自明？卽知事出於爾，而郎君救我，我坐視其死，又何以自安？必偕姑姊來誅爾。』女子驚起欲遁，業有數女排闥入，掊擊立斃。守墓者惑溺已久，痛惜恚忿，反斥此女無良，奪其所愛，此女反覆自陳，終不見省，且拔刀躍起，欲爲彼女報冤，此女乃痛哭越墻去。守墓者後爲人言之，獨恨恨也。此所謂忠而見謗，信而見疑也歟？

董曲江前輩言：有講學者，性乖僻，好以苛禮繩生徒，生徒苦之，然其人頗負端方名，不能詆其非也。塾後有小圃，一夕散步月下，見花間隱隱有人影；時積雨初晴，土垣微圮，疑爲鄰里竊蔬者，迫而詰之，則一麗人匿樹後，跪答曰：『身是狐女，畏公正人，不敢近，故夜來折花。不虞爲公所見，乞曲恕。』言詞柔婉，顧盼間百媚俱生。講學者惑之，挑與語，宛轉相就。且云：『妾能隱形，往來無迹，卽有人在側，亦不睹，不至爲生徒知也。』因相燕昵。比天欲曉，講學者促之行，曰：『外有人聲，我自能從窗隙去，公無慮。』俄曉日滿窗，執經者

屬至，女仍垂帳偃臥，講學者心搖搖然，尙冀人不見。忽外言某嫗來迓女，女披衣徑出，坐畢比上理髮訖，斂衽謝曰：『未攜粧具，且歸梳沐。暇日再來訪，索昨夕纏頭錦耳。』乃里中新來角妓，諸生徒賄使爲此也；講學者大沮。生徒課畢，歸早餐，已自負衣裝遁矣。外有餘必中不足，豈不信乎！

○曲江又言：濟南有貴公子，妾與妻相繼歿。一日，獨坐荷亭，似睡非睡，恍惚若見其亡姪；素所憐愛，卽亦不畏，問：『何以能返？』曰：『鬼有地界，土神禁不許闌入。今日明日，餞娘子誦經期，連放焰口，得來領法食也。』問：『娘子已來否？』曰：『娘子獄事未竟，安得自來？』問：『施食無益於亡者，作焰口何益？』曰：『天心仁愛，佛法慈悲，賑人者佛天喜，賑鬼者佛天亦喜；是爲亡者資冥福，非爲其自來食也。』問：『泉下況味何似？』曰：『墮女身者，妾夙業；充下陳者，君夙緣；業緣俱滿，靜待轉輪，亦無大苦樂。但乏一小婢供驅使；君能爲焚一偶人乎？』懵騰而醒，姑信其有，爲作偶人焚之。次夕見夢，則一小婢相隨矣。夫束芻縛竹，剪紙裂繪，假合成質，何亦通靈？蓋精氣搏結，萬物成形，形不虛立，秉氣含精，雖久而腐朽，猶蝴蝶以化，芝菌以蒸，故人之精氣未散者爲鬼。布帛之精氣，鬼之衣服，亦如生。其於物也，旣有其質，精氣斯凝，以質爲範，象肖以成，火化其渣滓，不化其菁英，故體爲灰燼，而神聚幽冥，如人殂謝，魄降而魂升。夏作冥器，殷周相承，聖人所以知鬼神之

情也。若夫金釭春條，未闕佳城，殯宮閨寢，彳亍夜行，投畀炎火，微聞咿嚦，是則衰氣所召，妖以人興，抑或他物之所憑矣。

朱子穎運使言：昔官敍永同知時，由成都回署，偶遇茂林，停輿小憩。遙見萬峯之頂，似有人家，而削立千仞，實非人跡所到。適攜西洋遠鏡，試以窺之，見草屋三楹，向陽啓戶，有老翁倚松立，一幼女坐簷下，手有所持，似俯首縫補，柱屋似有對聯，——望不了了。俄雲氣瀰漫，遂不復睹。後重過其地，林麓依然，再以遠鏡窺之，空山而已。其仙靈之宅，誤爲人見，遂更移居歟？

潘南田畫有逸氣，而性情孤峭，使酒罵座，落落然不合於時。偶爲余作梅花橫幅，余題一絕曰：「水邊離落影橫斜，曾在孤山處士家。只怪梅枝蟠似鐵，風流畢竟讓桃花。」蓋戲之也。

○後余從軍塞外，侍姬輩嫌其敝黯，竟以桃花一幅易之；然則細瑣之事，亦似皆前定矣。
○青縣王恩溥，先祖母張太夫人乳母孫也，一日，自興濟夜歸，月明如晝，見大樹下數人聚飲，杯盤狼藉。一少年邀之入座，一老翁嗔語少年曰：「素不相知，勿惡作劇。」又正色謂恩溥曰：「君宜速去！我輩非人，恐小兒等於君不利。」恩溥大怖，狼狽奔走，得至家，殆無氣以動。後於親串家作弔，突見是翁，驚仆欲絕，惟連呼鬼鬼。老翁笑掖之起曰：「僕耽麴蘖，日恆不足。前值月夜，荷鄰里相邀，酒已無多；遇君適至，恐增一客，則不滿枯腸，故詭語遣

君。君乃竟以爲真耶？」賓客滿堂，莫不絕倒。中一客目擊此事，恆向人說之。偶夜過廢祠，見數人盡飲，亦邀入座。覺酒味有異，心方疑訝，乃爲羣鬼擠入深淖，化燐火熒熒散。東方漸白，有耕者救之，乃出。緣此膽破，翻疑恩溥所見爲真鬼。後途遇此翁，竟不敢接談。此表兄張自修所說。戴君恩詔則曰：『實有此事，而所傳殊倒置。乃此客先遇鬼，而恩溥聞之。偶夜過某村，值一年多未晤之友，邀之共飲，疑其已死，絕裾奔逃。後相晤於姻家，大遭詬辭也。』一說未審孰是？然由張所說，知不可偶經一事，遂謂事事皆然，致失於誤信；幽戴所說，知亦不可偶經一事，遂謂事事皆然，反敗於多疑也。

○ 李秋崖言：「老儒家有狐居其空倉中，三四十年，未嘗爲祟，恆與人對語；亦頗知書；或邀之飲，亦肯出，但不見其形耳。老儒歿後，其子亦諸生，與狐酬酢如其父，狐不能答；久乃漸肆擾。生故設帳於家，而兼爲人作訟牒，凡所批課文，皆不遺失，凡作訟牒，則甫具艸，輒碎裂，或從手中掣其筆。凡脩脯所入，毫釐不失；凡刀筆所得，雖局鎖嚴密，輒盜去。凡學子出入，皆無所見；凡訟著至，或瓦石擊頭而流血，或簷際作人語對衆發其陰謀。生苦之，延道士勸治，登壇召將，攝狐至。狐侃侃辯曰：『其父不以異類視我，與我交至厚，我亦不以異類自外，視其父如弟兄。今其子自墮家聲，作種種惡業，不墮身不止；我不忍坐視，故撓之使改圖。所攫金皆埋其父墓中，將待其傾覆，周其妻子，實無他腸，不虞鍊師之見譴。生死惟命。』

『道士蹶然下座，三揖而握其手曰：『使我亡友有此子，吾不能也。微我不能，恐能者千百無一二。此舉乃出爾曹乎？』不別主人，太息徑去。其子愧不自容，誓報是業，竟得考終。

○乾隆丙辰丁巳間，旁戶部員外郎長公泰，有僕婦年二十餘，中風昏眩，氣奄奄如縷，至夜而絕。次日，方爲營棺斂，手足忽動，漸能屈伸。俄起坐問：『此何處？』衆以爲猶譖語也。旣而環視室中，意若省悟，喟然者數四，默然無語。從此病頓愈。然察其語音行步，皆似男子，亦不能自流沐，見其夫若不相識。覺有異，細詰其由始，自言：『本男子，數日前死。魂至冥司，主者檢算未盡，然當謫爲女身，命借此婦尸復生。覺倏如睡去，倏如夢醒，則已臥板榻上矣。』問其姓名里貫，堅不肯言，惟曰：『事已至此，何必更爲前世辱？』遂不窮究，初不肯與僕同寢，後無詞可拒，乃曲從。然每一薦枕，輒飲泣至曉。或竊聞其自語曰：『讀書二十年，作官三十餘年，乃忍忍受奴子辱耶？』其夫又嘗聞囁語曰：『積金徒供兒輩樂，多亦何爲？』呼醒問之，則曰：『未言。』知其深諱，亦始置之。長公惡言神怪事，禁家人勿傳，故事不甚彰，然亦頗有知之者。越三載餘，終鬱鬱病死，訖不知其爲誰也。

○先師裘文達公言：有郭生，剛直負氣。偶中秋燕集，與朋友論鬼神，自云不畏，衆請宿某凶宅以驗之，郭慨然仗劍往。宅約數十間，秋草滿庭，荒蕪蒙翳；局戶獨坐，寂無見聞。四鼓後，有人當戶立，郭奮劍欲起，其人揮袖一拂，覺口噤體僵，有如夢魘，然心目仍了了。其人

譽折致詞曰：「君固豪士，爲人所激，因至此；好勝者常情，亦不怪君。旣蒙枉顧，本應稍盡賓主意；然今日佳節，眷屬皆出賞月，禮別內外，實不欲公見，公又夜深無所歸；今籌一策，擬請君入甕，幸君勿嗔。觴酒豆肉，聊以破悶，亦幸勿見棄。」遂有數人舁郭置大荷缸中，上覆方桌，壓以巨石；俄隔缸笑語雜遝，約男婦數十，呼酒行炙，一一可辨。忽覺酒香觸鼻，暗中摸索，有壺一，杯一，小盤四，橫擋象箸二，方苦飢渴，且姑飲啖。復有數童子繞缸唱贊歌，有人扣缸語曰：「主人命娛賓也。」亦靡靡可聽。良久，又扣缸語曰：「郭君勿罪！大衆皆醉不能舉巨石，君且姑耐，貴友行至矣。」語訖，遂寂。次日，衆見門不啓，疑有變，踰垣而入。郭聞人聲，在缸內大號，衆竭立移石，乃蹶然出，述所見聞，莫不拊掌。視缸中器具，似皆已物；還家訊問，則昨夕家燕，併酒餚失之，方詬詐大索也。此魅可云狡猾矣！然聞之使人笑，不使人怒，當出甕時，雖郭生亦自啞然也；真惡作劇哉！余容若曰：「是猶玩弄爲戲也。」
曩客秦隴間，聞有少年隨塾師讀書山寺。相傳寺樓有魅，時出媚人；私念狐女必絕艱，每夕詣樓外禱以媚詞，冀有所遇。一夜，徘徊樹下，見小鬟招手，心知狐女至，躍然相就。小鬟悄語曰：「君是解人，不煩絮說，娘子甚悅君。然此何等事，乃公然致祝？主人怒君甚，以君貴人，不敢祟，惟約束娘子頗嚴。今夜幸他出，娘子使來私招君，君宜速往。」少年隨之行，覺深閨曲街，都非寺內舊門徑。至一房，朱幅半開，雖無燈，隱隱見牀帳。小鬟曰：「娘子初會，

覺醍醐，已臥帳內：君第解衣徑登榻，無出一言，恐他婢聞也。」語訖徑去。少年喜不自禁，遽揭其被，擁於懷而接脣；忽其人驚起，大呼却立，慄祝，則室廬皆不見，乃塾師睡簷下乘涼也。塾師怒，大施夏楚，不得已吐實，竟遭斥逐。此乃真惡作劇矣。」文達公曰：『郭生特客氣，故僅爲慙悔；此生懷邪心，故竟爲慙陷。二生各自取耳，豈慙有善惡哉？』

○ 李村有農家婦，每早晚出鑪，輒見女子隨左右，問同行者則不見，意大恐怖。後乃漸隨至家，然恆在院中，或在牆隅，不入寢室。婦逼視，卽却走；婦返，卽仍前，知爲冤對，因遙問之。女子曰：『汝前生與我，皆貴家妾。汝妬我寵，以姦盜誣我，致幽死，今來取償。詎汝今生事姑孝，恆爲善神所護，我不能近，故日日相隨。揆度事勢，萬萬無可相報理，汝儻作道場度我，我得轉輪，卽亦解冤矣。』婦辭以貧，女子曰：『汝貧非虛語，能發念誦佛號萬聲，亦可度我。』問：『此安得能度鬼？』曰：『常人誦佛號，佛不聞也，特念念如對佛，自無此心而已。若忠臣孝子，誠感神明，一誦佛號，則聲聞三界，故其力與經懺等。汝是孝婦，知必應也。』婦如所說，發念持誦，每誦一聲，則見女子一拜，至滿萬聲，女子不見矣。此事故老時說之，知篤志事親，勝信心禮佛。

○ 又聞蓬東有劉某者，母愛其幼弟，劉愛弟更甚於母。弟嬰痼疾，母憂之，劉廢寢食，經營治療，至鬻其子供醫藥。嘗語妻曰：『弟不救，則母可慮，毋甯我死耳。』妻感之，鬻及相衣

，無怨言。弟病篤，劉夫婦晝夜泣守。有丐者夜棲土神祠，聞鬼語曰：「劉某夫婦輪守其弟，神光照燭，猝不能入，有違冥限奈何？」土神曰：「兵家聲東而擊西，汝知之乎？」次日，其母壯下猝中惡，夫婦奔視，母蘇而弟已絕矣。蓋鬼以計取之也。後夫婦並年八十餘，乃卒。女子劉琪之女，嫁於窪東，言聞諸故老曰：「劉自奉母以外，諸事蠢蠢如一牛。有告以莫忤其母者，劉掉頭曰：『世甯有是人？人寧有是事？汝毋造言！』」其痴多類此，傳以爲笑。不知乃天性純摯，直以盡孝爲自然，故有是疑耳。元人王彥章墓詩曰：「誰信問有馮道？」卽此意矣。

○ 景少公馬介茲官翰林時，齋宿清祕堂，此因（乾隆甲子御題「集賢清祕」額，因相沿稱之，實無此堂名。）積雨初晴，微月未上，獨坐廊下。聞瀛洲亭中語曰：「今日樓上看西山，知杜紫微『雨餘山態活』句，真神來之筆。」一人曰：「此句佳在『活』字，又佳在『態』字烘出『活』字。若作『山色』『山翠』，則興象俱減矣。」疑爲博晰之等尚未睡，納涼池上，呼之不應，推戶視之，閨無人迹。次日以告晰之，晰之笑曰：「翰林院鬼，故應作是語。」○ 釋家能奪舍，道家能換形。奪舍者，託孕婦而轉生；換形者，血氣已衰，大丹未就，則借一壯盛之軀，與之互易也。——狐亦能之。族兄次辰云：有張仲深者，與狐友，偶問其修道之術，狐言：初煉幻形，道漸深，則煉蛻形；蛻形之後，則可以換形。凡人癡者忽黠，黠者忽頹，與初不學仙而忽好服餌導引；人怪其性情變常，不知皆魂氣已離，狐附其體而生也。然旣換

人形，卽歸人道，不復能幻化飛騰。由是而精進，則與人之修仙同，其證果較易；或聲色貨利，嗜慾牽纏，則與人之惑溺同，其墮輪迴亦易。故非道力堅定，多不敢輕涉世緣，恐浸淫而不自覺也。其言似亦近理。然則人欲之險，其可畏也哉！

采介如言嘗因中暑眩瞀，恍忽至曠野中，涼風颯然，意甚爽適。然四顧無行迹，莫知所向。遙見數十人前行，姑往隨之；至一公署，亦姑隨入。見殿閣宏敞，左右皆長廊，吏役奔走，如大官將坐衙狀。中一吏突握其手曰：『君何到此？』視之，乃亡友張悔照。悟爲冥司，因告以失路狀，張曰：『生魂誤至，往往有此，王見之亦不罪，然未免多一詰問。不如且坐我廊屋，候放衙送君返；我亦欲略問家事也。』入坐未幾，王已升座，自窗隙竊窺，見同來數十人以次庭訊，語不甚了。惟一人昂首爭辯，似不服罪；王舉袂一揮，殿左忽現大圓鏡，圍約丈餘，鏡中現一女子反縛受鞭笞。俄似電光一瞥，又現一女子，忍淚橫陳像。其叩額曰：『伏矣！』卽曳去。良久放衙，張就問子孫近狀，朱略道一二，張揮手曰：『勿再言，徒亂人意。』因問：『頃所見者，業鏡耶？』曰：『是也。』問：『影必肖形，今無形而現影，何也？』曰：『人鏡照形，神鏡照心。人作一事，心皆自知；旣已自知，卽心有此事；心有此事，卽心有此事之象，故一照而畢現也。若無心作過，本不自知，則照亦不見；心無是事，卽無是象耳。冥司斷獄，惟以有心無心別善惡，君其識之。』又問：『神鏡何以能照心？』曰：『心不可見。

，緣物以形，體魄已離，存者性靈，神識不滅，如燈熒熒，外光無翳，內光虛明，內外莹澈，故纖芥必呈也。」語訖，遽曳之行，覺此身忽高忽下，如隨風敗籜。倏然驚醒，則已臥榻上矣。此事在甲子七月，怪其鄉試後期至，乃具道之。

○東光馬節婦，余妻黨也，年未二十而寡。無翁姑兄弟，亦無子女，艱難困苦，坐臥一破屋中，以浣濯縫紉自給；至鬻斧以易粟，而捨破瓦盆以代斧。年八十餘，乃終。余嘗序馬氏家乘；然其夫之名字，與母之族氏，則忘之久矣。相傳其十一二時，隨母至外家，故有狐，夜擲瓦石擊其屋，聞窗上厲聲曰：「此有貴人，汝輩勿取死。」然竟以民婦終，殆孟子所謂「天爵」歟？先師李又聃先生與同里，嘗爲作詩曰：「早歲吟黃鸝，頑運四十春。懷貞心比鐵，完節髮如銀。慷慨期千古，凋零剩一身。幾番經坎坷，此念未縕磷。」（原註：節婦初寡時，尙存薄田數畝，有欲迫之嫁者，侵凌至盡。）震撼驚風雨，撝呵賴鬼神。（原註：一歲霖雨經旬，鄰屋新造者皆圯，節婦一破屋支柱欹斜，得無恙。）天原常佑善，人竟不憐貧。稍覺親朋少，羞爲乞索頻。一家徒四壁，九食度三旬。絕粒腸空轉，傭鍼手盡皴。有薪皆掃葉，無餓可生塵。黧面真如鵠，懸衣半似鶴。遮門縫破薦，（原註：屋扉彼碎，不能葺，以破薦代扉者廿餘年。）藉草是華茵。祇自甘飢凍，翻嫌話苦辛。偷兒嗤餓鬼，（原註：夜有盜過節婦屋上，節婦呼問，盜大笑曰：「吾何至進汝餓鬼家。」）女伴笑癡人。（原註：有同巷貧婦，再醮富室，歸甯時

華服過節婦曰：『看我享用，汝豈非大癡耶？』生死心無改，存亡理亦均。喧闐憑燕雀，堅勁自松筠。伊我欽賢淑，多年其里闐。不辭歌詠拙，取表性情真。公議存鄉校，廷評待史臣。他時邀繁詰，光映九河濱。」蓋先生壬申公車主余家時所作，故僅云「頗連四十春。」詩格絕類香山，敬錄於此，一以昭節婦之賢，一以存先師之遺墨也。後外舅周鑑馬公見此詩，遂割腴田三百畝爲節婦立嗣，且爲請旌；或亦諷諭之力歟？

余從軍西域時，草奏草檄，日不暇給，遂不復咏吟，或得一聯一句，亦境過輒忘。烏魯木齊雜詩百六十首，皆歸途追憶而成，非當日作也。一日功加毛副戎自述生平，悵懷今昔，偶爲賦一絕句曰：「雄心老去漸頹唐，醉臥將軍古戰場。半夜醒來吹鐵笛，滿天明月滿林霜。」毛不解詩，余亦不復存稿。後同年楊君逢元過訪，偶話及之；不知何日楊君登城北關帝祠樓，戲書於壁，不署姓名，適有道士經過，遂傳爲仙筆。余畏人乞詩，楊君畏人乞書，皆不肯自言；人又微知余能詩不能書，楊君能書不能詩，亦遂不疑及，竟幾於流爲丹青。迨余辛卯還京祖餞，於是始對衆言之，乃爽然若失。昔南宋閩人林外題詞於西湖，誤傳仙筆；元王黃華詩刻於山西者，後摹刻於滇南，亦誤傳仙筆；然則諸書所謂仙詩者，此類多矣。

圖裕齋前輩言：有選人游釣魚臺時，西頂社會，遊女如織。薄暮，車馬漸稀，一女子左抱小兒，右持鼗鼓，嬌嬌來。見選人舉鼗一搖，選人一笑，女子亦一笑。選人故狡黠，揣女子裝

束類貴家，而抱子獨行，有似村婦，蹤跡詭異，疑爲狐魅，因逐之絮談。女子微露天亡子幼意，選人笑語之曰：『毋多言！我知爾，亦不懼爾。然我貧，聞爾輩能致財，若能贍我，我即從爾去。』女子亦笑曰：『然則同歸耳。』至其家，屋不甚宏壯，而頗華潔；亦有父母姑姊妹，彼此竟會，不復詰氏族，惟獻酬款洽而已。酒闌就宿，備極嬾婉。次日入城，携小奴及襪被往，頗相安。惟女子冶蕩無度，奔命殆渡；又漸使拂枕簟，待梳沐，理衣裳，司洒掃，至於菸筒茗盤之役，亦遺執之；人而其姑若姊妹，皆調謔指揮，視如僮婢；選人耽其色，利其財，不能拒也。一旦，使滌廁臉，選人不肯，女子愠曰：『事事隨汝意，此乃不隨我意耶？』諸女亦助之諭責，由此漸相忤。既而每夜出不歸，云親戚留宿；又時有客至，皆曰中表，日嬉笑齋飲，或琵琶度曲，而禁選人勿至前。選人恚憤，女子亦怒且笑曰：『不如是，金帛從何來？使我謝容易，然一家三十口，須汝供給，汝能之耶？』選人知不可留，携小奴入京僦住屋。次日再至，則荒烟蔓艸，無復人居，併衣裝不知所往矣。選人本携數百金。善治生，衣頗縕縷，忽被服華楚，皆怪之，具言贅婿狀，人亦不疑。俄又縕縷，諱不自言；後小奴私洩其事，人乃知之。

曹嘉堂宗丞曰：『此魅矯逃，猶有人理。吾所見有甚於此者矣！』

○武強張公令譽，康熙丁酉舉人，劉景南之婦翁也，言：有選人納一姬，聘幣頗輕，惟言其母愛女甚。每月當十五日在寓，十五日歸寧。悅其色美，而值廉，竟曲從之。後一選人納姬，

約亦如是；選人初不肯，則舉此選人爲例，詢訪信然，亦曲從之。二人本同年，一日話及，前選人忽省曰：『君家阿嬌歸寧上半月耶？下半月耶？』曰：『下半月。』前選人大悟，急引入內室視之，果一人也。蓋其初鬻之時，已預留再鬻地矣。張公淳實君子，度必無妄言。惟是京師鬻女之家，雖變幻萬狀，亦必欺以其方，故其術一時不遽敗；若月月尅日歸寧，已不近事理，又不時往來於兩家，豈人不能聞？是必敗之道，狡黠者斷不出此。或傳聞失實，張公誤聽之歟？然紫陌看花，動多迷路，其造作是語，固亦不爲無因耳。

朱青雷言：李華麓在京，以五百金納一姬。會以他事詣天津，還京之日，途遇一友，下車爲禮。遙見姬與二媒婆同車馳過，大駭愕，而姬若弗見華麓者。恐誤認，思所衣繡衫，又已所新製，益懷疑。艸艸話別，至家，則姬故在，一見即問：『爾先至耶？媒婆又將爾嫁何處？』姬倉皇不知所對，乃怒遣家僮，呼其父母來領女。父母狼狽至；其妹聞姊有變，亦同來，入門，則宛然車中女，其繡衫乃借於姊者，尚未脫。蓋少其姊一歲，容貌略相似也。華麓方跳躍如虓虎，見之省悟，嗒然無一語。父母固結相召意，乃述誤認之故，深自引愆。父母亦具述方鬻次女，借衣隨媒婆同往事。問：『價幾何？』曰：『三百金，未允也。』華麓輒然，急開鑰取五百金，置几上曰：『與其姊同價可乎？』頃刻議定，留不遣歸，即是夕同衾焉。風水相遭，無心湊合，此亦可爲佳話矣。

○劉重堂言：狂生某者，性悖妄，詆訾今古，高自位置，有指摘其詩文一字者，銜之次骨，或至相毆。值河間歲試，同寓十數人，或相識，或不相識，夏夜散坐庭院納涼，狂生縱意高談。衆畏其唇吻，皆緘口不答；惟樹後坐一人，抗詞與辯，連抵其隙。理屈詞窮，怒問：『子爲誰？』閣中應曰：『僕焦王相也。』（河間之宿儒）駭問：『子不久死耶？』笑應曰：『僕如不死，敢搖虎鬚耶？』狂生跳擲叫號，繞牆尋覓，惟聞笑聲吃吃，或在木杪，或在簷端而已。

○王洪緒言：鄭州築堤時，有少婦抱衣被行堤上，力若不勝，就柳下暫息。時傭作數十人，亦散憩樹下。少婦言：『歸自母家。惟幼弟控一驢相送。驢驚墮地，弟入穉田尋驢，自辰至午尚未返，不得已，沿堤自行。家去此西北四五里，誰能抱被送我，當謝百錢。』一少年私念此可挑，不然，亦得謝。乃隨往，一路與調謔，不甚答，亦不甚拒。行三四里，突七八人要於路曰：『何物狂且，敢覬覦我家婦女？』共執縛捶楚，告曰：『送官徒涉訟，不如埋之。』少婦又述其謔語，益無可辯，惟再三哀祈。一人曰：『姑貰爾。然須罰掘開此塍，盡洩其積水。』授以一鋤，坐守促之。掘至夜半，水道乃通，諸人亦不見，環視四面，蘆葦叢生，杳無村落。疑狐穴被水，誘此人潛治云。

三

○族姪竹汀言：文安有傭工古北口外者，久無音問；其父母值歲荒，亦就食口外，且寃子，亦久無音問。後乃有人見之泰山下，言：昔至密雲東北，日已暮，風雲併作，遙見山谷有燈光，漫往投止。至則土屋數楹，圍以柵籬，有老嫗應門，問其里貫，入以告；又遣問姓名年歲，併問曾有子出口否，子何名，年幾何歲，具以實對。忽有女子整衣出，延入上坐，拜而侍立，促老嫗督婢治酒餚，意甚親昵。莫測其由，起而固詰，則失聲伏地曰：『兒不敢欺翁姑，兒孤女也，嘗與翁姑之子爲夫婦，本出相悅，無相媚意；不虞其愛戀過度，竟以瘵亡，心恆愧悔，故誓不別適，依其墓以居。今無意與翁姑遇，幸勿他往，兒尙能養翁姑。』初甚駭怖，旣而見其意真切，相持涕泣，留共居。狐女奉事無不至，轉勝於有子。如是六七年，狐女忽遣老嫗市一棺，且具錦畚。怪問其故，欣然曰：『翁姑宜賀兒。兒奉事翁姑，自追念逝者，聊盡寸心耳。不期感動土神，聞於嶽帝，嶽帝憫之，許不待丹成，解形證果。今以遺蛻合窓，表同穴意也。』引至側室，果，黑狐臥榻上，毛光如漆，舉之輕如葉，扣之乃作金石聲，信其實仙矣。葬事畢，又啓曰：『今隸碧霞元君爲女官，當往泰山，請共往。』故相偕至此，僦屋與土人雜居。○狐女惟不使人見形，其供養仍如初也。後不知其所終。此與前所記狐女略相近；然彼有所爲而爲，故僅得追誅；此無所爲而爲，故竟能成道。天上無不忠不孝之神仙，斯言諒哉！

○竹汀又言：有夜宿城隍廟廊者，聞殿中鬼語曰：『奉牒拘某婦，某婦戀其病姑，不肯死；

念念固結，神不離舍，不能攝取，奈何？』城隍曰：『愚忠愚孝，多不計成敗，與命數爭，徒自苦者固不少；精誠之至，鬼神所不能奪者，挽回一二，間亦有之，與強魂抗拒，其事迥殊。此宜申讞帝，取進止，毋遽以厲鬼往也。』語訖，遂寂。後不知究竟能攝否？然足知人定勝天，確有是理矣。

◎ 顧郎中德懋，世所稱判冥者也，嘗自言平反一獄，頗自喜。其姓名不敢洩；其事則有姑出其婦者，以小姑之讒，非其罪也。姑性卞，倉卒度無挽回理，而母家親黨無一人，遂披繙尼庵，待姑意轉。其夫憐之，時往視婦，亦不能無情；庵旁有廢園，每約以夜伏破屋，而自踰牆缺，私就之。來往歲餘，爲其師所覺，師持戒嚴，以爲汚佛地，斥其夫勿來，來且逐婦。夫遂絕跡，婦竟鬱鬱死。冥官謂旣入空門，宜遵佛法，乃耽淫犯戒，當從僧律科斷，議付泥犁。顧駁之曰：『尼犯淫戒，固有明刑；然必初念皈依，中違誓願，科以僧律，百喙無詞。此婦則無罪仳離，冀收覆水，恩非斷絕，志且堅貞；徒以孤苦無歸，託身荒刹，其爲尼也，但可謂之毀容，未可謂之奉法；其在庵也，但可謂之借榻，不可謂之安禪。若據其浮踪，執爲惡業；則瑤光奪壻，更以何罪相加？至其感念故夫，踰牆幽會；跡似贈以芍藥，事均采彼蘿蕪；及本同衾，則理殊失節。陽律於未婚私媾，僅擬杖刑，猶容納贖；茲之違禮，恐視彼爲輕。况已抑鬱捐生，縱有微愆，足以蔽罪，自應寬其薄罰，徑付轉輪；準理酌情，似乎兩協。』事上，冥王竟從其

議。此語真妄無可證驗，然據其所議，固持平之論矣。又顧臨歿自云以多洩陰事，譖爲社公；姑存其說，亦足爲輕談溫室者箴也。

○庫爾喀喇烏蘇（「庫爾喀喇」譯言「黑」，「烏蘇」譯言「水」也。）臺軍李印，嘗隨都司劉德行山中，見懸崖老松貫一矢，莫測其由。晚宿郵舍，印乃言：『昔渴是地，遙見一騎飛馳來，疑爲瑪哈沁，伏深草伺之，漸近，則一物似人非人，據馬上，馬乃野馬也。知爲怪，發一矢中之，噏然如鐘聲，化黑烟去。野馬亦驚逸。今此矢在樹，知爲木妖也。』問：『頃見之，何不言？』曰：『射時彼原未見我；彼既有靈，恐聞之或報復，故審默也。』其機警多類此。一日，塔爾巴哈台押逋寇滿答爾至，命印接解，以鐵杻貫手，以鐵鍊從馬腹橫鑽其足。時已病，奄奄僅一息，與之食亦不甚咽；在馬上每欲倒擲下，賴墊足得不墮；但慮其死，不慮其逃也。至戈壁，兩馬相並，又作欲墮狀，印舉手引之，突挺然而起，以杻擊印仆馬下，卽旋轡入戈壁去。戈壁東北連科布多，（北路定邊副將軍所屬）縣互數百里，古無人迹，竟莫能追。始知其病者爲也。參將岳濟坐是獲重譴，印亦長枷。旣而伊犁復捕得滿答爾；蓋額魯特來降者，賞賚最厚。必滿答爾貪餌而出，因就擒。訊其何以敢再至，則曰：『我罪至重，諒必不料我來；我隨衆而來，亦必不疑其中有我。』其所計良是，而不虞識其項上箭瘻也。以印之巧密，而卒爲術患；以滿答爾之深險，而卒以詐敗。日以心鬪，誠不知其所窮；然任智終遇其敵，未有

千慮不一失者，則定理也。

李義山詩：「空聞子夜鬼悲歌，」用晉時鬼歌子夜事也。李昌谷詩：「秋墳鬼唱鮑家詩，」則以鮑參軍有蒿里行，幻皆其詞耳。然世固往往有是事。田香沁言：嘗讀書別業，一夕風靜，月明，聞有度昆曲者，亮折清圓，悽心動魄；謠審之，乃牡丹亭叫畫一齣也。忘其所以，靜聽至終。忽省牆外皆斷港荒陂，人迹罕至此，曲自何而來？開戶視之，惟蘆荻瑟瑟而已。

香沁又言：有老儒授徒野寺，寺外多荒冢，暮夜或見鬼形，或聞鬼語；老儒有膽，殊不怖；其僮僕習慣，亦不怖也。一夕，隔牆語曰：「隣君已久，知先生不訝。嘗聞吟咏，案上當有溫庭筠詩，乞錄其達摩文曲一首焚之。」又小語曰：「末句「鄰城風雨連天草，」祈寫「連」爲「粘，」則感極矣。頃爭此一字，與人賭小酒食也。」老儒適有溫集，遂舉投牆外。約一食頃，忽木葉亂飛，旋颺怒捲，泥沙洒窗戶如急雨，老儒笑且叱曰：「爾輩勿劣相，我籌之已熟。兩相唱賭，必有一負，負者必怨，事理之常。然因改字以招怨，則吾詞曲；因其本書以招怨，則吾詞直。聽爾輩狡猾，吾不愧也。」話訖而風止。褚鶴汀曰：「究是讀書鬼，故雖負氣求勝，而能爲理屈。然老儒不出此集，不更兩全乎？」王穀原曰：「君論，世法也；老儒解世法，不老儒矣。」

司鑿王媼言：（卽見醉鍾馗者）有樵者伐木山岡，力倦小憩，遙見一人持衣數襲，沿路棄

之，不省其何故。詰視之，履險阻如坦途，其行甚速，非人可及；貌亦慘淡不似人，疑爲鬼魅。登高樹瞰之，人已不見；由其棄衣之路，宛轉至山坳，則一虎伏焉。知人爲鬼僂，衣，所食者之遺也。急棄柴臼岡後遁。次日，聞某村某甲於是地死於虎矣。路非人徑所必經，知其以衣爲餌，導之至是也。物莫靈於人，人恆以餌取物；今物乃以餌取人，豈人弗靈哉？利汨其靈，故智出物下耳。然是事一傳，獵者因循衣所在，得虎窟，合銃羣擊，殪其三焉；則虎又以智敗矣。輾轉倚伏，機械又安有窮歟？或又曰：『虎至惺而至愚，心計萬萬不到此。聞僂役於虎必得代，乃轉生，是殆僂誘人自代，因引人捕虎報冤也。』僂者人所化，揆諸人事，固亦有之；又借虎知僂助己，不知卽僂害己矣。

○ 梁豁堂言：有粵東大商，喜學仙，招納方士數十人，轉相神聖，皆曰：『冲舉可坐致。』所費不貲，然亦時時有小驗，故信之益篤。一日，有道士來訪，雖敝衣破笠，而神意落落，如獨鶴孤松；與之言，微妙元遠，多出意表。試其法，則驅役鬼神，呼召風雨，如操券也；松鱗苔菌，吳橙閩荔，如取搘也；星娥琴竽，玉女歌舞，猶僕隸也；握其符，十洲三島，可以夢游；出黍顆之丹，點硝石爲黃金，百鍊不耗；粵商大駭服，諸方士自顧不及，亦稽首稱聖師，皆願爲弟子，求傳道。道士曰：『然則擇日設壇，當一一授汝。』至期，道士登座，衆拜訖，道士問：『爾輩何求？』曰：『求仙。』問：『求仙何以求諸我？』曰：『如是靈異，非異仙而

何？」道士沉良久，曰：「此術也，非道也。夫道者冲漠自然，與元氣爲一，烏有如是種種哉？蓋三教之教失久矣！儒之本旨，明體達用而已；文章記誦，非也；談天說性，亦非也。佛之本旨，無生無滅而已；布施供養，非也；機鋒語錄，亦非也。道之本旨，清淨冲虛而已；章咒符籙，非也；鍾火服餌，亦非也。爾所見種種，是皆章咒符籙事，去鍾火服餌，尚隔幾塵，况長生乎？然無所徵驗，遽斥其非，爾必謂譽其所能，而毀其所不能，徒大言耳。今示以種種能爲，而告以種種不可爲，爾庶幾知返乎？儒家釋家，大僞日增，門徑各別，可勿與辯也。吾惑夫道家之滋僞，故因汝好道，姑一正之。」因指諸方士曰：「爾之不食，辟穀丸也；」「爾之前知，桃偶人也；」「爾之燒丹，房中藥也；」「爾之點金，縮銀法也；」「爾之入冥，茱莉根也；」「爾之召仙，攝靈鬼也；」「爾之返魂，役狐魅也；」「爾之搬運，五鬼術也；」「爾之辟兵，鐵布衫也；」「爾之飛躍，鹿盧蹠也；」「名曰道流，皆妖人耳。不速解散，雷部且至矣。」振衣欲起，衆率衣叩額曰：「下士沈迷，已知其罪。幸逢仙駕，是亦前緣，忍不一度脫乎？」道士却坐，顧粵商曰：「爾曾聞笙歌錦繡之中，有一人揮手飛昇者乎？」顧諸方士曰：「爾曾聞炫術鬻財之輩，有一人脫屣羽化者乎？」夫修道者，須謝絕萬緣，堅持一念，使此心寂寂如死，而後可不死；使此氣縣縣不停，而後可長停；然亦非枯坐事也。仙有仙骨，亦有仙緣；骨非藥物所能換，緣亦非情好所能結。必積功累德，而後列名於仙籍，仙骨以生；仙骨

既成，真靈自爾感通，仙緣乃湊。此在爾輩之自度，仙家安有度人法乎？」因索紙大書十六字曰：「內絕世緣，外積陰隲。無怪無奇，是真祕密。」投筆於案，聲如霹靂，已失所在矣。

○表伯王洪生，家有狐，居倉中，不甚作祟，然小兒女或近倉遊戲，輒被瓦擊。一日，廚下得一小狐，衆欲捶殺以洩憤，洪生曰：『是挑釁也。人與妖鬪，寧有勝乎？』乃引至榻上，哺以果餌，親送至倉外。自是兒女輩往來其地，不復遭矣。此不戰而屈人也。

○又舅氏安公五占，居縣東留福莊，其鄰家二犬，一夕吠甚急。鄰婦出視，無一人，惟聞屋上語曰：『汝家犬太惡，我不敢下。有逃婢匿汝家灶內，煩以烟薰之，當自出。』婦大駭入視灶內，果嚶嚶有泣聲。問：『是何物？何以至此？』灶內小語曰：『我名綠雲，狐家婢也，不勝鞭箠，逃匿於此，冀少緩須臾死。惟娘子哀之。』婦故長齋禮佛，意頗憐憫，向屋仰語曰：『渠畏怖不出，我亦實不忍火攻。苟無大罪，乞仙家捨之。』屋上應曰：『我二千錢新買得，那能即捨？』婦曰：『二千錢贖之可乎？』良久乃應曰：『是或尚可。』婦以錢擲於屋上，遂不聞聲。婦扣灶呼曰：『綠雲可出，我已贖得汝，汝主去矣。』灶內應曰：『感活命恩，今便隨娘子歸發。』婦曰：『人那可蓄狐婢？汝且自去！恐驚駭小兒女，亦慎勿露形。』果似有黑物倏然逝。後每逢元旦，輒聞窗外呼曰：『綠雲叩頭。』

○蒙古以羊骨卜燒，而擲其坼兆，猶蠻周鵠卜也。霍丈易書在葵蘇園軍臺時，有老婦解此術

，使卜歸期，婦側睨良久曰：『馬未鞍，人未冠，是不行也。然鞍與冠皆已具，行有兆矣。』越數月，又使卜，婦一視卽拜曰：『馬已鞍，人已冠矣，公不久其歸乎？』旣而果賜環。又大學士溫公言：曩征烏什，俘回部十餘人，禁地窖中。一日，指口訴餓，投以杏，衆分食訖，一年老者握其核，喃喃密祝，擲於地上，觀其縱橫奇偶，忽失聲哭，其黨環視亦皆哭。旣而駢誅之牒至。疑其法如火珠林錢卜也。是與蓍龜雖不同，然以骨取象者，龜之變；以物取錢者，蓍之變；其藉人精神以有靈，理則一耳。

○康熙癸巳秋，宋村廠佃戶周甲，不勝其婦之羞辱，夜伺婦寢，逃匿破廟，將待曉介鄰里乞憐。婦覺之，追迹至廟，對神像數其罪，叱使伏受鞭。廟故有狐，鞭甫十餘，方哀呼，羣狐合謀而出曰：『世乃有此不平事？』齊奪甲置牆隅，執其婦，褫無寸縷，卽以其鞭鞭之，至流血未釋。突狐婦又合謀而出曰：『男子但解護男子；渠背妻私曠某家女，不應死耶？』亦奪其婦置牆隅，而相率執甲。羣狐格鬪爭救，喧鬨良久；守田者疑爲劫盜，大呼鳴銃爲聲援，狐乃各散。婦已委頓，甲竭蹶負以歸。王德庵先生時設帳於是，見婦在途中，猶喃喃罵也。先生嘗曰：『快哉！諸狐可謂禮失而求野；狐婦乃惡傷其類，又別執一理，操同室之戈。蓋門戶分而朋黨起，朋黨盛而公論淆，輕轡紛紜，是非蠭起，其相軋也久矣。』

○張鉉耳先生家，一夕覓一婢，不見，意其遁逃。次日，乃醉臥宅後積薪下，空房鎖閉，不

知其何從入也。沃髮瀆面，至午乃蘇；言：『昨晚聞後院嬉笑聲，稔知狐魅，習慣不懼。竊從門隙窺之，見酒炙羅列，數少年方聚飲。俄爲所覺，遽躍起擁我踰牆入，恍惚間如睡如夢，噤不能言，遂被逼入坐，陳釀醡醡，加以苛罰，遂至沈酣。不記幾時眠，亦不知其幾時去也。』

鉉先生素剛正，自往數之曰：『相處多年，除日日取柴外，兩無干犯，何突然越禮，以良家婢子作倡女侑觴？子弟猖狂，父兄安在？爲家長者，甯不愧乎？』至夜半，窗外語曰：『兒輩冶蕩，業已笞之。然其間有一綫乞原者，此婢先探手入門，作謔詞乞肉，非出強牽。且其月下花前，採蘭贈芍，閱人非一，碎璧多年，故兒輩敢通款曲；不然，則某婢某婢，色豈不佳，何終不敢犯乎？防範之疎，僕與先生似當兩分其過。惟俯察之。』先生曰：『君旣笞兒，此婢吾亦當痛笞。』狐哂曰：『過標梅之年，而不爲之擇配，偶鬱而橫決，罪豈獨在此婢乎？』先生默然。次日，呼媒婆至，凡年長數婢，叢嫁之。

◎ 邱縣丞天錦言：西商有杜奎者，不知其鄉貫，其語似澤潞人也，剛勁有膽，不畏鬼神；空宅荒祠，所至恆襪被獨宿，亦無所見聞。偶行經六盤山麓，日已曛黑，遂投止廢堡破屋。荒烟蔓草，四無人蹤，度萬萬無寇盜，解裝絆馬，拾枯枝爇火禦寒，竟展衾安臥。方欲睡間，聞有哭聲，諦聽之，似在屋後，似出地下。時桔槔方然，室明如晝，因側眠握刃以待之。俄聲漸近，已在窗外黑處，嗚嗚不已，然終不露形。杜叱問曰：『平生未會見爾輩，是何鬼物？可出而

言。』閣中有應者曰：『身是女子，裸無寸縷，愧難相見；如不見棄，許入被中，則有物蔽形，可以對語。』杜知其欲相媚惑，亦不懼之，微哂曰：『欲入即入。』陰風颯然，已一好女共枕矣。羞容覲覩，掩面泣曰：『一語纔通，遽相偎倚，人雖冶蕩，何至於斯？緣有苦情，迫於陳訴，雖嫌淺次，勿訝淫奔。此堡故羣盜所居，妾偶獨行，爲其所劫，盡褫衣裳，簪珥，縛棄澗中。夏浸寒泉，冬埋積雪，沈陰冱凍，萬苦難名。後惡黨伏誅，廢爲墟莽，無人可告，茹痛至今。幸空谷足音，得見君子，機緣難再，千載一時，故忍恥相投，不辭自獻。擬以一宵之愛，乞市薄摺，移骨平原，庶地氣少溫，得安營魄。倘更作佛事，超拔轉輪，則再造之恩，誓世世長執巾櫛。』語訖拭淚，縱體入懷。杜慨然曰：『本謂爾爲妖，乃沈冤如是！吾雖耽花柳，然乘人窘急，挾制求歡，則落落丈夫，義不出此。汝旣畏冷，無妨就我取溫；如講幽期，則不如徑去。』女伏枕叩額，亦不再言。杜擁之酣眠，帖然就抱；天曉已失所在。乃留數日，爲營葬。越數載歸里，有鄰家小女兒，杜輒戀戀相隨。後老而無子，求爲側室，父母不肯，女自請相從，竟得一男。知其事者，皆疑爲此鬼後身也。

○宋書符瑞志曰：『珊瑚鉤王者恭信則見；』然不言其形狀，蓋自然之寶也。杜工部詩曰：『飄飄青瑣郎，文采珊瑚鉤。』似即指此。蕭誼詩曰：『珠簾半上珊瑚鉤，』則以珊瑚爲鉤耳。余見故大學士楊公一帶鉤，長約四寸餘，圍約一寸六七分；其鉤倒垂檻外，截去附枝，作

一螭頭。其管縹柱，亦就一橫出之癟瘤，作一芝草；其幹天然彎曲，脈理分明，無一毫斧鑿迹。色亦純，作櫻桃紅，殆爲奇絕。其挂鉤之環，則以交柯連理之枝，去其外歧，而存其周圍相屬者，亦似天成。然珊瑚連理者多佩環，似此者亦多，不爲異也。云以千四百金得諸洋舶；此在壬午癸未間，其事珊瑚易致，價尚未昂云。

○又余在烏魯木齊時，見故大學士溫公有玉一片，如掌大，可作臂閣。質理瑩白，面有紅斑四點，皆頂大如指，鮮活如花片，非血浸，非油煉，非琥珀釀，深入腠理，而量脚四散，漸遠漸淡，以至無，蓋天成也。公恆以自隨。木果木之戰，公埋輪墮馬，慷慨捐生；此物想流落蠻烟瘴雨間矣。

○又嘗見賈人持一玉簪，長五寸餘，圓如畫筆之管，上半純白，下半瑩澈如琥珀，爲目所未睹。有酬以九百金者，堅不肯售。余終疑爲藥煉也。

○昔五十年前，見董文烈公一玉蟹，質不甚巨，而純白無點瑕。獨視之，亦常玉；以他白玉相比，則非隱青，卽隱黃，隱赭，無一正白者，乃知其可貴。頃與柘林司農話及，司農曰：『公在日，偶值匱乏，以六百金轉售之矣。』

○益都有書生，才氣颺發，頗爲雋上。一日，晚涼散步，與村女目成，密遣僕婦通詞，約某夕虛掩後門待。生潛踪匿影，方閭中搆壁竊行，突火光一掣，朗若月明，見一厲鬼當戶立；狼

狼奔回，幾失魂魄。次日至塾，塾師忽端坐大言曰：『吾辛苦積得小陰鷗，當有一孫登第；何露處鑽穴，自敗成功？幸我變形阻之，未至削籍，然亦殿兩舉矣。爾受人脩脯，教人子弟，何無約束至此耶？』自批其頰十餘，昏然仆地。方灌治間，宅內僕婦亦自批其頰曰：『爾我家三世奴，豈朝秦暮楚者耶？幼主妄行，當勸戒，不從，則當告主人，乃獻媚希賞，幾誤其終身，豈非負心耶？後再不悛，且褫爾魄！』語訖，亦昏仆。並久之乃蘇。門人李南潤曾親見之。蓋祖父之積累，如是其難；子孫之敗壞，如是其易也！祖父之於子孫，如是其死尚不忘也！人可不深長思乎？然南潤言：此生終身不第，顧領以終。殆流薄不返，其祖亦無如何歟？抑或附形於塾師，附形於僕婦，而不附形於其孫，亦不附形於其子，猶有溺愛者存，故終不知懲歟？

○狐魅，人之所畏也；而有羅生者，讀小說雜記，稔聞狐女之姣麗，恨不一遇。近郊古冢，人云有狐，又云時或有人與狎昵，乃詣其窟穴，具賚幣牲醴，投書求婚姻。且云或香閨嬌女，並已乘龍，或鄙棄樗材，不堪倚玉，則乞賜一豔婢，用充貴媵，銜感亦均。再拜置之而返，數日寂然。一夕，獨坐凝思，忽有好女出燈下，媚然笑曰：『主人感君盛意，卜今吉日，遣小婢三秀來充下陳，幸見收錄。』因叩謁如禮，凝眸側立，妖媚橫生。生大欣慰，卽於是夜定情，自以為彩鸞甲帳，不是過也。婢善隱形，人不能見，雖遠行別宿，亦復相隨，益懶生所願。惟性嬖嬖，家中食物，多被竊食；物不足，則盜衣裳器具，鬻錢以買；一一亦不知誰爲料理，意

有徒黨同來也，——以是稍譴責之。然媚態柔情，搖魂動魄，低眉一盼，亦復回曠；又治薈殊常，蠱惑萬狀，卜夜卜晝，靡有已時，以是家爲之凋，體亦爲之敝。久而疲於奔命，怨詈時聞，漸起鬱端，遂成讎隙，呼朋引類，妖祟大興，日不聊生。延正一真人勅治，婢現形抗辯曰：『始緣祈請，本異私奔；繼奉主命，不爲苟合；手札具存，非無故爲魅也。至於盜竊淫佚，狐之本性，振舌如是，彼豈不知？旣以耽色之故，捨人而求狐，乃又責狐以人理，毋乃誇歟？卽以人理而論，圖聲色之娛者，不能惜蓄養之費；旣充妾媵，卽當仰食於主人，所給不敷，卽不免私有所取。家庭之內，似此者多，較攘竊他人，終爲有間。若夫閨房燕昵，何所不有？聖人制禮，亦不能立以程限；帝王定律，亦不能設以科條；在嫡配尙屬常情，在姬侍尤其本分；錄以爲罪，竊有未甘。』真人曰：『鳩衆肆擾，又何理乎？』曰：『嫁女與人，意圖求取，不滿所欲，聚黨喧鬧者，不知凡幾，未聞有人科其罪；乃科罪於狐歟？』真人俛思良久，顧羅生笑曰：『君所謂求仁得仁，亦復何怨？老夫耄矣，不能驅役鬼神，預人家兒女事。』後羅生家貲如洗，竟以瘵終。

○從姪秀山言：奴子吳士俊，嘗與人鬪，不勝，恚而求自盡，欲於村外覓僻地。甫出棚，即有二鬼邀之，一鬼言投井佳，一鬼言自縊更佳，左右牽掣，莫知所適。俄有舊識丁文奎者，從北來，揮拳擊二鬼遁去，而自送士俊歸。士俊潤潤如夢醒，自盡之心頓息。文奎亦先以縊死者。

○蓋二入同役於叔父栗甫公家，文奎歿後，其母嬰疾困臥，士俊嘗助以錢五百，故以是報之。此余家近歲事，與新齊諧所記鐵工遇鬼，略相似，信鑒然有之。而文奎之求代而來，報恩而去，尤足以激薄俗矣。

○周景垣前輩言：有巨室眷屬，連艤之任，晚泊大江中。俄一大艦來同泊，門燈檣櫓，亦官舫也。日欲沒時，艤中二十餘人，露刃躍過，盡驅婦女出艤外，有靚粧女子隔窗指一少婦曰：『此卽是矣。』羣盜應聲曳之去。一盜大呼曰：『我卽爾家某婢父，爾女酷虐我女，鞭箠炮烙無人理，幸逃出遇我；爾追捕未獲，銜冤次骨。今來復讐也。』言訖，揚帆順流去，斯須滅影。緝尋無跡，女竟不知其所終，然情狀可想矣。夫貧至鬻女，豈復有所能爲？而不慮其能爲盜也。婢受慘毒，豈復能報？而不慮其父能爲盜也。此所謂蜂蠻有毒歟？又李受公言：有御婢殘忍者，偶以小過閉空房，凍餓死。然無傷痕，其父訟不得直，反受笞。冤憤莫釋，夜踰垣入，併其母女手刃之，緝捕多年，竟終漏網。是不爲盜，亦能報矣。又言：京師某家火，夫婦子女併焚，亦羣婢怨毒之所爲。事無顯證，遂無可追求。是不必有父，亦自能報矣。余有親串，鞭笞婢妾，嬉笑如兒戲，間有死者。一夕，有黑氣如車輪，自檐墮下，旋轉如風，啾啾然有聲，直入內室而隱。次日痘發於項，如粟顆，漸以四潰，首斷如斬。是人所不能報，鬼亦報之矣。人之愛子，誰不如我！其強者銜冤茹痛，鬱結莫申，一決橫流，勢所必至。其弱者橫遭荼毒，

廢恨責泉，哀感三靈，豈無神理？不有人禍，必有天刑，固亦理之自然耳。

世謂古玉皆昆吾刀刻，不盡然也。魏文帝典論已不信世有昆吾刀，是漢時已無此器。李義山詩：「玉集胡沙割」，是唐已沙礪矣。今琢玉之巧，以痕都斯坦爲第一，其地卽佛經之印度，漢書之身毒。精是技者，相傳猶漢武時玉工之裔，故所雕物象，頗有中國花草，非西域所有者，沿舊譜也。又云別有奇藥，能軟玉，故細入毫芒，曲折如意。余嘗見瑪少宰與阿自西域買來梅花一枝，虬幹夭矯，殆可以插瓶，而開之則上蓋下底成一盒，雖細條碎瓣，亦皆空中。又鑿兒一鉢，內外兩重，可以轉而不可出；中間隙縫，僅如一髮，搖之無聲，斷無容刃之理，刀亦無屈曲三折，透至鉢底之理。疑其又有粘合無迹之藥，不但能軟也。此在前代偶然一見，謂之鬼工，今則納囊輸琛，有如域內，亦尋常視之矣。

閩人有女未嫁卒，已葬矣。閱歲餘，有親串見之別縣；初疑貌相似，然聲音體態，無相似至此者。出其不意，從後試呼其小名，女忽回顧，知不謬，又疑爲鬼。歸告其父母，開冢驗視，果空棺。共往踪跡，初陽不相識，父母舉其胸臆瘻瘍，呼鄰婦密視，乃具伏。覓其夫，則已遁矣。蓋閩中美荷花根，以酒磨汁飲之，一寸可尸僵一日，服至六寸，尚可蘇，至七寸，乃真死。女已有婿，而私與鄰子狎，故磨此根，使詐死，待其葬而發墓共逃也。婿家鳴官，捕得鄰子，供詞與女同。時吳林塘官閩縣，親鞫是獄，欲引開棺見尸律，則人實未死，事異圖財；欲

引藥迷子女例，則女本同謀，情殊掠賣；無正條可以擬罪，乃仍以姦拐本律斷。人情變幻，亦何所不有乎？

◎ 唐宋人最重通犀，所云種種人物，形至奇巧者。唐武后之簡，作雙龍對立狀；宋孝宗之帶，作南極老人扶杖像；見於諸書者不一，當非妄語。今惟有黑白二色，未聞有肖人物形者，此何以故歟？惟大理石往往似畫，至今尙然。嘗見梁少司馬錢幢家一插屏，作一鷹立老樹斜柯上，鷹距翼尾，一一酷似，側身旁睨，似欲下搏，神氣亦極生動。朱運使子穎嘗以大理石鑄紙，贈亡兒汝信，長約二寸，廣約一寸，厚約五六分；一面懸崖對峙，中有二人乘一舟順流下；一面作雙松欹立，鍼鬣分明，下有水紋，一月在松梢，一月在水；宛然兩水墨小幅。上有刻字，一題曰：「輕舟出峽」，一題曰：「松溪印月」，左側題「十岳山人」字，皆八分書，蓋明王宸故物也。汝信以獻余，余於鑒玩不甚留意，後爲人取去，烟雲過眼矣。偶然憶及，因併記之。

◎ 舊蓄北宋苑畫八幅，不題名氏，絹絲如布，筆墨沈著，工密中有渾渾穆穆之氣，疑爲真蹟。所畫皆故事，而中有三幅，不可考。一幅下作甲仗懸現狀，上作一月銜樹杪，一女子衣帶飄舞，翩如飛鳥，似御風而行。一幅作曠野之中，一中使背詔立，一人衣巾襯縷自右來，二小兒趨拜於左，其人作引手援之狀；中使若不見三人，三人亦若不見中使。一幅作一堂，甚華斂，

培下列酒器五，左側作甕女數人，靚粧綵服，若貴家姬；右側作媼婢攜抱小兒女，皆侍立，甚肅中。一人常服據榻坐，自抱一酒器，持鑽鑽之。後前一幅辨爲紅線，後二幅則終不知爲誰。姑記於此，俟博雅者考之。

○張石齋先生，姚安公同年老友也，性伉直，每面折人過。然慷慨尚義，視朋友之事如己事，勞與怨皆不避也。嘗夢其亡友某公，盛氣相詰曰：『君兩爲縣令，凡故人子孫零替者，無不收恤；獨我子數千里相投，視如陌路，何也？』先生夢中怒且笑曰：『君忘之歟？夫所謂朋友，豈勢利相攀援，酒食相徵逐哉？爲緩急可恃，而休戚相關也。我視君如弟兄，吾家奴結黨以蠱我，其勢蟠固，我無可如何。我常密託若察某某，吾目睹其姦狀，而恐招嫌怨，諱不肯言。及某某屢益自敗，君又博忠厚之名，百端爲之解脫；我事之債不償，我財之給不給，君皆弗問，第求若輩感激稱長者而已。是非厚其所薄，薄其所厚乎？君先陌路視我，而怪我視君如陌路，君忘之歟？』其人瑟縮而去。此五十年前事也。大抵士大夫之習氣，類以不談人過爲君子，而不計其人之親疎，事之利害。余嘗見胡牧亭爲羣僕剝削，至衣食不給，同年朱學士竹君奮然代爲驅逐，牧亭生計乃稍蘇。又嘗見陳裕齊歿後，孀妾孤兒，爲其婿所凌逼，同年曹宗丞慕堂亦奮然竭率舊好，代爲驅逐，其子乃得以自存。一時清議，稱古道者百不一二，稱多事者十復八九也。又嘗見崔總憲應階娶孫婦，貲彩輶親迎，其家奴互相鉤貫，非三百金不能得，參豫一

昔；至前期一兩日，價更倍昂。崔公恚憤，自求朋友代贖，朋友皆避恐不肯應，甚有謂彩輶無定價，貧富貴賤，各隨其人爲消長，非他人所可代贖，以巧爲調停者；不得已，以己所乘轎，結縗繒用之。一時清議，謂坐視非理者亦百不一二，謂善體下情者亦十恆八九也。彼一是非，此一是非，將烏乎質之哉？

○朱青雷言：嘗謁椒山祠，見數人結伴入，衆皆叩拜，中一人獨長揖。或詰其故，曰：『楊公員外郎，我亦員外郎，品秩相等，無庭參禮也。』或又曰：『楊公忠臣，』嗚然曰：『我姦臣乎？』于大羽因言：『晶松岩嘗騎驢遇一治磨者，嘵不讓路。治磨者曰：『石工遇石工，（松岩，安邱張卯君之弟子，以篆刻名一時。）何讓之有？』余亦言：交河一塾師，與張晴嵐論文相試。塾師怒曰：『我與汝同歲入泮，同至今日，皆不第，汝何處勝我耶？』三事相類，雖善辯者，無如何也。田白岩曰：『天地之大，何所不有？遇此種人，惟當以不治治之，亦於事無害。必欲其解悟，彌出葛藤。嘗見兩生同寓佛寺，一署紫陽，一署象山，喧詬至夜半。僧從旁解紛，又謂異端害正，共與俗鬪。次日，三人破額詣訟庭。非天下本無事，庸人自擾之乎？』

屋五楹，忽然摧圮，鷄乃俱驚飛入山去。此與宣室志所載李甲家鼠報恩事，相類。夫鷄知夜半，鸕知將旦，氣之相感，而精神動焉，非其能自知時也。故邵子曰：禽鳥得氣之先。至萬物成數之數，斷非禽鳥所先知，何以聚族而來，脫主人於厄乎？此必有憑之者矣。

○從姪汝夔言：甲乙並以捕狐爲業，所居相距十餘里。一日，伺得一家有狐跡，擬共往，約日落後會於某所。乙至，甲已先在，同至冢側相其穴可容人，甲令乙伏穴內，而自匿冢畔叢薄中，待狐歸穴。甲禦其出路，而乙在內禽鑿之。乙闇坐至夜分，寂無音響，欲出與甲商進止，呼良久不應。試出尋之，則二墓碑橫壓穴口，僅隙光一線，闊寸許，重不可舉，乃知爲甲所賣。次日，聞外有叱牛聲，極力號叫，牧者始聞，報其家往視，鳩入移石，已幽閉一晝夜矣。疑甲謀殺，率子弟詣甲，將訊訟官。至半途，乃見甲裸體反縛柳樹上，衆圍而唾罵，或鞭朴之。蓋甲赴約時，路遇醜婦，相謂謔，因私狎於林叢。時盛暑，各解衣置地，甫脫手，婦躍起掣其衣走，莫知所向。幸無人見，狼狽潛歸。未至家，遇明火持械者，見之呼曰：「奴在此！」則鄰家少婦三四睡於院中，忽見單解衣就同臥，驚喚舉起，已棄衣躡牆遁，方共里黨追捕也。甲無以自白，惟呼天而已。乙述昨事，乃知皆爲狐所賣。然掘其穴而掩襲，此戕殺之讐也；戕殺之讐，以遊戲報之，——一閑使不出，而留隙使不死；一褫其衣，使受縛無辯，而人覺即遁，使其罪亦不至死；——猶可謂善留餘地矣。

天下有極細之事，而臯陶亦不能斷者。門人折生遇蘭，健令也，官安定日，有兩家爭一墳山，訟四五十年，閩兩世矣。其地廣闊不盈畝，中有二冢，兩家各以爲祖塋。問鄰證，則萬山之中，裏糧挈水乃能至，四無居人。問契券，則皆稱前明兵燹已不存。問地糧串票，則兩造具在。其詞皆曰：「此地萬不足耕，無鉛銖之利，而有地丁之額；所以百控不已者，徒以祖宗邱隕，不欲爲他人佔耳。」又皆曰：「苟非先人之體魄，誰肯涉訟數十年，認他人爲祖宗者！」或疑爲謀佔吉地，則又皆曰：「奉隕素不講此事，實無此心，亦彼此不疑有此心。且四圍皆石，不能再容一棺；如得地之後，掘而別葬，是反授不得者以間，誰敢爲之？」竟無以折服，又無均分理，無入官理，亦莫能判定。大抵每祭必鬪，每鬪必訟，官惟就鬭論鬭，更不問其所因矣。後蔡西齋爲甘肅藩司，聞之曰：「此爭祭，非爭產也。盍以理喻之曰：『爾旣自以爲祖墓，應聽爾祭；其來爭祭者，旣願以爾祖爲祖，於爾祖無損，於爾亦無損也，聽其爭薦，亦大佳，何必拒乎？』」亦不得已之權詞。然迄不知其違否也。

○ 胡牧亭言：「吾鄉一富室，厚自奉養，閉門不與外事，人罕得識其面。不善治生，而財終不耗；不善調攝，而終無疾病。或有禍患，亦意外得解。嘗一婢自縊死，里胥大喜，張其事報官，官亦欣然卽日來。比陳尸檢驗，忽手足蠕蠕動，方共駭怪，俄欠伸，俄轉側，俄起坐，已復蘇矣。官尙欲以逼汚搜縲，鍛鍊羅織，微以語導之，婢叩首曰：『主人妾媵如神仙，甯有情

到我？設其到我，方歡喜不暇，寧肯自戕？實聞父不知何故，爲官所杖殺，悲痛難釋，憤懣求死耳，無他故也。」官乃大沮去。——其他往往多類此。鄉人皆言其蠢然一物，乃有此福，理不可明。偶扶乩召仙，以此叩之，乩判曰：「諸公誤矣。其福，正以其蠢也。此翁過去生中，乃一村叟，爲其人淳淳閑閑，無計較心；悠悠忽忽，無得失心；落落漠漠，無愛憎心；坦坦平平，無偏私心；人或凌侮，無爭競心；人或欺給，無機械心；人或謗譽，無嗔怒心；人或構害，無報復心；故雖槁死牘下，無大功德，而獨以是心爲神所福，使之食報於今生。其蠢無知識，正其身異性存。未昧前世善根也。諸君乃以爲疑，不亦誤耶？」時在側者信不信參半，吾竊有味斯言也。」余曰：「此先生自作傳贊，託諸斯人耳；然理固有之。」

◎ 劉約齋舍人言：劉生名寅，（此在劉景南家，酒問話及；南北鄉音各異，不知是此「寅」字否也？）家酷貧。其父早年，與一友訂婚姻，一諾爲定，無媒妁，無婚書庚帖，亦無聘幣，然子女則並知之也。劉生父卒，友亦卒；劉生少不更事，寢益甚，至寄食僧寮。友妻謀悔婚，劉生無如之何，女竟鬱死，劉生知之，痛悼而已。是夕燈下獨坐，悒悒不寧，忽聞窗外啜泣聲，問之不應，而泣不已。固問之，彷彿似答一「我」字。劉生頓悟曰：「是子也耶？吾知之矣。事已至此，來生相聚可也。」語訖遂寂。後劉生亦夭死。惜無人好事，竟不能合葬華山。長恨歌曰：「天長地久有時盡，此恨綿綿無了期。」此之謂乎？雖悔婚無訛，不能名以貞，又

以病終，不能名以烈，然其志，則貞烈兼矣。說是事時，滿座太息，而忘問劉生里貫；約齋家在蘇州，意其鄉里歟？

○ 河間有遊僧賣藥於市，以一銅佛置案上，而盤貯藥丸，佛作引手取物狀。有買者先禱於佛，而捧盤進之，病可治者，則丸躍入佛手，其難治者，則丸不躍；舉國信之。後有人於所寓寺內，見其閉戶研鐵屑，乃悟其盤中之丸，必半有鐵屑，半無鐵屑，其佛手必礮石爲之，而裝金於外。驗之，信然，其術乃敗。會有講學者，陰作訛牒，爲人所訐：到官，昂然不介意，侃侃而爭，取所批性理大全核對筆跡，皆相符，乃叩額伏罪。太守徐公，諱景曾，通儒也，聞之，笑曰：『吾平生信佛不信僧，信聖賢不信道學，今日觀之，灼然不謬。』

○ 楊槐亭前輩有族叔，夏日讀書山寺中。至夜半，弟子皆睡，獨秉燭晤晤；倦極假寐，聞叩窗語曰：『敢敬問先生，此往某村，當從何路？』怪問爲誰？曰：『吾鬼也。谿谷重複，獨行失路，空山中鬼本稀疎，偶一二無賴賤鬼，不欲與言，卽問之，亦未必肯相告；與君幽明雖隔，氣類原同，故聞書聲而至也。』具以告之，謝而去。後以語槐亭，槐亭慨然曰：『吾乃知孤介寡合，卽作鬼亦難！』

○ 李秋崖與金谷村嘗秋夜坐濟南歷下亭，時微雨新霽，片月初生，秋崖曰：『韋蘇州「流雲吐華月」句，興象天然；覺張子野「雲破月來花弄影」句，便多少著力。』谷村未答，忽聞中

人語曰：「豈但著力不著力，意境迥殊？」是詩語，一是詞語，格調亦迥殊也。卽如花間集「細雨濕流光」句，在詞家爲妙語，在詩家則靡靡矣。』愕然驚顧，寂無一人。

曰 膜州法南墅嘗偕一友，登日觀，先有一道士倚石坐，傲不爲禮，二人亦弗與言。俄丹驥欲吐，海天混耀，千彙萬狀，不可端倪。南墅吟元人詩曰：「『萬古齊州烟九點，五更滄海日三竿，』不信然乎？」道士忽哂曰：「昌谷用作夢天詩，故爲奇語，用之泰山，不太假借乎？」南墅回顧，道士卽不再言。旣而踐烏湧上，南墅謂其友曰：「太陽真火，故入水不濡也。」道士又哂曰：「公謂日自海出乎？此由不知天形，故不知地形，不知地形，故不知水形也。蓋天橢圓如雞卵，地渾圓如彈丸；水則附地而流，如核桃之皴皺。橢圓者，東西遠而上下近，凡有九重；最上曰宗動，元氣之表，無象可窺；次爲恆星，高不可測；次七重，則日月五星，各占一重，隨大氣旋轉，去地且二百餘萬里，無論海也。渾圓者，地無正頂，身所立處，皆爲頂；地無正平，目所見處，皆爲平。至廣漠之野，四望天地交接處，其圓中規，中高而四墮之證也，是爲地平。圓規以外，目所不見者，則地平下矣。湖海之中，四望天水相合處，亦圓中規，是又水隨地形，中高四墮之證也。然江河之水狹且淺，夾以兩岸，行於地中，故日出地上，始受日光。惟海至廣至深，附於地面，無所障蔽，故中高四墮之處，如水晶瑩之半；日未至地平，倒影上射，則初見如一線；日將近地平，則斜影橫穿，未明先睹。今所見者，是日之影，非

日之形；是天上之日影，隔水而映；非海中之日影，浴水而出也。至日出地平，則影斜落海底，轉不能見矣。儒家蓋嘗見此景，故以爲天包水，水浮地，日出入於水中；而不知日自附天，水自附地。佛家未見此景，故以須彌山四面爲四州，日環繞此山，南晝則北夜，東暮則西朝，是日常旋轉平行，竟不入地；證以今日所見，其謬更無庸辯矣。」南孽驚其博辯，欲與再言，道士笑曰：「更竟其說，子不知九萬里之圓圓，以漸而迤，以漸而轉，漸迤漸轉，遂至周環，必以爲人能正立，不能倒立，拾楊光先之說，苦相詰難；老夫慵惰，不能與子到大郎山上看南斗，（大郎山在亞祿國，與中國上下反對；其地南極出地三十五度，北極入地三十五度。）不如其已也。」振衣徑去，竟莫測其何許人。

○大學士溫公言：征烏什時，有驍騎校腹中數刃，醫不能縫，適生俘數回人，醫曰：「得之矣！」擇一年壯肥白者，生剝腹皮，繫於創上，以匹帛纏束，竟獲無恙。創愈後，渾合爲一，痛癢亦如一。公謂非戰陣無此病，非戰陣亦無此藥，信然。然叛徒逆黨，法本應誅，卽不剝膚，亦卽斷脰；用救忠義之士，固異於殺人以活人爾。

○周化源言：有二士遊黃山，留連松石，日暮忘歸，夜色蒼茫，草深苔滑，乃坐於懸崖之下。仰視峭壁，猿鳥路窮，中間片石斜欹，如雲出岫。缺月微升，見有二人坐其上，知非仙即鬼，屏息靜聽。右一人曰：「頃遊岳麓，聞此翁又作何語？」左一人曰：「去時方聚衆講西銘，

歸時又講大學衍義也。』右一人曰：『西銘論萬物一體，理原如是；然豈徒心知此理，卽道濟天下乎？父母之於子，可云愛之深矣；子有疾病，何以不能療？子有患難，何以不能救？無病焉而已。此猶非一身也。人之一身，慮無不深；自愛者，已之疾病何以不能療？己之患難何以不能救？亦無術焉而已。今不講體國經野之政，捍災禦變之方，而曰：「吾仁愛之心，同於天地之生物。」果此心一舉，萬物卽可以生乎？吾不知之矣。至大學條目，自格致以致治平，節節相因，而節節各有其功力；譬如土生苗，苗成禾，禾成穀，穀成米，米成飯，本節節相因。然土不耕，則不生苗；苗不灌，則不得禾；禾不刈，則不得穀；穀不春，則不得米；米不炊，則不得飯；亦節節各有其功力。西山作大學衍義列目，至齊家而止，謂治國平天下，可舉而措之。不知虞舜之時，果瞽瞍允若，而洪水卽平，三苗卽格乎？抑猶有治法在乎？又不知周文之世，果太姒徽音，而江漢卽化，崇侯卽服乎？抑別有政典存乎？今一切棄置，而歸本於齊家，毋亦如土可生苗，卽炊土爲飯乎？吾又不知之矣。』左一人曰：『瓊山所講治平之道，其備乎？』右一人曰：『眞氏過於泥其本，邱氏又過於逐其末；不究古今之時勢，不揆南北之情形，瑣瑣層層，縷陳多法，且一一疏請施行，是亂天下也。卽其海運一議，臚列歷年漂失之數，謂所省轉運之費，足以相抵；不知一舟人命，詎止數十？合數十舟卽逾千百，又何爲抵乎？亦妄談而已矣。』左一人曰：『是則然矣。諸儒所述封建井田，皆先王之大法，有太平之實驗，或

何如乎？」右一人曰：「封建井田，斷不可行，駁者衆矣。然講學家持是說者，意別有在，駁者未得其要領也。夫封建井田不可行，微駁者知之，講學者本自知之；知之而必持是說，其意固欲借一必不行之事，以藏其身也。蓋言理言氣，言性言心，皆恍惚無可質；誰能考未分天地之前，作何形狀？幽微曖昧之中，作何情態乎？至於實事，則有憑矣；試之而不效，則人人見其短長矣。故必持一不可行之說，使人必不能試，必不肯試，必不敢試，而後可號於衆曰：『吾所傳先王之法，吾之法可爲萬世致太平，而無如人不用何也！』人莫得而究詰，則亦相率而譸曰：「先生王佐之才，惜哉，不竟其用云爾！」以棘刺之端爲母猴，而要以三月齋戒，乃能觀，是卽此術。第彼猶有棘刺，猶有母猴，故人得以求其削，此更託之空言，併無削之可求矣。天下之至巧，莫過於是；駁者乃以迂闊議之，烏識其用意哉？」相與太息者久之，劃然長嘯而去。二士竊記其語，頗爲人述之。有講學者聞之曰：「學求聞道，而已所謂道者曰天，曰性，曰心而已。忠孝節義，猶爲末務；禮樂刑政，更末之末矣。爲是說者，其必永嘉之徒也夫？」

○劉香跪寫扶乩，邀余未赴。或傳其二詩曰：「是處春山長藥苗，閒隨蝴蝶過溪橋。林中
借得樵童斧，自斫槐根本糴糲。」「飛巖倒挂萬年藤，猿狹攀緣到未能。記得隨身櫻拂子，前
年遺在最高層。」雖意境微狹，亦楚楚有致。

春秋有原心之法，有誅心之法。青縣有人陷大辟，縣令好外寵，其子年十四五，頗秀麗，乘其赴省宿館舍，邀之於途，託言牒訴而自獻焉，獄竟解。實爲嬖童，人不以嬖童賤之，原其心也。里有少婦，與其夫狎昵無度，夫病瘵死。姑察其性佚蕩，恆自監之，眠食必共，出入必偕，五六年未嘗離一步，竟鬱鬱以終。實爲節婦，人不以節婦許之，誅其心也。余謂此童與郭六事相類，惟欠一死耳。此婦心不可知，而身則無玷。大車之詩，所謂畏子不奔，畏子不敢者，在上猶爲有刑政，則在下猶爲守禮法。君子與人爲善，蓋棺之後，固應仍以節許之。

啄木能禹步効禁，竟實有之。奴子李福，性頑劣，嘗登高木之杪，以杙塞其穴口，而鋸平其外，伏草間伺之。啄木返，果翩然下樹，以喙畫沙，若符篆，畫畢，以翼拂之，其穴口之杙，鏗然拔出如激矢。此豈可以理解歟？余在書局銷燬妖書，見萬法歸宗中載有是符，其畫縱橫交貫，略如小篆兩「無」字相並之形；不知何以得之，亦不知其信否也。

李福又嘗於月黑之夜，出村南叢冢間，嗚嗚作鬼聲，以恐行人。俄燐火四起，皆鳴鳴來赴，福乃狼狽逃歸。此以類相召也。故人家子弟於交游，當慎其所召。

金牛順天鄉試，與安溪李延彬前輩同分榜，偶然說虎，延彬曰：『里有入山樵採者，見一美婦隔澗行，衣飾華麗，不似村粧；心知爲魅，伏叢薄中覩所往。適一鹿引麁下澗飲，婦見之，突撲地化爲虎，衣飾委地如蟬蛻，徑搏二鹿食之。斯須，仍化美婦，整頓衣飾，款款循山去。

。躰流照影，妖媚橫生，幾忘其曾爲虎也。』秦澗泉前輩曰：『妖媚蠱惑，但不變虎形耳，擲之性，則一也。偶露本質，遽相驚訝，此樵何少見多怪乎？』

○大學生伍公鎮烏鵲木齊日，頗喜吟詠，而未睹其稿。惟於驛壁見一詩曰：「極目孤城上，蒼茫見四郊。斜陽高樹頂，殘雪亂山坳。牧馬嘶歸歷，啼鳥倦返巢。秦兵真耐冷，薄暮尚鳴鼓。」殊有中唐氣韻。

○東州佃戶邵仁我言：有李氏婦自母家歸，日薄暮，風雨大作，避入廢廟中；入夜稍止，已聞不能行。適客作（俗謂之短工，爲人鋤田刈禾，計日受值，去來無定者也。）數人荷鉏入，遭強暴，又避入廟後破屋。客作間中見影，相呼追迹，婦窘急無計，乃嗚嗚作鬼聲。旣而牆內外並嗚嗚有聲，如相應答，數人怖而反。夜半雨晴，竟潛踪得脫。此與李福事相類；而一出偶相追逐，一似來相救援；雖謂秉心貞正，感動幽靈，亦未必不然也。

○仁我又言，有盜刦一富室，攻樓門垂破；其黨手炬露刃，迫脅家衆曰：『敢號呼者死！且大風，號呼亦不聞，死何益？』皆噤不出聲。一灶婢年十五六，睡廚下，乃密持火種，黑闇中伏地蛇行，潛至後院，乘風縱火，焚其積柴。烟焰燭天，閭村驚起，數里內鄰村亦救視。大衆既集，火光下明如白晝，羣盜格鬥不能脫，竟駢首就擒。主人深感此婢，欲留爲子婦，其子亦首肯曰：『具此智略，必能作家，雖灶婢何害？』主人大喜，趣取衣飾，即是夜成禮，曰：

遷則講尊卑，論良賤，是非不一，恐有變局矣。』亦奇女子哉！

○邊秋庭前輩言：「宦家夜至書齋，突見案上一人首，大駭，以爲咎徵。里有道士，能符籙，時預人喪葬事，急召占之，亦駭曰：『大凶，然可禳解，齋醮之費，不過百餘金耳。』正擬議間，窗外有人語曰：『身不幸伏法就終，幽魂無首，則不可轉生，故恆自提攜，累如疣贅。頃見公妻几滑淨，偶置其上，適公猝至，倉皇忘取，以致相驚。此自僕之粗疎，無關公之禍福；術士妄語，慎不可聽。』道士乃喪氣而去。又言「宦家患狐祟，延術士効治，法不驗，反爲狐所窘。走投其師，更乞符籙至，方登壇檄將，已聞樓上搬移聲，呼應聲，洶洶然相率而去。術士顧盼有德色，宦家亦深感謝。忽舉首見壁上一帖曰：『公衰運將臨，故吾輩得相擾。昨公捐金九百，建育嬰堂，德感明神，又增福澤，故吾輩舉族而去。』術士行法，適值其時，據以爲功，深爲忝竊。賜以觴豆，爲稍障羞顏，庶幾或可；若有所酬贈，則小人太微幸矣。』李徑寸餘，墨痕猶濕。術士慚沮，竟噤不敢言。梁簡文帝與湘東王書引諺曰：『山川而能語，葬師食無所；肺腑而能語，醫師面如土。』此二事者，可謂鬼魅能語矣；術士其知之！」

○朱導江言：有妻服已釋，忽爲禮懾者，意甚哀切，過於初喪。問之，初不言；所親或私叩之，乃泣然曰：『亡婦相聚半生，初未覺其有顯過。頃忽夢至冥司，見女子數百人，鎖以銀鑰，驅以骨朶，入一大官署中；俄聞號呼悽慘，慄魄動魂。旣而一一引出，並流血被肝，匍匐膝

行，如牽羊豕。中一人見我招手，視卽亡婦；驚問：「何罪至此？」曰：「坐事事與君懷二意。初謂爲家庭常態，不意陰律至嚴，與欺父欺君，竟同一理，故墮落如斯。」問：「二意者何事？」曰：「不過骨肉之中，私庇子女；奴隸之中，私庇婢嫗；親串之中，私庇母黨；均使君不知而已。今每至月朔，必受鐵杖三十，未知何日得脫？此繫繫者皆是也。」尙欲再言，已爲鬼卒曳去。多年伉儷，未免有情，故爲營齋造福耳。」夫同牢之禮，爲情最親，親則非疎者所能間；敵體之義，於分本尊，尊則非卑者所能違。故二人同心，則家庭之纖微曲折，男子所不能知，與知而不能自爲者，皆足以彌縫其闕；苟徇其私愛，意有所偏，則機械百出，亦可於耳目所不及者，無所不爲。種種釁端，種種敗壞，皆從是起；所關者大，則其罪自不得輕。况信之者至深，託之者至重，而欺其不覺，爲所欲爲，在朋友猶屬負心，應干神譴；則人原一體分屬三綱者，其負心之罪，不更加倍蓰乎？尋常細故，斷以嚴刑，固不得謂之深文矣。

○人情狙詐，無過於京師。余嘗買羅小華墨丁六錢，漆匣黯敝，真舊物也；試之，乃搏泥而染以黑色，其上白霜，亦盦於濕地所生。又丁卯鄉試，在小寓賣燭，蒸之不燃，乃泥質而署以羊脂。又燈下有唱賣鑼鴨者，從兄萬周買之，乃盡食其肉而完其全骨，內傅以泥，外糊以紙，著以出，徒跣而歸。蓋勦則烏油高麗紙揉作繩紋，底則糊結敗絮，緣之以布。其他作僞多類

此；然猶小物也。有選人見對門少婦甚端麗，問之，乃其夫遊幕，寄家於京師，與母同居。越數月，忽白紙糊門，合家號哭，則其夫訃音至矣；設位祭奠，誦經追薦，亦頗有弔者。旣而漸鬻衣物，云乏食，且議嫁；選人因贍其家。又數月，突其夫生還，始知爲誤傳凶聞。夫怒甚，將訟官，母女哀懼，乃盡留其義姁，驅選人出。越半載，選人在巡城御史處，見此婦對簿，則先歸者乃婦所歛，合謀挾取選人財，後其夫真歸，而敗也。黎邱之技，不憑出愈奇乎？又西城有一宅，約四五十楹，月租二十餘金；有一人住半載餘，恆先期納租，因不過問。一日，忽閑門去，不告主人。主人往視，則縱橫瓦礫，無復寸椽，惟前後臨街屋僅在。蓋是宅前後有門，居者於後門設木肆，販鬻屋材，而陰拆宅內之梁柱門窗，間雜賣之；各居一巷，故人不能覺，累棟連甃，搬運無迹，尤神乎技矣！然是五六事，或以取賤值，或以取便易，因會受餌，其筭亦不盡在人。錢文敏公曰：『與京師人作緣，斤斤自守，不入陷阱，已幸矣；稍見便宜，必藏機械，神姦巨蠹，百怪千奇，豈有便宜到我輩？』誠哉，是言也！

◎王青士言：有弟謀奪兄產者，招訟師至密室，燭燈籌畫。訟師爲設機布弈，一一周詳，併反間內應之術，無不曲到。謀既定，訟師掀髯曰：『令兄雖猛如虎豹，亦難出鐵網矣。然何以酬我乎？』弟感謝曰：『與君至交，情同骨肉，豈敢忘大德？』時兩人對據一方几，忽几下一人突出繞室，翹一足而跳舞，目光如炬，長毛趨趨如蠻衣，指訟師曰：『先生斟酌！此君視先

生如骨肉，先生其危乎？」且笑且舞，躍上屋檐而去，二人與侍側童子並驚仆。家人覺聲息有異，相呼入視，已昏不知人。灌治至夜半，童子先蘇，具述所聞見；二人至曉乃能動。事機已洩，人言藉藉，竟疑其謀，閉門不出者數月。相傳有狎一妓者，相愛甚，然欲爲脫籍，則拒不從。許以別宅自居，禮數如嫡，拒益力。怪詰其故，喟然曰：「君棄其結髮而曠我，此豈可託終身者乎？」與此鬼之言，可云所見略同矣。

○張夫人，先祖母之妹，先叔之外姑也，病革時，顧侍者曰：「不起矣，聞將死者見先亡，今見之矣。」旣而壞顧病榻，若有所覓，喟然曰：「錯矣！」俄又拊枕曰：「大錯矣！」俄又瞑目齦齒，搘掌有痕曰：「真大錯矣！」疑爲譖語，不敢問。良久，盡呼女媳至榻前，告之曰：「吾嚮以爲夫族疎而母族親；今來導者，皆夫族，無母族也。吾嚮以爲媳疎而女親；今亡媳在左右，而亡女不見也。非一氣者相關，異派者不屬乎？回思平日之存心，非厚其所薄，薄其所厚乎？吾一誤矣，爾曹勿再誤也！」此三叔母張太宜人所親聞。婦女偏私，至死不悟者多矣，此猶是大智慧人，能回頭猛省也。

○孔子有言：「諫有五，吾從其諷，」聖人之究悉物情也。親串中一婦無子，而陰忮其庶子，姪若壻，又媒蘖短長，私黨膠固，殆不可以理喻。婦有老乳母，年八十餘矣，聞之匍匐入謁一拜，輒痛哭曰：「老奴三日不食矣。」婦問：「曷不依爾姪？」曰：「老奴初有所蓄積，姪

事我如事母，誘我財盡，今如不相識，求一盃飯不得矣！」又問：「曷不依爾女若婿？」曰：「婿誘我財如我姪，我財盡後，棄我亦如我姪，雖我女無如何也。」又問：「至親相負，曷不訟之？」曰：「訟之矣。官以爲我已出嫁，於本宗爲異姓；女已出嫁，又於我爲異姓，其收養爲格外情，其不收養律無罪，弗能直也。」又問：「爾將來奈何？」曰：「亡夫昔隨某官在外娶婦，生一子，今長成矣，吾訟姪與婿時，官以爲旣有此子，當養嫡母，不養則律當重誅。已移牒拘喚，但不知何日至耳。」婦突然若失，自是所爲遂漸改。此戚戚族黨，唇焦舌敝不能爭者，而此嫗以數言回其意；現身說法，言之者無罪，聞之者足以戒耳。觸龍之於趙太后，蓋用此術矣。

四

⊕ 馬德重言：滄州城南盜劫一富室，已破扉入，主人夫婦並被執，衆莫敢誰何。有妾居東廂，變服逃匿廚下，私語灶婢曰：「主人在盜手，是不敢與鬥。渠輩屋脊各有人，以防救應，然不能見檐下；汝挾後窗循檐出，密告諸僕，各乘馬執械，四面伏三五里外。盜四更後必出，一更不出，則天曉不能歸巢也。——出必挾主人送，苟無人阻，則行一二里必釋，——不釋悉見其去向也。——俟其釋主人，急負還，而相率隨其後，相去務在半里內。彼如返顧，即奔

還；彼止亦止，彼行又隨行。再返闕，仍奔；再止仍止，再行仍隨行。如此數四，彼不返闕，則隨之得其巢；彼返闕，則既不得戰，又不得遁，逮至天明，無一人得脫矣。』婢冒死出告衆，以爲中理，如其言，果併就擒，重賞灶婢。妾與嫡故不申協，至是亦相睦。後問妾何以辦此，泫然曰：『吾故盜魁某甲女，父在時，嘗言行劫所畏惟此法，然未見有用之者；今事急，姑試，竟僥倖驗也。』故曰：『用兵者，務得敵之情。』又曰：『以賊攻賊。』

◎ 戴東原言：有狐居人家空屋中，與主人通言語，致餽遺，或互假器物，相安若比鄰。一日，狐告主人曰：『君別院空屋有縊鬼，多年矣，君近拆是屋，鬼無所棲，乃來與我爭屋，時時現惡狀，恐怖小兒女，已自可憎，又作祟便患寒熱，尤不堪忍。某觀道士能劾鬼，君盍求之除此害。』主人果求得一符，焚爲院中。俄暴雨驟起，聲轟然如雷霆，方駭愕間，聞屋瓦格格亂鳴，如數十人奔走踐踏者。屋上呼曰：『吾計大左，悔不及！頃神將下擊，鬼縛而吾亦被驅。今別君去矣！』蓋不忍其憤，急於一逞，未有不兩敗俱傷者，觀於此狐，可爲炯鑒。又呂氏表兄言：有人患狐祟，延術士禁咒，狐去。而術士需索無厭，時遣木人紙虎之類，至其家擾人，路之暫止，越旬日復然，其祟更甚於狐。攜家至京師避之，乃免。銳於求勝，借助小人，未有不遭反噬者，此亦一徵矣。

◎ 烏魯木齊參將海起雲言：昔征烏什時，戰罷還營，見厓下樹樺間，一人探首外窺；疑爲閻

謙，奮矛刺之，（軍中呼矛曰苗子，蓋聲之轉）中石上，火先激迸，矛折脣幾損。疑爲目眩，然茅上地上皆有血迹，不知何怪。余謂此必山精也。深山大澤，何所不育？白澤圖所載，雖多附會，殆亦有之。又言有一遊兵，見黑物蹲石上，疑爲熊，引滿射之，三發皆中，而此物夷然如不知。駭極馳回，呼火伴攜銃往，則已去矣。余謂此亦山精耳。

○常山峪道中加班轎夫劉福言：（九卿肩輿，以八人更番，出京則加四人，謂之加班。）長姐者，忘其姓，山東流民之女，年十五六，隨父母就食於赤峯，（卽烏藍哈達，「烏藍」譯言「紅」，「哈達」譯言「峯」也，今建爲赤峯州。）租田以耕。一日，入山采樵，遇風雨避巖下；雨止，已昏黑，畏虎不敢行，匿草間。遙見雙炬，疑爲虎目，至前，則官役數人，衣冠不古不今。叱問何人，以實告，官坐石上，令曳出，衆呼跪，長姐以爲山神，匍匐聽命。官曰：『汝夙孽應充我食，今就擒，當啖爾。速解衣伏石上，無留寸縷，致挂礙齒牙。』知爲虎王，嚴戒祈免，官曰：『視爾貌尚可，肯侍我寢，當赦爾。』後當來往於爾家，且福爾。』長姐憤怒躍起曰：『豈有神靈肯作此語？必邪魅也！啖則啖耳。長姐良家女，不能蒙面作此事！』拾石塊奮擊，一時奔散。此非其力足勝之，其氣足勝之，其貞烈之心，足以帥其氣也。故曰其爲氣也，至大至剛。

○張太守墨谷言：德景間有富室，恒積穀而不積金，防劫盜也。康熙雍正間，歲頻歉，米價

昂，閉廩不肯釋升合，冀價再增；鄉人病之，而無如何。有角妓號玉面狐者，曰：『是易與，第備錢以待可耳。』乃自詣其家曰：『我爲搗母錢樹，搗母顧虐我。昨與勃谿，約我以千金自贖，我亦厭倦風塵，願得一忠厚長者託終身，念無如公者。公能捐千金，則終身執巾櫛。聞公不喜積金，卽錢二千貫亦足抵。昨有木商聞此事，已回天津取貨，計其到，當在半月外；我不願隨此庸奴，公能於十日內先定，則受德多矣。』富室惑此妓，聞之驚喜，急出穀賤售。廩已開，買者坌至，不能復閉，遂空其所積，米價大平。穀盡之日，妓遣謝富室曰：『搗母養我久，一時負氣相詬，致有是議；今悔過挽留，義不可負心，所言姑俟諸異日。』富室原與私約，無媒無證，無一錢聘定，竟無如何也。此事李露園亦言之，當非虛謬。聞此妓年甫十六七，遂能辦此，亦女俠哉。

丁樂圃言：有孝廉四十無子，買一妾，甚明慧，嫡不能相安，旦夕詬訐。越歲，生一子，益不能容，竟轉鬻於遠處。孝廉悶惱如有失，獨宿書齋，夜分未寐，妾忽褰帷入，驚問何來，曰：『逃歸耳。』孝廉沈思曰：『逃歸慮來追捕，妬婦豈肯匿？且事已至此，歸何所容？』妾笑曰：『不欺君，我實狐也。前以人來，人有人理，不敢不忍詬；今以狐來，變幻無端，出入無迹，彼烏得而知之？』因嬾婉如初。久而漸爲僮婢洩，嫡大恚，多金募術士効治。一術士檄將拘妾至，妾不服罪，攘臂與術士爭曰：『無子納妾，則納爲有理；生子遣妾，則夫爲負心。無

故見出，罪不在我。」術士曰：「既見出矣，豈可私歸？」妾曰：「出母未嫁，與子未絕；出婦未嫁，於夫亦未絕。况鬻我者娼婦，非見出於夫；夫仍納我，是未出也，何不可歸？」術士怒曰：「爾本獸類，何敢據人理爭？」妾曰：「人變獸心，陰律陽律，皆有刑；獸變人心，反以爲罪。法師據何憲典耶？」術士益怒曰：「吾持五雷法，知誅妖耳，不知其他。」妾大笑曰：「妖亦天地之一物，苟其無罪，天地未嘗不並育；上帝所不誅，法師乃欲盡誅乎？」術士拍案曰：「媚惑男子，非爾罪耶？」妾曰：「我以禮納，不得爲媚惑；倘其媚惑，則攝精吸氣，此生久槁矣。今在家兩年，復歸又五六年，康強無恙，所謂媚惑者安在？法師受娼婦多金，鍛鍊周內，以酷貪耳，吾豈服耶？」問答之頃，術士顧所召神將，已失所在，無可如何，瞋目曰：「今不與爾爭，明日會當召雷部。」明日，嫡再促設壇，則宵遁矣。蓋所持之法雖正，而法以賄行，故魅亦不畏，神將亦不滿也。相傳劉念臺先生官總憲時，題御史臺一聯曰：「無欲常教心似水，有言自覺氣如霜。」可謂知本矣。

莫雪崖言：有鄉人患瘍，困臥草榻，魂忽已出門外，覺頓離熱惱，意殊可適。然道路都非曾經，信步所之，偶遇一故友，相見悲喜。憶其已死，忽自悟曰：「我其入冥耶？」友曰：「君未合死，離魂到此耳。此境非人所可到，盍同游覽，以廣見聞。」因隨之行，所經城市墟落，都不異人世；往來緩慢，亦各有所營。見鄉人皆目送之，然無人交一語也。鄉人曰：「聞有

地獄，可一親乎？」友曰：「地獄如囚牢，非冥官不能啓，非冥吏不能導，吾不能至也。有三數奇鬼，近乎地獄，君可以往觀。」因故循歧路，行里許，至一地，空曠如墟墓，見一鬼，狀貌如人，而鼻下無口，問『此何故？』曰：『是人生時，巧於應對，諛詞頗語，媚世悅人，故受此報，使不能語。或遇焰口漿水，則飲以鼻。』又見一鬼，尻聳向上，首折向下，面著於腹，以兩手支拄而行；問：『此何故？』曰：『是人生時，妄自尊大，故受此報，使不能仰面傲人。』又見一鬼，自胸至腹，裂罅數寸，五臟六府，虛無一物；問：『此何故？』曰：『是人生時，城府深隱，人不能測，故受是報，使中無匿形。』又見一鬼，足長二尺，指巨如椎，踵巨如斗，重如千斛之舟，努力半刻，始移一寸；問：『此何故？』曰：『此人生時，高材捷足，事事務居人先，故受是報，使不能行。』又見一鬼，兩耳拖地，如曳雙翼，而混沌無竅；問：『此何故？』曰：『此人生時，懷忌多疑，喜聞蜚語，故受此報，使不能聽。是皆按惡業淺深，待受報期滿，始入轉輪；其罪減地獄一等，如陽律之徒流也。』俄見車騎雜遝，一冥官經過，見鄉人驚曰：『此是生魂，誤遊至此，恐迷不得歸；誰識其家？可導使去。』友跪啓是舊交，官卽令送返。將至門，大汗而醒，自是病愈。雪崖天性爽朗，胸中落落無宿物，與朋友詣慶，每俊辯橫生；此當是其寓言，未必真有。然莊生列子，半屬寓言，義足勸懲，固不必刻舟求劍爾。

陳半江言：有書生月夕遇一婦，色頗妖麗，挑以微詞，欣然相就。自云家在鄰近，而不肯言姓名。又云夫恆數日一外出，家有後窗可開，有牆缺可踰，遇隙即來，不能預定期也。如是五六年，情好甚至。一歲，書生將遠行，婦夜來話別。書生言隨人作計，後會無期，悽戀萬狀，哽咽至不成語。婦忽嬉笑曰：『君如此情痴，必相思致疾，非我初來相就意。實與君言，我鬼之侍替者也。凡人與鬼狎，無不病且死，陰剥陽也；惟我以愛君韶秀，不忍玉折蘭摧，故必越七八日後，待君陽復，乃肯再來；有剝有復，故君能無恙。使遇他鬼，則縱情冶蕩，不出半載，索君於枯魚之肆矣。我輩至多，至如我者則求少，君其宜慎！感君義重，此所以報也。』

王梅序言：交河有爲盜誣引者，鄉民樸愚，無以自明，以賂求援於縣吏；吏聞盜之誣引，由私調其婦，致爲所毆，意其婦必美，却賂而微示以意曰：『此事祕密，須其婦潛身自來，乃可授方略。』居間者以告鄉民，鄉民憚死失志，呼婦母至獄，私語以故；母告婦，拂然不應也。越兩三日，吏家有人夜扣門，啓視，則一丐婦布帕蒙首，衣百結破衫，闖然入。問之不答，且行且解衫與帕，則鮮妝華服，豔婦也。驚問所自，紅潮暈頰，俛首無言，惟袖出片紙，就所持燈視之，「某人妻」三字而已。吏喜過望，引入內室，故問其來意。婦掩淚曰：『不喻君語，何以夜來？旣已來此，不必問矣。惟祈毋失信耳。』吏發洪誓，遂相嬪婉。潛留數日，大爲

婦所蠱惑，神志顛倒，惟恐不得當婦意。婦暫辭去，言：「村中日日受侮，難於久住；如城中近君租數楹，便可託庇蔭，免無賴凌藉，亦可朝夕相往來。」吏益喜，竟百計白其冤。獄解之後，遇鄉民意甚索漠，以爲狎昵其婦，愧相見也。後因事到鄉，詣其家，亦拒不見，知其相絕，乃大恨。會有挾妓誘博者，訟於官，官斷妓押歸原籍。吏視之，鄉民婦也，就與語，婦言『苦爲夫禁制，愧相負，相憤殊深。今幸相逢，乞念舊時數日歡，免杖免解。』吏又惑之，因告官曰：『妓所供，乃母家籍，實縣民某妻，宜究其夫。』蓋覬之，慙憲官賣，自貪之也。遣拘鄉民，鄉民攜妻至，乃別一人，問鄉里皆云不僞，問吏何以誣鄉民，吏不能對，第曰：『風聞……』問『聞之何人？』則噤無語。呼妓問之，妓乃言：『吏初欲挾污鄉民妻，妻念從則失身，不從則夫死，值妓新來，乃盡脫簪珥賂妓，冒名往，故與吏狎識；今當受杖，適與相逢，因仍誑託鄉民妻，冀脫捶楚。不虞其又有他謀，致兩敗也。』官覆勘鄉民，果被誣，姑念其計出救死，又出於其妻，釋不究，而嚴憲此吏焉。神姦巨蠹，莫吏若矣，而爲村婦所籠絡，如玩弄嬰孩；蓋愚者恆爲智者敗，而物極必反，亦往往於所備之外，有智出其上者，突起而勝之。無往不袞¹，天之道也。使智者終不敗，則天地間惟智者存，愚者斷絕矣，有是理哉？

○ 鬼嬖人至死，不知何意。倪餘疆曰：『吾聞諸施亮生矣，取啖其生魂耳。蓋鬼爲餘氣，漸消漸滅，以至於無；得生魂之氣以益之，則又可再延。故女鬼恆欲與人狎，攝其精也；男鬼不

能攝人精，則殺人而吸其生氣，均猶狐之採補耳。」因憶劉挺生言：康熙庚子，有五舉子晚遇雨，棲破寺中。四人已眠，惟一人眠未穩，覺陰風颭然，有數黑影自牖入，向四人噓氣，四人卽夢魔；又向一人噓氣，心雖了了，而亦漸昏瞀，覺似有拖曳之者。及稍醒，已離故處，似被繫縛，欲呼則噤不能聲；視四人，亦縱橫偃臥。衆鬼共舉一人啖之，斯須而盡，又以次食二人。至第四人，忽有老翁自外入，厲聲叱曰：『野鬼無造次！此二人有祿相，不可犯也。』衆鬼駭散，二人倏然自醒，述所見相同。後一終於教諭，一終於訓導。鮑敬亭先生聞之笑曰：『平生自薄此官，不料爲鬼神所重也。』觀其所言，似亮生之說不虛矣。

○李慶子言：朱生立園，辛西北應順天試，晚過羊留之北，因纏避泥濘，遂迂回失道，無適旅可棲。遙見林外有人家，試往投止，至則土垣瓦舍，凡六七楹。一童子出應門，朱具道乞宿意，一翁衣冠樸雅，延賓入止旁舍中，呼燈至，黯黯無光。翁曰：『歲歉油不佳，殊令人悶然，無如何也。』又曰：『夜深不能具餚饌，村酒小飲，勿以爲褻。』意甚款洽。朱問：『家中有何人？』曰：『零丁孤苦，惟老妻與僮同居耳。』問朱何適，朱告以北上，曰：『有一札及小物，欲致京中，僻路苦無書郵，今遇君甚幸。』朱問：『四無鄰里，獨居不怖乎？』曰：『薄田數畝，課奴輩耕作，因就之卜居；貧無儲蓄，不畏盜也。』朱曰：『謂曠野多鬼魅耳。』翁曰：『鬼魅卽未見；君如怖是，陪坐至天曙可乎？』因借朱紙筆入作書札，又以雜物封函，內

，以舊布裹束，密縫其外，付朱曰：「居址已寫於函上，君至京拆視自知。」天曙作別，又切
囑信物勿遺失，始殷勤分手。朱至京，拆視布裹，則函題「朱立園先生啓」字，其物乃金簪銀
鎖各一雙。其札稱：「僕老無子息，誤惑婦言，以培爲嗣，至外孫猶間一祭掃，後則視爲異姓
，紙錢麥飯，久已闕如，三尺孤墳，亦就傾圯；九泉茹痛，百悔難追。謹以殉棺薄物，祿君貸
露；歸途以所得之值，修治荒塋，併稍濬冢南水道，庶淫潦不浸幽窀。如允所祈，定如杜回結
紳。知君畏鬼，當閨中稽首，不敢見形，勿滋疑慮。亡人楊寧頓首。」朱駭汗浹背，方知遇鬼
。以書中歸途之語，知必不售，旣而果然。還至羊留，以所賣簪鎖錢，遣僕往治其墓，竟不敢
再至焉。

◎ 吳雲岩言：有秦生者，不畏鬼，恆以未一見爲歎。一夕，散步別業，聞境外朗吟唐人詩曰
：「自去自來人不知，歸時惟對空山月。」其聲哀厲而長。隔葉窺之，一古衣冠人倚石坐；確
知爲鬼，遽前掩之，鬼亦不避。秦生長揖曰：「與君路異幽明，人殊今古，邂逅相遇，無可寒
溫；所以來者，欲一問鬼神情狀耳。敢問爲鬼時何似？」曰：「一脫形骸，卽已爲鬼，如繭成
蝶，亦不自知。」問：「果魂升魄降，還入太虛乎？」曰：「自我爲鬼，卽在此間。今我全身
現與君對，未嘗隨烟縕元氣，升降飛揚，子孫祭時始一聚，子孫祭畢則散也。」問：「果有神
乎？」曰：「鬼既不虛，神自不妄；譬有百姓，必有官師。」問：「先儒稱雷神之類，皆旋生

旋化，果不誣乎？」曰：「作措大時，飽聞是說。然竊疑霹靂擊格，轟然交作，如雷一神，則神之數多於蚊蚋；如雷止神滅，則神之壽促於蜉蝣；以質先生，率遭呵叱。爲鬼之後，乃知百神奉職，如世建官，皆非頃刻之幻影。恨不能以所聞見，再質先生。然爾時擁臯比者，計爲鬼已久，當自知之，無庸再詰矣。大抵無鬼之說，聖人未有；諸大儒恐人諂瀆，故強造斯言。然禁沈湎可，併廢酒醴則不可；禁淫蕩可，併廢夫婦則不可；禁貪慾可，併廢財貨則不可；禁門爭可，併廢五兵則不可。故以一代盛名，挾百千萬億朋黨之助，能使人噤不敢語，而終不能懾服其心，職是故耳。傳其教者，雖心知不然，然不持是論，即不得稱爲精義之學，亦違心而和之曰：「理必如是云爾。」君不察先儒矯枉之意，生於相激，非其本心；後儒闢邪之說，壓於所畏，亦非其本心；竟信儒者真謂無鬼神，皇皇質問，則君之受給久矣。泉下之人，不欲久與生人接，君亦不宜久與鬼狎。言盡於此，餘可類推。」曼聲長嘯而去。案此謂儒是明知有鬼，故言無鬼，與黃山二鬼謂儒者明知井田封建不可行，故言可行，皆洞見癥結之論。僅目以迂闊，猶墮五里霧中矣。

○ 汪主事厚石言：有在西湖扶乩者，下壇詩曰：「舊埋香處草離離，只有西陵夜月知。」詞客情多來吊古，幽魂腸斷看題詩。滄桑幾刦湖仍綠，雲雨千年夢尙疑。誰信靈山散花女，如今佛火對琉璃？」衆知爲蘇小小也。客或請曰：「仙姬生在南齊，何以亦能七律？」亂判曰：「閻

歷歲時，幽明一理，性靈不昧，卽與世推移。宣聖惟識大篆，祝祠何寫以隸書？釋迦不解華言，疏文何行以駢體？是知千載前人，其性識至今猶在，卽能解今之語，通今之文。江文通謝元暉能作愛妾換馬八韻律賦，沈休文子青箱能作金陵懷古五言律詩，古有其事，又何疑於今乎？」又問：「尙能作『永明』體否？」卽書四詩曰：「歡來不得來，儂去不得去。懊惱石尤風，一夜斷人渡。」「歡從何處來？今日大風雨。濕盡香子衫，辛苦皆因汝。」「結束蝶蝶裙，爲歎棹舴艋。宛轉沿大堤，綠波雙照影。」「莫泊荷花汀，且泊楊柳岸。花外有人行，柳深人不見。」蓋「子夜歌」也。雖才鬼依託，亦可云俊辯矣。

○表兄安伊在言：河城秋墮時，有少婦抱子行塍上，忽失足仆地，臥不復起。妻者遙見之，疑有故，趨視則已死，子亦觸瓦角腦裂死。駁報田主，田主報里胥，辨驗死者，數十里內無此婦，且衣飾華潔，子亦銀釧紅綾衫，不類貧家，大與不解。且覆以葦箔，更番守視，而急聞於官。河城去縣近，官次日晡時至，啓箔檢視，則中置橐結一束，二戶已不見；壓箔之磚固未動，守者亦未須刻離也。官大怒，盡拘田主及守者去，多方鞠治，無絲毫謀殺棄尸狀；糾結繖繞，至年餘，乃以疑案上。上官以案情恍惚，往返駁詰。又歲餘，乃始俟訪，而是家已蕩然矣。此康熙癸巳甲午間事。相傳村南墟墓間，有黑狐夜夜拜月，人多見之。是家一子好弋獵，潛往伏伺，彀弩中其股，噭然長號，化火光西去，搜其穴，得一小狐，繫以返，旋逸去。月餘而有

是事，疑狐變幻來報冤；然荒怪無據，人不敢以入供，官亦不敢入案牘，不能不以匿屍論，故紛擾至斯也。又言城西某村有丐婦，爲姑所虐，縊於土神祠，亦宿獲待檢，更番守視。官至，則戶與守者俱不見，亦窮治如河城。後七八年，乃得之於安平。（深州屬縣）蓋婦頗白皙，一少年輪守時，擗卜裳而淫其戶，戶得人氣復生，竟相攜以逃也。此康熙末事。或疑河城之事當類此，是未可知；或併爲一事，則傳聞誤矣。

○ 同年襄肖夫言：有人四十餘無子，婦悍妒，萬無納妾理，恆鬱鬱不適。偶至道觀，有道士招之曰：『君氣色凝滯，似有重憂。道家以濟物爲念，盍言其實，或一效鉛刀之用乎？』異其言，具以告；道士曰：『固聞之，姑問君耳。君爲製鬼卒衣裝十許具，當有以報命，如不能製，卽假諸伶官，亦可也。』心益怪之，然度其誑取無所用，當必有故，姑試其所爲。是夕，婦夢魘，呼不醒，呻吟號叫聲甚慘；次日，兩股皆青黯，問之祕不言，吁嗟而已。三日後，復然。自是每三日後，皆復然。半月後，忽遣奴喚媒婆，云將買妾；人皆弗信，其夫亦慮後患，殊持疑。旣而婦昏瞀累日，醒而促貢妾愈急，布金於案，與僮僕約三日不得，必重挾，得而不佳，亦重挾；覩其狀，似非詭語，兌二女以應，並留之。是夕，卽整飾衾枕，促其夫入房；舉家駭愕，莫喻其意，夫亦惘惘如夢境。後復見道士，始知其有術能攝魂，夜使觀中道衆爲鬼裝，而道士星冠羽衣坐堂上，焚符攝婦魂言其祖宗翁姑，以斬祀不孝，具牒訴冥府，用桃杖決一百

遣歸，竟期令納妾。婦初以爲噩夢，尙未肯。俄三日一攝，如徵比然；其昏晬累日，則倒懸其魂，灌鼻以醋，約三日不得好女子，卽付泥犁也。攝魂小術，本非正法；然法無邪正，惟人所用；如同一戈矛，用以殺掠，則劫盜；則以征討，則王師耳。術無大小，亦惟人所用；如不龜手之藥，可以濟游絲，亦可以大敗越師耳。道士所謂善用其術歟？至嚚頑悍婦，情理不能喻，法令不能禁，而道士能以術制之。堯牽一羊，舜從而鞭，羊不行；一牧豎驅之，則羣行。物各有所制，藥各有所畏。神道設教以馴天下之強梗，聖人之意深矣；講學乎烏呼識之！

○ 褚鶴汀言：有太學生貲巨萬，妻生一子死，再娶豐於色，太學惡之，託言家政無佐理，迎其母至，母又携二妹來。不一載，其一兄二弟，亦挈家來。久而僮僕婢媼，皆妻黨，太學父子反勞欵若寄食。又久而筦鑰簿籍，錢粟出入，皆不與聞；殘盃冷炙，反遭厭薄矣。稍不能堪，欲還奪所侵權，則妻兄弟鬪於外，妻母妹等詬於內。嘗爲衆所聚毆，至落鬚敗面，呼救無應者。其子狂奔，至一掘仆地，惟叩額乞緩死而已。恚不自勝，詣後圃將自縊，忽一老人止之曰：『君勿爾！君家之事，神人共憤久矣；我居君家久，不平尤甚。君但焚牒土神祠，云乞遣後圃狐驅逐，神必許君。』如其言，是夕果屋瓦亂鳴；窗扉震撼，妻黨皆爲磚石所擊，破額流血。俄而妻黨婦女，並爲狐媚，雖其母不免；晝則發狂裸走，醜詞穢狀，無所不至；夜則每室坌集數十孤，更番賭戲，不勝其創，哀乞聲相聞。廚中餚饌，俱攝置太學父子前；妻黨所食，皆雜

以穢物。知不可住，皆竄歸。太學乃稍稍招集舊僕，復理家政，始可以過存。妻黨覬覦未怠，復來探視，入門輒被擊；或私有所携，歸家則囊已空矣。——其妻或私餽，亦然。由是遂絕迹。然核計資產，損耗已甚。微狐之力，則太學父子餓殍矣。此至親密友所不能代謀，此狐百計代謀之，豈狐之果勝人哉？人於世故深，故遠嫌畏怨，趨易避難，坐視而不救，狐則未諳世故，故不巧博忠厚長者名，義所當爲，奮然而起也。雖狐也，爲之執鞭，所欣慕焉。

瞽者劉君瑞言：「瞽者年三十餘，恒往來衛河旁，遇泊舟者，必問：『此有殷桐乎？』又必申之曰：『夏殷之「殷」，梧桐之「桐」也。』有與之同宿者，其夢中囁語，亦惟此二字。問其姓名，則旬日必一變，亦無深詰之者。如是十餘年，人多識之；或逢其欲問，輒呼曰：『此無殷桐，別覓可也。』」一日糧艘泊河干，瞽者問如初，一人挺身上岸曰：『是爾耶？殷桐在此，爾何能爲？』瞽者狂吼如虓虎，撲抱其頸，口齧其鼻，血淋漓滿地；衆前拆解，卒不可開，竟共墮河中，隨流而沒。後得尸於天妃宮前，入海口不受尸，凡河中求尸不得，至天妃宮前必浮出。」桐捶其左脅，骨盡斷，終不釋手；十指搘桐肩背，深入寸餘；兩額兩頰，齧肉幾盡。迄不知其何讐；疑必父母之冤也。夫以無目之人，慎有目之人，其不得，決也；以僂弱之人，搏強橫之人，其不敵，亦決也；此較伍胥之讐楚，其報更難矣。乃十餘年堅意不回，竟卒得而食其肉，豈非精誠之至，天地亦不能違乎？宋高宗之歌舞湖山，究未可以勢弱解也。

王鳴麓作雁石遊記一卷，朱導江爲余書挂幅，摘其中一條云：「四月十七日晚出小石門，至北磽，耽玩忘返，坐樹下待月上。倦欲微眠，山風吹衣，慄然忽醒，微聞人語曰：『夜氣澄清，尤爲幽絕，勝器盡圖中看金碧山水。』以爲同遊者夜至也。俄又曰：『古琴銘云：山虛水深，萬籟蕭蕭；古無人踪，惟石樵曉。真妙寫難狀之景。嘗乞洪谷子畫此意，竟不能下筆。』竊訝斯是何人，乃見荆浩？起坐聽之，又曰：『頃東坡爲畫竹半壁，分柯布葉，如春雲出岫，與桐密密，意態自然，無極杖怒張之狀。』又一人曰：『近見其西天目詩，如空江秋淨，烟水渺然，老鶴長唳，清飄遠引，亦消盡縱橫之氣。緣才子之筆，務殫心巧；飛仙之筆，妙出天然；境界故不同耳。』知爲仙人，立起仰視，忽撲簌一聲，山花亂落，有二鳥冲雲去。』其詩有「跋屐頗笑謝康樂，化鶴親見徐佐卿」句。卽記此事也。

劉擬山家失金鉗，掠問小女奴，具承賣與打鼓者。（京師無賴遊民，多婦女在家倚門，其夫白晝避出，担二荆筐，操短柄小鼓擊之，收買雜物，謂之打鼓。凡僮婢幼孩，藉出之物，多以賤價取之。蓋雖不爲盜，實盜之羽翼。然贓物細碎，所值不多，又求跡詭祕，無可究詰，故王法亦不能禁也。）又掠問打鼓者衣服形狀，求之不獲，仍復掠問。忽承塵上微歎曰：『我居君家四十年，不肯一露形聲，故不知有我；今則實不能忍矣。此鉗非夫人檢點雜物，誤置漆盒中耶？』如言求之，果不謬；然小女奴已無完膚矣。擬山終身愧悔，恆自道之曰：時時不免有

此事，安能處有此狐？故仕宦二十餘載，鞠獄未嘗以刑求。

○多小山言：嘗於景州見扶乩者，召仙不至；再發符，乩搖撼良久，書一詩曰：「薄命輕如葉，殘魂轉似蓬。練拖三尺白，花謝一枝紅。雲雨期雖久，烟波路不通。秋墳空鬼唱，遺恨宋家東。」知爲縊鬼，姑問姓名。又書曰：「妾系本吳門，家僑楚澤。偶業緣之相湊，宛轉通詞；詎好夢之未成，倉皇就死。律以聖賢之禮，君子應譏；諒其兒女之情，才人或憫。聊抒哀怨，莫問姓名。」此才不減李清照；其「聖賢」「兒女」一聯，自評亦確也。

○新齊諧載：冥司榜呂留良之罪曰：「闢佛太過。」此必非事實也。留良之罪，在明亡以後，既不能首陽一餓，追迹夷齊；又不能戢影逃名，鴻冥世外，如真山民之比。乃青衿應試，身列膠庠；其子葆中亦高掇科名，以第二人入翰苑。則久食周粟，斷不能自比殷頑，何得肆作謗書，熒惑黔首，詭託於桀犬之吠堯？是首鼠兩端，進退無據，實狡黠反覆之尤。核其生平，實與錢謙益相等。殆罹陰譴，自必由斯。至其講學闢佛，則以尊朱之故，不得不闢陸王爲禪；既已闢禪，自不得不牽連闢佛；非其本志，亦非其本罪也。金人入夢以來，闢佛者多，闢佛太過者亦多，以是爲罪，恐留良轉有詞矣。抑嘗聞五臺僧明玉之言曰：闢佛之說，宋儒深而昌黎淺，宋儒精而昌黎粗。然而披緇之徒，畏昌黎不畏宋儒，衡昌黎不衡宋儒也。蓋昌黎所闢，小檀施供養之佛也，爲愚夫婦言之也；宋儒所闢，明心見性之佛也，爲士大夫言之也。天下士大夫少

而愚夫婦多，僧徒之所取給亦資於士大夫者少，資於愚夫婦者多。使昌黎之說勝，則香積無煙，祇園無地，雖有大善知識，能率恆河沙衆桮腹露宿，而說法哉？此如用兵者先斷糧道，不攻而自潰也，故畏昌黎甚，衡昌黎亦甚。使宋儒之說勝，不過爾儒理如是，儒法如是，爾不必從我；我佛理如是，佛法如是，我亦不必從爾；各尊所聞，各行所知，兩相支柱，未有害也。故不畏宋儒，亦不甚衡宋儒。然則唐以前之儒，語語有實用；宋以後之儒，事事皆空談。講學家之爾佛，於釋氏毫無所加損，徒喧闐耳。錄以爲功，固爲黨論；錄以爲罪，亦未免重視留良耳。

○ 奴子王發夜獵歸，月明之下，見一人爲二人各捉一臂，東西牽曳，而寂不聞聲；疑爲昏夜之中，剝奪衣物，乃向空虛鳴一銃。二人奔逃散去，一人返奔歸，倏皆不見，方知爲鬼。比及村口，則一家燈火出入，人語嘈囁，云：『新婦縊死復蘇矣。』婦云：姑命晚餐作餅，爲大衛去兩三枚，姑疑竊食，痛批其頰，冤抑莫白，痴立樹下。俄一婦來，勸如此負屈，不如死，猶豫未決。又一婦來，慇懃之，恍惚迷瞀，若不自知，遂解帶就縊，二婦助之，悶塞痛苦，殆難言狀。漸似睡去，不覺身已出門外。一婦曰：『我先勸，當代我。』一婦曰：『非我後至，不能決，當代我。』方爭奪間，忽霹靂一聲，火光四照，二婦驚走，我乃得歸也。後發夜歸，輒遙聞哭晝言：『破壞我事，誓必相殺。』發亦不畏。一夕，又聞哭晝，發訶曰『爾殺人，我救

人，即告於神，我亦埋直。敢殺即殺，何必虛相恐怖！」自是遂絕。然則救人於死，亦招欲殺者之怨，宜袖手者多歟？此奴亦可云小異矣。

宋清遠先生言：昔在王坦齋先生學幕時，一友言夢遊至冥司，見衣冠數十人纍纍入，冥王詰責良久，又纍纍出，各有愧恨之色。偶見一吏，似相識，而不記姓名，試揖之，亦相答。因問：「此並何人，作此形狀？」吏笑曰：「君亦居幕府，其中豈無一故交耶？」曰：「僕但兩次佐學幕，未入有司署也。」吏曰：「然則真不知矣。此所謂『四救先生』者也。」問：「四救何義？」曰：「佐幕者有相傳口訣，曰：『救生不救死，救官不救民，救大不救小，救舊不救新。』救生不救死者，死者已死，斷無可救；生者尙生，又殺以抵命，是多死一人也，故甯委曲以出之；——而死者銜冤與否，則非所計也。救官不救民者。上控之案，使冤得申，則官之禍福不可測；使不得申，即反坐，不過罪流耳；——而官之枉斷與否，則非所計也。救大不救小者，雖歸上官，則權位重者譴愈重，且牽累必多；罪歸微官，則責任輕者罰可輕，且歸結較易；——而小官之常罪與否，則非所計也。救舊不救新者，舊官已去，有所未了，羈留之，恐不能憤；新官方來，有所委卸，強抑之，尙可以辦；——其新官之能堪與否，則非所計也。是皆以君子之心，行忠厚長者之事，非有所求取，巧爲舞文；亦非有所恩讐，私相報復。然人情百態，事變萬端，原不能執一而論；苟堅持此例，則矯枉過直，顧此失彼，本造福而反造孽，本弭

事而反釀事，亦往往有之。今日所鞠，即以此貽禍者。』問：『其果報何如乎？』曰：『種瓜得瓜，種豆得豆；夙業牽纏，因緣終渙。未來生中，不過亦遇四救先生，列諸四不救而已矣。』俯仰之間，霍然忽醒，莫明其入夢之故。豈神明或假以告人歟？

○乾隆癸丑春夏間，京中多疫，以張景岳法治之，十死八九；以吳又可法治之，亦不甚驗。有桐城一醫，以重劑石膏治鴻臚星寶之姪，人見者駭異；然呼吸將絕，應手輒痊。踵其法者，活人無算；有一劑用至八兩，一人服至四斤者。雖劉守真之原病式，張子和之儒門事親，專用寒涼，亦未敢至是；實自古所未聞矣。考喜用石膏，莫過於明繆仲淳，（名希雍，天崇間人，與張景岳同時，而所傳各別。）本非中道，故王懋竑白田槩有石膏論一篇，力辯其非；不知何以取效如此？此亦五運六氣，適值是年，未可執爲定例也。

○從伯君章公言：中表某丈，月夕納涼於村外，遇一人似是書生，長揖曰：『僕不幸發謹於社公，自禱弗解也。一社之中，惟君祀社公最豐，而數十年一無所祈請，社公甚德君，亦甚重君；君爲一禱，必見從。』表丈曰：『爾何人？』曰：『某故諸生，與君先人亦相識，今下世三十餘年矣。昨偶向氏家索食，爲所訴也。』表丈曰：『已事不祈請，乃祈請人事乎？人事不祈請，乃祈請鬼事乎？僕無能爲役，先生休矣！』其人掉臂去曰：『自了漢耳，不足謀也！』夫餚酒必豐，敬鬼神也；無所祈，請遠之也；敬鬼神而遠之，卽民之義也。視流俗之詔瀆，迂

儒之傲侮，爲得其中矣。說此事時，余甫八九歲，此表丈偶忘姓名。其時鄉風淳厚，大抵必端謹爲實之家，始相與爲婚姻，行誼似此者多，不能揣度爲誰也。高山仰止，景行行止，俯仰七十年間，能勿寥然遠想哉！

○黃葉道人潘班，嘗與一林下巨公連坐，屢呼巨公爲兄，巨公怒且笑曰：『老夫今七十餘矣。』時潘已被酒，昂首曰：『兄前朝年歲，當與前朝人序齒，不應闖入本朝。若本朝年歲，則僕以順治二年九月生，兄以順治元年五月入大清，僅差十餘月耳。唐詩曰：「與兄行年較一歲，」稱兄自是古禮，君何過責耶？』滿座爲之咋舌。論者謂潘生狂士，此語太傷忠厚，宜其坎壈終身；然不能謂其無理也。余作四庫全書總目，明代集部，以練子寧至金川門卒龔詡八人列解縉胡廣諸人前，併附案語曰：『某案練子寧以下八人，皆惠宗舊臣也。』考其通籍之年，蓋有在解縉等後者；然一則效死於故君，一則邀恩於新主，梟鸞異性，未可同居，故分別編之，使各從其類。至龔詡卒於成化辛丑，更遠在縉等後，今亦升列於前，用以昭名教。是非千秋論定；紓青拖紫之榮，竟不能與荷載老兵，爭此一紙之先後也。黃泉易逝，青史難諤，潘生是言，又安可以佻薄廢乎？

○曾映華言：有數書生赴鄉試，長夏溽暑，趁月夜行。倦，投一廢祠之前，就堵小憩，或睡或醒。一生聞祠後有人聲，疑爲守瓜棗者，又疑爲盜，屏息細聽。一人曰：『先生何來？』一

人曰：「頃與鄰家爭地界，訟於社公，先生老於幕府者，請揣其勝負。」一人笑曰：「先生真書痴耶？夫勝負烏有常也？此事可使後訟者勝，詰先訟者曰：『彼不訟而爾訟，是爾興戎侵彼也。』可使先訟者勝，詰後訟者曰：『彼訟而爾不訟，是爾先侵彼，知理曲也。』可使後至者勝，詰先至者曰：『爾乘其未來，早佔之也。』可使先至者勝，詰後至者曰：『久定之界，爾忽翻舊局，是爾無故生釁也。』可使富者勝，詰貧者曰：『爾貧無賴，欲使畏訟賂爾也。』可使貧者勝，詰富者曰：『爾爲富不仁，兼併不已，欲以財勢壓孤兒也。』可使強者勝，詰弱者曰：『人情抑強而扶弱，爾欲以脅受之惄聾聽也。』可使弱者勝，詰強者曰：『天下有強凌弱，無弱凌強，彼非真枉，不敢冒險嬰爾鋒也。』可以使兩勝，曰：『無券無證，糾結安窮！中分以息，訟亦可以已也。』可以使兩敗，曰：『人有阡陌，鬼寧有疆界？一棺之外，皆人所有，非爾輩所有，讓爲閒田可也。』以是種種勝負，烏有常乎？」一人曰：「然則究竟當何如？」一人曰：「是十說者，各有詞可執，又各有詞以解紛糾，反覆終古，不能已也。城隍社公不可知，若夫冥吏鬼卒，則長擁兩美莊矣。」語訖遂寂。此真老於幕府之言也。

蛇能報冤，古記有之。他毒物則不能也。然聞故老之言曰：「凡遇毒物，無殺害心，則終不遭螫；或見即殺害，必有一日受其毒。」驗之頗信；是非物之知報，氣機相感耳。狗見屠狗者牽吠，非識其人，亦感其氣也。又有生啖毒蟲者，云能益力；毒蟲中人或至死，全貯其毒於

腹中，乃反無恙，此又何理歟？崔莊一無賴少年習此術，嘗見其握一赤練蛇，斷其首而生醫，如有餘味；殆其剛悍驚忍之氣，足以勝之乎？力何必益？卽益力方藥亦頗多，又何必是也？

○ 賈公霖言：有貿易往來於樊垣者，與一狐友。狐每邀之至所居房舍，一如人家，但出門後回顧，則不見耳。一夕，飲狐家，婦出行酒，色甚妍麗。此人醉後心蕩，戲撲其腕，婦目狐，狐側睨笑曰：『弟乃欲作陳平耶？』亦殊不怒，笑謔如平時。此人歸後，一日，忽家中客作控一驢送其婦來，云得急信，君暴中風，故借驢倉皇連夜至。此人大駭，以爲同伴相戲也。旅舍無地容眷屬，呼客作送歸，客作已自去。距家不一日程，時甫辰巳，乃自控送歸。中途遇少年與婦摩肩過，手觸婦足，婦怒詈，少年惟笑謝，語涉輕薄；此人憤與相搏，致驢驚逸入歧路，蜀秫方茂，斯須不見。此人捨少年追婦，尋蹄跡行一二里，驢陷淖中，婦則不知所往矣。野田連陌，四無人踪，徹夜奔馳，旁皇至曉，姑騎驢且返，再覓商婦。未及數里，聞路旁大呼曰：『賊得矣。』則鄰村驢昨夜被縛，方四出緝捕也。衆相執縛，大受箠楚，賴遇素識，多方辯說，始得免。懷挾至家，則紡車靜然，婦方引線；問以昨事，茫然不知，始悟婦與客作及少年，皆狐所幻，惟驢爲眞耳。狐之報復惡矣！然豈則此人自啓也。

○ 王子春，灤陽採木者數十人，夜宿山坳，見隔澗坡上有數鹿散游，又有二人往來林下，相對泣。共詫入鹿羣，鹿何不驚？疑爲仙鬼，及不應對泣；雖崖高水急，人徑不通，然月明如

畫，了然可見，有微辨其中一人似舊木商某者。俄山風陡作，木葉亂鳴，一虎自林突出，搏二鹿殪焉。知頃所見，乃其生魂矣。東坡詩曰：「未死神先泣，」是之謂乎？聞此木商亦無大惡，但心計深密，事事務得便宜耳。陰謀者，道家所忌，良有以夫！

⊕ 又聞巴公彥弼言：征烏什時，一日攻城急，一人方奮力酣戰，忽有飛矢自旁來，不及見也；一人在側見之，急舉刀代格，反自貫顱死。此人感而哭奠之，夜夢死者曰：『爾我前世爲同官，凡任勞任怨之事，吾皆卸爾；凡見功見長之事，則抑爾不得前；以是因緣，冥司註今生代爾死。自今以往，兩無恩讐，我自有賞卹，毋庸爾祭也。』此與木商事相近；木商陰謀故譴重，此人小智故譴輕耳。然則可謂巧者，非正其拙歟？

⊕ 門人郝璫，孟縣人，余己卯典試所取士也，成進士，授進賢令，非衣惡食，視民事如家事。倉庫出入，月月造一冊，預儲歸途舟車費，局一筭中，雖窘急不用銖兩。囊篋皆結束，室中如治裝狀，蓋無日不爲去官計。人見其日日可去官；亦無如之何。後患病乞歸，不名一錢，以授徒終於家。聞其少時，值春社，遊人如織，見一嫗將二女，村粧野服，而姿致天然；璫與同行，未嘗側盼。忽見嫗與二女踏亂石橫行至絕澗，鶴立樹下，怪其不由人徑，若有所避，轉凝睇視之。嫗從容前致詞曰：『節物暄妍，率兒輩踏青，各覓眷屬。以公正人，不敢近，亦乞公毋近兒輩，使刺促不寧。』璫悟爲狐魅，掉臂去之。然則花月之妖，爲人心自召，明矣。

木蘭伐官木者，遙見對山有數虎，懸崖削壁，非迂迴數里不能至；人不畏虎，虎亦不畏人也。俄見別隊伐木者，衝虎經過，衆頓足危悚；然人如不見虎，虎如不見人也。數日後相晤話及，別隊者曰：『是日亦遙見衆人，亦似遙聞呼譟聲；然所見乃數巨石，無一虎也。』是殆命不遭旺乎？然命何能使虎化石？其必有司命者矣。司命者空虛無朕，冥漠無知，又何能使虎化石？其必天與鬼神矣。天與鬼神能司命，而顧謂天卽理也。鬼神，二氣之良能也；然則理氣渾淪，一屈一伸，偶遇斯人，怒而搏者，遂峙而鱗峋乎？吾無以測之矣。

景州高冠瀛，以夢高江村而生，故亦名士奇。篤學能文，小試必第一，而省闈輒北，竟坎壈以終。年二十餘時，日者推其命，謂天官文昌魁星，貴人皆集於一宮，於法當以鼎甲入翰林，而是歲祇得食餼。計其一生遭遇，亦無更得志於食餼者。蓋其賦命本薄，故雖極盛之運，所得不過如是也。田白岩曰：『張文和公八字，日者以其一生仕履，較量星度，其開坊僅抵一衿耳。』此與冠瀛之命，可以互勘；術家宜以此消息，不可徒據星度，遽斷休咎也。又嘗見一術士云：凡陣亡將士，推其死綏之歲月，運必極盛。蓋盡節一時，垂名千古，馨香百世，繁遠子孫，所得有在王侯將相之上者，故也。立論極奇，而實有至理。此又法外之意，不在李虛中等格局中矣。

冠瀛久困名場，意殊抑鬱，嘗語余及雪崖曰：『聞舊家一宅，留宿者夜輒遭魘，或鬼或狐

，莫能明也。一生有胆力，欲伺爲祟者何物，故寢其中。二更後，果有黑影墮落地，似前似却，聞生轉側，卽伏不動。知其畏人，佯睡以俟之，漸作鼾聲。俄覺自足而上，稍及胸腹，卽覺昏沈；急奮右手搏之，執得其尾，卽以左手扼其喉，歛然一聲，作人言求釋。急呼燈視之，乃一黑狐。衆共捺制，刃穿其脾，貫以索而自繫於左臂。度不能幻化，乃持刀問其作祟意，狐哀鳴曰：「凡狐之靈者，皆修煉求仙。最上者，調息煉神，講坎離龍虎之旨；吸精服氣，餌日月星斗之華，用以內結金丹，蛻形羽化；是須仙授，亦須仙才。若是者，吾不能。次則修容成素女之術，妖媚蟲惑，攝精補益，內外配合，亦可成丹；然所採少則道不成，所採多則戕人利己，不干冥誦，必有天刑。若是者，吾不敢。故以剽竊之功，爲獵取之計；乘人酣睡，仰鼻息以收餘氣，如蜂採蕊，無損於花；渙合漸多，融結爲一，亦可元神不散，歲久通靈；卽我輩是也。雖道淺術疎，積功亦苦。如不見釋，則百年精力，盡付東流；惟君子哀而恕之。」生憫其詞切，竟縱之使去。此事在雍正末年，相傳已久。吾因是以恩科場上者鴻才碩學，吾亦不能；次者行險微倖，吾亦不敢，下者剽竊獵取，庶幾能之，而吾又有所不肯。吾道窮矣。二君皆早援科第，其何以教我乎？」雪崖戲曰：「以君作江村後身，如香山之爲白老矣。惟此一念，當是身異性存，此病至深，僕輩實無藥相救也。」相與一笑而罷。蓋冠瀛爲文，喜裏裏生造，硬語盤空，履蹟有司，率多坐是，故雪崖用以爲戲。賈長江集有「獨行潭底影，數息樹邊身」一聯

，句下夾註一詩曰：「二句三年得，一吟雙淚流。知音如不賞，歸臥故山秋。」千古畸人，其意見略似矣。

○吉木薩臺軍言：嘗逐雉入深山中，見縣崖之上，似有人立。越澗往視，去地不四五丈，一人衣紫氆氇²，面及手足，皆黑毛，茸茸長寸許；一女子甚姣麗，作蒙古裝，惟跣足不繩，反則綠氆氇也。方對坐共炙肉，旁侍黑毛人四五，皆如小兒，身不着寸縷，見人嘻笑。其語非蒙古，非韃靼特，非回部，非西番，啁嘈如鳥，不可辨。觀其情狀，似烏妖物，乃跪拜之；忽擲一物於崖下，乃熟野驥肉半肘也，又拜謝之，皆搖手。乃携以歸，足三四日食。再與牧馬者往迹，不復見矣。意其山神歟？

○世言虹見則雨止，此倒置也，乃雨止則虹見耳。蓋雲破日露，則回光返照，射對面之雲；天體渾圓，上覆如笠，在頂上則仰視，在四垂則側視，故斂爲一線，其形隨下垂，兩面之勢，屈曲如弓；又側視之，中斜對目者近，平對目者遠，以漸而遠，故重重雲氣，皆見其邊際，疊爲重重紅綠色；非真有一物如帶，橫亘天半也。其能下潤飲水，或見其首如驥者，（見朱子語錄）並有能狎昵婦女者，（見太平廣記）當是別一妖氣，其形似虹，或別一妖物，化形爲虹耳。

○及孺愛先生言：嘗親見一蠅飛入人耳中爲祟，能作人言，惟病者聞之。或謂蠅之蠢蠢，豈

能成魅？或魅化蠅形耳。此語近之。青衣童子之宣赦，渾家門客之吟詩，皆小說妄言，不足據也。

○辟塵之珠，外舅馬公周鑄曾遇之，確有其物，而惜未睹其形也。初隆福寺鬻雜珠寶者，布茵於地，（俗謂之擺攤）羅諸小篋於其上，雖大風霾無點塵。或戲以囊有辟塵珠，其人椎魯，漫笑應之，弗信也。如是半載，一日，頓足大呼曰：『吾真誤賣至寶矣！』蓋是日飛塵忽集，始知從前果珠所辟也。按醫書有服響豆法，響豆者，槐實之夜中爆響者也，一樹祇一顆，不可辨識。其法，槐始花時，即以絲網繫樹上，防鳥鵠啄食；結子熟後，多縫布囊貯之，夜以爲枕，聽無聲者即棄去。如是遞枕，必有一囊作爆聲者，取此一囊，又多分小囊貯之枕；聽初得一響者，則又分如二枕，漸分至僅存二顆，再分枕之，則響豆得矣。此人所鬻之珠，諒亦無幾，如以此法分試，不數刻得矣，何至交臂失之乎？乃漫然不省，卒以輕棄，當緣祿相原薄耳。

○乾隆甲辰，濟南多火災。四月杪，南門內西橫街又火，自東而西，巷狹風猛，夾路皆烈焰。有張某者，艸屋三楹，在路北，火未及時，原可挈妻孥出，以有母柩，籌所以移避。旣，勢不可出，夫婦與子女，四人抱棺悲號，誓以身殉。時撫標參將方督軍撲救，隱隱聞哭聲，令標軍升後巷屋，尋聲至所居，垂綆使絕出。張夫婦並呼曰：『母柩在此，安可棄也？』其子女亦呼曰：『父母殉父母，我不當殉父母乎？』亦不肯上。俄火及，標軍越屋避去，僅以身免，以

爲閭門並煨燼，遙望太息而已。乃火熄巡視其屋，蠶然獨存；蓋因颶忽作，火轉而北，繞其屋後，焚鄰居一質庫，始復西也。非鬼神呵護，何以能然？此事在癸丑七月。德州山長張君慶源錄以寄余，與余潔陽消夏錄載婦婦事相類。而夫婦子女齊心同願，則尤難之難！夫二人同心，其利斷金，况六人乎？庶女一呼，雷霆下擊，况六人並純孝乎？精誠之至，哀感三靈，雖有命數，亦不能不爲之挽回；人定勝天，此亦其一事，雖異聞，卽謂之常理可也。余於張君不相識，而張君問關郵致，務使有傳，則張君之志趣可知矣。因爲點定字句，錄之此編。

○ 呂太常舍暉言：京師有一民家，停柩遇火，無路可出，亦無人肯助昇，乃閨家男婦，鋤鍤刀鏟，合手於室內掘一坎，置棺於中，上覆以土。坎甫掩，而火及，屋雖被焚，棺在坎中竟無恙，火性炎上故也。此亦應變之急智，因張孝子事，附錄之。

○ 交河泊鎮有王某，善技擊，所謂王飛鷹者是也。一夕，偶過墟墓間，見十餘小兒當路戲，約皆四五歲。叱使避，如不聞；怒摑其一，羣兒共譖言，王愈怒，蹴以足。羣兒全涌，各持磚雙擊其踝，捷若猿猱，執之不得；拒左則右來，禦前則後至，盤旋擗拄，竟以顛隕，頭目亦被傷。屢起屢仆，至於夜半，竟無氣以動。次日，家人寃之歸，兩足青紫，臥半月乃能起。小兒蓋狐也。以王之力，平時敵數十壯夫，尙揮霍自如，而遇此小魅，乃一敗塗地！淮南子引堯誠曰：「戰戰栗栗，日慎一日。人莫躡於山，而躡於垤。」左傳曰：「蜂虿有毒，」信夫！

郭形綸言：阜城有人外出數載，無音問。一日，倉皇夜歸，曰：「我流落無籍，誤落羣盜中，所刦殺非一，今事敗，幸跳身免；然聞他被執者，已供我姓名居址，計已飛檄拘眷屬，汝曹宜自爲計，俱死無益也。」揮淚竟去，更無一言。閩家震駭，一夜星散盡，所居竟廢爲墟，人亦不明其故也。越數載，此人至其故宅，訪父母妻子，移居何處。鄰人告以久逃匿，亦茫然不測所由。稍稍踪跡，知其妻在形綸家僱作，叩門尋訪，乃知其故。然在外實無爲盜事，後亦實無夜歸事；形綸爲稽官牘，亦併無緝捕事。久而憶耕作八溝時，（漢右北平之故地也）築室山岡，岡後有狐，時或竊物，又或夜中嗥叫，攬入睡，乃聚徒剷破其穴，薰之以烟，狐乃盡去。疑或其爲魅以報歟？

○奴子史錦文嘗往滄州延醫，暑月未携榼被，乘一馬而行。至張家溝西，店忽作，乃繫馬於樹，倚樹小憩，漸懵騰睡去，夢至一處，草屋數楹，一翁一嫗坐門外，見錦文邀坐。問姓名，自言：「姓李，行六，曾在崔莊住兩載，與君父史成德有交。」錦文幼時亦相見，今如是長成耶？念存歿，意頗悽愴。嫗又問：「五魁無恙否？」（五魁，史錦彩之乳名）三黑尙相隨否？」（三黑李姓，錦文異父弟，隨繼母同來者也。）亦頗周至。翁因言：「今年水潦，由某路至某處，水雖深，然沙底不陷；由某路至某處，水雖淺，然皆紅土膠泥，粘馬足難行。雨且至，日已過午，爾宜速往，不留汝坐矣。」霍然而醒，遙見四五丈外，有一孤冢，意即李六所葬歟。

如所指路，晚至常家磚河，果遇雨。歸告其繼母，繼母曰：『是嘗在崔莊賣瓜，果與爾父日遊醉鄉者也。』殂謝黃泉，尙捲捲故人之子，亦小人之有意識者矣。

○ 奴子傳顯喜讀書，頗知文義，亦稍知醫藥；性情迂緩，望之如撫憲老儒。一日，雅步行市上，逢人輒問見魏三兄否？（奴子魏藻，行三也。）或指所在，復雅步以往；比相見，喘息良久。魏問初見何意？曰：『適在苦水井前，遇見三嫂，在樹下作鍼黹；倦而假寐。小兒嬉戲井旁，相距三五尺耳，似乎可慮。男女有別，不便呼三嫂使醒，故走覓兄。』魏大駭奔往，則婦已俯井哭子矣。夫僮僕讀書，可云佳事；然讀書以明理，明理以致用也；食而不化，至昏憤僻謬，貽害無窮，亦何貴此儒者哉？

○ 武強一大姓，夜有劫盜，羣起捕逐，盜逸去，衆合力窮追，盜奔其祖塋松柏中，林深月黑，人不敢入，盜亦不敢出。相持之際，樹內旋颶四起，沙礫亂飛，人皆眩目不相見，盜乘間突圍得脫。衆相詫異，先靈何反助盜耶？主人夜夢其祖曰：『盜刦財，不能不捕；官捕得而伏法，盜亦不能怨主人。若未得財，可勿追也。追而及，盜還鬪傷人，所失不大乎？卽衆力足殪盜，盜殪則必告官，官或不諒，坐以擅殺，所失不更大乎？且我衆烏合，盜皆死黨；盜可夜夜伺我，我不能夜夜備盜也。一興爲讎，隱憂方大，可不深長思乎？旋風我所爲，解此結也。爾又何尤焉？』主人醒而喟然曰：『吾乃知老成遠慮，勝少年盛氣多矣。』

○ 滄州城守尉永公寧，與舅氏張公夢徵友善，余幼在外家聞其告舅氏一事曰：『某前鋒有女曰平姐，年十八九，未許人。一日門外賣脂粉，有少年挑之，怒罵而入；父母出視，路無是人，鄰里亦未見是人也。夜局戶寢，少年乃出於燈下，知爲魅，亦不驚呼，亦不與語，操利翦僞睡以候之。少年不敢近，惟立於床下，誘說百端，平姐如不見聞。少年倏去，越片時復來，握金珠簪珥數十事，值約千金，陳於牀上，平姐仍如不見聞。少年又去，而其物則未收。至天欲曙，少年突出曰：『吾伺爾徹夜，爾竟未一取視也！人至不可以利動，意所不可，鬼神不能爭，况我曹乎？吾誤會爾私祝一言，妄謂託詞於父母，故有是舉，爾勿嗔也。』歛其物自去。蓋女家素貧，母又老且病，父所支餉不足贍，曾私祝佛前，願早得一培養父母，爲魅所竊聞也。然則一語之出，一念之萌，曖昧中俱有伺察矣；耳目之前，可塗飾假借乎？

○ 瑤涇有好博者，貧至無餓，夫婦寒夜相對泣，悔不可追。夫言：『此時但有錢三五千，即可挑販給朝夕，雖死不入囊家矣。顧安所從得乎？』忽聞扣窗語曰：『爾果悔，是亦易得，即多於是亦易得，但恐故智復萌耳。』以爲同院尊長，憫惻相周，遂飲泣設誓，詞甚堅苦。隨開門出視，月明如晝，寂無一人，惘惘莫測其所以。次夕，又聞扣窗曰：『錢已盡返，可自取！』秉火起視，則數百千錢疊疊然，皆在屋內，計與所負適相當；夫婦狂喜，以爲夢寐，彼此揩腕皆覺痛，知灼然是真。（俗傳夢中自疑是夢者，但自揩腕，覺痛者是真，不痛者是夢也。）

以爲鬼神佑助，市牲醴祭謝。途遇舊博徒曰：『爾術進耶？運轉耶？何數年所負，昨日盡復也？』罔知所對，唯諾而已。歸甫設祭，聞簷上語曰：『爾勿妄祭，致招邪鬼。昨代博者，是我也。我居附近爾父墓，以爾父憤爾游蕩，夜夜悲嘯，我不忍聞，故幻爾形往囊家取錢歸；爾父寄語，事可一不可再也。』語訖，遂寂。此人亦自此改行，溫飽以終。嗚呼！不肖之子，自以爲惟所欲爲矣，其亦念黃泉之下，有夜夜悲嘯者乎？

○李秀升言：山西有富室，老惟一子，子病瘵，子婦亦病瘵，勢皆不救，父母甚憂之。子婦先卒，其父乃越爲子納妾，其母駁曰：『是病至此，不速之死乎？』其父曰：『吾固知其必不起，然未生是子以前，吾嘗祈嗣於靈隱，夢大士言：『汝本無後，以捐金助賑治千人，特予一孫送汝老。』不趁其未死，早爲納妾，孫自何來乎？』促成其事。不三四月而子卒，遺腹果生一子，竟延其祀。山谷詩曰：『能與貧人共年穀，必有明月生蚌胎，』信不誣矣！

○寶坻王泗和，余姻家也，嘗示余書艾孝子事一篇曰：艾子誠，寧河之艾鄉人，父文仲，以木工自給。偶與人鬪，擊之踣，誤以爲死，懼而逃，雖其妻莫知所往，第髫鬌傳聞似出山海關爾。是時妻方娠，越兩月，始生子誠；文仲不知已有子，子誠幼鞠於母，亦不知有父也。迨稍有知，乃問母父所在，母泣語以故。子誠自是憫惄。如有失，恆挈問其父之年齒狀貌，及先世之名字，姻姪之姓氏，里居亦莫測其意，姑一一告之。比長，或欲妻以女，子誠固辭曰：『

烏有其父流離，而其子安處室家者？」始知其有志於尋父，徒以孀母在堂，不欲遠離耳。然文仲久無音耗，子誠又生未出里閭，天地茫茫，何從蹤跡？皆未信其果能往。子誠亦未嘗議及斯事，惟力作以養母。越二十年，母以疾卒，營葬畢，遂治裝裹糧赴遼東。有沮以存亡難定者，子誠慨然曰：「若相遇，生則共返，歿則負骨歸。苟不相遇，甯老死道路間，不生還矣。」衆揮涕而送之。子誠出關後，念父避罪亡命，必潛踪於僻地；凡深山窮谷，險阻幽隱之處，無不物色。久而資斧既竭，行乞以餬口，凡二十載，終無悔心。一日，於馬家城山中遇老父，哀其竊餓，呼與語，窮得其故，爲詢感泣。引至家，款之酒食。俄有梓人家具入，計其年，與父相等。子誠心動，詰審其貌，與母所說略相似，因牽裾泣涕，具述其父出亡年月，且縷述家世及戚黨，冀其或是。是人且駭且悲，似欲相認而自疑在家未有子，子誠具陳始末，乃歎然相持哭。蓋文仲輾轉逃避，乃至是地，已閱四十餘年，又變姓名爲王友義，故尋訪無蹟，至是始偶相遇也。老父感其孝，爲謀歸計；而文仲流落久，多逋負，滯不能行。子誠乃踉蹌奔還，質田宅，貸親黨，得百金，再往，竟奉以歸。歸七年，以壽終。子誠得父之後，始娶妻，今有四子，皆勤儉能治生。昔文安王原尋親萬里之外，子孫至今爲望族；子誠事與相似，天殆將昌其家乎？子誠佃種余田，所居距余別業僅二里，余重其爲人，因就問其詳而書其大略如右；俾學士大夫知隴畝間有是人也。時癸丑重陽後二日。案子誠求父多年，無心忽遇，與宋朱壽昌尋母事同。

，皆若有神助，非人力所能爲。然精誠之至，故哀感幽明，雖謂之人力亦可也。

引據古義，宜徵經典，其剩雜說參酌而已，不能一一執爲定論也。漢書五行志以一產三男，列於人癥，其說以爲母氣盛也。故謂之咎徵。然成周八士四乳而生，聖人不以爲妖異，抑又何歟？夫天地氤氳，萬物化醣，非地之自能生也，男女構精，萬物化生，非女之自能生也。使三男不夫而孕，謂之人癥可矣；旣爲有父之子，則父氣亦盛可知，何獨以爲陰盛陽衰乎？循是以推，則嘉禾專車，異畝同穎，見於書序者，亦將謂地氣大盛乎？大抵洪範五行，說多穿鑿，而此條之難通，爲尤甚；不得以源出伏勝，遂以傳爲經。國家典制，凡一產三男，皆予賞賚，一掃曲學之陋說，眞千古定議定。余修續文獻通考，於祥異考中，變馬氏之例，削去此門，遵功令也。癸丑七月，草此書成，適儀曹以題賞一產三男本稱請署，偶與論此，因附記於書末。

河間先生與我熟書廿餘年，學問文章，名滿天下；而天性孤峭，不甚喜交游，退食之餘，焚香掃地，杜門著述而已。年近七十，不復以詞賦經心，惟時時追錄舊聞，以消閒送老。初作遼陽消夏錄，又作如是我聞，又作柳西雜志，皆已爲坊販刊行。今歲夏秋之間，又筆記四卷，取莊子語，題曰姑妄聽之。以前三書，甫經脫稿，即爲鈔胥私寫去，臘文誤字，往往而有，故此書特付時彥校之。時彥嘗謂先生諸書，雖托諸小說，而義存勸戒，無非典型之言，此天下之所知也。至于辨析名理，妙極精微，承擴古義，具有根據，則學問見焉。敍述剪裁，貫穿映帶，如雲容水態，逸出天

機，則文章亦見焉。讀者或未必盡知也，第曰先生出其餘技，以筆墨游戲耳。然則說先生之書，去小說幾何哉？夫著書必取鑑經義，而後宗旨正；必參酌史載，而後條理明；必博涉諸子百家，而後變化靈；譬大匠之造宮室，千機萬匯，與數樣小築，其結構一也。故不明著書之理者，雖詁經評史，不雜則鈍；明著書之理者，雖稗官賤記，亦具有體例。先生嘗曰：聊齋志異盛行一時，然才子之筆，非著書者之筆也。處罰以下，千寶以上，古番多佚矣，其可見完帙者：劉敬叔異苑，陶潛續搜神記，小說類；飛燕外傳，會真記，傳記類也。太平廣記事以類聚，故可並收。今一書而兼二體，所未解也。小說既述見聞，卽屬紀事，不比戲場關口，隨意裝點。俗元之傳，得譜孽端，故撰遺臭詳；元稹之記，出于自述，故約略梗概。楊升庵僞撰祇辛，尙知此意，升庵多見古書故也。今齋記之詞，蝶痴之照，細微曲折，摹繪如生；使出自言，似無此理；使出作者代言，則何從而聞見之？又所未解也。留仙之才，余誠莫逮其萬一，惟此二事則夏蟲不免疑冰。劉舍人云：滔滔前世，既洗予畱；渺渺來修，諒塵夜觀；心知其意，儒有人乎？因先生之言，以讀先生之書，如疊炬重規，毫毫不失，灼然與才子之筆，分路而揚镳。自喜區區私議，尙得與先生涯浪也。因附記于末，以告世之讀先生書者。

乾隆癸丑十一月，門人盛時彥謹跋。

漢
陽
續
錄

閻徵草堂筆記

灤陽續錄

紀曉嵐著

景酒垂榆，精神日減，無復著書之志。惟時作雜記，聊以消閒。灤陽消夏錄等四種，皆弄筆遺日者也。年來併此編為一，時有異聞，偶題片紙；或忽憶舊事，擬補前編，又率不甚收拾，如雲烟之過眼，故久未成書。今歲五月，扈從深陽，漫值之餘，盡長多暇，乃連綴成書，命曰灤陽續錄。譜寫既完，因題數語，以志緣起。若夫立言之意，則前四書之序詳矣，茲不複衍焉。

嘉慶戊午，七夕後三日，觀奕道人畫於齋部直廬，時年七十有五。

一

嘉慶戊午五月，余扈從灤陽，將行之前，趙鹿泉前輩云：有瞽者郝生，主彭芸楣參知家，以揣骨遊士大夫間，語多奇驗。惟揣胡祭酒長齡，知其四品，不知其狀元耳。在江湖術士中，其藝差精。郝自稱河間人，余詢鄉里，無知者，殆久游於外歟？郝又稱其師乃一僧，操術彌高。

，與人一兩言，卽知其官祿；久住深山，立意不出。其事太神，則余不敢信矣。案相人之法，見於左傳，其書漢志亦著錄；惟太素脈，揣骨二家，前古未聞。太素脈至北宋始出，其授受淵源，皆支離附會，依託顯然，余於四庫全書總目已詳論之。揣骨亦莫明所自起。考太平廣記一百三十六引三國典略稱：北齊神武與劉貴賈智等射獵遇盲姬，徧捗諸人，云並富貴；及捗神武，云皆由此人。似此術南北朝已有。又定命錄稱：天寶十四載，陳陽縣醫者馬生，惶趙自勤頭骨，知其官祿。劉公嘉話錄稱：貞元末，有相骨山人瞽雙目，人求相，以手捗之，必知貴賤。○劇談錄稱：開成中，有龍復本者，無目，善聽聲揣骨。是此術至唐乃盛行也。流傳既古，當有所受，故一知半解，往往或中，較太素脈稍有據耳。

○誠謠英勇公阿公言：（文成公之子，襲封）燈市口東，有二郎神廟，其廟面西，而曉日初出，輒有金光射室中，似乎返照，其隣屋則不然，莫喻其故。或曰：「是廟基址與中和殿東西相值，殿上火珠，（宮殿金頂，古謂之火珠，唐崔曙有明堂火珠詩，是也。）映日回光耳。」其或然歟？

○阿公偶問余刑天干戚事，余舉山海經以對。阿公曰：「君勿謂古記荒唐，是誠有也。昔科爾沁台吉達爾瑪達都營獵於漠北深山，遇一鹿，負箭而奔，因引弧殪之。方欲收取，忽一騎馳而至，鞍上人有身無首，其目在兩乳，其口在嘴，語啁噏自嚼出，雖不可辨，然觀其手所指畫

似言鹿其所射，不應奪之也。從騎皆震懼失次；台吉素有膽，亦指畫示以彼射未仆，此射乃獲，當割而均分。其人會意，亦似首肯，竟持半鹿而去。不知其是何部族，居於何地。據其形狀，豈非刑天之遺類歟？天地之大，何所不有？儒者自拘於見聞耳。」案史記釋山海經禹本紀所有怪物，余不敢信。是其書本在漢以前。列子稱大禹行而見之，伯益知而名之，夷堅聞而志之，其言必有所受，特後人不免附益，又竄亂之，故往往悠謬太甚，且雜以秦漢之地名；分別觀之可矣，必謂本依附天問，作山海經，不應引山海經反註天問，則太過也。

○ 胡中丞太初，羅山人兩峯，皆能視鬼；恆閱學蘭臺亦能見之，但不能常見耳。戊午五月，在避暑山莊直廬偶然話及，蘭臺言鬼之形狀，仍如人，惟目直視，衣紋則似片片挂身上，而束之下垂，與人稍殊。質如烟霧，望之依稀似人影；側視之，全體皆見；正視之，則似半身入牆中，半身凸出。其色或黑或蒼。去人遠在一二丈外，不敢逼近；偶猝不及避，則或瑟縮匿牆隅，或隱入坎井，人過乃徐出。蓋燈昏月黑，日暮雲陰，往往遇之，不爲訝也。所言與胡羅二君略相類，而形狀較詳，知幽明之理，不過如斯。其或黑或蒼者，鬼本生人之餘氣，漸久漸散，以至於無。故左傳稱新鬼大，故鬼小。殆由氣有厚薄，斯色有濃淡歟？

○ 蘭臺又言：嘗時晝仰視，見一龍自西而東，頭角略與畫圖同，惟四足開張搖撼，如一舟之鼓四棹。尾扁而闊，至末漸纖，在似蛇似魚之間；腹下正白如匹練。夫陰雨見龍，或露首尾鱗

爪耳；未有天無絶燭，不風不雨，不電不雷，視之如此其明者。錄之，亦足資博物也。

◎ 趙鹿泉前輩言：孫虛船先生未第時，館於某家，主人之母適病危，館童具晚餐至，以有他事，尚未食，命置別室几主。倏見一白衣人入室內，方恍惚錯懼，又一白衣短人逡巡入；先生入室尋視，則二人方相對大唱。厲聲叱之，白衣者遁去，白衣者以先生當門不得出，匿於牆隅；先生乃坐於戶外，觀其變。俄主人踉蹌出曰：『頃病者作鬼語，稱冥使奉牒來拘，其一爲先生所扼，不得出，恐誤桂限，使亡人獲大咎。未審真僞，故出視之。』先生乃移坐他處，彷彿見白衣短人狼狽去，而內寢哭聲如沸矣。先生篤實君子，一生未嘗有妄語，此事當實有也。惟是陰律至嚴，神聰至聰，而攝魂吏卒不免攘奪病家酒食；然則人世之吏卒，其不可嚴察乎？

◎ 門人伊比部秉綏言：有書生赴京應試，寓西河沿旅舍中，壁懸仕女一軸，風姿豔逸，意態如生；每獨坐，輒注視凝思，客至或不覺。一夕，忽翩然自畫下，宛一好女子也。書生雖知爲魅，而結念既久，意不自持，遂相與笑語嬾婉。比下第南歸，竟買此畫去，至家懸之書齋，寂無靈響，然眞眞之喚，弗輟也。三四月後，忽又翩然下，與話舊事，不甚答，亦不暇致詰，但相悲喜。自此狎媠無間，遂患羸疾。其父召茅山道士劾治，道士熟視壁上曰：『畫無妖氣，爲祟者，非此也。』結境作法，次日，有一狐墮壇下。知先有邪心，以邪召邪，狐故得而假借。其京師之所遇，當亦別一狐也。

◎ 斷天下之是非，據禮據律而已矣；然有於禮不合，於律必禁，而介然孤行其志者。親黨家有婢名柳青，七八歲時，主人卽指與小奴益壽爲婦。迨年十六七，合婚有日，益壽忽以博負逃，久而無耗，主人將以配他奴，誓死不肯。婢頗有姿，主人乘間挑之，許以側室，亦誓死不肯。乃使一嫗說之曰：『汝旣不肯負益壽，且暫從主人，當多方覓益壽，仍以配汝。如不從，卽鬻諸遠方，無見益壽之期矣。』婢暗泣數日，竟俛首薦枕席，惟時時促覓益壽。越三四載，益壽自投歸，主人如約，爲合巹。合巹之後，執役如故，然不復與主人交一語，稍近之，輒避去；加以鞭笞，並照益壽使逼脅，訖不肯從。無可如何，乃善遣之。臨行，以小篋置主母前，叩拜而去；發之，皆主人數年所私給，纖毫不缺。後益壽負販，婢縫紉，拮据自活，終無悔心。余乙酉家居，益壽尙持銅磁器數事來售，頭已白矣；問其婦，云久死。異哉！此婢不貞不淫，亦貞亦淫，竟無可位置，錄以待君子論定之。

◎ 吳茂鄰，姚安公門客也，見二童互詈，因舉一事曰：交河有人嘗於途中遇一叟，泥滑失足，擠此人幾仆。此人故暴橫，遂辱罵叟母，叟怒欲與角，忽俛首沈思，揖而謝罪，且叩其名姓居址，至歧路別去。此人至家，其母白晝閉房門，呼之不應，而喘息聲頗異；疑有他故，穴窗窺之，則其母裸無寸絲，昏昏如醉，一人據而淫之，諦視，卽所遇叟也。憤激叫噭，欲入捕捉，而門窗俱堅，固不可破，乃急取鳥銃自櫨外擊之，噭然而仆，乃一老狐也。鄰里聚觀，莫之

駭笑。此人冒狐之母，特託空言，竟致此狐實報之，可以爲善置者戒。此狐快一朝之憤，反以隕鳥，亦足爲睚眦必報者戒也。

○誠謀英勇公言：暢春苑前有小溪，值夜內侍，每雲陰月黑，輒見空中朗然懸一星，共相認異。輾轉尋視，乃見光自溪中出，知爲寶氣；畫計取之，得一蚌，橫徑四五寸。剖視，得二珠，綏合爲一，一大一稍小，巨似棗，形似蠧蘆。不敢私匿，遂以進御，至今用爲朝冠之頂。此乾隆初事也。小溪不能產巨蚌，蚌珠未聞有合歡；斯由天命聖人，因地呈符瑞。壽躋九旬，康強時昔，豈偶然也哉？

○蓮以夏開，惟避暑山莊之遠，至秋乃開，較長城以內遲一月有餘。然花雖晚開，亦復晚謝；至九月初旬，翠蓋紅衣，宛然尚在。宛中每與菊花同瓶對插，屢見於聖製詩中。蓋塞外地寒，春來較晚，故夏亦花遲。至秋早寒，而不早凋，則莫明其理。今歲恭讀聖製詩註，乃知苑中池沼，匯武列水之三源，又引溫泉以注之，暖氣內涵，故花能耐冷也。

○戴遂堂先生諱亨，姚安公癸巳同年也，罷齊河令歸，營館余家。言其先德本浙江人，心思巧密，好與西洋人爭勝。在欽天監與南懷仁忤，（懷仁，西洋人，官欽天監正）遂徙鐵嶺，故先生爲鐵嶺人。言少時見先人造一鳥銃，形若琵琶，凡火藥鉛丸，皆貯於銃脊，以機輪開閉。其機有二，相衝如牝牡，扳一機，則火藥鉛丸自落筒中，第二機隨之並動，石激火出而銃發。

矣。計二十八發，火藥鉛丸乃盡。始需重賄，擬獻於軍營，夜夢一人詞責曰：「上布好生，汝如獻此器，使流布人間，汝子孫無噍類矣。」乃懼而不獻。說此事時，顧其姪秉瑛（乾隆乙丑進士，官甘肅高臺知縣）曰：「今尚在汝家乎？可取來一觀！」其姪曰：「在戶部學習時，五弟之子繕以寶錢，已莫可究詰矣。」其爲寶已亡失，或愛惜不出，蓋不可知。然此器亦奇矣。誠謀英勇公因言：征烏什時，文成公與勇毅公明公犄角爲營，距寇壘約里許，每相往來，輒有鉛丸落馬前後，幸不爲所中耳。度烏銃之力，不過三十餘步，必不相及，疑溝中有伏，搜之無見，皆莫明其故。破敵之後，執俘訊之，乃知其國寶器有二銃，力皆可及一里外；搜索得之，試驗不虛。與勇毅公各分其一。勇毅公征緬甸，歿於陣，銃不知所在；文成公所得，今尚藏於家。究不知何術製作也。

○、宋代有神臂弓，實巨弩也，立於地而踏其機，可三百步外貫鐵甲，亦曰克敵弓。洪容齋試詞科，有克敵弓銘是也。宋軍拒金，多倚此爲利器；軍法不得遺失一具，或敗不能擣，則寧碎之，防敵得其機輪仿製也。元世祖滅宋，得其式，曾用以制勝。至明，乃不得其傳。惟永樂大典尙全載其圖說。然其機輪，一事一圖，但有短長寬窄之度，與其牝牡凸凹之形，無一全圖。余與鄒念喬侍郎窮數日之力，審諭逗合，訖無端緒。余欲鉤摹其樣，使西洋人料理之，光師劉文正公曰：『西洋人用意至深，如算術借根，法本中法，流入西域，故彼國謂之東來法；今從

學算，反祕密不肯盡言。此等既相傳利器，安知不陰圖以去，而以不解謝我乎？永樂大典，貯在翰苑，未必後來無解者，何必求之於異國？」余與念喬乃止。維此老成，贍言百里，信乎？所見者大也！

◎ 貝勒春暉主人言：熱河碧霞元君廟，（俗謂之娘娘廟）兩廡塑地獄變相。西廡一鬼卒，慘淡可畏，俗所謂地方鬼也，有人見其出買雜物，如柴炭之類，往往堆積於廟內；問之士人，信然；然不爲人害，亦習而相忘。或曰：『鬼不烹飪，是安用此？』左傳曰：「石不能言，物或憑焉。」其他精怪歟？恐久且爲患，當早圖之。』余謂天地之大，一氣化生；深山大澤，何所不有；熱河穹巖巨壑，密邇民居，人本近彼，彼遂近人，於理當有之。抑或莫木之妖，依其本質；狐狸之屬，原其故居；借形幻化，託諸土偶，於理當亦有之，要皆造物所並育也。聖人以魑魅魍魎，鑄於禹鼎；庭氏方相，列於周官；去其害民者而已，原未嘗盡除異類。既不爲害，自可聽其去來。海客狎鷗，忽翔不下；機心一起，機心應之，或反膠膠擾擾矣。

◎ 宛平陳鶴齡，名永年，本富室，後稍落。其弟永泰先亡，弟婦求析箸，不得已從之。弟婦又曰：『兄公男子，能經理；我一孀婦，子女又幼，乞與產三分之二。』親族皆曰不可，鶴齡曰：『弟婦言是，當從之。』弟婦又以孤寡不能徵逋負，欲以貨財當二分，而以積年未償借券，併利息計算，當鶴齡之一分，亦曲從之。後借券皆索取無着，鶴齡遂大貧。此乾隆丙午事也。

○陳氏先無登科者，是年鶴齡之子三立，竟舉於鄉。放榜之日，余同年李步玉居與相近，聞之，喟然曰：「天道固終不負人！」

○南皮張浮槎，名景運，卽著秋坪新語者也，有一子，早亡，其婦縊以殉。縊處壁上，有其子小像，高尺餘，眉目如生，其迹似畫非畫，似墨非墨；婦固不解畫，又無人能爲追寫，且寢室亦非人所能到，——是時親黨畢集，均莫測所自來。張氏紀氏爲世姻，紀氏之女適張者數十人，張氏之女適紀者亦數十人，衆目同觀，咸詫爲異。余謂此烈婦精誠之至極，不爲異也。蓋神之所注，氣即聚焉；氣之所聚，神亦凝焉；神氣凝聚，象即生焉；象之所麗，迹卽著焉。生者之神氣動乎此，亡者之神氣應乎彼，兩相翕合，遂結此形。故曰緣心生象，又曰至誠則金石爲開也。浮槎錄其事迹，徵士大夫之歌詠。余擬爲一詩，而其理精微，筆力不足以闡發，凡數易稿，皆不自愜，至今耿耿於心。姑錄於此，以昭幽明之感，詩則期諸異日焉。

○神仙服餌，見於雜書者不一；或亦偶遇其人，然不得其法，則反能爲害。戴遂堂先生言：嘗見一人服松脂十餘年，肌膚充悅，精神強固，自以爲得力。然久而覺腹中小不適，又久而病燥結，潤以麻仁之類，不應；攻以硝黃之類，所遺者細僅一線；乃悟松脂粘挂於腸中，積漸凝結，愈厚則其發愈峻，故束而至是也。無藥可醫，竟困頓至死。又見一服硫黃者，膚裂如磔，置水上，痛乃稍減。古詩：「服藥求神仙，多爲藥所誤，」豈不信哉！

○ 長城以外，萬山環抱，然皆坡陀如岡阜；至王家營迤東，則嶽崎秀拔，皴皴皆含畫意，蓋天開地獻，靈氣之所鍾故也。有羅漢峯，宛似一僧趺坐，頭頂，胸腹，臂肘，歷歷可數。有磨錘峯，（卽水經注所稱武列水側有孤石雲舉者也，）上豐下銳，屹若削成。余修熟河志時，曾躋梯挽梗至其下，乃無數石卵與碎砂凝結而成，瓦古不圮，莫明其故。有雙塔峯，亭亭對立，遠望如兩浮圖，拔地湧出，無路可上；或夜聞上有鐘磬經唄聲，晝亦時有片雲往來。乾隆庚戌，命守吏構木爲梯，遣人登視：「峯周圍一百六步，上有小屋，屋中一几一香爐，中供片石，鐫「王仙生」三字；」峯周圍六十二步，上種韭二畦，塍畛方正，如園圃之所築；是決非人力所到，不謂之仙蹤靈迹，不得矣。耳目之前，惝恍莫測，尙如此；講學家孰其私見，動曰：「此理之所無，」不亦慎乎？（距雙塔峯里許，有關帝廟，住持僧悟真云：乾隆壬寅，一夜大雷雨，雙塔峯墜下一石佛，今尙供廟中。然僅粗石一片，其一面略似佛形而已。此事在庚戌前八年，毋乃以此峯尙有靈異，欲引而歸彼法歟？疑以傳疑，并附著之。）

○ 同年蔡芳三言：嘗與諸友遊西山，至深處，見有微徑，試緣而登，寂無居人，祇破屋數間，苔侵草沒。視壁上，大書一「我」字，筆力險勁。因入觀之，復有字迹，諦審，乃二詩。其一曰：「溪頭散步遇隣家，邀我同嘗嫩蕨芽。攜手貪論南渡事，不知觸折亞枝花。」其二曰：「酒酣醉臥老松前，露下空山夜悄然。野鹿經年相見熟，也來分我綠苔眠。」不著年月姓名，

味其詞意，似前代遺民，或以爲仙筆，非也。又表弟安中寬，昔隨木商出古北口，因訪友至古爾板蘇巴爾漢（俗稱三座塔，卽唐之營州，遼之興中府也。）居停主人云：山家嘗捕得一鹿，方縛就洞邊屠割，忽繩寸寸斷，蹶然逸去。遙見對山一戴笠人，似舉手指畫，疑其以術禁制之。是山陡立，古無人踪，或者其仙歟？

○先師何鵬菴先生，諱琇，雍正癸丑進士，官至宗人府主事，宦途坎坷，貧病以終。著有樵香小記，多考證經史疑義，今著錄四庫全書中。爲詩頗臺陸放翁。一日，作詠懷詩曰：「冷署蕭條早放衙，閒官風味似仙家。偶來舊友尋棋局，絕少餘錢落畫叉。淺碧好儲消夏酒，嫣紅已到殿春花。鏡中頻看頭如雪，愛惜流光倍有加。」爲余書於扇上。姚安公見之，沈吟曰：「何摧抑哀怨乃爾！殆神志已頽乎？」果以是年夏秋間謝世；古云詩識，理或有之。

○趙鹿泉前輩言：呂城，吳呂蒙所築也，夾河兩岸，有二土神祠：其一爲唐汾陽王郭子儀，已不可解；其一爲袁紹部將顏良，更不省其所自來。土人祈禱，頗有靈應。所屬境周十五里，不許置一關帝祠，置則爲禍。有一縣令不信，值顏祠社會，親往觀之，故令伶人演三國志雜劇。狂風忽起，捲蘆棚苦蓋至空中，斗擲而下，伶人有死者；所屬十五里內，瘟疫大作，人畜死亡，令亦大病幾殆。余謂兩軍相敵，各爲其主，此勝彼敗，勢不並存；此以公義殺人，非以私恨殺人也。其間以智勇之略，敗於意外者，其數在天，不得而尤人；以驚下之才，敗於勝己者

，其過在己，亦不得而尤人。張睢陽厲鬼殺賊，以社稷安危，爭是一郡，是爲君國而然，非爲一己而然也。使功成事定之後，歿於戰陣者，皆挾以爲讐，則古來名將，無不爲鬼所殛矣，有是理乎？且顏良受殲已久，越一二千年，曾無靈響，何忽今日而爲神？何忽今日而報怨？揆以天理，殆必不然。是蓋廟祝師巫，造爲詭語；山妖水怪，因民聽熒惑而依託之。劉敬叔異苑曰：「丹陽縣有袁雙廟，真第四子也，真爲桓宣武誅，便失所在。太元中，形見於丹陽，求立廟，未卽就功，大有虎災；被害之家，輒夢雙至，催功甚急。百姓立祠，於是猛暴用息。常以二月晦，鼓舞祈祠，其日，恒風雨。至元嘉五年，設奠訖，村人邱都，於廟後見一物，人面鼴身葛巾，七孔端正，面有酒氣，未知爲雙之神，爲是物憑也。」余謂來必風雨，其爲水怪無疑；然則是事古有之矣。

○ 袁氏張公夢徵言：（亦字尚文，諱景說）滄州吳家莊東，一小庵，歲久無僧，恆爲往來憩息地。有月作人每於庵前遇一人，招之坐談，頗相投契；漸與赴市沽飲，情益款洽。偶詢其鄉貫居址，其人愧謝曰：『與君交厚，不敢欺，實此庵中老狐也。』月作人亦不怖畏，來往如初。一日復遇，挈鳥銃相授曰：『余狎一婦，余弟亦私與狎，是盜嫂也。禁之不止，毆之則余力不敵，憤不忍，將今夜伺之於路歧，與決生死；聞君善用銃，俟交鬪時，乞發以擊彼，感且不朽。月明如晝，君望之易辨也。』月作人諾之，卽所指處伏草間。旣而私念曰：『其弟無禮

，誠當死，然究所媚之外婦，彼自有夫，非嫂也；骨肉之間，宜善處置，必致之死，不太忍乎？彼兄弟猶如此，吾時與往來，儻有睚眦，慮且及我矣。」因乘其糾結不解，發一銃而兩殺之。棠棣之詩曰：「兄弟鬭于牆，外禦其侮，」家庭交搆，未有不歸於兩傷者。舅氏恆舉此事爲子姪戒，蓋是人負兩狐歸，嘗目睹也。

司庖楊嫗言其鄉某甲將死，囑其婦曰：「我生無餘賞，身後汝母子必凍餓，——四世單傳，存此幼子，——今與汝約，不拘何人能爲我撫孤，則嫁之，亦不限服制月日，食盡則行。」囑訖，閉目不更言，惟呻吟待盡，越半日乃絕。有某乙聞其有色，遣媒妁請如約，婦雖許婚，以尙足自活，不忍行。數月後，不能舉火，乃成禮。合巹之夜，已滅燭就枕，忽聞窗外嘆鼻聲。婦識其聲歎，知爲故夫之魂，隔窗嗚咽語之曰：「君有遺言，非我私嫁。今夕之事，於勢不得不不然，君何以爲累？」魂亦曰嗚咽曰：「吾自來視兒，非來累汝。因聞汝啜泣鉗粧，念貧故使汝至於此，心脾悽動，不覺喟然耳。」某乙悸甚，急披衣起曰：「自今以往，如不視君子如子者，有如日靈。」語遂寂。後某乙耽玩蠶囊，足不出戶，而婦恆悄悄如有失；某乙倍愛其子以媚之，乃稍稍笑語。七八載後，某乙病死，無子，亦別無親屬。婦據其貲，延師教子，竟得遊泮，又爲納婦，生兩孫。至婦年四十餘，忽夢故夫曰：「我自隨汝來，未曾離此。因吾子事事得所，汝雖日與彼狎暱，而念念不忘我，燈前月下，晝夜彈淚，我皆見之，故不欲稍露形聲，

慙爾母子。今彼已轉輪，汝壽亦盡，餘情未斷：當隨我同歸也。」數日，果微疾，以夢告其子，不肯服藥，荏苒遂卒。其子奉棺合葬於故夫，從其志也。程子謂餓死事小，失節事大，是誠千古之正理，然爲一身言之耳。此婦甘辱一身，以延宗祀，所全者大，似又當別論矣。楊嫗能舉其姓氏里居，以碎璧歸趙，究非完美，隱而不書，閔其遇，悲其志，爲賈者諱也。父吾鄉有再醮故夫之三從表弟者，兩家所居，距一牛鳴地，嫁後仍以親串禮回視其姑，三數日，必來問起居，且時有贍助，姑賴以活。歿後，出貲斂葬，歲恆遣人來其墓。又京師一婦少寡，雖頗有姿首，而鍼黹烹飪，皆非所能，乃謀於翁姑，僞稱己女，鬻爲宦家妾，竟養翁姑終身。是皆墮節之婦，原不足稱，然不忘舊恩，亦足勵薄俗。君子與人爲善，固應不沒其寸長。講學家持論務嚴，遂使一時失足者，無路自贖，反甘心於自棄，非教人輔過之道也。

○慧燈和尙言：有舉子於豐宜門外，租小庵過夏，地甚幽僻。一日，得揣摩祕本，於燈下手鈔，聞窗外似窻竈有人，試問爲誰？外應曰：『身是幽魂，沈滯於此，不聞書聲者百餘年矣。』連日聽君誦誦，根觸夙心，思一晤談，以消鬱結。與君氣類，幸勿相驚。』語訖，揭簾徑入，舉止溫雅，甚有士風。舉子惶怖，呼寺僧，僧至，鬼亦不畏，指一椅曰：『師且坐！我故識師，師素樸野，無叢林市井氣，可共語也。』僧及舉子俱踧踖不能答。鬼乃採取所錄書，縕閱數行，遽擲之於地，奄然而滅。

楊雨亭言：萊州深山，有童子牧羊，日恆亡一二，大爲主人朴責。留意偵之，乃二大蛇從山罅出，吸之吞食，其巨如甕，莫敢擾也。童子恨甚，乃謀於其父，設牽刀於山罅，果一蛇裂腹死；懼其偶之報復，不敢復牧於是地。時往潛伺，寂無形迹，意其他徙矣。半載以後，食是地水草勝他處，仍驅羊往牧；牧未三日，而童子爲蛇吞矣。蓋潛匿不出，以誘童子之來也。童子之父有心計，陽不搜索，而陰祈營弁藏一礮於深草中，時密往伺察。兩月以外，見石上有蜿蜒痕，乃載燧夜伏其旁，蛇果下飲於澗，簌簌有聲，遂一發而糜碎焉。還家之後，忽發狂自搊曰：『汝計殺我，與我計殺汝子，適相當也。我已深藏不出，汝又百計以殺我，則我爲枉死矣。今必不舍汝。』越數日而卒。俚諺有之曰：『角力不解，必同仆地，角飲不解，必同沈醉。』斯言雖小，可以喻大矣。

孟釐洲自記巡視臺灣事曰：『乾隆丁酉，偶與友人扶乩，乩贈余以詩曰：「乘槎萬里渡滄溟，風雨魚龍會百靈。海氣粘天迷島嶼，潮聲簸地走雷霆。」記取白雲飄渺處，有人同望蜀山青。』時將有巡視台灣之役，余疑當往；數日，果命下。六月啓行，八月至廈門，渡海駐半載，始歸。歸時風利，一晝夜即登岸。去時飄蕩十七日，險阻異常。初出廈門，即雷雨交作，雲霧晦冥，信帆而往，莫知所適。忽腥風觸鼻，舟人曰：黑水洋也。其水比海水凹下數十丈，闊數十里，長不知其所極，黝然而深，視如潑墨。舟中搖手戒

勿語，云其下卽龍宮，爲第一險處，度此可無虞矣。至白水洋，遇巨魚，鼓鬣而來，舉其首如危峯障日，每一撥刺，浪涌如山，聲砰訇如霹靂，移數刻始過盡；計其長，當數百里。舟人云來迎天使，理或然歟？旣而颶風四起，舟幾覆沒，忽有小鳥數十，環繞檣竿，舟人喜躍，稱天後來拯，風果頓止，遂得泊澎湖。聖人在上，百神效職，不誣也。遐思所歷，一一與詩語相符，非鬼神能前知歟？時先大夫尙在堂，聞余有過海之役，命兄到赤嵌來視余，遂同登望海樓，并末二句亦巧合，益信數皆前定，非人力所能爲矣。戊午秋，扈從漢陽，與曉嵐宗伯話及，宗伯方草漢陽續錄，因書其大略付之，或亦足資談柄耶？」考唐鍾輅作定命錄，大旨在戒人躁競，毋涉妄求。此乩仙預告未來，其語皆驗，可使人知無閼禍福之驚恐，與無心聚散之蹤跡，皆非偶然，亦足消趨避之機械矣。

⊕ 高密單作虞言：山東一巨室，無故家中廩自焚，以爲偶遺火也。俄怪變數作，閭家大擾。一日，廳事上砰磕有聲，所陳設玩器俱碎。主人性素剛勁，厲聲叱問曰：『青天白日之下，是何妖魅，敢來爲祟？吾行訴爾於神矣。』梁上朗然應曰：『爾好射獵，多殺我子孫，銜爾次考，至爾家伺隙八年矣。爾祖宗澤厚，福運未艾，中雷神灶君門尉禁我弗使動，我無如何也。今爾家兄弟外爭，妻妾內訌，一門各分朋黨，儼若寇讐，敗徵已見，戾氣應之；諸神不歆爾祀，邪鬼已闖爾室，故我得而甘心焉。爾尙憤憤哉？』其聲憤厲，家衆共聞。主人悚然有思，撫膺

太息曰：『妖不勝德，古之訓也。德之不修，於妖乎何尤？』乃呼弟及妻妾曰：『禍不遠矣，幸未及也；如能共釋宿憾，各逐私黨，翻然一改其所爲，猶可以救。今日之事，當自我始；爾等聽我，祖宗之靈，子孫之福也；如不聽我，我披髮入山矣。』反覆開陳，引咎自責，淚涔涔漬衣袂；衆心感動，並伏几哀號，立逐離間奴婢十餘人。凡彼此相軋之事，並一時頓改。執家於牢，歃血盟神曰：『自今以往，懷二心者如此豕。』方彼此謝罪間，梁上頓足曰：『我復讐而自漏言，我之過也夫！』嘆詫而去。此乾隆八九年間事。

○侍姬明玕，粗知文義，亦能以常言成韻語。嘗夏夜月明，窗外夾竹桃盛開，影落枕上，因作花影詩曰：『絳桃映月數枝斜，影落窗紗透帳紗。三處婆娑花一樣，只憐兩處是空花。』意頗自喜。次年，竟病歿。其婢玉臺，侍余一年餘，年甫十八，亦相繼天逝。「爾處空花」，遂成詩讖。氣機所動，作者殊不自知也。

○一庖人隨余數年矣，今歲扈從灤陽，忽無故束裝去，借住於附近巷中；蓋挾余無人烹飪，故居奇以索高價也。同人皆爲不平，余亦不能無憤恚，旣而忽憶武強劉景南官中書時，極貧窘，一家奴僂蹇求去，景南送之以詩曰：『饑寒追汝各謀生，送汝依依尚有情。留取他年相見地，臨階惟嘆雨三聲。』忠厚之言，溢於言表。再三吟誦，覺褊急之氣都消。

二

○一館吏議敍得經歷，需次會城，久不得差遣，頓困殊甚；上官有憐之者，權令署典史，乃大作威福，復以氣焰譖同僚，緣是以他事落職。邵二雲學士偶話及此，因言其鄉有人，方夜讀，聞窗櫺有聲，詰視之，紙裂一罅，有兩小手，擘之，大纔如瓜子，即有一小人躍而入，綵衣紅履，頭作雙髻，眉目如畫，高僅二寸餘，掣案頭筆，舉而旋舞，往來騰踏於硯上，拖帶墨瀋，書卷俱污。此人初甚錯愕，坐觀良久，覺似無他技，乃舉手撲之，蹶然就執，踴躍掌握之中，音如呦呦蟲鳥，似言乞命。此人恨甚，徑於燈上燒殺之，滿室作枯柳木氣，迄無他變。鍊形甫成，毫無幻術，而肆然侮人以取禍，其此吏之類歟？此不知實有其事，抑二雲所戲造，然聞之亦足以戒也。

○昌吉守備劉德言：昔征回部時，因有急檄，取珠爾士斯路馳往。陰晦失道，十餘騎皆迷，裹糧垂盡，又無水泉，姑坐樹根，冀天晴辨南北。見崖下有人馬骨數具，雖風雪剝蝕，衣械並朽，察其形製，似是我兵，因對之嘆嘆曰：『再兩日不晴，與君輩在此爲侶矣！』頃之，旋風起林外，忽來忽去，似若相招。試縱馬隨之，風卽前導；試暫憩息，風亦不行，曉然知爲斯骨之靈，隨之返。行三四十里，又度嶺兩重，始得舊路，風亦歛然息矣。衆哭拜之而去。嗟乎！

生旣捐軀，魂猶報國，精靈長存，而名氏翳如，是亦可悲也已！

○謂無神仙，或云遇之；謂有神仙，又不復遇。劉向葛洪陶宏景以來，記神仙之書，不啻百家；所記神仙之名姓，不啻千人；然後世皆不復言及。後世所遇，又自有後世之神仙；豈固保精氣，雖得久延，而究亦終歸遷化耶？又神仙清淨，方士幻化，本各自一途；諸書所記，凡幻化者皆曰神仙，殊爲無別。有王嫗者，房山人，家在深山，嘗告先母張太夫人曰：山有道人，年約六七十，居一小庵，拾山果爲糧，掬泉而飲。日夜擊木魚誦經，從未一至人家。有就其庵與語者，不甚酬答，餽遺亦不受。王嫗之姪僑於外，一夕歸省母，過其庵前，道人大駭曰：『夜深虎出，爾安得行？須我送爾往。』乃琅琅擊木魚前導，未半里，果一虎突出，道人以身障之，虎自去，道人不別亦自去。忘後忽失所在。此或似仙歟？從叔梅庵公言：嘗見有人使童子登三層明樓上，（北方似覆彌者爲暗樓；上層作雉堞形，以備禦寇者爲明樓。）以手招之，翩然而下，一無所損。又以銅盂投溪中，呼之，徐徐自浮出。此皆方士禁制之術，非神仙也。舅氏張公健亭言：磚河農家，牧數牛於野，忽一時皆暴死。有道士過之曰：『此非真死，爲妖鬼所攝耳。急灌以吾藥，使臘府勿壞，吾爲爾効治，召其魂。』因延至家，禹步作法，約半刻，牛果皆蹶然起。留之飯，不顧而去。有知其事者，曰：『此先以毒草置草中，後以藥解之耳。不肖受謝，示不圖財，爲再來熒惑地也。吾在山東見此人行此術矣。』此語一傳，道士遂不復至。

○是方士之中，又有真僞，何概曰神仙哉？

李南潤言：其鄰縣一生，故家子也，少年佻達，頗漁獵男色。一日，自親串家飲歸，距城稍遠，雲陰踏黑，度不及入，微雪又簌簌下，方躊躇間，見十許步外有燈光，遣僕往視，則茅屋數間，四無居人，屋中惟一童一嫗。問有棲止處否？嫗曰：「不久出外，惟一孫與我住此，尚有空屋兩間，不嫌湫隘，可權宿也。」遂呼童繫二馬樹上，而邀生入坐。嫗言老病須早睡，囑童應客。童年約十四五，衣履破敝，而眉目極姣好，試挑與言，自吹火煮茗，不甚答。漸與諧笑，微似解意；忽乘間悄語曰：「此地密邇祖母房，雪晴當親至公家，乞賞也。」生大喜慰，解繡囊玉玦贈之，亦羞澁而受。軟語良久，乃掩門持燈去。生與僕倚壁倦憩，不覺昏睡。比醒，則屋已不見，乃坐人家墓柏下。狐裘貂冠，衣褲襪襪，俱已褫無寸縷矣；裸露雪中，寒不可忍。二馬亦不知所在。幸僕衣未褫，乃脫其敝裘蔽上體，蹙蹙而歸，詭言遇盜。俄二馬識路自歸，已盡剪其尾鬣；衣冠則得於溷中，並狼藉污穢，灼然非盜，無可置詞，僕始具洩其情狀。○乃知輕薄招侮，爲狐所戲也。

戊子昌吉之亂，先未有萌也。屯官以八月十五夜，犒諸流人，置酒山坡，男女雜坐；屯官醉後，逼諸流婦使唱歌，遂頃刻激變，戕殺屯官，刦軍裝庫，據其城。十六日曉，報至烏魯木齊，大學士溫公促聚兵時，班兵散在諸屯城中，僅一百四十七人，然皆百戰勁卒，視賊蔑如也。

○溫公率之卽行，至紅山口，守備劉德叩馬曰：『此去昌吉九十里，我馳一日至城下，是彼逸而我勞，彼坐守而我仰攻，非百餘人所能辦也。且此去昌吉皆平原，瑪納斯河雖稍闊，然處處策馬可渡，無險可扼；所可扼者，此山口一線路耳。賊得城，必不株守，其勢當卽來；公莫如駐兵於此，借陡崖遮蔽，賊不知多寡，俟其至而扼險下擊，是反攻爲守，反勞爲逸，賊可破也。』溫公從之。及賊將至，德左執紅旗，右執利刃，令於衆曰：『望其塵氣，雖不過千人，然皆亡命之徒，必以死鬥，亦不易當；幸所乘皆屯馬，未經戰陣，受創必反走。爾等各擎鎗，屈一膝跪，但伏而擊馬，馬逸則人亂矣。』又令曰：『望影鳴鎗，則鎗不及賊，火藥先盡，賊至反無可用。爾等視我旗動，乃許鳴鎗。敢先鳴者，手刃之！』俄而賊衆鎗爭發，砰訇動地，德曰：『此皆虛發，無能爲也。』迨鉛丸擊前隊一人傷，德曰：『彼鎗及我，我鎗必及彼矣。』畢挺一揮，衆鎗齊發，賊馬果皆橫逸，自相衝擊，我兵譟而乘之，賊遂殲焉。溫公嘆曰：『劉德狀貌如村翁，而臨陣鎮定乃爾！參將都司，徒善應對趨躡耳。』故是役以德爲首功。然捷報不能縷述曲折，今詳著之，庶不湮沒焉。

○由烏魯木齊至昌吉，南界天山，無路可上；北界葦湖，連天無際，淤泥深丈許，入者輒滅頂。賊之敗也，不西還，據昌吉而南北橫奔，悉入絕地，以爲惶遽迷瞀也。後執俘訊之，皆曰：『驚潰之時，本欲西走，忽見關帝立馬雲中，斷其歸路，故不得已而旁行，冀或匿免也。』

神之威靈，乃及於二萬里外；國家之福祚，又能致神助於二萬里外；虧鋒鎗斧、潢池盜弄，何爲哉？

昌吉未亂以前，通判赫爾喜奉檄調至烏魯木齊，核檢倉庫。及聞城陷，憤不欲生，請於溫公曰：『屯官激變，其反未必本心，願單騎迎賊。中途，諭以利害。如其縛獻渠魁，可勿勞征討；如其最狡成羣，不肯反正，則必手刃其帥，不與俱生。』溫公阻之不可，竟棄轎馳去，直入城中，以大義再三開導，賊皆曰：『公是好官，此無與公事；事已至此，勢不可回。』遂擁至路旁，置之去。知事不濟，乃掣刀奮力殺數賊，格鬥而死。當時公論惜之，曰：『屯官非其所屬，流人非其所治，無所謂徇縱也；發起一時，非預謀不軌，無所謂失察也；奉調存出，身不在署，無所謂守禦不堅與棄城逃遁也；所刦者軍裝庫，營弁所掌，無所謂此防也；於理於法，皆可以無死，而終執城存與存，城亡與亡之一言，甘以身殉！推是志也，雖爲常山睢陽，可矣。』故於其柩歸，罔不哭奠；而於屯官之殘骸歸，（屯官爲賊以鐵劍自踵寸寸剝至頂，亂定後始掇拾之。）無焚一陌紙錢者。

○朱青雷言：曾見一長卷，字大如杯，怪偉極似張二水。首題紀夢十首，而蟲蝕破爛，惟二首尚完整可讀：其一曰：「夢到蓬萊頂，瓊樓碧玉山。波浮天半壁，日湧海中間。遙望仙官立，翻輸野老閒。雲帆三十丈，高掛徑西還。」其二曰：「鬱鬱長生樹，層層太古苔。空山未開

藝，元氣尙胚胎。靈境在何處？夢遊今幾回。最憐魚鳥意，相見不驚猜。」年月姓名，皆已損失，不知誰作也。嘗爲李玉興書扇，併附以跋。或曰：『此青雷自作，託之古人。』然青雷詩格婉秀，如秦少游小石調，與二詩筆意不近。或又曰：『詩字皆似張東海。』東海集余昔曾見，不記有此二詩否？待更考之。〔青雷跋謂前詩後四句未經人道，然昌黎詩「我龍屈曲自世間，安能從汝求神仙？」即是此意，特襲取無痕耳。〕

○回都有富室子，形狀擁腫，步履蹣跚，又不修邊幅，垢膩恆滿面。然好遊狹斜，遇婦女必注視。一日，獨行遇幼婦，風韻絕佳，時數雨泥濘，遽前調之曰：『路滑如是，嫂莫要扶持否？』幼婦正色曰：『爾勿憤憤！我是狐女，平生惟拜月鍊形，從不作媚人採補事。爾自顧何物，乃敢作是言！行且禍爾。』遂掬沙屑灑其面，驚而却步，忽墮溝中，努力踊出，幼婦已不知所往矣。自是心恆惴惴，慮其爲祟，亦竟無患。數日後，友人邀飲，有新出小妓侑酒，謠視，卽前幼婦也。疑似惶惑，罔知所措，強試問之曰：『某日雨後會往東村乎？』妓漫應曰：『姊是沿往東村視阿姨，吾未往也。姊與吾貌相似，公當相見耶？』語殊恍惚，竟莫決是怪是人，是「是二」，乃託故逃席去。去後，妓述其事曰：『實憎其醜態，且懼行強暴，姑誑以僞詞，冀求解免。幸其自仆，遂匿於麥場積柴後，不虞其以爲真也。』席中莫不絕倒。一客曰：『旣入青樓，焉能擇客？彼固能千金買笑者也。盍挈爾詣彼乎？』遂偕之同往，具述妓翁姑及夫名氏。

，其疑乃釋。〔妓姊妹，卽所謂大楊二楊者，當時名士，多作楊柳枝詞，皆借寓其姓也。〕妓復謝以：「小時固識君，昨喜見憐，故答以戲謔，何期反致唐突，深爲歉仄，敢抱衾枕以自贖。」吐詞媚雅，姿態橫生，遂大爲所惑。留連數夕，召其夫至，計月給夜合之資。狎暱經年，竟殞於消渴。先兄晴湖曰：「狐而人，則畏之，畏死也；人而狐，則非惟不畏，且不畏死，是尙爲能解充其類也乎？」「行且禱汝」，彼固先言。是子也，死於妓，仍謂之死於狐可也。

○郭大椿，郭雙桂，郭三槐，兄弟也。三槐屢悔其兄，且詣縣訟之。歸憩一寺，見繙袍滿座，梵唄競作，主人雖吉服，而容色慘沮，宣疏通戒之時，淚隨聲下。叩之寺僧，曰：「某公之兄病危，爲叩佛祈福也。」三槐痴立良久，忽發癲狂，頓足捶胸而呼曰：「人家兄弟如是耶？」如是一語，反覆不已。披至家，不寢不食，乃頓足捶胸，誦此一語，兩三日不止。大椿，雙桂，故別住，聞信俱來，持其手哭曰：「弟何至是？」三槐又痴立良久，突抱兩兄曰：「兄固如是耶？」長號數聲，一踊而絕。或曰：「神殛之」，非也。三槐愧而自咎，此聖賢所謂改過，釋氏所謂悔懺也。苟充是志，雖田荊姜被，均所能爲；神方許之，安得殛之？其一慟立殞，直由感動於中，天良激發，自覺不可立於世，故一瞑不視，戢影黃泉；豈神之褫其魄哉？惜知遇而不知補過，氣質用事，一往莫收，無學問以濟之，無明師益友以導之，無賢妻子以輔之，遂不能惡始美終，以圖晚盡，是則其不幸焉耳。昔田氏姊買一小婢，娼家女也，聞人謂鄰婦淫

亂，瞿然驚曰：『是不可爲也！吾以爲當如是也！』後嫁爲農家妻，終身貞潔，然則三槐淳母，正坐不知。故子弟當先使知禮。

◎ 朝鮮使臣鄭思賢，以棋子兩盒贈予，皆天然圓潤，不似人工。云黑者海灘碎石，年久爲潮水衝激而成；白者爲小車渠殼，亦海水所磨瑩，皆非難得。惟檢尋其厚薄，均輪廊正，色澤勻者，日積月累，比較抽換，非一朝一夕之力耳。置之書齋，頗爲雅玩。後爲范大司農收去。官司農歿後，家計蕭然，今不知在何所矣。

◎ 海中三島十洲，崑崙五城十二樓，詞賦家沿用久矣。朝鮮琉球日本諸國，皆能讀華書；日本余見其五京地志，及山川全圖，疆界廣延數千里，無所爲仙山靈境也。朝鮮琉球之貢使，則余嘗數數與談，以是詢之，皆曰東洋自日本以外，大小國地凡數十，大小島嶼不知幾千百，中國人所必不能至者，每帆檣萬里，商舶往來，均不聞有是說。惟琉球之落漈，似乎三千弱水；然落漈之舟，偶值潮平之歲，時或得還，亦不聞有白銀宮闕，可望而不可即也。然則三島十洲，豈非純構虛詞乎？爾雅史記皆稱河出崑崙；考河源有二，一出和闐，一出葱嶺。或曰葱嶺其正源，和闐之水入之；或曰和闐其正源，葱嶺之水入之。雙流既合，亦莫辨誰主誰賓。然葱嶺和闐，則皆在今版圖內；開屯列戍，四十餘年，卽深巖窮谷，亦通耕牧。不論兩山之水，孰爲正源，兩山之中，必有一崑崙，確矣。而所謂璵池懸圃，珠樹芝田，概乎未見，亦概乎未聽；

然則五城十二樓，不又荒唐矣乎？不但此也，靈鷲山在今拔達克善，諸佛菩薩舍骨塔具存，題記梵書，一一與經典相合；尙有石室六百餘間，卽所謂大雷音寺，回部游牧者居之。我兵追勦波羅泥都霍集占，曾至其地，所見不過如斯；種種莊嚴，似亦漢繪之詞矣。相傳回部祖國以銅爲城，近西之回部云銅城在其東萬里，近東之回部云銅城在其西萬里，彼此遙拜，迄無人曾到其地；因是以推，恐南懷仁坤輿圖說所記，五大人州珍奇靈怪，均此類焉耳。周編修書昌則曰：『有佛緣者，然後能見佛界；有仙骨者，然後能見仙境；未可以尋常耳目，斷其有無。曾見一道士游岷崑，歸所言，與舊記不殊也。』是則余不知之矣。

○蔡季實殿撰有一僕，京師長隨也，狡黠喜應對，季實頗喜之。忽一日，二幼子並暴卒，其妻亦自縊於家，莫測其故，姑斂之而已。其家有老嫗，私語人曰：『是私有外遇，欲毒殺其夫，而後攜子以嫁，陰市砒製餅餌，待其夫歸；不虞二子竊食，竟並死，婦悔恨莫解，亦遂併命。』然嫗昏夜之中，窗外竊聽，僅粗聞祕謀之語，未辨所遇者爲誰，亦無從究詰矣。其僕旋亦發病死。死後其同儕竊議曰：『主人惟信彼，彼乃百計欺主人；他事毋論，卽如昨日四鼓請圓明園侍班，彼故縱駕車驟逸，御者追之復不返。更漏已促，叩門借車，必不及，急使僱倩，則曰風雨將來，非五千錢人不往。主人無計，竟委曲從之，不太甚乎？奇禍或以是耶？』季實聞之曰：『是死晚矣，吾誤以爲解事人也。』

楊槐亭前輩言：其鄉有宦成歸里者，閉門頤養，不預外事，亦頗得林下之樂，惟以無嗣爲憂。曉得一子，珍惜殊甚；患痘甚危，聞勞山有道士，能前知，自往叩之，道士默然曰：『寶郎尙有多少事未了，那能便死？』果遇良醫而愈。後其子冶游驕縱，竟破其家，流離寄食，若敖之鬼遂餓。鄉黨論之曰：『此翁無咎無譽，未應遺有此兒。』惟蕭然寒士，作空不過十年，而宦囊逾數萬，毋乃致富之道，有不可知者在乎？

槐亭又言：有學茅山法者，勑治鬼魅，多有奇驗。有一家爲狐所祟，請往驅除，整束法器，尅日將行；有素識老翁謂之曰：『我久與狐友，狐事急，乞我一言。狐非獲罪於先生，先生亦非有憾於狐也，不過得其贊幣，故爲料理耳。』狐聞事定之後，彼許餽廿四金，今願十倍其數納於先生，先生能止不行乎？』因出金置案上。此人故貪財，當卽受之。次日，謝遣請者曰：『吾法能治凡狐耳，昨召將檢查君家之祟，乃天狐，非所能制也。』得金之後，意殊自喜。因念狐旣多金，可以術取。遂考召四境之狐，脅以雷斧火獄，俾納賄焉。徵索旣頻，狐不勝擾，乃共計盜其符印，遂爲狐所憑附，癲狂號叫，自投於河；羣狐仍攝其金去，銖兩不存。人以爲如費長房明崇儼也；後其徒陰洩之，乃知其致敗之故。夫操持符印，役使鬼神，以驅除妖厲，此其權與官吏侔矣；受賂縱姦，已爲不可；又多方以盈其谿壑，天道神明，豈逃鑒察？微羣狐殺之，雷霆之誅，當亦終不免也。

天地高遠，鬼神茫昧，似與人無預，而有時其應如響，殫人之智力不能與爭。滄洲上河涯，有某甲女，許字某乙子，兩家皆小康，婚期在一二年內矣。有星士過某甲家，雨阻留宿，以女命使推，星士沈思良久曰：『未攜算書，此命不能推也。』覺有異，窮詰之，始曰：『據此八字，側室命也，君家似不應至此，且聞嫁已有期，而干支無刑克，斷不再離，此所以愈疑也。』有點者聞此事，欲借以牟利，說某甲曰：『君家費幾何？加以嫁女，必多費，益不支矣。命既如是，不如先詭言女病，次詭言女死，市空棺速葬，即夜攜女走京師，改名姓鬻爲貴家妾，則多金可坐致矣。』某甲從之。會有達官嫁女，求美媵，以二百金買之。越月餘，泛舟送女，南行至大妃閘，閨門俱葬魚腹，獨某甲女遇救得生。以少女無敢收養，聞於所司；所司問其由來，女在是家未久，僅知主人之姓，不能舉其爵里，惟父母姓名居址，言之鑿鑿，乃移牒至滄州，其事遂敗。時某乙子已與表妹結婚，無改盟理，聞某甲之得多金也，憤恚欲訟。某甲窘迫，願仍以女嫁其子；其表妹家聞之，又欲訟，紛糾轆轤，勢且成大獄。兩家故舊咸衆爲調和，使某甲出資往迎女，而爲某乙子之側室，其難乃平。女還家後，某乙子已親迎，某乙以牛車載女至家，見其姑，苦辯非己意。姑曰：『旣非爾意，鬻爾時何不言有夫？』女無詞以應。引使拜嫡女，稍趨趣。姑曰：『爾賣爲媵時，亦不拜耶？』又無詞以應，遂拜如禮，姑終身以奴隸蓄之。此雍正末年事。先祖母張太夫人，時避暑水明樓，知之最悉。嘗語侍婢曰：『其父不過

欲多金，其女不過欲富貴，故生是謀耳；烏知非徒無益，反失所本有哉？汝輩視此，可消諸妄念矣。』

○先四叔母李安人有婢曰文鸞，最憐愛之。會余寄書覓侍女，叔母於諸姪中最喜余，擬以文鸞贈，私問文鸞，亦殊不拒。叔母爲製衣裳簪餌，已戒日脂車；有妬之者，嗾其父多所要求，事遂沮格，文鸞竟鬱鬱發病死，余不知也。數年後，稍稍聞之，亦如雁過長空，影沈秋水矣。今歲五月，將扈從啓行，擬擋小倦，坐而假寐，忽夢一女翩然來，初不相識，驚問爲誰，凝立無語，余亦遽醒，莫喻其故也。及家人會食，余偶道之，第三子婦，余甥女也，幼在外家與文鸞嬉戲，又稔知其賣恨事，瞿然曰：『其文鸞也耶？』因具道其容貌形體，與夢中所見合。是耶非耶？何二十年來，久置度外，忽無因而入夢也？詢其葬處，擬將來爲樹片石；皆曰邱隴已平，久埋沒於荒榛蔓草，不可識矣。姑錄於此，以慰黃泉。憶乾隆辛卯九月，余題秋海棠詩曰：『憔悴幽花劇可憐，斜陽院落晚秋天。詞人老大風情減，猶對殘紅一悵然。』宛似爲斯人詠也。

○宗室敬亭先生，英郡王五世孫也，著四松堂集五卷，中有拙鵠亭記曰：『鵠巢鳩居，謂鵠巧而鳩拙也。小園之鵠，乃十百其侶，惟林是栖；窺其意，非故厭乎巢居，亦非畏鳩奪之也；蓋其性拙，視鳩爲甚，殆不善於爲巢者，故雨雪霜霰，毛羽襯襯，而朝陽一暉，乃復羣噪於木

杪，其音怡然，似不以露栖爲苦；且飛不高麗，去不遠國，惟飲啄於園之左右，或時入主人之堂，值主人食棄其餘，便就而置其喙。主人之客來，亦不驚起，若視客與主人皆無機心者然。卒丑初冬，作一亭於堂之北，凍林四合，鵠環而棲之，因名曰拙鵠亭。夫鳩拙，宜也，鵠何拙？然不拙不足爲吾園之鵠也。」案此記借鵠寓意，其事近在目前，定非虛構，是亦異聞也。先生之弟倉場侍郎宣公，刻先生集竟，余爲校讎，因掇而錄之，以資談柄。

○ 瘡醫殷贊庵，自深州病家歸，主人遣楊姓僕送之，——楊素暴戾，衆名之曰橫虎，沿途尋釁，無一日不與人競也。一日昏夜，至一村，旅舍皆滿，乃投一寺，僧曰：「惟佛殿後空屋三楹，然有物爲祟，不敢欺也。」楊怒曰：「何物敢祟楊橫虎？正欲尋之耳。」促僧掃榻，共贊庵寢，贊庵心怯，近壁眠，橫虎臥於外，明燭以待。人定後，果有聲，嗚嗚自外入，乃一麗婦也，漸逼近榻，楊突起擁抱之，卽與接唇狎戲。婦忽現縗鬼形，惡狀可畏，贊庵戰栗齒相擊，楊徐笑曰：「汝貌雖可憎，下體當不異人，且一行樂耳。」左手攬其背，右手遽褪其袴，將接，僵榻上，鬼大號逃去，楊追呼之，竟不返矣，遂安寢至曉。臨行語寺僧曰：「此屋大有佳處，吾某日還當再宿，勿留他客也。」贊庵嘗以語滄州王友王曰：「世乃有逼姦縗鬼者，橫虎之名，定非虛得。」

○ 科場爲國家取人材，非爲試官取門生也。後以諸房額數有定，而分卷之美惡則無定，於是

有撥房之例。雍正癸丑會試，楊丈農先房（楊丈諱椿，先妣安公之同年。）撥入者十之七，楊丈不以介意曰：「諸卷實勝我房卷，不敢心存畛域，使黑白倒置也。」（此閱之座師介野園先生，先生卽撥入楊丈房者也。）乾隆壬戌會試，諸裏七前輩不受撥一房，僅中七卷，總裁亦聽之；聞靜儒前輩，本房第一，爲第二十名；王銘錫竟無魁選；任鈞臺前輩，乃一房兩魁。戊辰會試，朱石君前輩爲湯藥岡前輩之房首，實從金雨叔前輩房撥入，是雨叔亦一房兩魁矣；當時均未有異詞。所刻同門卷，余皆嘗親見也。庚辰會試，錢鑄石前輩以藍筆畫牡丹，徧贈同事，遂遞相題詠。時顧晴沙員外撥出卷最多，朱石君撥入卷最多；余題晴沙畫曰：「深澆春水細培沙，養出人間富貴花。好是藍陽三四月，餘香風送到鄰家。」邊秋厓前輩和余韻曰：「一番好雨淨塵沙，春色全歸上苑花。此是沈香亭畔種，莫教移到野人家。」又題石君畫曰：「乞得仙園花幾莖，嫣紅姹紫不知名。何須問是誰家種，到手相看便有情。」石君自和之曰：「春風春雨剩枯莖，傾國何曾一問名。心似維摩老居士，天花來去不關情。」張鏡堅前輩繼和曰：「墨搗青泥硯流沙，濃藍寫出洛陽花。云何不著胭脂染？搗把因緣問畫家。」「黛爲花片翠爲莖，歐譜知居第幾名？却怪玉盤承露冷，香山居士太關情。」蓋皆多年密友，脫略形骸，互以膚誼爲笑樂，初無成見於其間也。蔣文恪公時爲總裁，見之曰：「君子趺宕風流，自是佳話；然古人文嫌隙，多起於俳諧，不如併此無之，更全交之道耳。」皆深佩其言；蓋老成之所見，遠矣。

錄之以志少年綺語之過，後來莫俊，慎勿效焉。

○科場填榜完時，必捲而橫置於案，總裁主考，具朝服九拜，然後捧出，堂吏謂之拜榜，此誤也。以公事論，一榜皆舉子，試官何以拜舉子？以私誼論，一榜皆門生，座主何以拜門生哉？或證以周禮拜受民數之文，殊爲附會。蓋放榜之日，當卽以題名錄進呈；錄不能先寫，必拆卷唱一名，榜填一名，然後付以填榜之紙條，寫錄一名。今紙條猶謂之錄條，以此故也。必拜而送之，猶拜摺之禮也。榜不放，錄不出；錄不成，榜不放；故錄與榜，必並陳於案始拜。榜大錄小，燈光晃耀之下，人見榜而不見錄，故誤認爲拜榜也。厥後或繪錄未完，天已將曉，或試官急於復命，先拜而行，遂有拜時不陳錄於案者，久而視爲固然。堂吏或因可無錄而拜，遂竟不陳錄；又因錄旣不陳，可暫緩寫而追送，遂至寫榜竣後，無錄可陳，而拜遂潛移於榜矣。嘗以問先師阿文勤公，公述李文貞公之言如此，文貞卽公己丑座主也。

○翰林院堂不啓中門，云啓則掌院不利。癸巳開四庫全書館，質郡王臨視，司事者啓之，俄而掌院劉文正公，覺羅奉公相繼逝。又門前沙隄中有土，凝結成丸，儻或誤碎，必損翰林。癸未雨水衝激，露其一，爲兒童擲裂，吳雲巖前輩旋歿。又原心亭之西南隅，翰林有父母者，不可設坐，坐則有刑厄。陸耳山時爲學士，毅然不信，竟丁外艱。至左角門久閉不啓，啓則司事者有謔謗，無人敢試，不知果驗否也。其餘部院亦各有禁忌，如禮部甬道屏門，舊不加搭渡。

（搭渡以夾木二方，夾於門限，坡陀如橋狀，使堂官乘車者可從中入，以免於旁繞。）錢鏐右前輩不聽，旋有天壇燈杆之事者，亦往往有應。此必有理存焉，但莫詳其理安在耳。

○相傳翰林院寶善亭有狐女曰二姑娘，然未睹其形迹。惟褚筠心學士齋宿時，夢一麗人攜之行，踰越牆壁，如踏雲霧；至城根高麗館，遇一老叟，驚曰：『此褚學士，二姑娘何造次乃爾？速送之歸！』遂霍然醒；筠心在清祕堂曾自言之。

○神姦機巧，有時敗也；多財恣橫，亦有時敗也；以神姦用其財，以多財濟其姦，斯莫可究詰矣。景州李露園言：燕齊間有富室失偶，見里人新婦而艷之，陰遣一嫗稅屋與鄰，百計游說，厚賂其舅姑，使以不孝出其婦，約勿使其子知。又別遣一嫗與婦家素往來者，以厚賂游說其父母，僞送婦還，舅姑亦僞作悔意，留之飯，已呼婦入室矣。俄彼此語相侵，仍互訐，逐婦歸，亦不使婦知。於是買休賣休，與母家同謀之事，俱無迹可尋矣。既而二嫗詐爲媒，與兩家議婚，富室以憚其不孝辭，婦家又以貧富非偶辭，於是謀娶之計，亦無迹可尋矣。遲之又久，復有親友爲作合，乃委禽焉。其夫雖貧，然故士族，以迫於父母；無罪棄婦，已快快成疾，猶冀破鏡再合；聞嫁有期，遂憤鬱死。死而其魂爲厲，於室室合晝之夕，燈下見形，撓亂不使同衾枕，如是者數夜。改卜其晝，婦又恚曰：『豈有故夫在旁，而與新夫如是者？又豈有三日新婦，而白日閉門如是者？』大泣不從，無如之何，乃延術士効治，術士登壇發符，指揮叱咤，似

有所睹，遽起謝去曰：『吾能驅邪魅，不能驅冤魄也。』延僧禮懾，亦無驗。忽憶其人素頗孝，故出婦不敢阻，乃再招婦之舅姑，使諭遣其子。舅姑雖痛子，然利其金，姑共來怒詈，鬼泣曰：『父母見逐，無復住理，且訟諸地下耳。』從此遂絕。不半載，富室竟死。殆訟得直歟？富室是舉，使鄧思賢不能訟，使包龍圖不能察；且恃其錢神，至能驅鬼，心計可謂巧矣，而卒不能逃幽冥之業鏡。聞所費不上數千金，爲歎無幾，反以殞生，雖謂之至拙可也？巧安在哉？
○京師有張相公廟，其緣起無考，亦不知張相公爲誰。土人或以爲河神，然河神宜在沾水瀨縣間，京師非所治也。又密雲亦有張相公廟，是實山區，並非水國，不去河更遠乎？委巷之談，殊未足徵信。余謂唐張守珪張仲武皆曾鎮平盧，考高適燕歌行序，是詩實爲守珪作，一則曰：『戰士軍前半死生，美人帳下猶歌舞。』再則曰：『君不見邊庭征戰苦，至今猶憶李將軍。』於守珪大有微詞。仲武則擢破突厥，有捍禦保障之功，其爵布今尙載文苑英華。以理推之，或土人立廟祀仲武，未可知也。行篋無書可檢，俟扈從回鑾後當更考之。

三

○輪迴之說，雖然有之。恒蘭臺之叔父，生數歲，卽自言前身爲城西萬壽寺僧。從未一至其地，取筆粗畫其殿廊門徑，莊嚴陳設，花樹行列，往驗之，一一相合。然平生不肯至此寺，不

知何意。此真輪迴也。朱子所謂輪迴雖有，乃是生氣未盡，偶然與生氣湊合者，亦實有之。余崔莊佃戶商龍之子，甫死，即生於鄰家，未滿月，能言。元旦父母偶出，猶此兒在襁褓，有同村人叩門，云賀新歲，兒識其語音，遽應曰：『是某丈耶？父母俱出，房門未鎖，請入室小憩可也。』聞者駭笑。然不久夭逝。朱子所云，殆指此類矣。天下之無理窮，天下之事亦無窮，未可據其所見，執一端論之。

德州李叔崖言：嘗與數友赴濟南秋試，宿旅舍中，屋頽敝陋，而旁一院屋二楹，稍整潔，乃鎖閉之。怪主人『不以留客，將待富貴者居耶？』主人曰：『是屋有魅，不知其狐與鬼，久無人居，故稍潔，非敢擇客也。』一友強使開之，展櫈被獨臥，臨睡大言曰：『是男魅耶？吾與爾角力。是女魅耶？爾與吾薦枕。勿瑟縮不出也。』閉戶滅燭，殊無他異。人定後，聞窗外小語曰：『薦枕者來矣。』方欲起視，突一巨物壓身上，重若盤石，幾不可勝。捲之，長毛鬚拳，喘如牛吼。此友素多力，因抱持搏擊，此物亦多力，牽拽起仆，滾室中幾徧。諸友聞聲往往視，門閉不得入，但聽其砰訇而已。約二三刻許，魅要害中拳，蹶然遁；此友開戶出，見衆人環立，指天畫地，說頃時狀，意殊自得也。時甫交三鼓，仍各歸寢。此友將睡未睡，聞窗外又小語曰：『薦枕者真來矣。頃欲相就，家兄急欲先角力，因爾唐突；今渠已愧沮不敢出，妾敬來尋盟也。』語訖，已至榻前。探手撫其面，指纖如春蕙，滑澤如玉脂，香粉氣馥馥襲人；心

知其意不良，愛其柔媚，且共寢，以觀其變。遂引之入衾，備極纏綿。至歡暢極時，忽覺此女腹中氣一吸，卽心神恍惚，百脈沸湧，昏昏然竟不知人。比曉，門不啓，呼之不應，急與主人破窗入，噀水噴之，乃醒，已儼然如病夫。送歸其家，醫藥半載，乃杖而行。自此豪氣都盡，然復軒昂意興矣。力能勝強暴，而不能不敗於妖冶；歐陽公曰：「禍患常生於忽微，智勇多困於所溺，」豈不然哉！

○余家水明樓，與外祖張氏家度帆樓，皆俯臨衛河。一日，正真乙人舟泊度帆樓下，先祖母與先母，姑姪也，適同歸甯，聞真人能役鬼神，共登樓自窗隙窺視，見三人跪岸上，若陳訴者，俄見真人若持筆判斷者，度必邪魅事，遣僕偵之。僕還報曰：對岸卽青縣境，青縣有三村婦，因拾麥俱僵於野，以爲中暑，舁之歸。乃口俱喃喃作讖語，至今不死不生；知爲邪魅，聞天師舟至，並見陳訴，天師亦莫省何怪，爲書一符，鉛印其上，使持歸焚於拾麥處，云姑召神將勦之。數日後，喧傳三婦爲鬼所刦，天師刻治得復生。久之，乃得其詳曰：三婦魂爲衆鬼攝去，擁至空林，欲迭爲無禮。一婦俛首先受污：一婦初投拒，鬼揶揄曰：『某日某地，汝與某幽會枕叢內，我輩環視嬉笑，汝不知耳。遽詐爲貞婦耶？』婦猝爲所中，無可置辯，亦受污。十餘鬼以次嫖襲，狼藉困頓，殆不可支。次牽拽一婦，婦怒詈曰：『我未曾作無恥事，爲汝輩所挾，妖鬼何敢爾？』舉手批其頰，其鬼奔仆數步外，衆鬼亦皆辟易，相顧曰：『是有正氣，不

可近，誤取之矣。」乃共擁二婦入深樹，而棄此婦於田塍，遙語曰：「勿相怨，稍遲遣阿姥送汝歸。」正旁皇尋路，忽一神持戟自天下，直入林中，卽聞呼號乞命聲，頃刻而寂。神攜二婦出曰：「鬼盡誅矣，汝等隨我返。」恍惚如夢，已回生矣。往詢二婦，皆呻吟不能起：其一本倚市門，嘆息而已；其一度此婦必洩其語，數日移家去。余嘗疑婦烈如是，鬼安敢攝？先兄晴湖曰：「是本一傭人婦，未遭患難，無從見其烈也。追觀兩婦之賤辱，義憤一激，烈心陡發，剛直之氣，鬼遂不得不避之，故初誤觸，而終不敢干也；夫何疑焉？」

○劉書臺言：其鄉有導引求仙者，坐而運氣，致手足拘摶，然行之不輟。有聞其說而悅之者，禮爲師，日從受法，久之亦手足拘摶。妻孥患其閒廢，至鬱結，乃各製一椅，恆昇於一室，使對談丹訣；二人促膝共語，寒暑無間，恆以爲神仙奧妙，天下惟爾知我知，無第三人能解也。人或竊笑，二人聞之太息曰：「朝菌不知晦朔，蟪蛄不知春秋，信哉是言！神仙豈以形骸論乎？」至死不悔，猶囑子孫秘藏其書，待五百年後有緣者。或曰：「是有道之士，託廢疾以自晦也。」余於雜書稍涉獵，獨未一閱丹經，然歎否歎？非門外人所知矣。

○安公介然言：東州有貧而鬻妻者，已受幣，而其妻逃。鬻者將訟，其人曰：「賣休買休，厥罪均，矧且歸官，君何利焉？今以妹償，是君失一再婚婦，而得一室女也，君何不利焉？」鬻者從之。或曰：「婦逃以全貞也。」或曰：「是欲鬻其妹，而畏人言，故託諸不得已也。」

既而其妻歸，復從人逃，皆曰：『天也。』

程編修魚門言：有士人與狐女狎，初相遇，即不自諱曰：『非以採補禳君，亦不欲託詞有夙緣，特悅君美秀，意不自持耳。然一見卽戀戀不能去，儻亦夙緣耶？』不數數至，曰：『恐君以耽色致疾也。』至或遇其讀書作文，則去曰：『恐妨君正務也。』如是近十年，情若夫婦。士子久無子，嘗戲問曰：『能爲我誕育否耶？』曰：『是不可知也。夫胎者兩精相搏，翕合而成者也。媾合之際，陽精至而陰精不至，陰精至而陽精不至，皆不能成。皆至矣，時有先後，則先至者氣散，不攝亦不能成。不先不後，兩精並至，陽先衝而陰包之，則陽居中爲主而成男；陰先衝而陽包之，則陰居中爲主而成女。此化生自然之妙，非人力所能爲。故有一合卽成者，有千百合而終不成者，故曰不可知也。』問：『孌生何也？』曰：『兩氣並盛，遇而相衝，正衝則岐而二；偏衝則其一陽多而陰少，陽卽包陰；其一陰多而陽少，陰卽包陽；故二男二女者多，亦或一男一女也。』問：『精必歡暢而後至；幼女新婚，畏縮不暇，乃有一合而成者，陰精何以至耶？』曰：『燕爾之際，兩心同悅，或先難而後易，或貌瘁而神怡，其情旣洽，其精亦至，故亦偶一遇之也。』問：『旣由精合，必成於月信落紅以後，何也？』曰：『精如穀種，血如土膏，舊血敗氣，新血生氣，乘生氣，乃可養胎也。吾曾侍仙妃，竊聞講生化之源，故粗知其槩。愚夫婦所知能，聖人有所不知能，此之謂矣。』後士人年過三十，鬚髮長，狐

忽嘆曰：「是蠻蠻者如芒刺人，何以堪？見輒生畏，豈夙緣盡耶？」初謂其戲語，後竟不再來。魚門多髯，任子田因其納姬，說此事以戲之。魚門素聞此事，亦爲失笑，旣而曰：「此狐實大有詞辯，君言之未詳。」遂具述其論如右。以其頗有理致，因追憶而錄存之。

○呂覽稱黎邱之鬼，善幻人形，是誠有之。余在烏魯木齊，軍吏巴哈布曰：「甘肅有杜翁者，饑於費，所居故曠野，相近多狐貉穴；翁惡其夜中嗥呼，悉薰而驅之。俄而其家人見內室坐一翁，廳末又坐一翁，凡行坐之處，又處處有一翁來往，殆不下十餘；形狀聲音衣服，如一，搢搢指揮家事，亦復如一。閨門大擾，妻妾皆閉門自守。妾言翁腰有繡囊可辨，視之，無有，蓋先盜之矣。有教之者曰：『至夜必入寢，不納卽返者，翁也，堅欲入者，卽妖也。』已而皆不納卽返。又有教之者曰：『使坐於廳事，而異器物以過，許仆碎之，嗟惜怒叱者翁也，漠然若，卽妖也。』已而皆嗟惜怒叱。喧呶一晝夜，無如之何。有一妓，翁所暱也，十日恆三四宿其家，聞之謂門曰：『妖有黨羽，凡可以言傳者，必先知；凡可以物驗者，必幻化。盍使至我家，我故樂籍，無所顧惜，使壯士執巨斧立榻旁，我裸而登榻，以次相接。其間反側曲伸，疾徐進退，與夫撫摩偃倚，口舌所不能傳，耳目所不能到者，纖芥異同，我自意會，雖翁不自知，妖決不能知也。我呼曰：「斫！」卽速斫，妖必敗矣。』衆從其言。一翁啓衾甫入，妓呼曰：「斫！」斧落，果一狐腦裂死。再一翁稍趨趣，妓呼曰：「斫！」果驚竄去。至第三翁，妓抱

而喜曰：『真翁在此，餘並殺之可也。』刀仗並舉，燬其大半，皆狐與獾也；其逃者遂不復再至。禽獸夜鳴，何與人事？此翁必掃其穴，其擾實自取。孤權既解化形，何難見翁陳訴，求免播遷？遐邇妖惑，其死亦自取也。計其智數，蓋均出此妓下矣。

○ 吳青紝前輩言：橫街一宅，舊云有祟，居者多不安。宅主病之，延僧作佛事。入夜放燭口時，忽二女鬼現燈下，向僧作禮曰：『師等皆飲酒食肉，誦經禮懺，殊無益；卽焰口施食，亦皆虛拋米穀，無佛法點化，鬼弗能得。煩師傳語主人，別延道德高者爲之，則幸得超生矣。』僧怖且愧，不覺失足落座下，不終事，滅燭去。後先師程文恭公居之，別延僧禪喫，音鑾遂絕。此宅文恭公歿後，今歸沧州李臬使隨軒。

○ 表兄安伊在言：縣人有與狐女昵者，多以其婦夜合之資，買簪珥脂粉贈狐女。狐女常往來其家，惟此人見之，他人不見也。一日，婦詬其夫曰：『爾財自何來？乃如此用！』狐女忽闇中應曰：『汝財自何來，乃獨責我？』聞者皆絕倒。余謂此自伊在之寓言，然亦足見惟無瑕者，可以責人。

○ 賽商鞅者，不欲著其名氏里貫，老諸生也，挈家寓京師。天資刻薄，凡善人善事，必推求其疵類，故得此名。錢敦堂編修歿，其門生爲經紀棺衾，贍恤妻子，事事得所。賽商鞅曰：『世間無如此好人！此欲博古道之名，使要津聞之，易於攀援奔競耳。』一貧民母死於路，跪乞

錢買棺，形容枯槁，聲音酸楚，人競以錢投之。賽商訥曰：「此指尸斂財，尸亦未必其母；他人可欺，不能欺我也。」過一旌表節婦坊下，仰視微哂曰：「是家富貴，儀從如雲，豈少秦宮馮子都耶！」此事須核，不敢遽言非，亦不敢遽言是也。平生操論，皆類此，人皆畏而避之，無敢延以教讀者，竟因噎以歿。歿後，妻孥流落，不可言狀。有人於酒筵遇一妓，舉止尙有士風，訝其不類倡門者，問，卽其小女也，亦可哀矣。先姚安公曰：「此老生平亦無大過，但務欲其識加入一等，故不覺至是耳。可不戒哉！」

乾隆壬午九月，門人吳惠叔邀一扶乩者至，降仙於余綠意軒中，下壇詩曰：「沈香亭畔艷陽天，斗酒曾題詩百篇。二八嬌嬈親捧硯，至今身帶御爐烟。」「滿城風葉薊門秋，五百年前咸舊遊。偶與蓬萊仙子遇，相攜便上酒家樓。」余曰：「然則青蓮居士耶？」批曰：「然。」趙春澗突起問曰：「大仙斗酒百篇，似不在沈香亭上。楊貴妃馬嵬墮玉，年已三十有八，似爾時不止十六歲。大仙平生足迹，未至漁陽，何以忽感舊遊？天寶至今，亦不止五百年，何以大仙誤記？」乩惟批：「我醉欲眠」四字，再叩之，不動矣。大抵乩仙多靈鬼所托，然尙實有所憑附；此扶乩者則似粗解吟詠之人，練手法而爲之，故必此人與一人共扶，乃能成字，易一人則不能書，其詩亦皆流連光景，處處可用，知決非古人降壇也。爾日猝爲春澗所中，窘迫之狀可掬。後偶與戴庶常東原議及，東原陔曰：「嘗見別一扶乩人，太白降壇，亦是此二詩；但改

「滿城」爲「滿林」，「薊門」爲「大江」耳。」知江湖遊士，自有此種稿本，轉相授受，固不足深詰矣。（宋蒙泉前輩亦曰：有一扶乩者至德州，詩頃刻即成；後檢之，皆村書詩學大成中句也。）

田丈耕野，統兵駐巴爾庫爾時，（卽巴里坤，「坤」字以吹脣聲讀之，卽「庫爾」之合聲。）軍士鑿井得一鏡，製作精妙，銘字非隸非八分，似景龍鑄銘，惟土蝕多剝損。田丈甚寶惜之，常以自隨。歿於廣西戎幕時，以授余姊婿田香谷。傳至香谷之孫，忽失所在。後有親串戈氏，於市上得之，以還田氏。昨歲欲製爲鏡屏，寄京師乞余考定，余付翁檢討樹培推尋銘文，知爲唐物。余爲鏽其文於屏趺，而題三詩於屏背曰：「曾逐駔車出玉門，中唐銘字半猶存。幾回反覆分明看，恐有崇微舊手痕。」「黃鸝無由返故鄉，空留鸞鏡沒沙場。誰知土蝕千年後，又照將軍鬢上霜！」「暫別仍歸舊主人，居然寶劍會延津。何如揩盡珍珠粉，滿匣龍吟送紫珍。」香谷孫自有標識，亦鏽屏背，敍其始末甚詳。夜燈隨錄載威信公岳公鍾琪西征時，有裨將得古鏡，岳公求之不得，其人遂遭禍；正與田丈同時同地，疑卽此鏡傳說也。

○門人邱人龍言：有赴任官，舟泊灘河，夜半，有數盜執炬露刃入，衆皆潛伏。一盜拽其妻起，半跪曰：『願乞夫人一物，夫人勿驚。』卽割一左耳，敷以藥末曰：『數日勿洗，自結痂愈也。』遂相率呼噓去，怖幾失魂。其創果不出血，亦不甚痛，旋卽平復。以爲醫耶，不殺不

淫；以爲盜耶，未刦一物。旣不刦不殺不淫矣，而又戕其耳矣；旣戕其耳矣，而又贈以良藥；是專爲取耳來也。取此耳又何意耶？千思萬索，終不得其所以然。天下真有理外事也！邱生曰：『苟得此盜，自必有其所以然，其所以然亦必在理中，但定非我所見之理耳。』然則論天下事，可據理以斷有無哉？（恆蘭臺曰：『此或採補折割之黨，取以煉藥。』似爲近之。）

◎董天士先生，前明高士，以畫自給，一介不妄取，先高祖厚齋公老友也。厚齋公多與唱和，今載於花王閣剩稿者，尙可想見其爲人。故考或言其有孤妾，或曰天士孤僻，必無之。伯祖湛元公曰：『是有之，而別有說也。吾聞諸董空如曰：天士居老屋兩楹，終身不娶，亦無僕婢，井臼皆自操。一日晨興，見衣履之當著者，皆墾頓置手下，再視則盥漱俱已陳。天士曰：「是必有異，其妖將媚我乎？」窗外小語應曰：「非敢媚公，欲有求於公，難於自獻，故作是以待公問也。」天士素有膽，命之入，入輒跪拜，則娟靜好女也。問其名，曰溫玉。問何求？曰：「狐所畏者五：曰凶暴，避其盛氣也；曰術士，避其効治也；曰神靈，避其稽察也；曰有福，避其旺運也；曰有德，避其正氣也。然凶暴不恆，有亦究自敗；術士與神靈，吾不爲非，皆無如我何；有福者運衰，亦復玩之；惟有德者則畏而且敬。得自附於有德者，則族黨以爲榮，其品格卽高出儕類上。公雖貧賤，而非義弗取，非禮弗爲，儻準蒙則爲妾之禮，許侍止歸，三生之幸也。如不見納，則乞假以虛名，爲畫一扇，題曰：某年月日爲姬人溫玉作，亦明公之未

光矣。」卽出精扇置几上，濡墨調色，拱立以俟；天士笑從之。女自取天士小印，印扇上曰：「此姪入事，不敢勞公也。」再拜而去。次日晨興，覺足下有物，視之則玉溫，笑而起曰：「誠不敢以賤體玷公。然非共榻一宵，非親執膝御之役，則姪人字終爲假託。」遂捧衣屨，待洗漱訖，再拜曰：「妾從此逝矣。」嘵然不見，遂不再來。」豈明季山人聲價最重，此狐女亦移於風氣乎？然襟懷散朗，有王夫人林下風，宜天士之不拒也。

○先姚安公曰：「子弟讀書之餘，亦當使略知家事，略知世事，而後可以治家，可以涉世。」明之季年，道學彌尊，科甲彌重，是黠者坐講心學，以攀援聲氣；樸者株守課冊，以求取功名；致讀書之人，十無二三能解事。崇禎壬午，厚齋公攜家居河間，避孟村土寇。厚齋公卒後，聞大兵將至河間，又擬鄉居。灝行時，比鄰一叟，顧門神嘆曰：「使今日有一人如尉遲敬德，秦瓊，當不至此！」汝南曾伯祖，一諱景星，一諱景辰，皆名諸生也，方此在外束樸被，聞之與辯曰：「此神荼鬱壘像，非尉遲敬德秦瓊也。」叟不服，檢邱處機西遊記爲證，二公謂委巷小說，不足據，又入室取東方朔神異經與爭。時已薄暮，檢尋旣移時，反覆講論又移時，城門已閂，遂不能出。次日將行，而大兵已合圍矣。城破，遂全家遇難，惟汝南曾祖光祿公力曾伯祖鎮番公，及叔祖雲臺公存耳。死生呼吸，間不容髮之時，尙考證古書之真僞，豈非惟知讀書，不預外事之故哉？」姚安公此論，余初作各種筆記，皆未敢載，爲涉及兩曾伯祖也。今再思之。

，書痴尙非不佳事，古來大儒似此者不一，因補書於此。

◎ 奴子劉福榮，善製網罟弓弩，凡戈鷹獵獸之事，無不能也。析爨時，分屬於余，無所用其技，頗鬱鬱不自得。年八十餘，尙健飯，惟時一獵鳥銃，散步野外而已。其銃發無不中。一日見兩狐臥牆上，再擊之不中，狐亦不驚，心知爲靈物，惕然而返；後亦無他。外祖張公水明樓，有值更者范玉，夜每聞瓦上有聲，疑爲盜，起視則無有，潛踪偵之，見一黑影從屋上過；乃設機瓦溝，仰臥以聽。半夜聞機發，有女子呼痛聲，登屋尋視，一黑狐折股死矣。是夕聞屋上詈曰：「范玉何故殺我妾？」時隣有劉氏子，爲妖所媚，玉私度必是狐，亦還詈曰：「汝縱妾私奔，不知自愧，反詈吾？吾爲劉氏子除患也。」遂寂無語。然自是覺夜夜有人，以石灰滲其目，交睫即來，旋洗拭，旋又如是。漸腫痛潰裂，竟至雙瞽；蓋狐之報也。其所見，遜劉福榮遠矣。——一老成經事，一少年喜事故也。

◎ 門人有作令雲南者，家本苦寒，僅撫一子一僮，拮据往需次會城。久之，得補一縣，在滇中尙爲膏腴地，然距省窵遠，其家又在荒村，書不易寄，偶得魚雁，亦不免浮沈，故與妻子幾斷音問，惟於坊本縉紳中，檢得官某縣而已。偶一狡僕舞弊，杖而遣之，此僕銜次骨，其家事故所備知，因爲造其僮書云：「主人父子先後卒，二棺今浮厝佛寺，當借資來迎。」並述遺命處分家事甚悉。初令赴滇時，親友以其樸訥，意未必得缺，卽得缺亦必惡；後聞官是縣，始稍

稍親近，併有周卹其家者，有時相餽問者。其子或有所稱貸，人亦輒應，且有以子女結婚者。鄉人有宴會，其子無不與也。及得是書，皆大沮。有來唁者，有不來唁者，漸有索逋者，漸有道途相遇，似不相識者；僮奴婢媼，皆散；不半載，門可羅雀矣。旣而令託入觀官寄千二百銀至家迎妻子，知始前書之僞，舉家破涕爲笑，如在夢中；親友稍稍復集，避不敢見者，頗亦有焉。後令與所親書曰：「一貴一賤之態，身歷者多矣；一貧一富之態，身歷者亦多矣。若夫生而忽死，死逾半載而復生，中間情事，能以一身親歷者，僕殆第一人矣。」

○ 門人福安陳坊言：閩有人深山夜行，倉卒失路，恐愈迷愈遠，遂坐崖下待天曉。忽聞有人語，時缺月微升，略辨形色，似二三十人坐崖上，又餘人出沒叢薄間。顧視左右，皆亂冢，心知爲鬼物，伏不敢動。俄聞互語社公來，竊睨之，衣冠文雅，年約三十餘，頗類書生，殊不作劇場白犧布袍狀。先至崖上，不知作何事；次至叢薄，對十餘鬼太息曰：「汝輩何故自取橫亡，使衆鬼不以爲伍？饑寒可念。今有少物哺汝。」遂撮飯撒草間，十餘鬼爭取，或哭泣。社公又太息曰：「此邦之俗，大抵勝負之念太盛，恩怨之見太明；其弱者力不能敵，則思自戕以累人，不知自盡之案，律無抵法，徒自墮其生也！其強者妄意兩家各殺一命，卽足相抵，則械鬥以洩憤，不知律凡殺二命，各別以生者抵，不以死者抵死者，方知悔之已晚。生者不知，爲之彌甚，不亦悲乎？」十餘鬼皆哭。俄遠寺鐘動，一時俱寂。此人嘗以告陳生，陳生曰：社公

言之，不如令長官言之也。然神道設教，或挽回一二，亦未可知耳。

嘉慶丙辰冬，余以兵部尙書出德山門，監射營官以十刹海爲館舍，前明古寺也。殿宇門徑，與劉同帝京景物略所知全殊，非復僧住一房，佛亦住一房之舊矣。寺僧居寺門一小屋，余所居則在寺之後殿，室亦精潔，而封閉者多，驗之有乾隆三十一年封者，知曠廢已久。余住東廊，室內氣冷如冰，爇數爐不熱，數燈皆黯黯作綠色，知非佳處，然業已入居，姑宿一夕，竟安然無恙。奴輩住西廊，皆不敢睡，列炬徹夜，坐廊下，亦幸無恙。惟聞封閉室中，嗚咽有人語，聽之不甚了了耳。轎夫九人，入室酣眠，天曉已死其一矣。飭別覓居停，乃移住真武祠。祠中道士云，聞有十刹海老僧，嘗見二鬼相遇，其一曰：『汝何來？』其二曰：『我轉輪期未至，偶此閑游；汝何來？』其一曰：『我縊魂之來代者也。』問：『居此幾年？』曰：『十餘年矣。』又問：『何以不得代？』曰：『人見我皆驚走，無如何也。』其一曰：『善攻人者藏其機，七首將出袖而神色怡然，乃有濟也。汝以怪狀驚之，彼奚爲不走耶？汝盡脂香粉氣以媚之，袍袴薦枕以悅之，必得當矣。』老僧素嚴正，厲聲叱之，歛然入地；數夕後，寺果有靈者，此鬼可謂陰險矣。然寺中所封閉，似其鬼尚多，不止此一二也。

汪閣學曉園言：有一老僧過屠市，泫然流涕。或訝之，曰：『其說長矣。吾能記兩世事：

吾初爲屠人，年三十斂，死，魂爲數人執縛去；冥官責以殺業至重，押赴轉輪，受惡報。嘗恍

惚迷離，如醉如夢，惟惱熱不可忍；忽似清涼，則已在豕欄矣。斷乳後，見物不潔，心知其穢，然餓火燔燒，五臟皆如焦裂，不得已食之。後漸通猪語，時與同類相問訊，能記前身者頗多，特不能與人言耳。大抵皆自知當屠割，其時作呻吟聲者，愁也；目眴往往有濕痕者，自悲也。○軀幹癱重，冬夏極苦熱，惟汨沒泥水中少可，然不常得；毛疎而勁，冬極苦寒，視犬羊軟毳厚毳，有如仙獸。遇捕執時，自知不免，姑跳踉奔避，冀緩須臾。追得後，蹴踏頭項，拗捩蹄附，繩勒四足深至骨，痛若刀剗。或載以舟車，則重疊相壓，肋如欲折，百脈涌塞，腹如欲裂。或貫以竿而扛之，更痛甚三木矣。至屠市提擲於地，心脾皆震動欲碎。或卽日死，或縛至數日，彌難忍受，時見刀俎在左，湯鑊在右，不知著我身時作何痛楚，輒慄慄戰栗不止。又時自顧己身，念將來不知磔裂分散，作誰家杯中羹，又悽慘欲絕。比受戮時，屠人一牽拽，卽惶怖昏瞀，四體皆軟，覺心如左右震蕩，魂如自頂飛出，又復落下；見刀光晃耀，不敢正視，惟瞑目以待剝剔。屠人先刺刃於喉，搖撼擺撥，滴血盈盎中，其苦非口所能道；求死不得，惟有長號。血盡，始刺心，大痛，遂不能作聲；漸恍惚迷離，如醉如夢，如初轉生時。良久，稍醒，自視已爲人形矣。冥官以夙生尚有善業，仍許爲人，是爲今身。頃見此猪，哀其荼毒，因念昔受此荼毒時，又惜此持刀人將來亦必受此荼毒，三念交繫，故不知涕淚之何從也。』屠人聞之，遽擲刀於地，竟改業爲賣菜傭。

曉園說此事時，李匯川亦舉二事曰：有屠人死，其鄰村人家生一豬，距屠人家四五里，此猪恆至屠人家中臥，驅逐不去；其主人捉去，仍自去，繫以鎖，乃已。——疑爲屠人後身也。又一屠人死，越一載餘，其妻將嫁，方練服登舟，忽一豬突至；怒目耽耽，徑裂婦裙，噬其脰。衆急救護，共擠猪落水，始得鼓棹行。猪自水躍出，仍沿岸急追，適風利揚帆去，猪乃墮喪自歸。——亦疑屠人後身，怒其妻之琵琶別抱也。此可爲屠人作猪之旁證。又言有屠人殺猪，甫死，適其妻有孕，卽生一女，落蓐卽作猪號聲，號三四日死。此亦可證猪還爲人。余謂此卽朱子以謂生氣未盡，與生氣偶然湊合者，別自一理，又不以輪迴論也。

○ 汪編修守和爲諸生時，夢其外祖史主事珥搘一人同至其家，指示之曰：『此我同年紀曉嵐，將來汝師也。』因竊記其衣冠形貌。後以己酉拔貢，應廷試，值余閱卷，擢高等。授官來謁時，具述其事，且云衣冠形貌，與今毫髮不差，以爲應夢。迨嘉慶丙辰會試，余爲總裁，其卷適送余先閱，（凡房官薦卷，皆由監試御史先送一主考閱定，而復轉呈公閱。）復得中式，殿試以第二人及第，乃知夢爲是作也。按人之有夢，其故難明。世說載衛玠問樂令夢，樂云是想，又云是因，而未深明其所以然。戊午夏，扈從灤陽，與伊予墨卿以理推求；有念所專注，凝神生象，是爲意識所造之夢，孔子夢周公是也；有禍福將至，朕兆先萌，與見乎蓍龜，動乎四體，相同，是爲氣機所感之夢，孔子夢奠兩楹是也；其或心緒瞀亂，精神恍惚，心無定主，

遂現種種幻形，如病者之見鬼，眩者之生花，此意想之政出者也；或吉凶未著，鬼神前知，以象顯示，以言徵寓，此氣機之旁召者也；雖變化杳冥，千態萬狀，其大端似不外此。至占夢之說，見於周禮，事近禳祈，禮參巫覡，頗爲攻周禮者所疑；然其文亦見於小雅「大人占之」，固鑿然古經。載籍所傳，雖不免多所附會，要亦實有此術也。惟是男女之愛，骨肉之情，有凝思結念，終不一夢者，則意識有時不能達；倉卒之恩，意外之福，有忽至而不知者，則氣機有時不必感。且天下之人，如恆河沙數，鬼神何獨示夢於此人？此人一生得失，亦必不一，何獨示夢於此事？且事不可洩，何必示之？既示之矣，而又隱以不可知之象，疑以不可解之語，如酉陽雜俎載夢得棗者，謂棗字似兩來字，重來者呼魄之象，其人果死。朝野僉載崔湜夢座下聽講，石照鏡，謂座下聽講，法從上來，鏡字金旁竟也。小說所說夢事，如此迂曲者，不一。○是鬼神日造謠語，不已勞乎？事關重大，示以夢可也。而猥瑣小事，亦相告語，（如燉煌寶鏡載宋補夢人坐桶中，以兩杖極打之，占桶中人爲肉食，兩杖象兩箸，果得飽肉食之類。）不亦謬乎？大抵通其所可通，其不可通者，置而不論可矣。至於謝小娘傳其父兄之魂，旣告以爲人劫殺矣，自應告以申春申蘭，乃以田中走一日夫隱申春，以車中猴東門草隱申蘭，使尋索數年而後解，不又眞乎？此類由於記錄者，欲神神其說，不必實有是事；凡諸家所占夢事，皆可以是觀之，其法非「大人」之舊也。

⊕ 何純齋舍人，何恭惠公之孫也，言：恭惠公官浙江海防同知時，嘗於肩輿中見有道士跪獻一物，似夢非夢，渙然而醒；道士不知所在，物則宛然在手中，乃一墨晶印章也。辨驗其文，鏘「青宮太保」四字，殊不解其故，後官河南總督，卒於任，（官制有河東總督，無河南總督，時公以河南巡撫，加總督銜，故當日有是稱。）特贈太子太保，始悟印章爲神預告也。案仕路升沉，改移不一，惟身後飾終之典，乃爲一生之結局。定命錄載：李迴秀自知當爲侍中，而終於兵部尙書，身後乃贈侍中；又載：張守珪自知當爲涼州都督，而終於括州刺史，身後乃贈涼州都督；知神註錄籍，追贈與實授等也。恭惠公官至總督，而神以贈官告，其亦此意矣。

⊕ 高冠瀛言：有人宅後空屋住一狐，不見其形，而能對面與人語。其家小康，或以爲狐所助也。有信其說者，因此人以求交於狐，狐亦與款洽。一日，欲設筵饗狐，狐言老而饕餮，乃多設酒餚以待，比至日暮，有數狐醉倒現形，始知其呼朋引類來也。如是數四，疲於供給，衣物典質一空，乃微露求助意。狐大笑曰：「吾惟無錢供酒食，故數就君也。使我多財，我嘗自醉自飽，何所取而與君友乎！」

四

⊕ 劉香畹言：有老儒宿于親串家，俄主人之壻至，無賴子也，彼此氣味不相入，皆不願同住

一屋，乃移老儒于別室；其婿睨之而笑，莫喻其故也。室亦雅潔，筆硯書籍皆具，老儒於燈下寫信寄家。忽一女子立燈下，色不甚麗，而風致頗嫋雅。老儒知其爲鬼，然殊不畏，舉手指燈曰：『旣來此，不可閒立，可剪燭。』女子遽滅其燈，逼而對立。老儒怒急，以手摩硯上墨瀋，搘其面而塗之，曰：『以此爲識，明日尋汝尸，剉而焚之。』鬼呀然一聲去。次日，以告主人，主人曰：『原有婢死於此室，夜每出擾人，故惟白晝與客坐，夜無人宿。昨無地安置君，搘君者德碩學，鬼必不出，不虞其仍現形也。』——乃悟其婿竊笑之故。此鬼多以月下行院中，後家人或有偶遇者，卽掩面急走。他日留心伺之，面上仍墨汚狼籍。鬼有形無質，不知何以能受色？當仍是有所質之物，久成精魅，借婢幻形耳。酉陽雜俎曰：『郭元振嘗山居，中夜有人面如盤，瞑目出於燈下。元振染翰題其頰曰：「久成人偏死，長征馬不肥。」其物遂滅。後隨樵閒步，見巨木上有白耳，大數斗，所題句在焉。』是亦一證也。

○鳥魯木齊農家，多就水灌田，就田起屋，故不能比閭而居。往往有自築數椽，四無隣舍，如杜工部詩所謂「一家村」者。且人無徭役，地無丈量，納三十畝之稅，即可坐耕數百畝之產；故深岩窮谷，此類尤多。有吉木薩軍士入山行獵，望見一家門戶堅閉，而院中似有十餘馬，鞍轡悉具；度必「瑪哈沁」所據，譟而圍之，「瑪哈沁」見勢衆，棄鍋帳突圍去，衆憚其死關，亦遂不追。入門，見骸骨狼藉，寂無一人，惟隱隱有泣聲。尋視，見幼童約十三四，裸體慄

窗櫺上，解縛問之，曰：「瑪哈沁四日前來，父兄與鬪，不勝，即一家並被縛。率一日牽二人至山谿洗濯，曳歸共繫割炙食，男婦七八人並盡矣。今日臨行，洗濯既畢，將就食，中一人搖手止之；雖不解額魯特語，觀其指畫，似欲支解爲數段，各攜於馬上爲糧。幸兵至，棄去，今得更生。」泣絮絮不止。閱其孤苦，引歸營中，姑使執雜役。童子因言其家尚有物埋窖中，營弁使導往發掘，則銀幣衣物甚多。細詢童子，乃知其父兄並劫盜，其行劫必於驛路近山處，瞭見一二車孤行，前後十里無援者，突起殺其人，即以車載尸入深山；至車不能通，則合手以巨斧碎之，與尸及橫移並投於絕澗，惟以馬駄貨去；再至馬不能通，則又投羈繩於絕澗，縱馬任其所往，共負之由烏道歸。計去行劫處，數百里矣。歸而審藏一兩年，乃使人僞爲商販，繞道至關展諸處，賣於市，故多年無覺者；而不虞「瑪哈沁」之滅其門也。童子以幼免連坐，後亦牧馬墜崖死，遂無遺種。此事余在軍幕所經理，以盜已死，遂置無論。由今思之，此盜蹤跡詭祕，猝不易緝，乃有「瑪哈沁」來，以報其慘殺之罪；「瑪哈沁」食人無厭，乃留一童子，以明其召禍之由；此中似有神理，非偶然也。某姓名久忘，惟童子墜崖時所司牒報，記名秋兒云。

○ 佃戶劉破車婦云：嘗一日早起，乘涼掃院，見屋後草棚中有二人裸臥。驚呼其夫來，則鄰人之女，與其夫作人也，並僵臥似已死。俄鄰人亦至，心知其故，而不知何以至此。以薑湯灌

避，不能自諱，云：『久相約，而福仄無隙地。乘雨後牆缺，天又陰晦，知破車草棚無人，遂藉草私會。倦而憩，尚相戀未起，忽雲破月來，皎然如晝，回顧棚中，坐有七八鬼，指點揶揄，遂驚怖失魂。至今始醒。』衆以爲奇。破車婦云：『我家故無鬼，是鬼欲觀戲劇，隨之而來。』先從兄懋園曰：『何處無鬼，何處無鬼觀戲劇？但人有見有不見耳！此事不奇也。』因憶福建閩關公館，（俗謂之水口）大學士楊公督浙閩時所重建，值余出巡，語余曰：『公至水口公館，夜有所見，慎勿怖，不爲害也。余嘗宿是地，已下健睡，因天暑移牀近窗，隔紗幌覩天晴陰。時雖月黑，而檐掛六燈，尚未燼，見院中黑影，略似人形，在階前或坐或臥，或行或立，而寂然無一聲。夜半再視之，仍在；至雞鳴，乃漸漸縮入地。試擇虛，均不知也。』余曰：『公爲使相，當有鬼神爲陰從，公曰：『不然。仙霞關內，此地爲水陸要衝，用兵者所必爭；明季唐王，國初鄭氏，耿氏，戰鬪殺傷，不知其幾。此其沈淪之魄，乘室宇空虛而竊據，有大官來，則避而出耳。』——此亦足證無處無鬼之說。

老僕施祥嘗曰：『天下惟鬼最癡。鬼據之室，人多不往，偶然有客來宿，不過暫居耳，暫讓之何害？而必出擾之，遇祿命重，血氣剛者，多自敗；甚或符籙勑治，更蹈不測。即不然，而人旣不居，屋必不葺，久而自圯，汝又何歸耶？』老僕劉文斗曰：『此語誠有理。然誰能傳與鬼知？汝毋乃更驟於鬼。』姚安公聞之曰：『劉文斗正患不癡耳。』祥小字舉兒，與姚安公

同庚，八歲即爲公伴讀，數年始能闡誦千字文，開卷乃不識一字。然天性忠直，視主人之事如己事，雖嫌怨小避，爾時家中，外倚祥，內倚慶嫗，故百事皆井井。雍正甲寅，余年十一，元夜，偶買玩物，祥啓張太夫人曰：『四官今日遊燈市，買雜物若干；錢固不足惜，先生明日即開館，不知顧戲弄耶？顧讀書耶？』太夫人首肯曰：『汝言是。』卽收而鍵諸篋。此雖細事，實言人所難言也。今眼中遂無此人，徘徊四顧，遠想慨然。

○先兄晴湖第四子汝來，幼韶秀，余最愛之，亦頗知讀書。娶婦生子後，忽患癲狂，如無人料理；卽髮不薙，而不盥，夏或衣絮，冬或衣葛，不自知也；然亦無疾病，似寒暑不侵者。呼之食卽食，不呼之食亦不索。或自取市中餅餌呼兒童共食，不問其價，所殘剩亦不顧惜。或一兩日覓之不得，忽自歸。一日，徧索無迹，或云：『村外柳林內似彷彿有人，』趨視，已端坐僵矣。其爲迷惑而死，未可知也。其的自有所得，托以混迹，緣盡而化去，亦未可知也。憶余從福歸建里時，見余猶跪拜如禮，拜訖，卒歎曰：『叔大辛若！』余曰：『是無奈何。』又卒曰：『不覺辛苦耶？』默默退去。後思其言，似若意有故，至今終莫能測之。

○姚安公言：廬江孫起山先生，謁選時，貧無資斧，沿途僱驢而行，——北方所謂短盤也。一日，至河間南門外，僱驢未得，大雨驟來，避民家屋檐下。主人見之，怒曰：『造屋時汝未出錢，築地時汝未出力，何無故坐此？』推之立雨中。時河間猶未改題缺；起山入都，不數月

，竟聊得是縣赴任。待此人識之，惶愧自悔，謀賣屋移家。起山聞之，召來，笑而語之曰：『吾何至與汝輩較？今既經此，後無復然，亦忠厚養福之道也。』因舉一事曰：『吾鄉有愛薛花者，一夜偶起，見數女子立花下，皆非素識；知爲狐魅，遽擲以塊曰：「妖物何得偷看花！」一女子笑而答曰：「君自畫賞，我自夜遊，於君何礙？」夜夜來此，花不損一莖一葉，於花又何礙？邊見聲色，何鄙吝至此耶？吾非不能採擗君花，恐人謂我輩所見，亦與君等，故不爲耳。』飄然而去，後亦無他。狐尙不與此輩較，我乃不及狐耶？』後此人終不自安，移家莫知所往。

○起山嘆曰：『小人之心，竟謂天下皆小人！』

○太原申鍾蟾，好以香匱艷體，寓不遇之感。嘗謁某公未見，戲爲無題詩曰：「瑩粉園牆卷畫樓，隔窗閒撥細箜篌。分無信使通青鳥，枉遣佳人駐紫骝。月妹定應隨顧兔，星姊可止待牽牛。垂楊疏處雕櫺近，只恨珠簾不上鉤。」殊有玉溪生風致。王近光曰：「似不應疑及織女，誣蠻仙靈。」余曰：「已矣哉！織女別黃姑，一年一度一相見，彼此隔河何事無？」元微之詩也。○「海客乘槎上紫氛，星娥罷織一相聞。只應不憚牽牛女，故把支機石贈君。」李義山詩也。○微之意在於雙文，義山之意在於令狐；文士掉弄筆墨，借爲比喩，初與織女無涉。鍾蟾此語，亦猶元李之志云爾，未爲誣蠻仙靈也。至於純構虛詞，宛如實事，指其時地，撰以姓名，如靈怪集所載郭翰遇織女事，（靈怪集今佚，此條見太平廣記六十八）則悖妄之甚矣。夫詞人

引用，漁獵百家，原不能一一核實；然過於譖罔，亦不可不知。蓋自莊列寓言，借以抒意，戰國諸子，雜說彌多，識緯稗官，遞相祖述，遂有肆無忌憚之時。如李充獨異志，誣伏羲兄妹爲夫婦，已屬喪心；張華博物志，更誣及尼山，尤爲狂吠。（案張華不應悖妄至此，殆後人依託。）——如是者不一而足，今尙流傳，可爲痛恨。又有依傍史文，穿鑿鍛煉，如漢書賈誼傳，有太守吳去愛幸之之語；駢語雕龍（此書明人所撰，陳枚刻之，不著作姓名。）遂列長沙於變童類中，註曰「大儒爲龍陽。」史記高帝本紀稱母媼在大澤中，太公往視，見有交龍其上，見以道詩遂有：「殺翁分我一杯羹，龍種由來事查冥」句。以高帝乃龍交所生，非太公子。左傳有成風私事季友，敬羸私事襄仲之文；私事云者，密相交結，以謀立其子而已，後儒拘泥私字，雖朱子亦有，卻是大惡之言；如是者亦不一而足。學者當考校真妄，均不可炫博矜奇，遽執爲談柄也。

◎ 從叔梅庵公言：族中有二少年，聞其墓中有狐迹，夜攜銃往，共伏草中伺之，以背相倚而睡。醒則二人之髮交結爲一，貫穿繚繞，猝不可解，互相牽掣不能行，亦不能立，稍稍轉動，即彼此呼痛；膠擾微曉，望見行路者，始呼至，斷以佩刀，狼狽而返。憤欲往報，父老曰：「彼無形聲，非力所勝，且無故而侵彼，理亦不直。侮實自召，又何讐焉！讐必敗，滋甚。」二人乃止。此狐小虐之使警，不深創之以激其必報，亦可謂善自全矣。然小虐亦足以激怒，不如

歛戢勿動，使伺之無迹，彌善也。

○太和門丹墀下有石匱，莫知何名，亦莫知所貯何物。德齊齋前輩云：（春齋名德保，與定圖前輩同名，乾隆壬戌進士，官至翰林院侍讀，故當時以大德保小德保別之云。）『圖裕齋之先德，昔督理殿工時，曾開視之。』以問裕齋，曰：『信然。其中皆黃色細屑，僅半匱，不能滿，凝結如土坯，謠審似是米穀歲久所化也。』余謂丹墀左之石闕，既貯嘉量，則此爲五穀，於理較近。且大駕鹵部中，象背寶瓶，亦貯五穀。蓋稼穡維繩，古訓相傳，八政首食，見於洪範定制之意，誠淵乎遠矣。

○宣武門子城內，如培塿者五，砌之以磚，土人云五火神墓；明成祖北征時，用火仁，火義，火禮，火智，火信，製飛礮，破元兵於亂柴溝，後以其術太精，恐或爲變，殺而葬於是，立五竿於麗譙側，歲時祭之，使鬼有所歸，不爲厲焉。後成祖轉生爲莊烈帝，五人轉生李自成張獻忠諸賊，乃復讐也。此齊東之語，非惟正史無此文，即明一代稗官小說，充棟汗牛，亦從未言及斯人斯事也。戊子秋，余見漢軍步校董某言：聞之京營舊卒云：此水平也。京城地勢，惟宣武門最低，衢巷之水，遇雨皆匯於子城。每夜雨太驟，守卒卽起視此培塿，水將及頂，則呼開門以洩之；沒頂，則門扉爲水所壅，不能啓矣。今日久漸忘，故或有時阻礙也。其城上五竿，則與白信礮相表裏；設聞信礮，則晝懸旗，夜懸燈耳。與五火神何與哉？此言似乎近理，當

有所受之。」

○科場撥卷，受撥者意多不愜，此亦人情，然亦視其卷何如耳。壬午順天鄉試，余充同考官，（時閱卷尙不迴避本省）得一「合」字卷，文甚工，而詩不佳，因甫改試詩之制，可以怨論，遂呈薦主考梁文莊公，已取中矣。臨填草榜，梁公病其「何不改乎此度」句，及下文「改」字，（題爲「始吾於人也……」四句）駁落，別撥一「合」字備卷。與余先視其詩，第六聯曰：「素娥寒對影，顧兔夜眠香，」（題爲月中桂）已喜其秀逸。及觀其第七聯曰：「倚樹思吳質，吟詩憶許棠，」遂躍然曰：「吳剛字質，故李賀李憑箜篌引曰：『吳質不眠倚桂樹，露脚斜飛濕寒兔。』此詩選本皆不錄，非曾見昌谷集者不知也。華州試月中桂詩，舉許棠爲第一人，棠詩今不傳，非曾見王定保摭言，計敏夫唐詩紀事者不知也。中彼卷之「開花臨上界，持斧有仙郎，」何如中此詩乎？徵公撥入，亦自願易之。」卽朱子穎也。放榜後，時已九月，貧無袴衣；蔣心餘素與唱和，借衣與之，乃來見，以所作詩爲贊。余丙子扈從時，古北口軍馬壅塞，就旅舍小憩，見壁上一詩，剝殘過半，惟三四句可辨。最愛其「一水漲喧人語外，萬山青到馬蹄前」二語，以爲「雲中路繞巴山色，樹裏河流漢水聲，」不是過也。惜不得姓名；及展其卷，此詩在焉。乃知鍼芥契合，已在六七年前，相與嘆息者久之。子穎待余最盡禮，歿後，其二子承父之志，見余尙依依有情。翰墨因緣，良非偶爾，何嘗以撥房爲親疎哉！（余嚴江舟中詩

曰：「山色空濛淡似烟，參差綠到大江邊。斜陽流水推篷坐，處處隨人欲上船。」實從萬山句奪胎，嘗以語子穎曰：『人言青出於藍，今日乃藍出於青。』子穎雖遜謝，意似默可。此亦詩壇之佳話，并附錄於此。

○先師介野園先生，官禮部侍郎，扈從南巡，卒於路。卒前一夕，有星隕於舟前。卒後，京師尙未知；施夫人夢公乘馬至門前，騎從甚都，然佇立不肯入，但遣人傳語曰：『家中好自料理，吾去矣。』匆匆竟過。夢中以爲時方扈從，疑或有急差遣，故不暇入；覺後乃驚怛。比凶問至，卽公卒之夜也。公屢掌文柄，凡四主會試，四主鄉試，其他雜試，殆不可數。嘗有恩榮宴詩曰：『鸚鵡新班宴御園，（案「鸚鵡新班」，不知出典，當時擬問公，竟因循忘之。）摧頽老鶴也乘軒。龍津橋上黃金榜，四見門生作狀元。』丁丑年作也。于文襄公亦贈以聯曰：

『天下文章同軌轍，門牆桃李半公卿。』可謂儒者之至榮。然日者推公之命，云：『終於一品武階；他日或以將軍出鎮耶？』公笑曰：『信如君言，則將軍不好武矣。』及公卒，聖心悼惜，特贈都統。蓋公雖官禮曹，而兼攝副都統，其扈從也，以副都統班行，故卽武秩進一階。日者之術，亦可云有驗矣。

○乩仙多僞托古人，然亦時有小驗。溫鐵山前輩（名溫敏，乙丑進士，官至盛京侍郎）嘗遇扶乩者，問壽幾何？乩判曰：『甲子年華有二秋。』以爲當六十二。後二年卒，乃知二秋爲二

年，蓋靈鬼時亦能前知也。又聞山東巡撫國公扶乩問壽，乩判曰：『不知。』問仙人豈有所不知？判曰：『他人可知，公則不可知。修短有數，常人盡其所稟而已；若封疆重鎮，操生殺予奪之權，一政善則千百萬人受其福，壽可以增；一政不善，則千百萬人受其禍，壽亦可以減。此卽司命之神，不能預爲註定，何況於吾？豈不聞蘇通誤殺二人，減二年壽，婁師德亦誤殺二人，減十年壽耶？然則年命之事，公當自問，不必問吾也。』此言乃鑿然中理，恐所遇竟真仙矣。

⊕ 族叔育萬言：張歌橋之北，有人見黑狐醉臥場屋中，（場中守視穀麥小屋，俗謂之場屋。）初欲擒捕，旣而念狐能致財，乃覆以衣而坐守之。狐睡醒，伸縮數四，卽成人形，甚感其謹視，遂相與爲友，狐亦時有所餽贈。一日，問狐曰：『設有人匿君家，君能隱蔽弗露乎？』曰：『能。』又問：『君能憑附人身狂走乎？』曰：『亦能。』此人卽懲乞曰：『吾家酷貧，君所惠不足以贍，而又愧于敷瀆君。今里中某甲甚富，而甚畏諉；頃聞覓一婦司庖，吾欲使婦往應，居數日，伺隙逃出，藏君家，而吾以失婦陽欲訟。婦尙粗有姿首，可誣以葢語，脅多金；得金之後，公憑附使奔至其甲別墅中，然後使人覓得，則承惠多矣。』狐如所言，果得多金，覓婦返；後某甲以其別墅，亦不敢復問。然此婦狂疾，竟不愈；恆自粧飾，夜似與人共嬉笑，而禁其夫勿使前。急往問狐，狐言無是理。試往偵之，俄歸而頓足曰：『敗矣！是某甲家樓

上懶悅君婦之色，乘吾出而彼入也。此狐非我所能敵，無如何矣。」此人固懲不已，狐正色曰：「譬如君里中某，暴橫如虎，使彼強據人婦，君能代爭乎？」後其婦頑痴日甚，且具發其夫之陰謀，鍼灸勸治，皆無效，卒以瘵死。里人皆曰：「此人狡黠如鬼，而又濟以狐之幻，宜無患矣；不虞以狐召狐，如螳螂黃雀之相伺也。」古詩曰：「利旁有倚刀，貪人還自賊，」信矣！

○門人王廷紹言：忻州有以貧鬻婦者，去幾二載，忽自歸，云：「初破賣時，引至一人家，旋有一道士至，攜之入山。意甚疑懼，然業已賣與，無如何。」道士令閉目，卽聞兩耳風颶颶；俄令開目，已在一高峯上。室廬華潔，有婦女二十餘人，共來問訊，云：「此是仙府，無苦也。」因問到此何事？曰：「更番侍祖師寢耳。此間金銀如山積，珠翠錦繡，嘉餚珍果，皆役使鬼神，隨呼立至；服食日用，皆比擬王侯。惟每月一回小痛楚，亦不害耳。」因指曰：「此處倉庫，——此處庖廚，——此我輩居處，——此祖師居處。」——指最高處兩室曰：「此祖師拜月拜斗處，——此祖師鍊銀處。亦有給使之人，然無一男子也。」自是每自晝則呼入薦枕席，至夜則祖師升壇禮拜，始各歸寢。惟月信落紅後，則淨褫內外衣，以紅絨爲巨綆，縛大木上，手足不能絲毫動；并以綿丸塞口，暗不能聲。祖師持金管如箸，尋視脈穴，刺入兩臂兩股肉內，吮吸其血，頗爲酷毒。吮吸後，以藥末繆創孔，卽不覺痛，頃刻結痂。次日，痂落如初矣。

。其地極高，俯視雲雨皆在下。忽一日狂飈陡起，黑雲如墨壓山頂，雷電激射，勢極可怖。祖師惶遽，呼二十僕女並裸露，環抱其身如肉屏風，火光入室者數次，皆一掣即返。俄一龍爪大如箕，於人叢中攫祖師去，霹靂一聲，山谷震動，天地晦冥，覺昏昏如睡，夢稍醒，則已臥道旁。詢問居人，知去家僅數百里，乃以臂钏易敝衣遮體，乞食得歸也。』忻州人尙有及見此婦者，面色枯槁，不久患瘵而卒，蓋精血爲道士採盡矣。據其所言，蓋卽燒金御女之士。其術靈幻如是，尙不免於天誅，况不得其傳，徒受妄人之蠱惑，而冀得神仙，不亦儻哉？

○ 江南吳孝廉，朱石君之門生也，美才夭逝，其婦誓以身殉，而屢縊不能死。忽燈下孝廉形見曰：『易綵服則死矣。』從其言，果絕。孝廉鄉人錄其事徵詩，作者甚衆，余亦爲題二律。而石君爲作墓誌，於孝廉之坎坷，烈婦之慷慨，皆深致悼惜，而此事一字不及。或疑其鄉人之粉飾，余曰：『非也。文章流別，各有體裁；郭璞註山海經穆天子傳，於西王母事，鋪敘綦詳；其註爾雅釋地於西，至西王母句，不過曰西方昏荒之國而已，不更益一語也。蓋註經之體裁，當如是耳。金石之文，與史傳相表裏，不可與稗官雜記比，亦不可與詞賦比。石君博極羣書，深知著作之流別，其不著此事於墓誌，古文法也；豈以其僞而削之哉？余老多遺忘，記孝廉名承綏，烈婦之姓氏竟不能憶。姑存其略於此，俟扈蹕回鑾，當更求其事狀，詳著之焉。』

○ 老僕施祥，嘗乘馬夜行，至張白，四野空曠，黑暗中有數人擲沙泥。馬驚嘶不進，祥知是

鬼，叱之曰：『我不至爾墟墓間，何爲犯我？』羣鬼揶揄曰：『自作劇耳，誰與爾論理？』祥怒曰：『既不論理，是尋鬪也。』卽下馬以鞭橫擊之。喧鬨良久，力且不敵，馬又跳躍掣其肘；意方窘急，忽遙見一鬼狂奔來，厲聲呼曰：『此吾好友，爾等毋造次！』羣鬼遂散。祥上馬馳歸，亦不及問其爲誰。次日，携酒於昨處奠之，祈示靈響，寂然不應矣。祥之所友，不過斯養屠沽耳，而九泉之下，故人之情乃如是！

○門人吳鍾儒，嘗作如願小傳，寓言滑稽，以文爲戲也。後作蜀中一令，值金川之役，以監運火藥，歿於路。詩文皆散佚，惟此篇偶存於故紙中，附錄於此。其詞曰：「如願者，水府之女神，昔彭澤清洪君以贈廬陵歐明者是也。——以事事能給人之求，故有是名。水府在在皆有之，其遇與不遇，則繫人之祿命耳。有四人同訪道，涉歷江海，遇龍神召之曰：『鑒汝等精進，今各賜如願一。』卽有四女子隨行。其一人求無不獲，意極適；不數月病且死，女子曰：『今世之所享，皆前生之所積；君夙生所積，今數月銷盡矣。請歸報命。』是人果不起。又一人求無不獲，意猶未已，至冬月求鮮荔，巨如瓜者，女子曰：『豁壑可盈，是不可饜，非神道所能給。』亦辭去。又一人所求有獲有不獲，以咎女子，女子曰：『神道之力，亦有差等；吾有能致不能致也。然日中必昃，月盈必虧，有所不足，正君之福；不見彼先逝者乎？』是人惕然，女子遂隨之不去。又一人雖得如願，未嘗有求如願時，爲自致之，亦蹙然不自安。女子曰：

『君道高矣，君福厚矣！天地鑒之，鬼神祐之；無求之獲，十倍有求，可無待乎哉。我惟陰左右之而已矣。』他日相遇，各道其事，或喜或悵，曰：『惜哉，逝者之不聞也！』此鍾僑弄筆狡猾之文，偶一爲之，以資懲勸，亦無所不可；如累牘連篇，動成卷帙，則非著書之體矣。

○ 郭石洲言：河南一巨室，宦成歸里，年六十餘矣，強健如少壯。恆畜幼妾三四人，至二十歲，則治奩具而嫁之，皆宛然完璧；娶者多陰頌其德，人亦多樂以女鬻之。然在其家時，枕衾狎昵，與常人同。——或以爲但取紅鉛供藥餌，或以爲徒悅耳目，實老不能男；莫知其審也。後其家婢媼私洩之，實使女而男淫耳。有老友密叩虛實，殊不自諱曰：『吾血氣尚盛，不能絕嗜慾，御女猶可以生子，實懼爲身後累。欲漁男色，又懼艾狼之事，爲子孫羞，是以出此間道也。』此事奇創，古所未聞。夫閨房之內，何所不有，牀第事可勿深論。惟歲歲轉易，使良家女得再嫁，名似於人有損，而不稽其婚期，不損其貞體，又似於人有恩。——此種公案，竟無以斷其是非。戈芥舟前輩曰：『是不難斷：直特其多財，法外縱淫耳。昔資二東之行刦，必留其禦寒之衣衾，還鄉之資斧，自以爲德；此老之有恩，亦若是而已矣。』

○ 里有丁一士者，矯捷多力，兼習技擊；超距之術，兩三丈之高可翩然上，兩三丈之闊可翩然越也。余幼時，猶及見之。嘗求觀其技，使余立一過廳中，余面向前門，則立前門外面相對；余轉面後門，則立後門外面相對；如是者七八度，蓋一躍即飛過屋脊耳。後過杜林鎮，遇一

友，邀飲橋畔酒肆中，酒酣共立河岸，友曰：『能越此乎？』一士應聲聳身過；友招使還，應聲又至。足甫及岸，不虞岸已將圯，近水陡立處，開裂有紋，一土未見，誤踏其上，岸崩二尺許，遂隨之墮河，順流而去。素不習水，但從波心踊起數尺，能直上而不能旁近岸，仍墮水中；如是數四，力盡，竟溺焉。蓋天下之患，莫大於有所恃：恃財者終以財敗，恃勢者終以勢敗，恃智者終以智敗，恃力者終以力敗；有所恃，則敢於蹈險故也。田侯松巖於漢陽買一勞山杖，自題詩曰：「月夕花晨伴我行，路當坦處亦防傾。敢因特爾心無慮，便向崎嶇步不平！」斯真閱歷之言，可貫而佩者矣。

○ 滄州憩水井有老尼曰慧師父，（不知其爲名爲號，亦不知是此「慧」字否，但相沿呼之云爾。）余幼時嘗見其出入外祖張公家。戒律謹嚴，併糖不食，曰：『糖亦豬脂所點成也。』不衣裘，曰：『寢皮與食肉同也。』不衣綢絹，曰：『一尺之帛，千蠶之命也。』供佛麵筋必自製，曰：『市中皆以足踏也。』焚香必敲石取火，曰：『竈火不潔也。』清齋一食，取足自給，不營營募化。外祖家一僕婦以一布爲施，尼熟視識之曰：『布施須用己財，方爲功德，宅中爲失此布，管小婢數人，佛豈受如此物耶？』婦以情告曰：『初謂布有數十疋，未必一一細檢，故偶取其一；不料累人受捶楚，日相詛咒，心實不安，故布施求饒罪耳。』尼擲還之曰：『然則何不密送原處？人亦得白，汝亦自安耶？』後婦死數年，其弟子乃洩其事，故人得知之。

乾隆甲戌乙亥間，年已七八十矣，忽過余家，云將詣潭柘寺禮佛，爲小尼受戒。余偶話前事，搖首曰：『實無此事，小尼尼饑舌耳。』相與嘆其忠厚。臨行，索余題佛殿一額，余屬趙春礪代書，合掌曰：『誰書卽乞題誰名，佛前勿作誑語。』爲易趙名，乃持去；後不再來。近聞滄洲人，無識者矣。又景城天齊廟一僧，住持果成之第三弟子，士人敬之，無不稱曰三師父，遂佚其名。果成弟子頗不肖，多散而托鉢四方，惟此僧不墜宗風，無大刹知客市井氣，亦無法座禪師驕貴氣。戒律精苦，雖千里，亦打包徒步，從不乘車馬。先兄晴湖嘗遇之中途，苦邀同車，終不肯也。官吏至廟，待之禮無加；田夫野老至廟，待之禮不減；多布施，少布施，無布施，待之禮如一。禪誦之餘，惟端坐一室；入其廟，如無人者。其行事如是焉而已，然里之男婦無不曰三師父道行清高。及問其道行安在？則茫然不能應；其所以感動人心，正不知何故矣。嘗以問姚安公，公曰：『據爾所見，有不清不高處耶？無不清不高，卽清高矣。爾必欲錫飛杯渡，乃爲善知識耶？』此一尼一僧，亦彼法中之獨行者矣。（三師父涅槃不久，其名當有人知，俟見鄉試諸孫輩，使歸而詢之廟中。）

○九州之大姦盜事，無地無之，亦無日無之，均不爲異也。至盜而稍別於盜，而不能不謂之盜，姦而稍別於姦，究不能不謂之姦，斯爲異矣。盜而人許遂其盜，姦而人許遂其姦，斯更異矣。乃又相觸立發，相牽立息，發如鼎沸，息如雷掣，不尤異之異乎？舅氏安公五章言有中年

失偶者，已有子矣，復買一有夫之婦，幸控制有術，猶可相安。既而是人死，平日私蓄悉在此婦手，其子微聞而索之，事無佐證，婦弗承也。後偵知其藏貯處，乃夜中穴壁入室，方開鑰匙，出，婦覺，大號有賊。家衆驚起，各持械入，其子倉皇從穴出，迎擊之立躡。即從穴入搜餘盜，聞牀下喘息有聲，羣呼尚有一賊，共曳而繫縛；比燈至審視，則破額昏仆者其子，牀下乃其故夫也。其子甦後，與婦各執一詞：子云：『子取父財，不爲盜。』婦云：『妻歸前夫，不爲姦。』子云：『前夫可再合，而不可私會。』婦云：『父財可索取，而不可穿窬。』互相詬諤，勢不相下。次日，族黨密議，謂：『涉訟兩敗，徒玷門風。』乃陰爲調停，使盡留金與其子，而聽婦自歸故夫，其難乃平；然已鼓鐘於宮，聲聞於外矣。先叔儀南公曰：『此事巧於相值，天也；所以致有此事，則人也。不納此有夫之婦，子何由而盜？婦何由而姦哉？彼所恃者，力能駕馭耳；不知能駕馭於生前，不能駕馭於身後也！』

五

曰 戴東原言：其族祖某，嘗僦僻巷一空宅，——久無人居。或言有鬼，某厲聲曰：『吾不畏也。』入夜果燈下見形，陰慘之氣，砭人肌骨，一巨鬼怒叱曰：『汝果不畏耶？』某應曰：『然。』遂作種種惡狀，良久又問曰：『仍不畏耶？』又應曰：『然。』鬼色稍和曰：『吾亦不

必定驅汝，怪汝大言耳。汝但言「畏」字，吾即去矣。』某怒曰：『實不畏汝，安可詐言畏？任汝所爲可矣。』鬼言之再四，某終不答，鬼乃太息曰：『吾住此三十餘年，從未見強項似汝者。如此蠢物，豈可與同居！』奄然滅矣。或咎之曰：『畏鬼者常情，非辱也，謬答以畏，可息事甯人；彼此相激，伊於胡底乎？』某曰：『道方深者，以定靜祛魔，吾非其人也；以氣凌之，則氣盛而鬼不逼，稍有牽就，則氣餒而鬼乘之矣。彼多方以餌戲吾，幸未中其機械也！』論者以其說爲然。

○ 飲食男女，人生之大欲存焉；干名義，瀆倫常，敗風俗，皆王法之所必禁也。若癡兒駛女，情有所鍾，實非大悖於禮者，似不必苛以深文。余幼聞某公在郎署時，以氣節嚴正自任；嘗指小婢配小奴，非一年矣，往來出入，不相避也。一日，相遇於庭，某公亦適至，見二人笑容猶未斂，怒曰：『是淫奔也。於律，姦未婚妻者杖。』遂頭呼杖。衆言：『兒女嬉戲，實無所染，婢眉與乳可驗也。』某公曰：『於律，謀而未行，僅減一等；減則可，免則不可。』卒並杖之，創幾殆。自以爲河東柳氏之家法，不是過也。自此惡其無禮，故稽其婚期。二人遂同役之際，舉足趨起，無事之時，望影藏匿，跋前疐後，日不聊生，漸鬱悒成疾，不半載內，先後死。其父母哀之，乞合葬，某公仍怒曰：『嫁殤非禮，豈不聞耶？』亦不聽。後某公歿時，口喃喃似與人語，不甚可辨，惟『非我不可，於禮不可』二語，言之十餘度，了了分明，咸其病

有所見矣。夫男女非有行媒，不相知名，古禮也；某公於孩稚之時，卽先定婚姻，使明知爲他日之夫婦，朝夕聚處，而欲其無情，必不能也。內言不出於閫，外言不入於閫，古禮也；某公僮婢無多，不能使各治其事，時時親相授受，而欲其不通一語，又必不能也。其本不正，故其末不端；是二人之越禮，實主人有以成之。乃操之已鑿，處之過當，死者之心能甘乎？冤魄爲厲，猶以於禮不可爲詞，其所以爲講學家乎？

○山西人多商於外，十餘歲，輒從人學貿易，俟蓄積有質，始歸納婦。納婦後，仍出營利率二三年一歸省，其常例也，或命途蹇剝，或事故縗牽，一二十載不得歸，甚或金盡裘敝，聊還鄉里，萍飄蓬轉，不通音問者，亦往往有之。有李甲者，轉徙爲鄉人靳乙養子，因冒其姓；家中不得其蹤跡，遂傳爲死。俄其父母並逝，婦無所依，寄食於母族舅氏家；其舅本住鄰縣，又挈家逐什一，商舶南北，歲無定居。甲久不得家書，亦以爲死。靳乙謀爲甲娶婦；會婦舅旅卒，家屬流寓於天津，念婦少寡非長計，亦謀嫁於山西人，他時尚可歸鄉里，懼人嫌其無母家，因詭稱己女；衆爲媒合，遂成其事。合巹之夕，以別已八年，兩懷疑而不敢問，宵分私語，乃始了然。甲怒其未得實據而遽嫁，且詬且毆。闔家驚起，靳乙隔窗呼之曰：「汝之再娶，有婦亡之實據乎？且流離播遷，待汝八年而後嫁，亦可諒其非得已矣。」甲無以應，遂爲夫婦之初。破鏡重合，古有其事；若夫再娶而仍元配，婦再嫁而未失節，載籍以來，未之聞也。姨丈

衛公可亭嘗親見之。

○滄州酒，阮亭先生謂之「麻姑酒」，然土人實無此稱。著名已久，而論者頗有異同。蓋舟行來往，皆沽於岸上肆中，村釀薄醨，殊不足辱杯盤；又土人防徵求無際，相戒不以真酒應官，雖笞捶不肯出，十倍其價亦不肯出。——保陽制府尙不能得一滴，他可知也。其酒非市井所能釀，必舊家世族，代相授受，始能得其水火之節候。水雖取於衛河，而黃流不可以爲酒，必於南川樓下，如金山取江心泉法，以錫器沉至河底，取其地涌之清泉，始有冲虛之致。其收貯，畏寒畏暑，畏濕畏蒸，犯之則味敗。其新者不甚佳，必度閏至十年以外，乃爲上品，一罋可值四五金。然互相餽贈者，多恥於販鬻。又大姓若戴呂劉王，若張衛，率多零替，釀者亦稀，故尤難得。或運於他處，無論肩運車運舟運，一搖動即味變，遲到之後，必安靜處澄半月，其味乃復。取飲注壺時，當以杓平挹，數摶撥則味亦變，再澄數日乃復。姚安公嘗言：『飲滄酒禁忌百端，勞苦萬狀，始能得花前月下之一酌，實功不補患；不如造小營隨意行沽，反陶然自適。』蓋以此也，其驗真僞法，南川樓水所釀者，雖極醉，膈不作惡，次日醉，亦不病酒，不過四肢暢適，頹然高臥而已；其但以衛河水釀者，則否。驗新陳法，凡度閏二年者，可再溫一次，十年者溫十次，如過十一次，則味變矣；一年者再溫即變，二年者三溫即變，毫釐不現假借，莫知其所以然也。董曲江前輩之叔名思任，最嗜飲，牧滄州時，知佳酒不應官，百計勸諭

，人終不肯破禁約。罷官後再至滄州，寓李進士銳顛家，乃盡傾其家餉。語銳顛曰：「吾深悔不早罷官。」此雖一時之戲謔，亦足見滄酒之佳者，不易得矣。

○先師李又聃先生言：東光有趙氏者，嘗過清風店，招一小妓侑酒。偶語及某年宿此，曾招一麗人，留連兩夕，計其年今未滿四十，因舉其小名。妓駭曰：『是我姑也。今尚在。』明日同至其家，宛然舊識，方握手寒溫，其祖姑聞客出視，又大駭曰：『是東光趙君耶？三十餘年不相見，今鬢雖欲白，形狀聲音，尚可略辨。君號非某耶？』問之，亦少年過此所狎也。三世一堂，都無避忌，傳杯話舊，惘惘然如在夢中。又住其家兩夕而別。別時，言祖籍本東光，自其翁始遷此，今四世矣。不知祖墓猶存否？因舉其翁之名，乞爲訪問。趙至家後，偶以問鄉之耆舊，一人愕然良久曰：『吾今乃始信天道。是翁卽君家門客，君之曾祖與人訟，此翁受怨家金，陰爲反間，訟因不得直。日久事露，愧而挈家逃，以爲在海角天涯矣。不竟與君遇，使以三世之婦，償其業債也。吁可畏哉！』

○又聃先生又言：有安生者，頗聰穎，忽爲衆狐女攝入承塵上，吹竹調絲，行炙勸酒，極媒狎冶蕩之致；隔紙聽之，甚了了，而承塵初無微隙，不知何以入也。燕樂既終，則自空擲下，頭面皆傷損，或至破骨流血。調治稍愈，又攝去如初。毀其承塵，則攝置屋頂；其擲下亦如初。然生殊不自言苦也。生父購得一符，懸壁上，生見之，卽戰慄伏地，魅亦隨絕。問生：『符

上何所見？」云：「初不見符，但見兵將猙獰，戈甲晃耀而已。」此狐以爲讐耶，不應有撲擲之酷。忽喜忽怒，均莫測其何心。或曰：「是離也，媚之，乃死而不悟。」然媚即足以致其死，又何必多此一擲耶？

李離川言：有嚴先生，（忘其名與字）值鄉試期近，學子散後，自燈下夜讀。一館僮送茶入，忽失聲仆地，盤碎瑩然，嚴驚起視，則一鬼披髮瞪目立燈前。嚴笑曰：「世安有鬼？爾必點盜飾此狀，欲我走避耳。我無長物，惟一枕一席，爾可別往。」鬼仍不動，嚴怒曰：「尙欲給人耶？」舉界尺擊之，警然而滅。嚴周視無迹，沈吟曰：「竟有鬼耶？」旣而曰：「魂升於天，魄降於地，此理甚明，世安有鬼，殆狐魅耳。」仍挑燈琅琅誦不輟。此生囁強，可謂至極，然鬼亦竟避之；蓋執拗之氣，百折不回，亦足以勝之也。又聞一儒生夜步廊下，忽見一鬼，呼而語之曰：「爾亦曾爲人，何一作鬼，便無人理？豈有深更昏黑，不分內外，竟入庭院者哉？」鬼遂不見。此則心不驚怖，故神不督讐，鬼亦不得而侵之。又故城沈丈豐功（諱鼎勳，姚安公之同年）嘗夜歸遇雨，泥潦縱橫，與一奴扶掖而行，不能辨路。經一廢寺，舊云多鬼，沈丈曰：「無人可問，且寺中覓鬼問之。」徑入繚殿廊，呼曰：「鬼兄，鬼兄！借問前途水深——十淺？」寂然無聲。沈丈笑曰：「想鬼俱睡，吾亦且小憩。」遂偕奴倚柱睡至曉。此則襟懷灑落，故作游戲耳。

◎ 阿文成公平定伊犁時，於空山捕得一「瑪哈沁」，詰其何以得活？曰：『打牲爲糧耳。』問：『潛伏已久，安得如許火藥？』曰：『蟻鰐曝乾爲末，以鹿血調之，曝乾亦可以代火藥，但比硝礮力少弱耳。』又一蒙古台吉云：鳥銳貯火藥鉛丸後，再取一乾蟻鰐以細杖送入，則比等常可遠出一二十步。此物理之不可解者，然試之均驗。又湯醫殷贊庵云：水銀能蝕五金，金遇之則白，鉛遇之則化。凡戰陣鉛丸陷入骨肉者，割取至爲楚毒，但以水銀自創口灌滿，其鉛自化爲水，隨銀水而出。此不知驗否？然於理可信。

◎ 田白岩言：有士人僦居僧舍，壁懸美人一軸，眉目如生，衣褶飄颻如動。士人曰：『上人不畏擾禪心耶？』僧曰：『此天女散花圖，堵芬木畫也，在寺百餘年矣，亦未暇細觀。』一夕，燈下注廊，見畫中人似凸起一二寸，士人曰：『此西洋界畫，故視之，若低昂，何堵芬木也？』畫中忽有聲曰：『此妾欲下，君勿訝也。』士人素剛直，厲聲叱曰：『何物妖鬼，敢媚我！』遽掣其軸，欲就燈燒之。軸中絮泣曰：『我鍊形將成，一付祝融，則形消神散，前功付流水矣。乞賜哀憫，感且不朽。』僧聞倅擾，亟來視，士人告以故，僧然憤曰：『我弟子居此室患療而死，非汝之故耶？』畫不應，既而曰：『佛門廣大，何所不容？和尚慈悲，宜見救度。』士怒曰：『汝殺一人矣。今再縱汝，不知當更殺幾人。是惜一妖之命，而戕無算人命也！小慈是大慈之戒，上人勿怪。』遂投之鑪中，焰焰一熾，血腥之氣滿室，疑所殺不止一僧矣。後

入夜，或喫哩有泣聲，士人曰：『妖之餘氣未盡，恐久且復聚成形，破陰邪者惟陽剛，……』乃市爆竹之成串者十餘。總結其信線爲一，聞聲時驟然爇之，如雷霆碎鑿，窗扉皆震，自是遂寂。除惡務本，此士人有焉。

○ 有與狐爲友者，天狐也，有大神術，能攝此人於千萬里外，凡名山勝境，悉其游眺，彈指而去，彈指而還，如一室也。嘗云惟賢聖所居，不敢至；真靈所駐，不敢至；餘則披圖按籍，惟意所如耳。一日，此人祈狐曰：『君能携我於九州之外，能置我於人間閣中乎？』狐問何意？曰：『吾嘗出入某友家，預後庭絲竹之宴？其愛妾與吾目成，雖一語未通，而兩心互照；但門庭深邃，盈盈一水，徒悵望耳。君能於夜深人靜，攝我至其繡闌，吾事必濟。』狐沈思良久曰：『是無不可，如主人在何？』曰：『吾憚其宿他姬所而往也。』後果得實，祈狐偏往，狐不俟其衣冠，遽攜之飛行，至一處曰：『是矣。』警然自去。此人暗中摸索，不聞人聲，惟覺觸手皆卷軸，乃主人之書櫳也；知爲狐所弄，倉皇失措，誤觸一几倒，器玩落板上，碎聲砰然。守者呼有至，僮僕墮至，啓鎖明燭執械人，見有人瑟縮屏風後，共前擊仆，以繩急縛，就燈下視之，識爲此人，均大駭愕。此人故狡黠，詭言偶與狐友忤，被捉至此；主人故稔知之，拊掌揶揄曰：『此狐惡作劇，欲我痛抉君耳。姑免笞，逐出！』因遣奴送歸。他日與所親密言之，且嘗曰：『狐果非人，與我相交十餘年，乃賣我至此。』所親怒曰：『君與某交已不止十

餘年，乃借狐之力，欲亂其閨闥，此謂人耶？狐雖憤君無義，以游戲倣君，而仍留君自解之路，忠厚多矣。使待君華服盛飾，潛契置主人臥榻下，君將何詞以自文？由此觀之，彼狐而入，君人而狐者也。尚不自反耶？」此人愧沮而去。孤自此不至，所親亦遂與絕。郭彫綸與所親有瓜葛，故得其詳。

◎老儒劉泰宇，名定光，以舌耕爲活。有浙江醫者某，携一幼子流寓，二人甚相得，因卜鄰。予亦韶秀，禮泰宇爲師，醫者別無親屬，瀕死，託孤於泰宇，泰宇視之如子，適寒冬，夜與共被。有楊甲，爲泰宇所不禮，因造謗曰：「泰宇以故人之子爲孌童。」泰宇憤恚，問此子，知尚有一叔，爲糧艘丁掌書算，因携至滄州河干，借小屋以居，見浙江糧艘，一一遙呼問有某先生否？數日，竟得之，乃付以姪。其叔泣曰：「夜夢兄云，姪當歸。故日日猶坐舵樓望。」兄又云，楊某之事，吾得直於神矣，則不知所云也。泰宇亦不明言，悒悒自歸。迂儒拘謹，恆念此事無以自明，因鬱結發病死。燈前月下，楊恆見其怒目視，楊故犷悍，不以爲意。數載，亦死，妻別嫁，遺一子，亦韶秀。有宦室輕薄子，誘爲孌童，招搖過市，見者皆太息。泰宇或云肅甯人，或云任邱人，或云高陽人，不知其審，大抵住河間之西也。跡其平生，所謂歿而可祀於社者歟？此事在康熙中年，三從伯燦辰公喜談因果，嘗舉以爲戒。久而忘之。戊午五月十二日，住密雲行帳，夜半睡醒，忽然憶及，悲其名氏翳如，至潔陽後，爲錄大略如右。

常寺福，鎮番人，康熙初隨衆剽掠，捕得，當斬。曾倅祖光吉公，時官鎮番守備，奇其貌，請於副將韓公免之，且補以名糧，職爲魏隨。光吉公罷官歸，送公至家，因留不返。從祖鍾秀公嘗曰：常寺福儀捷絕倫，少時嘗見其以兩足挂明樓雉牒上，到懸而掃磚線之雪，四圍皆淨。（劇盜多能以足向上，手向下，倒抱樓角而登；近雉堞處，以磚凸出三寸，四圍鑿之，則不能登，以足不能懸空也。俗謂之磚線。）持帚翩然而下，如飛鳥落地，真健兒也。後光吉公爲妾妻生子。聞今尚有後人，爲四房佃種云。

門聯唐末已有之，蜀辛寅遜爲孟昶題桃符「新年納餘慶，嘉節號長春」，二語是也；但今以書箋著之，爲異耳。余鄉張易經晴嵐，除夕前自題門聯曰：「三間東倒西歪屋，一箇千錘百鍊人。」適有鍛鐵者求彭信甫書門聯，信甫戲書此二句與之；兩家望衡對宇，見者無不失笑。二人本辛酉拔貢同年，頗契厚，坐此竟成嫌隙。凡戲無益，此亦一端。又董曲江前輩臺譖謠，其鄉有演劇送葬者，乞曲江於臺上題一額。曲江爲書「弔者大悅」四字，一邑傳爲口實，致此人終身切齒，幾爲其所構陷。後曲江自悔，嘗舉以戒友朋云。

董秋原言：有張某者，少游州縣幕；中年度足自贍，卽閑居以蒔花種竹自娛。偶外出數日，其婦暴卒，不及臨訣，心恒悵悵如有失。一夕燈下形見，悲喜相持，婦曰：「自被攝後，有小罪過待發遣，遂繫紲至今。今幸勘結，得入輪迴，以距期尚數載，感君憶念，祈於冥官，來

視君，亦夙緣之未盡也。」遂自繩縕如平生。自此入定恆來，鷄鳴輒去，燕婉之意有加。然不一語及家事，亦不甚問兒女，曰：「人世嘉雜，泉下人得離苦海，不欲聞之矣。」一夕，先妣刻至，與語，不甚答，曰：「少遲，君自悟耳。」俄又一婦塞簾入，形容無二，惟衣飾差別，見前婦驚卻，前婦叱曰：「淫鬼！假形媚人，神明不汝容也。」後婦狼狽出門去。此婦乃握張泣，張惝恍莫知所爲，婦曰：「凡餓鬼多託名以求食，淫鬼多假形以行媚，世間靈語，往往非真。此鬼本西市娼女，乘君思憶，投隙而來，以盜君之陽氣；適有他鬼告我，故投訴社公，來爲君驅除。彼此時諒已受笞矣。」問今在何所？曰：「與君本有再世緣，因奉事翁姑，外勃禮而心怨望，遇有疾病，雖不冀幸其死，亦不迫切求其生，爲神道所錄，降爲君妾。又因懷挾私憤，以語激君，致君兄弟不甚睦，再降爲媵婢；須後公二十餘年生，今尙浮游墟墓間也。」張率引入韓，曰：「幽明路隔，恐干陰譴，來生會了此願耳。」嗚咽數聲而滅。時張父母已故，惟兄別居，乃詣兄具述其事，友愛如初焉。

○有嫠婦年未二十，惟一子甫三四歲，家徒四壁，又鮮族屬，乃議嫁。婦色頗艷，其表戚某甲，密遣一嫗說之曰：「我於禮無娶汝理，然思汝至廢眠食；汝能託言守志，而私瞞於我，每月結貲若干，足以贍母子。兩家雖各巷，後屋則僅隔一牆，梯而來往，人莫能窺也。」婦惑其言，遂出入如外婦。人疑婦何以自活？然無迹可見，姑以爲尙有蓄積而已。久而某甲奴婢洩其

事。其子幼即遺就外塾宿，至十七八，亦稍聞繁言，每泣諫，婦不從，狎昵雜坐，反故使見聞，冀杜其口。子恚甚，遂自畫入某甲家，割刃於心，出於背，而以借貸不遂，遭其輕薄，怒激致殺首於官。官廉得其情，百計開導，卒不吐實，竟以故殺論抵。鄉鄰哀之，好事者欲以片石裹其墓，乞文於朱梅厓前輩。梅厓先一夕夢是子，容色慘沮，對面拱立。至是惺然曰：『是可毋作也。不書其實，則一凶徒耳，烏乎表？書其實，則彰孝子之名，適以傷孝子之心，非所以妥其靈也。』遂力沮罷其事。是夕，又夢其拜而去。是子也，甘殞其身，以報父讐，復不彰母過，以爲父辱，可謂善處人倫之變矣。或曰：『斬其宗祀，祖宗恫焉，盍待生子而爲之乎？』是則講學之家，責人無已，非余之所敢聞也。

◎ 小人之謀，無往不福君子也；此言似迂而實信。李雲舉言：其兄憲威官廣東時，聞一游士性迂僻，過嶺干謁親舊，頗有所獲。歸裝，僕被衣履之外，獨有二巨篋，其重四人乃能昇，不知何所携也。一日，至一換舟處，兩舷相接，束以巨繩，扛而過；忽四繩皆斷如刃截，訇然墮板上，兩篋皆破裂。頓足悼惜，急開檢視，則一貯新端硯，一貯英德石也。石篋中白金一封，約六七十兩，紙裏亦綻。方拈起審視，失手落水中，倩漁戶沒水求之，僅得小半方。懊喪間，同來舟子邊質曰：『盜爲此二篋，相隨已數日，以岸上有人家，不敢發，吾惴惴不敢言。今見非財物，已唾而散矣。君真福人哉！抑陰功得神祐也？』同舟一客私語曰：『渠有何陰功，但

新有一癡事耳。渠在粵日，嘗以百二十金託逆旅主人買一妾，云是一年餘新婦，貧不舉火，故鬻以自活。到門之日，其翁姑及婿俱來送，皆羸病如乞丐；臨入房，互相抱持，痛哭訣別；已分手，猶追數步，重絮語。媒婆強曳婦入，其翁抱數月小兒向渠叩首曰：「此兒失乳，生死未可知，！容其母暫一乳，且延今日，明日再作計。」渠忽躍然起曰：「吾謂婦見出耳！今見情狀，悽動心脾，卽引汝婦去，金亦不必償也。古今人相去不遠，馮京之父，吾豈不能爲哉？」竟對衆焚其券。不知乃主人窺其忠厚，僞飾己女以給之；儻其竟納，又別有狡謀也。同寓皆知渠至今未悟。豈鬼神卽錄爲陰功耶？」又一客曰：「是陰功也。其事雖癡，其心則實出於惻隱；鬼神鑒察，亦鑒察其心而已矣。今日免禍，卽謂緣此事可也。彼逆旅主人，尙不知究竟何如耳。」先師又輔先生，雲舉兄也，謂雲舉曰：「吾以此客之論爲然。」余又憶姚安公言：田丈耕野西征時，遣平魯路守備李虎偕二千總將三百兵出游徼，猝遇額魯特自間道來，二千總啓虎曰：「賊馬健，退走必爲所及。請公率前隊扼山口，我二人率後隊助之，賊不知我多寡，猶可以守。」虎以爲然，率衆力鬪，二千總已先遁，○蓋給虎與戰，以稽時，虎敗則去已遠也，○虎遂戰歿。後蔭其子先捷如父官。此雖受給而敗，然受給適以成其忠。故曰：「小人之謀，無往不福君子也；」此言似迂，而實確。

○ 雲舉又言：有人富甲一鄉，積粟千餘石，遇歲歉，閉不肯糶。忽一日，徵集僕隸，陳設櫈

量，手書一紅箋，榜於門曰：「歲歉人飢，何心獨飽？今擬以歷年積粟，盡貸鄉鄰，每人以一石爲律；卽日各具橐篋赴領，遲則粟盡矣。」附近居民，聞聲雲合，不一日而粟盡。有請見主人申謝者，則主人不知所往矣。皇遽大索，乃得於久鏽敝屋中，酣眠方熟，人至始欠伸。衆驚愕披起，於身畔得一紙曰：「積而不散，怨之府也；怨之所歸，禍之叢也。千家飢而一家飽，剽劫爲勢所必至，不名實兩亡乎？感君舊恩，爲君市德，希怨專擅，是所深禱。」不省所言者何事；詢知始末，太息而已。然是時人情潤潤，實有焚掠之謀，得是博施，乃轉禍爲福。此幻形之妖，可謂愛人以德矣。所云舊恩，則不知其故。或曰：「其家園中有老屋，孤居之數十年，屋圯乃移去。」意卽其事歟？

○ 小時聞乳母李氏言：「家人與佛寺鄰，偶寺廊躍下一小狐，兒童捕得，繫縛鞭錙，皆憤伏不動；放之，則來往於院中，絕不他往。與之食，則食，不與亦不敢盜，飢則向人搖尾而已。呼之似解人語，指揮之亦似解人意，舉家憐之，恆禁兒童勿凌虐。一日，忽作人語曰：『我名小香，是鐘樓上孤家婢，偶嬉戲誤事，因汝家兒童頑劣，罰受其蹂躪一月，今限滿當歸，故此告別。』問何故不逃避？曰：『主人養有多年，豈有逃避之理？』語訖，作叩額狀，翩然越牆而去。時余家一小奴竊物遠颺，乳母因說此事，喟然曰：『此奴乃不及此狐！』」

○ 陳雲亭舍人言：其鄉深山中有廢蘭若，云鬼物據之，莫能修復。一僧道行清高，徑往卓錫

○初一兩夕，似有物窺伺，僧不聞不見，亦遂無形聲。三五日，夜夜有野豕排闥入，猙獰跳擲，吐火噬烟；僧禪定自若，撲及蒲團者數四，然終不近身，比曉長嘯去。次夕，一好女至，合什作禮，請問法要，僧不答；又對僧琅琅誦金剛經，每一分訖，輒問此何解，僧又不答。女子忽旋舞良久，振其雙袖，有物簌簌落滿地，曰：『此比散花何如？』且舞且退，瞽眼無迹。滿地皆寸許小兒，蠕蠕幾千百，爭緣肩登頂，穿襟入袖，或乾齧，或搔爬，如蚊蚋蟲之攢噉，或抉剔耳目，壁裂口鼻，如蛇蝎之毒螫。振之投地，爆然有聲，一輒分形爲數十，彌添迷衆，左支右詘，困不可忍，遂委頓於禪榻下。久之蘇息，寂無一物矣。僧慨然曰：『此魔也，非迷也，惟佛力足以伏魔；非吾所及。浮屠不三宿桑下，何必戀戀此土乎？』天明，竟打包返。余曰：『此公自作寓言，譬正人之惱于羣小耳。然亦足爲輕嘗者戒。』雲亭曰：『僕百無長，惟平生不能作妄語；此僧歸路過僕家，面上血痕，細如亂髮，實曾目覩之。』

○老僕劉廷宣言：雍正初，佃戶張璜於寺東，架團焦（俗謂之團瓢，焦字音轉也，二字出北齊書本紀）守瓜，夜，恆見一人，行步遲重，徐徐向西北去。一夕，偶竊隨之，視所往，見至一叢家處，有十餘女鬼出迓，即其狎笑嬉戲，知爲妖物，然似是蠢蠢無所能，乃藏火銃於團焦，夜夜伺之。一夜，又見其過，發銃猝擊，訇然仆地，秉火趨視，乃一翁仲也。次日，積柴燔爲灰，亦無他異。至夜夢十餘婦女雜拜曰：『此怪不知自何來，力猛如熊虎。凡新葬女鬼，

無老少皆遭脅污；有支拒者，登其墳頂，踊躍數四，卽土陷棺裂，無可棲身，故不敢不從，然飲恨則久矣。今蒙驅除，故來謝也。」後有從高川來者云：石人窪馮道墓前，（馮道，景城人，所居今猶名相國莊，距景城二三里，墓則在今石人窪。余幼時見殘缺石點石翁仲尚有存者。）縣志云不知道墓所在，蓋承舊志之誤也。○忽失一石人，乃知即是物也。是物自五代至今，始煉成形，歲月不爲不久；乃甫能幻化，卽縱凶淫，卒自取焚如之禍；與邵二雲所言木偶，其事略同，均可爲小器易盈者歟也。

○外叔祖張公蝶莊家，有書室頗軒敞，周以迴廊，中植芍藥三十本，花時香過鄰牆。門客閨姓者，攜一僕下榻其中。一夕，就枕後，忽外有女子聲曰：『姑娘致意先生：今日花開，又值好月，邀三五女伴，借一賞玩，不致有禍於先生；幸勿開門唐突，足見雅量矣。』閨嘆不敢答，亦不復再言。俄微聞衣裳絳縫聲，穴窗紙視之，無一人影；側耳諦聽時，啞啞私語，若有若無，都不辨一字。跕跕枕席，睡不交睫。三鼓以後，似又聞步履聲，俄而隔院犬吠，俄而鄰家犬亦吠，俄而巷中犬相接爲吠；近處吠止，遠處又吠，其聲迢遞向東北，疑其去矣。恐忤之招祟，不敢啓戶。天曉出視，了無痕迹，惟西廊塵上，似略有弓彎印，亦不分明，蓋狐女也。外祖雪峯公曰：『如此看花，何必更問主人？殆閨公莽莽有僥氣，恐其偶然衝出，致敗人意耳。』

○ 漳州有董華者，讀書不成，流落爲市肆司書算，復不能善事其長，爲所排擠出，以賣藥卜卦自給，遂貧無立錙。「母一妻，以縫紝滌濯佐之，猶日不舉火。會歲饑，枵腹杜門，勢且俱斃。聞鄰村富翁方買妾，乃謀於母，將鬻婦以求活。婦初不從，華告以失節事大，致母餓死事尤大，乃涕泗曲從；惟約以倘得生還，乞仍爲夫婦，華亦諾之。婦故有姿，富翁頗寵眷，然枕席時有淚痕，富翁因問，毅然對曰：『身已屬君，事事可聽君所爲。至感億舊恩，則雖刀鋸在前，亦不能斷此念也。』適歲再饑，華與母並爲餓殍，富翁慮有變，匿不使知。有一鄰嫗偶洩之，婦殊不哭，癡坐良久，告其婢嫗曰，『吾所以隱忍受玷者，一以活姑與夫之命，一以主人年已七十餘，度不數年卽當就木，吾年尙少，計其子必不留我，我猶冀缺月再圓也。今則已矣！』突起開樓窗，踊身倒墜而死。此與前錄所載福建學院相類。然彼以兒女情深，互以身殉，彼此均可以無恨；此則以養姑養夫之故，萬不得已而失身，乃卒無救於姑與夫，事與願違，徒遭玷辱，痛而一決，其賚恨尤可悲矣！

○ 余十歲時，聞槐鎮一僧，（槐鎮卽金史之槐家鎮，今作淮鎮，誤也。）農家子也，好飲酒食肉。廟有田數十畝，自種自食，牧牛耕田外，百無所知。非惟經卷法器，皆所不蓄，毗盧袈裟，皆所不具。卽佛龕香火，亦在若有若無間也。特首無髮，室無妻子，與常人小異耳。一日，忽呼集鄰里，而自端坐破几上，合掌語曰：同居三十餘年，今長別矣！以遺蛻奉託可乎？達

然而逝，合掌端坐仍如故，鼻垂兩玉筋，長尺餘。衆大驚異，共爲募木造龕。舅氏安公實齋，居丁家莊，與相近，知其平日無道行，聞之不信，自往視之，以造龕未竟，二日尙未斂，面色如生，撫之肌膚如鐵石。時方六月，蠅蚋不集，亦了無尸氣，竟莫測其何理也。

○喀喇沁公丹公言：（號益亭，名丹巴多爾濟，姓烏梁汗氏，蒙古王孫也。）內廷都領侍衛得祿公嘗給事其邸第，偶見一黑物如貓，臥樹下，戲擊以彈丸，其物甫一轉身，卽巨如犬；再擊，又一轉身，遂巨如驢。懼不敢復擊，物亦自去。俄而飛瓦擲磚，變怪陡作；知爲狐魅，惴惴不自安。或教以繪像事之，其祟乃止。後忽於几上得錢數十，知爲狐所酬；姑試收之，祕不肯語。次日，增至百文。自是日有所增，漸至盈千。旋又改爲銀一錠，重約一兩；亦日有所增，漸至一錠五十兩。巨金不能密藏，遂爲管領者所覺，疑盜諸官庫，榜掠訊問，幾不能自白，然後知爲狐所陷也。夫飛土逐肉，（「斷竹續竹，飛土逐肉。」吳越春秋載陳音所誦古歌，卽彈弓之始也。）兒戲之常，主人知之，亦未必遽加深責，狐不能暢其志也；餌之以利，使盈其貪慾，觸彼羈羅，狐乃得遁所願矣。此其設罝伏機，原爲易見，徒以利之所在，遂令智昏；反以爲我禮既虔，彼心故悅，委曲自解，致不覺墮其彀中。昔夫差貪勾踐之服事，卒敗於越；楚懷貪商於之六百，卒敗於秦；北宋貪滅遼之割地，卒敗於金；南宋貪伏金之助兵，卒敗於元；軍國大計，將相同謀，尙不免於受餌，况區區童稚，烏能出老魅之陰謀哉？其敗宜矣。又舉一

近事曰：有刑曹某官之僕夫，睡中覺有舌舔其面，舉石擊之，躡而斃，燭視，乃一黑狐，剝之，腹中有一小人首，眉目宛然，蓋所練嬰兒未成也。翌日，爲主人御車歸，狐憑附其身，舉櫈擊主人，且厲聲陳其枉死狀；蓋欲報之而不能，欲假手主人以鞭笞洩其憤耳。此二狐同一復讐，余謂此狐之悍而直，勝彼狐之陰而險也。

○丹公又言：科爾沁達爾汗王一僕，嘗行路拾得二氈囊，其一滿貯人牙，其一滿貯人指甲；心頗詫異，因擲之水申。旋一老嫗倉皇至，左顧右盼，如有所覓，問僕曾見二囊否？僕答以未見。嫗知爲毀棄，遽大憤怒，折一木枝奮擊僕。僕徒手與搏，覺其衣裳柔脆，如蓬草之心；肌肉虛鬆，似蓮房之穰；指所搗處，輒破裂，然放手卽長合如故，又如抽刀之斷水。互鬪良久，嫗不能勝，乃舍去。臨去，顧僕言曰：『少則三月，多則三年，必褫汝魄。』然至今已逾三年，不能爲祟，知特大言相恐而已。此當是鍊形之鬼，取精未足，不能凝結成實，故仍聚氣而爲形；其畜人牙爪者，牙者骨之餘，爪者筋之餘，殆欲合煉服餌，以堅固其質耳。

○田侯松嚴言：今歲六月，有扈從侍衛和升卒於漢陽馬蘭鎮，總兵愛公星阿與和親舊，爲經理棺衾，送其骨歸葬。一夕如廁，缺月微明，見一人如立烟霧中，問之不言，叱之不動。愛公故叱視鬼，神凝蹄審，乃和之魂也。因拱而祝曰：『昔歛君時，物多不備，我力縣薄，君所深知；今形見，豈有所責耶？』不言不動如故。又祝曰：『聞歿於塞外者不焚路引，其鬼不得入

關；曩偶忘此，君母乃爲此來耶？」魂卽稽首至地，倏然而隱。愛公爲具牒於城隍，後不復見。○又扈從南巡時，與愛公同寓江寧承恩寺，規模宏壯，樓閣袤延，所住亦頗軒敞。一日，方共坐，忽樓窗六扇，無風自開，俄又自闔。愛公視之，曰：「有一僧坐北牖上，其面橫闊，鬚髮
叢如久未剃，目瞪視而項微僂。」蓋縊鬼也。以問寺僧，僧不能諱，惟怪何以識其貌？疑有人洩之；不知愛公之自能視也。又偶在船頭，戲拈篙刺水，忽擲篙卻避，面有驚色。怪詰其故，曰：「有溺鬼緣篙欲上也。」戊午八月，宴蒙古外藩於清音閣，愛公與余連席，余以松巖所語叩之，云皆不妄。然則隨處有鬼，亦復如人。此求歸之鬼，有繫戀心；開窗之鬼，有爭據心；緣篙之鬼，有競鬥心。其得失勝負，喜怒哀樂，更當一一如人；是膠膠擾擾，地下尙無了期。釋氏講懺悔解脫，聖人之法，亦使有所歸，而不爲厲，其深知鬼神之情狀矣。子貢曰：「大哉死乎！君子息焉。」莊周曰：「嗟來桑扈乎！而已其反真。」特就耳目所及言之耳。

六

○狐能詩者，見於傳記頗多；狐善畫，則不概見。海陽李丈碩亭言：順治康熙間，周處士薄遊楚豫，周以畫松名，有士人倩畫書室一壁，——松根起於西壁之隅，盤擎天矯，橫逕北壁，而纏末猶掃及東壁。二尺，覺濃陰入座，長風欲來。置酒邀社友共賞，方攢立壁下，指點贊

嘆，忽一友拊掌絕倒，衆友俄亦鬨堂。蓋松下畫一祕戲圖，有大木榻布長簾，一男一婦，裸而奸合，流目送盼，媚態宛然；旁二侍婢亦裸立，一揮扇驅蠅，一以兩手承婦枕，防蹠躡墜地，——乃士人及婦與媵婢小像也。譁然趨視，眉目逼真，雖僮僕亦辨識其面貌，莫不掩口。士人恚甚，望空指劃言妖狐，忽檐際大笑曰：『君太傷雅！曩聞周處士畫松，未嘗眼睛。昨夕得觀妙迹，坐臥其下，不能去，致失避君，未嘗拋磚擲瓦相忤也。君遽毒詈，心實不平，是以與君小作劇；君倘不自反，乖戾如初，行且繪此像於君家白板扉，博途人一粲矣。君其圖之！』蓋士人先一夕，設供客具，與奴子秉燭至書室，突一黑物衝門去，士人知爲狐魅，曾詬厲也。衆爲慰解，請入座，設一虛席於上，不見其形，而語音琅然；行酒至前，輒盡。惟不食餚饌，曰：『不茹葷，四百餘年矣。』瀕散，語士人曰：『君太聰明，故往往以氣凌物，此非養德之道，亦非全身之道也。今日之事，幸而遇我，儻遇負氣如君者，則難從此作矣。惟學問變化氣質，願留意焉！』丁寧鄭重而別。回視所畫，淨如洗矣，次日，書室東壁忽見設色桃花數枝，纏以青苔碧草；花不甚密，有已開者，有半開者，有已落者，有落者至地隨風飛舞者，八九片反側橫斜，勢如飄動，尤非筆墨所能到。上題二句曰：『芳草無行徑，空山正落花。』（按此二句初唐楊師道之詩）不署姓名，知狐以答昨夕之酒也。後周處士見之，嘆曰：『都無筆墨之痕，覺吾盡猶努力出棟，有心作態。』

景城北岡有元帝廟，（明末所建也）歲久壁上徵迹，隱隱成峩巒起伏之形，望似遠山籠霧；余幼時，每及見之。廟祝棋道士病其晦昧，使畫工以墨鉤勒，遂似削圓方竹。今廟已圯盡矣。棋道士不知其姓，以癖于象戲，故得此名。或以爲此姓，誤也。棋至劣而至好勝，終日丁丁然不休，對局者或倦求去，至長跪留之。嘗有人指對局者一著，銜之咬骨，遂拜縹草，訊其速死。又一少年偶誤一著，道士倅勝，少年欲改著，喧爭不許，少年粗暴，起欲相毆，惟笑而郤避曰：『任君擊折我肱，終不能謂我今日不勝也。』亦可云癡物矣。

酒有別勝，信然！八九年來，余所聞者，顧侯君前輩稱第一，繆文子前輩次之；余所見者，先師孫端人先生亦入當時酒社。先生自云：『我去二公中間，猶可著十餘人。』次則陳句山前輩，與相敵，然不以酒名。近時路晉清前輩稱第一，吳雲巖前輩亦競爭勝。晉清曰：『雲巖酒後彌溫克，是卽不勝酒力，作意矜持也。』驗之不謬。同年朱竹君學士，周稚圭觀察，皆以酒自豪；雲巖曰：『二公徒豪舉耳，——拇陣喧呶，濺酒幾半。使坐而靜酌，則敗矣。』驗之亦不謬。後輩則以葛臨溪爲第一，不與之酒，從不自呼一杯；與之酒，雖益盎無難色，長鯨一吸，涓滴不遺。嘗飲余家，與諸桐嶼吳惠叔等五六人角；至夜漏將闌，衆皆酩酊，或幾足顛仆，臨溪一一指揮僮僕，扶掖登榻，然後從容興去，神志灑然，如未飲者。其僕曰：『吾相隨七八年，從未見其獨酌，亦未見其偶醉也。』惟飲不擇酒，使嘗酒亦不甚知美惡，故其同

每以登徒好色戲之。——然亦罕有矣。惜不及見顧。繆二前輩，一決勝負也。端人先生恒病余不能飲，曰：『東坡長處，學之可也；何併其短處，亦刻畫求似？』及余典試得臨溪，以書報先生，先生覆札曰：『吾再傳有此君，聞之起舞，但終恨君是蜂腰耳。』前輩風流，可云佳話。

今老矣，久不預少年文酒之會，後來居上，又不知爲誰。

高官農家畜一牛，其子幼時日與牛嬉戲，攀角捋尾，皆不動；牛或顛兒頂，舐兒掌，兒亦不懼。稍長，使之牧，兒出即出，兒歸即歸，兒行即行，兒止即止，兒睡則臥于側，有年矣。一日，往牧，牛忽狂奔至家，頭頸皆浴血，跳踉哮吼，以角觸門；兒父出視，卽掉頭回舊路。知必有變，盡力追之，至野外，則兒已破顱殼；又一人橫臥道左，腹裂腸出，一棗棍棄於地。——審視，乃三果莊盜牛者。（三果莊，回民所聚，滄州盜藪也。）始知兒爲盜殺，牛又觸盜死也。是牛也，有人心焉！又西商李盛庭買一馬，極馴良，惟路逢白馬，必立而注視，鞭策不肯前；或望見白馬，必馳而追及，衝勒不能止。後與原主談及，原主曰：『是本白馬所生，時時覓其母也。』是馬也，亦有人心焉！

余八歲時，聞保母丁嫗言：某家有特牛，跛不任耕，乃鬻諸比鄰屠肆。其犢甫離乳，視宰割其母，牟牟鳴數日；後見屠者卽奔避，奔避不及，則伏地戰栗，若乞命狀。屠者或故逐之，以資笑噱，不以爲意也。犢漸長，甚壯健，畏屠者如初。及角既堅利，乃伺屠者餽臥檯上，一

觸而貫其心，遂馳去。屠者婦大號捕牛，衆憫其爲母復讐，故緩追，逸之，竟莫知所往。時丁媼之親串殺人遇赦獲免，仍與其子同里閈，丁媼故竊舉是事爲之憂，危明讐不可狎也。余則取續有復讐之心，知力弗勝，故匿其鋒，隱忍以求一當；非徒孝也，抑亦智焉。黃帝巾机銘曰「日中必慧，操刀必割。」言機之不可失也。越絕書子貢謂越王曰：「夫有謀人之心，使人知之者，危也。」言機之不可洩也。孫子曰：「善用兵者，閉門如處女，出門如脫兔。」斯言當矣。

○ 姜慎思言：乾隆己卯夏，有江南舉子以京師逆旅多湫隘，乃粵西直門外一大家墳院讀書。偶晚涼樹下散步，遇一女子，年十五六，頗白皙；挑與語，不嗔不答，轉牆角自去。夜半睡醒，似門上了烏微有聲，疑爲盜，呼僮不應，自起隔門罅窺之，乃日間所見女子也。知其相就，急啓戶擁以入。女子自言：「爲守噴人女，家酷貧，父母並拙鉗，恆恐嫁爲農家婦。頃蒙顧盼，意不自持，治從牆缺至君處。君富貴人，自必有婦，儻能措百余與父母，則爲妾媵無悔，父母嗜利，亦必從也。」舉子諾之，遂相繩繕，至鷄鳴，乃去。自是夜半恒至，妖媚冶蕩，百態橫生，舉子以爲巫山洛水，不是過也。一夜來稍遲，譽子自步月候之，乃忽從樹上飛下，舉子頓悟曰：「汝毋乃狐耶？」女子殊不自諱，笑而應曰：「初恐君駭怖，故託虛詞；今情意已深，不妨明告。將來游宦四方，有一隱形隨侍之妾，不煩車馬，不擇居停，不需衣食，畫可攜于

懷袖，夜卽出而薦枕席，不愈於千金買笑耶？」舉子思之，計良得。自是潛住書室，不待夜度矣。然每至秉燭，則外出，夜半乃返，或微露亂髮敘橫狀，舉子疑之而未決。旣而與其嬖童亂，旋爲二僕所窺，亦並與亂；庖人知之，亦績狎焉。一日，晝與嬖童寢，舉子潛扼殺之，遂現狐形，因埋於牆外。半月後，有老翁詣舉子曰：「吾女託身爲君妾，何忽見殺？」舉子憤然曰：「汝知汝女爲吾妾，則易言矣。夫兩雄共雌，爭而相戕，是爲妬姦，於律當議抵。汝女旣爲我妾，明知非人，而我不改盟，則夫婦之名分定矣。而旣淫於他人，又淫爲我僕；我爲本夫，例得捕姦殺之，又何罪耶？」翁曰：「然則何不殺君僕？」舉子曰：「汝女死則形見；此則皆人也，手刃四人，而執一死狐爲罪案，使汝爲形官，能據以定讞乎？」翁俛首良久，以手附膝曰：「汝自取也夫！吾誠不料汝至此。」振衣而去。舉子旋移居進提菴，與慎思鄰房，其嬖童與狐尤昵，銜主人之太忍，具洩其事於慎思，故得其詳。

○吉木薩（烏魯木齊所屬也）屯兵張鳴鳳調守「卡倫」，（軍營瞭望之名）與一菜園近；灌園叟年六十餘，每遇風雨，輒借宿於卡倫。一夕，鳴鳳醉以酒而溼之，叟醒大恚，控於營弁，驗所創，尙未平。申上官，除鳴鳳糧。時鳴鳳年甫三十，衆以爲必無此理；或疑叟或曾竊污鳴鳳，故此相報。然覆鞫，兩造皆不承，咸云怪事。有官奴玉保曰：「是固有之，不爲怪也。曩牧馬南山，爲射雉者驚馬逸，懼遭責罰，入深山追覓，倉皇失道，轉愈愈迷，計一晝夜不得出。

○遙見林內屋角，急往投之，又慮是盜巢，或見戕害，且伏草間覘情狀。良久，有二老翁攜手笑語，出坐磐石上，擁抱僵倚，意殊亵狎。俄左一翁牽右一翁伏石畔，恣爲淫媟。我方以窺見隱私，懼殺我滅口，惴惴縮不敢動；乃彼望見我，了無愧怍，其呼使出，詢問何來。取二餅與食，指歸路曰：「從某處見某樹，轉至某處，見深澗沿之行，一日可至家。」又指最高一峯曰：「此是正南，遂即望此，知方向。」又曰：「空山無草，汝馬已餓而自歸。此間熊與狼至多，勿再來也！」比歸家，馬果先返。今張鳴鳳愛六十之叟，非此老翁類乎？」據其所言，天下真有理外事矣。惟二翁不知何許人，遁跡深山，似亦修道之士，何以所爲乃如此？因樹屋書影記仙人馬頭事，稱其比及頑童，云中有真陰可採，是容城術非但御女，兼亦御男；然探及老翁，有何裨益？卽修煉果有此法，亦邪師外道而已，上真定無此也。

○張助教潛亭言：昔與一友同北上，夜宿逆旅，聞絳潔有聲，或在窗外，或在室之外間；初以爲蟲鼠，不甚訝，後微聞嘆息，乃始悚然，憤之無睹也。至紅花埠，偶忘收筆硯，夜分聞有閣筆聲。次早，几上有字迹，陰黯慘淡，似有似無。謠審，乃一詩，其詞曰：「上已好驚花，寒食多風雨。十年汝憶吾，千里吾隨汝。相見不得親，悄立自悽楚。野水青茫茫，此別終萬古。」似香魂怨抑之語。然潛亭自憶無此人，友自憶亦無此人，不知其何以來也。程魚門曰：「君肯誦是詩，定無是事；恐貴友諱言之耳。」衆以爲然。

同年胡侍御牧亭，人品孤高，學問文章，亦具有根抵；然性情疎闊，絕不解家人生產事，古所謂不知馬幾足者，殆於似之。奴輩玩弄如嬰孩。嘗留余及曹慕堂朱竹君錢辛楣飯，肉三盤，蔬三盤，酒數行耳，聞所費至三四金，他可知也。同年偶談及，相對太息，竹君憤尤甚，乃盡發其姦，追逐之。然結習已深，密相授受，不數月，仍故轍其黨類，布在士大夫家，爲竹君騰誦，反得喜事名；於是人皆坐視，惟以小人有黨，君子無黨，姑自解嘲云爾。後牧亭終以貧困鬱鬱死。死後一日，有舊僕來哭盡哀，出三十金置几上，跪而祝曰：『主人不迎妻子，惟一身寄居會館，月俸本足以溫飽。徒以我輩剝削，致薪米不給。彼時以京師長隨連衡成局，忠于主人者，共排擠之使無食宿地，故不敢立異同。不虞主人竟以是死！中心愧悔，夜不能眠。今盡獻所積助棺斂，冀少贖地獄罪也。』祝訖而去；滿堂賓客之僕，皆相顧失色。陳裕齋因舉一事曰：『有輕薄子見少婦獨哭新墳下，走往挑之，少婦正色曰：「實不相欺，我孤女也。墓中人耽我之色，至病瘵而亡，吾感其多情，而愧其由我而殞命，已自誓於神，此生決不再偶。爾無妄念，徒取禍也！」此僕其類此狐歟？』然余謂賢於掉頭竟去者。

田侯松巖言：幼時居易州之神石莊，（土人云：木名神子莊，以嘗出一神童故也。後有巨石隕於莊北，如春秋宋國之事，故改今名。在易州西南二十餘里。）僕與僮偶嬉戲馬廄中，見煮豆之鍋，凸起鐵泡十數，並形狹而長。僮輩以石破其一，中有蟲，長半寸餘，形如卯蠶，

色微紅，惟四短足與其首皆作黑色，而油然有光。取出，猶蠕吃能動。因一一破視，一泡一蟲，狀皆如一。又言：頭等侍衛常君青（此又別一常君，與常大宗伯同名）乾隆癸酉戌守西域，卓帳南山之下。（塞外山脈自西南趨東北，西域三十六國，夾之以居，在山南者呼曰北山，在山北者呼曰南山，其實一山也。）山半有飛瀑二丈餘，其泉甚甘。會冬月冰結，取水於河，其水溫悍而性冷，食之病人。不得已，仍鑿瀑布之冰；水竅甫通，即有無數水丸隨而涌出，形皆如橄欖。破之，中有白蟲如蠶，其口與足則深紅，殆所謂冰蠶者歟？此與鐵中之蟲，鍛而不死，均可語異聞矣。然天地之氣，一動一靜，互爲其根。極陽之內，必伏陰；極陰之內，必伏陽；八卦之對待，坎以二陰包一陽，離以二陽包一陰；六十四卦之流行，陽極於乾，即一陰生下而爲姤；陰極於坤，即一陽生下而爲復。其靜也伏，斯鬱焉；其動也發，斯蒸蒸，斯化焉。至於化則生，生不已矣。特冲和之氣，其生有常；偏勝之氣，其生不測。冲和之氣，無地不生；偏勝之氣，或生或不生耳。故沸鼎炎熇，寒泉沍結，其中皆可以生蟲也。崔豹古今注載：火鼠生炎洲火中，績其毛爲布，入火不燃；今洋舶多有之。先兄晴湖蓄數尺，余嘗試之。又神異經載：冰鼠生北海冰中，穴冰而居，嚼冰而食，歲久大如象，冰破即死；歐羅巴人曾見之。謝梅莊前輩成烏里雅蘇臺時，亦曾見之。是獸且生於火與冰矣；其事似異，實則常理也。○數已前定，故鬼神可以前知。然無其事尚未發萌，其人尙未舉念，又非吉凶禍福之所關。

因果報應之所繫，游戲瑣屑。至不足道，斷非冥籍所能預註者，而亦往往能前知。乾隆庚寅，有翰林偶遇乩仙，因問宦途。乩判一詩曰：「春風一笑手扶筇，桃李花開濛眼淚。好是尋香雙蝶蝶，紛牆縫過巧相逢。」茫不省爲何語。俄御試翰林，以編修改知縣。衆謂次句隱用河陽一縣花事，可云有驗。然其餘究不能明。比同年往慰，司闈者扶杖蹙眉出，——蓋朝官僕隸，視外吏如天上人；司闈者得主人外轉信，方立堵上，喜而躍曰：『吾今日登仙矣。』不虞失足，遂損其脰，故杖而行也。數日後，徵聞一日遣二僕，而罪狀不明；旋有洩其事者曰：『二僕皆謀爲司闈，而無如先已有跋者，乃各因飾其婦，俟主人燕息，誘而蠱之。至夕，一婦私具餅餌，一婦私煎茶，皆暗中摸索至書齋廊下，猝然相觸，所賚俱傾，愧不自容，轉怒而相詬。主人不欲深究，故善遣去。』於是詩首句三四句並驗，此乩可謂靈鬼矣。然何以能前知？此等事，終無理可推也。（馬夫人僕一鍼線人，曾在是家，云二僕謀奪司闈則有之，初無目獻其婦意。乃私謀於一點僕，點僕爲盡此策，均與約是日有暇，可稱隙以進，而不使相知，故致兩敗。二僕逐後，點僕又黨附於跋者，邀遊妓館，跋者知其有伏機，陽使先往待，而陰告主人往捕，故點僕亦敗。嗟乎！一州縣官司闈耳，而此四人若互相傾軋，至輾轉多方而已。黃雀螳螂之喻，茲其明驗矣。附記之，以著世情之險。）

○ 余官兵部尚書時，往良鄉送征湖北兵，小憩長新店旅舍。見壁上有歸雁詩一首。其一曰：

「料峭西風雁字斜，深秋又送汝還家。可憐飛到無多日，二月仍來看杏花。」其二曰：「水闊雲深伴侶稀，蕭條只與燕同歸。惟嫌來歲烏衣巷，卻向雕梁各自飛。」未題晴湖二字，是先兄字也；然語意筆迹，皆不似先兄，當別一人。或曰：「有鄭君名鴻撰，亦字晴湖。」多

○偶見田侯松巖持畫扇，筆墨秀潤，大似衡山，云其親串德君芝麓所作也。上有詩曰：「野水平沙落日遙，半山紅樹影蕭條。酒樓人倚孤樽坐，看我騎驢過板橋。」風味翛然，有塵外之致。復有德君題語，云是卓悟庵作，畫卽畫此詩意，故並錄此詩；殆亦愛其語也。田侯云：『悟庵名卓園禮，然不能詳其始末，大抵沈於下僚者。』遙情高韻，而名氏翳如，錄而存之，亦郭恕先之遠山數角耳。

○古人祠宇，俎豆一方，使後人挹想風規，生其效法，是卽維風廓俗之教也。其間精靈常在，肸蠁如聞者，所在多有；依託假借，憑以獵取血食者，間亦有之。相傳有士人宿隨留一村中，因溽暑散步野外，黃昏後，冥色蒼茫，忽遇一人，相揖俱坐老樹之下。叩其鄉里，名姓，其人云：『君勿相驚，僕卽蔡中郎也。祠墓雖存，享祀多缺，又生明士流，歿不欲求食於俗輩；以君氣類，故敢布下忱。明日賜一野祭可乎？』士人故雅量，亦不恐怖。因詢以漢末事，依遠酬答，多羅貫中三國演義中語，已竊疑之。及其詢生平始末，則所述事迹，與高則誠琵琶記鐵悉曲折，一一皆同。因笑語之曰：『資斧匱乏，實無以享君，君宜別求有力者，惟一語囑

自今以往，似宜求後漢書三國志中郎文集，稍稍一觀，於求食之道，更近耳。』其人面頰微耳

『躍起現鬼形去。是影射斂財之術，鬼亦能之矣。

○ 梁谿堂言：有客遊粵東者，婦死，寄柩於山寺。夜夢婦曰：『寺有厲鬼，伽藍神弗能制也。凡寄柩僧寮者，男率爲所役，女率爲所污，吾力拒弗能免也。君盍訟於神。』醒而憶之了了，乃炷香祝曰：『我夢如是，其春睡迷離耶？意想所造耶？抑汝真有靈耶？果有靈，當三夕來告我。』已而再夕夢皆然，乃牒訴於城隍，數日無肸蠁。一夕，夢婦來曰：『訟若得直，則伽藍爲失糾舉，山神社公爲失約束，爲陰律皆獲譴，故城隍躊躇未能理。君盍再具牒，稱將詣江西訴於正乙真人，則城隍必有處置矣。』如所言，具牒投之。數夕，又夢婦來曰：『昨城隍召我，諭曰：『此鬼原居此室中，是汝侵彼，非彼攝汝也。男女共居一室，其僕隸往來，形迹嫌疑，或所不免，汝訴亦不爲無因。今爲汝重笞其僕隸，已足謝汝，何必堅執姦污，自博不貞之名乎？從來有事不如化無事，大事不如化小事，汝速令汝夫移柩去，則此案結矣。』再四思之，凡事可已則已，何必定與神道爭，反激意外之患。君卽移我去可也！』問：『城隍旣不肯理，何欲訴天師，卽作是調停？』曰：『天師雖不治幽冥，然遇有控訴，可以奏章於上帝，諸神弗能阻也。城隍亦恐激意外患，故委曲消弭，使兩造均可以已耳。』話訖，鄭重而去。其夫移柩於他所，遂不復夢。此鬼苟能自救，卽無多求，亦可云解事矣。然城隍旣爲明神，所司何事

毋乃聰明而不正直乎？且養鱉不治，終有釀爲大獄時，併所謂聰明者，毋乃亦通蔽各半乎？

田白巖言：濟南朱子青與一狐友，但聞聲而不見形；亦時預文酒之會，詞辯縱橫，莫能屈也。一日，有請見其形者，狐曰：『欲見吾真形耶？真形安可使君見！欲見吾幻形耶？是形既幻，與不見同，又何必見？』衆固請之，狐曰：『君等意中覺吾形何似？』一人曰：『當龍眉皓首，』應聲，卽現老人形。又一人曰：『當儻風道骨，』應聲，卽現一道士形。又一人曰：『當星冠羽衣，』應聲，卽現一仙官形。又一人曰：『當貌如童顏，』應聲，卽現一嬰兒形。又一人戲曰：『莊子言「姑射神人，綽約若處子」，君亦當如是。』卽應聲，現一美人形。又一人曰：『應聲而變，是皆幻耳，究欲一睹真形。』狐曰：『天下之大，孰皆以真形示人者，而欲我獨示真形乎？』大笑而去。子青曰：『此狐自稱七百歲，蓋閱歷深矣。』

舅氏實齋安公曰：『講學家例言無鬼；鬼吾未見，鬼語則吾親聞之。雍正壬子鄉試，返宿白溝河，屋三楹，余住西間。先一南士住東間，交相問訊，因沽酒夜談。南士稱：「與一友爲總角交，其家酷貧，亦時周以錢粟。後北上公車，適余在某巨公家司筆墨，憫其飄泊，邀與同居，遂漸爲主人所賞識。乃撫余家事，潛造蜚語，擠余出而據余館。今將托鉢山東。天下豈有此無良人耶？」方相與太息，忽窗外嗚嗚有泣聲，良久語曰：「爾尙責人無良耶？我父母患疫，先後歿，見我在門前賣花粉，詭言未娶，誑我父母，斃爾於家。爾無良否耶？」我父母患疫，先後歿，

別無親屬，爾據其宅，收其資，而棺衾祭葬，俱草草與死一奴婢同；爾無良否耶？爾婦附糧艘，尋至，入門與爾相詬厲，即欲逐我；既而知原是我家，爾衣食於我，乃暫容留爾，巧說百端，降我爲妾，我苟求甯靜，忍淚曲從，爾無良否耶？既據我宅，索我供給，又虐使我，呼我小名，動使伏地受杖，爾反代彼擊我項背，按我手足，叱我勿轉側；爾無良否耶？越年餘，我財產衣飾，削剝並盡，乃鬻我於西商；來相我時，我不肯出，又痛捶我，致我途窮目盡；爾無良否耶？我歿後，不與一柳棺，不與一紙錢，復褫我敝衣，僅存一袴，裏以蘆席，葬蓋冢；爾無良否耶？吾訴於神明，今來取爾，爾尚責人無良耶？」其聲哀厲，僮僕並聞。南士驚怖瑟縮，莫措一詞，遽駛然仆地。余慮或牽涉，未曉卽行。不知其後如何？諒無生理矣。因果分明，了然有據，但不知講學家見之，又作何遁詞耳。』

○張浮槎秋坪新語載余家二事，其一記先兄請潤東東樓鬼，（此樓在兄宅之西，以先世未析產時，樓在宅之東，故沿其舊名。）其事不虛，但委曲未詳耳。此樓建於明萬曆乙卯，距今百八十四年矣。樓上樓下，凡縊死七八人，故無敢居者。是夕，不得已，開之，遂有是變，殆形家所謂凶方歟？然其側一小樓，居者子孫蕃衍，究莫明其故也。其一記余子汝佶臨猝事，亦不得六七。惟作西商語索逋事，則野鬼假託以求食；後第詰其姓名居址年月，與見聞此事之人，乃詞窮而去。汝佶與債家涉訟時，刑部曾細核其積逋，數目具有案牘，亦無此條。蓋張氏紀氏爲

世姻，婦女遞相述說，不能無纖毫增減也。嗟乎！所見異詞，所聞異詞，所傳聞異詞，魯史且然，况稗官小說？他人記吾家之事，其異同吾知之，他人不能知也。然則吾記他人家之事，據其所聞，輒爲敍述，或虛或實或漏，他人得而知之，亦吾不得知也。劉後村詩曰：「斜陽古柳趙家莊，負鼓盲翁正作場。死後是非誰管得？」滿材聽唱蔡中郎。」匪今始然，振古如茲矣。惟不失忠厚之意，稍存勸懲之旨，不頗倒是非如碧雲駁，不懷挾恩怨如周秦行記，不描摹才子佳人如會真記，不繪畫橫陳如祕辛，冀不見擯於君子云爾。

圖書專堂

閱覽

1101

閱微草堂筆記

附錄

紀汝佶著

亡兒汝佶，以乾隆甲子生，幼頗穎慧，讀書未多，即能作八比。乙酉舉於鄉，始稍講治詩古文，曾未識門徑也。會余從事西城，乃自從詩社才士遊，遂誤從公安竟陵兩派。入後依朱子類於泰安，見齊志異抄本，（時是書尚未刻）又誤隨其窠臼，竟沈吟不透，以致於亡。故其遺詩遺文，僅付孫樹庭等，存乃父手澤，余未為一編次也。惟所作雜記，尙未成書，其間瑣事，時或可采，因為簡擇數條，附此書之末，以不沒其簪短呵凍之勞。又惜其一歸彼法，百尋無成，徒以此無關考述之詞，存其名字也。

觀弈道人識。

◎ 花隱老人居平陵城之東，鵠華橋之西，不知何許人，亦不自道真姓字。所居有亭臺水石，而荷花尤多；居常不與人交接，然有看花人來，則無弗納，——曳杖僵僵前導，手無停指，口無停語，惟恐人之不及知，不及見也。園無隙地，殊香異色，紛紛拂拂，一往無際，而蘭與菊

，與竹，尤擅天下之奇。蘭，有紅，有素；菊，有墨，有綠。又有丹竹純赤；玉竹純白；其他若方若斑，若紫若百節，雖非目所習見，尙爲耳所習聞也。異哉，物之聚於所好，固如是哉！
○士人某，寓岱廟之環詠亭，時已深冬，北風甚勁，擁爐夜坐，冷不可支，乃息燭就寢。旣覓，見承塵紙破處有光，異之，披衣潛起，就破處審視，見一美婦，長不滿二尺，紫衣青衿，著紅履，纖瘦如指，髻作時世粧，方爇火炊飯，灶旁一短足几，几上錫檠熒然。固念，此必狐也。正凝視間，忽然一墮，婦驚，觸几燈覆，遂無所見。曉起，破承塵視之，黃泥小灶，光潔異常，鐵斧大如椀，飯猶未熟也；小錫檠倒置几下，油痕狼藉，惟爇火處紙不燃，殊可怪耳。

○徂徠山有巨蟒二，形不類蟠，頂有角如牛，赤黑色，望之有光。其身長約三四丈，蜿蜒深潤中。潤廣可一畝，長可半里，兩山夾之，中一隙僅三尺許；游人登其巔，對隙俯窺，則蟒可見。相傳數百年前，頗爲人害，有異僧禁制，遂不得出。失深山大澤，實生龍蛇，似此亦無足怪；獨怪其蟠伏數百年，而能不飢渴也！

○泰安韓生，名鳴岐，舊家子，業醫。嘗夤夜騎馬赴人家，忽見數武之外，有巨人長十餘丈。生膽素豪，搖鞭徑過，相去咫尺，即揮鞭擊之，頓縮至三四尺，短髮蓬鬢，狀極醜怪，脣吻翕翕，格格有聲。生下馬執鞭逐之，其行緩滯，蹣跚地上，意頗窘。旣而身縮至一尺，而首大如甕，似不勝載，殆欲顛仆。生且行且逐，至病者家，乃不見。不知何怪也。——汝陽范炳亭

說。

○ 戊寅五月二十八日，吳林塘年五旬，時居太平館中，余往爲壽。座客有能爲烟戲者，年約六十餘，口操南音，談吐風雅，不知其何以戲也。俄有僕携巨烟筒來，中可受烟四兩，爇火吸之，且吸且咽。食頃方盡，索巨盤滌苦茗，飲訖，謂主人曰：『爲君添鶴算可乎？』卽張吻吐鶴二隻，飛向屋角；徐吐一圈，大如盤，雙鶴穿之而過，往來飛舞，如擲梭然。旣而嘆喉有聲，吐烟如一線，亭亭直上，散作水波雲狀；諦視，皆寸許小鶴，鵠鵠左右，移時方滅。——衆皆以爲目所未睹也。俄其弟子繼至，奉一觴與主人曰：『吾技不如師，爲君小作劇可乎？』呼吸間，有朵雲飄綱筵前，徐結成小樓閣，雕欄綺窗，歷歷如畫，曰：『此海屋添籌也。』諸客復大驚，以爲指上毫光現玲瓏塔，亦無以喻是矣。以余所見諸說部，如擲盃化鶴，頃刻開花之類，不可殫述，毋亦實有其事，後之人少所見，多所怪乎？如此事非余目睹，亦終不信也。

○ 豫南李某，酷好馬。嘗於遼化牛市中，見一馬，通體如墨，映日有光，而腹毛則白於霜雪，所謂烏雲托月者也。高六尺餘；駢尾鬃然；足生爪，長寸許；雙目瑩澈如水精；其氣昂昂如雞羣之鶴。李以百金得之，愛其神駿，芻秣必身親。然性至獮劣，每覆障泥，預施絆鎖，有力者數人左右把持，然後可乘。按轡徐行，不覺其駛，而瞬息已百里。有一處，去家五日程，日午就道，比至，則日未衝山也。以此愈愛之，而畏其難控，亦不敢數乘。一日，有偉丈夫碧眼

虬髯，款門求見。自云能教此馬。引就櫨下，馬一見即長鳴；此人以掌擊左右肋，始弭耳不動。乃牽就空屋中，閨戶與馬盤旋，李自隙窺之，見其手提馬耳，喃喃似有所云，馬似首肯。徐又提耳喃喃如前，馬亦似首肯。李大驚異，以爲真能通馬語也。少間，啓戶引餚授李，馬已汗如濡矣。臨行，謂李曰：『此馬能擇主，亦甚可喜；然其性未定，恐或傷人。今則可以無慮也。』馬自是馴良，經二十餘載，骨幹如初。後李至九十餘而終；馬忽逸去，莫知所往。

中華民國二十三年二月十二版

新式點閱微草堂筆記

△平裝三冊定價一元五角△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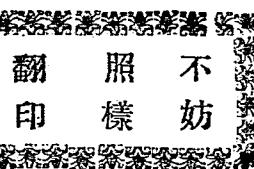
原著者紀曉嵐

校訂者何銘

發行者樊景華

分售處各省各大書局

電話九五一三八



翻印

照樣

不妨

總發行所上海四馬路中市新文化書社

